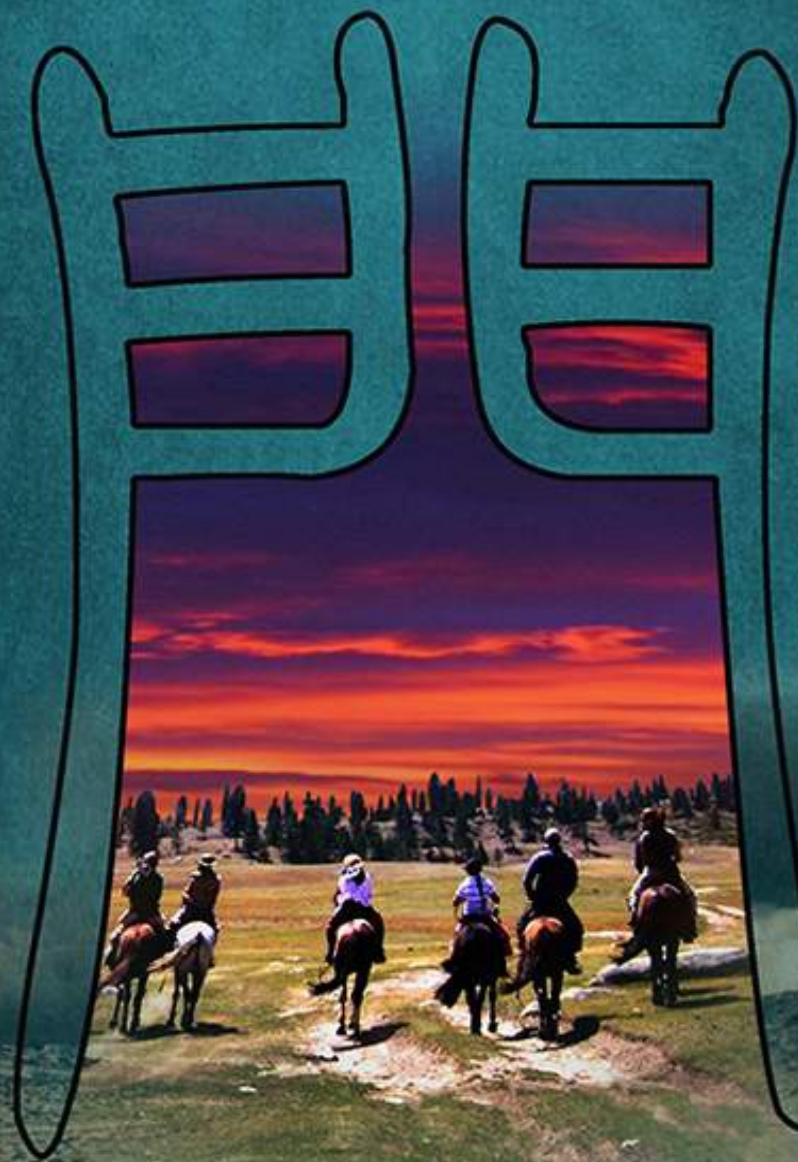


禮的門已經打開  
遼遠的草原啊  
繁物生  
繁物是誰的世呢

# 神的 的

是從問自由降臨  
情點上路吧  
繁物生  
繁物是誰的世呢



杜邦鈺著



# 神的门

杜邦钛 著

浙版数媒

## 版权信息

### 神的门

杜邦钛 著

©浙江出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2014

本书版权为浙江出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所有，非经书面授权，不得在任何地区以任何方式反编译、翻印、仿制或节录本书文字或图表。

DNA-BN: ECFP-00110618-1403313

最后修订：2014年3月13日

Kindle版编辑：英欢超

Kindle版制作：黄 峰

出版：浙江出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 杭州 体育场路347号

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新出网证（浙）字10号

电子邮箱：cb@bookdna.cn

网 址：www.bookdna.cn

BookDNA是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旗下电子书出版机构，为作者提供电子书出版服务。

如您发现本书内容错讹，敬请指正，以便新版修订。

©Zhejiang Publishing United Group Digital Media CO.,LTD,2014

No.347 Tiyuchang Road, Hangzhou 310006 P.R.C.

cb@bookdna.cn

www.bookdna.cn

# 目录

[序一：一个已经死亡的朋友突然出现](#)

[序二：日本人植树、历史以及钓鱼岛，马甲的惊人推想](#)

[序三：马甲的梦想是我们所有人的梦想](#)

[阅读须知：故事的真实性与叙述结构](#)

[对话：关于湖里找出的已经腐烂的尸体](#)

[马甲自述：逃离非典是我人生的一个急转弯](#)

[对话：日本人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

[马甲自述：路上的三个笑话](#)

[马甲自述：一只羊被如何杀死](#)

[马甲自述：草原上的囚徒](#)

[对话：没有人相信那会是真的](#)

[马甲自述：十日谈《厚黑学》](#)

[马甲自述：深夜里的鬼影](#)

[马甲自述：访问邻居](#)

[马甲自述：记在膀胱纸上的笔记](#)

[对话：膀胱笔记是一个线索](#)

[马甲自述：枪声](#)

[马甲自述：恐怖的力量](#)

[马甲自述：自由后的新角度](#)

[马甲自述：神奇的大鸟和两个朋友都死在了戈壁](#)

[对话：是疯子骑着大鸟？](#)

[马甲自述：神奇的黑色玉石可以充电](#)

[马甲自述：探险者自助旅游俱乐部](#)

[马甲自述：俱乐部其实是个幌子](#)

[马甲自述：赫连大宝的失踪与重现](#)

[马甲自述：线索与猜想](#)

[对话：拐棍、镯子和X光片](#)

[马甲自述：赫连大宝在黑风暴中失踪](#)

[参考：关于\*\*1993\*\*年黑风暴的一些资料](#)

[对话：黑风暴是一次核爆炸？](#)

[马甲自述：托娅的作文和项链](#)

[对话：拐棍里的秘密](#)

[马甲自述：耳朵大的人聪明又执着](#)

[马甲自述：历史上的大风刮人事件](#)

[对话：奥巴马是否连任以及谁搞大的她的肚子？](#)

[马甲自述：沙漠探险](#)

[马甲自述：沙尘暴](#)

[马甲自述：一只蚂蚁和一只甲虫导演的风花雪月](#)

[马甲自述：失恋的女孩](#)

[马甲自述：找到了同伴](#)

[马甲自述：彪悍的野人和斗鸡之王](#)

[对话：枪伤与僵尸虫卵](#)

[马甲自述：在她身上发生过什么？](#)

[对话：十个问题与回答](#)

[马甲自述：无人区的生猛女孩与一个奇怪家庭](#)

[对话：洞中奇异的尸骸与新的线索](#)

[马甲自述：金子、虫子和骗子](#)

[马甲自述：干尸火把照亮死亡之路](#)

[马甲自述：蝴蝶灯笼与伐木龟](#)

[马甲自述：深渊中的地下湖，石柱从天而降](#)

[马甲自述：九妹不见了](#)

[马甲自述：深渊奇景](#)

[马甲自述：白色魅影的援手](#)

[马甲自述：火光照亮死者，他是谁？](#)

[马甲自述：发现生的希望](#)

[马甲自述：在狼窝里击退母狼](#)

[马甲自述：三个女孩的救援](#)

[马甲自述：骑骆驼走了七天来到莱呼镇](#)

[马甲自述：真实的金子与奇怪的银匠铺](#)

[马甲自述：曾经失踪的日本特务和他的画](#)

[马甲自述：菩提塔中的三角银盒与仓央嘉措](#)

[马甲自述：车祸与怀孕的真真假假](#)

[马甲自述：二百年三个图案和三个人](#)

[马甲自述：金蝉脱壳](#)

[马甲自述：山洞里的小学校](#)

[马甲自述：客人](#)

[马甲自述：狼孩、干尸与射死老鼠的竹筷](#)

[马甲自述：围猎](#)

[马甲自述：白毛风](#)

[马甲自述：用恐怖之性唤醒生命](#)

[对话：土尔扈特人守护着秘密](#)

[对话：造飞机还是买护照](#)

[马甲自述：橡皮艇在水中静悄悄的划行](#)

[马甲自述：铁链、女人与大船](#)

[马甲自述：苏醒的巨人是船的动力](#)

[马甲自述：三十度的夹角](#)

[马甲自述：生死惊魂](#)

[马甲自述：白发魔女](#)

[马甲自述：葫芦湖和鼠标果](#)

[马甲自述：蚊子和钢珠](#)

[马甲自述：一天一夜到底有多长](#)

[马甲自述：应声虫、红鼻猿、UFO和许多好吃的水果](#)

[马甲自述：开始寻找金山的长征](#)

## 序一：一个已经死亡的朋友突然出现

我住在一楼，阳台上有门，出去之后有一个小院，可以种菜。当初买的时候也主要是冲小院才买的。

2012年大概是在五月份的时候，我正站在小院里观察那些刚刚种下不久的各种蔬菜秧苗，前面那幢楼下停下一辆出租车，一个中年男人被从车里扶出来，出租车迅疾开走，那男人夹着双拐站立着，一条腿从脚到大腿都被白色的绷带缠着，直直的，他艰难地拄着双拐走进公寓。

我再一次看到他，大约二十天之后，他腿上的绷带已经不是那样惨白了，显得脏兮兮的，不过仍然僵硬，他从前面的楼里出来，往往走不多远就返回了。他架着一副墨镜，我觉得他在向我这边凝视。

又过了几天，我接到一个陌生的电话：

“是老杜吗？”

我说是。

“是杜邦钛吗？”

我说是。然后，无论我怎么问，那边就是不出声。当发现对方挂掉之后，我给对方打，对方已经关机。

几个小时后，当我把这事给忘了的时候，对方又打来了。对方没有回答我他是谁，只是问我：

“你听不出我的声音了吗？”

我说，好像很熟悉，但一下子想不起来是谁。对方坚持让我再想想。

我能感觉到对方不是在和我开玩笑，而且，他的声音的确很熟悉。

当我从记忆里找寻到那个声音的精确位置，我的脑袋立刻在惊惧中膨胀到巨大，直觉得头皮发麻，脊背发冷。

我凝视着手里的电话，又慌忙从阳台出来，站在小院里的阳光中。

这时，电话里的声音沉着而平静：

“你猜着了也不要害怕。我是马甲，我没有死，死的那个是假的，我一直活着……”

我在小院里的阳光里呆坐了几个小时后，鼓足勇气拨出了对方的电话，没有关机，却不接。

第二天，我站在阳台上等待那个拄双拐的人，两个多小时后，他才从楼里出来，向西拐到了楼的后面，那是通向小区大门的方向。我从小院出来，加快步伐直奔楼的东侧，但没有看到他，他不应该走得这样快，我狐疑着返回小院，猛一回头，发现他站在楼的西侧拐角处向我这边凝视着。

隔着一大片草坪，我们凝视了足足有两三分钟。他向我走了过来，走到一半时又摘掉了眼镜。直到很近时，我确定他就是马甲。

我记得我确切地注意到了他的影子，据说鬼魂是没有影子的，但仅仅是据说，真的凭此就可以断定他不是鬼吗？我握住他手的一刹那感觉他的手是凉的，如果他真是鬼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

可是他不是，他双手住着拐，由于用力而出汗了，但为什么那么的凉我至今也不知道。

一个已经死亡的朋友突然出现，他是这个故事的亲历者和讲述者。

## 序二：日本人植树、历史以及钓鱼岛，马甲的惊人推想

马甲是在2003年死去的。这里的所谓死去，就是被死去的意思。讲述故事的人生前与我可算是一般的朋友。本来在我的记忆里，他已经死了，而且我还听说了他死前的一些事情，各种各样的说法和猜测。

但他突然出现了，并且向我讲述了他这些年的经历，最让人不可思议的是他的这些经历不仅仅是他自己的经历，其中的骇人听闻关系到我们所有人，无论是现在还在活着的人还是那些已经死去的人。

他的这个故事非常长，他又讲得非常细致。也许是他认为我会没有时间或者没有兴致听他没完没了地讲下去。他在一开始就向我抛出一连串的所谓秘密，其骇人听闻的程度可称得上是天机。那是2012年的五月份，原话已经记不太清了，我从网上搜到一些相关的资料，做了一个归纳：

日本人在内蒙古植树、中国历史以及钓鱼岛纷争——在欧亚大陆中心，黄沙掩埋了宇宙的最大秘密。

他当时引用的一些事实，我后来在一些新闻报道中搜到了，都已经是陈年旧事，但应该是真的发生过的事实：

我与日本人的近距离接触均缘于他们来阿左旗植树。自2002年春至今年3月25日，我3次采访了日本国世界沙漠绿化协会派来的义务植树人员。这40余名日本友人中有企业经理、公务员、大学生和退休人员。是什么原因，促使他们像候鸟一样跨洋过海，来到荒僻的阿拉善植树造林

的？

——摘自阿拉善新闻网

一个具有富士背景、总部在日本国横滨市的环保组织NGO，其唯一运营的事务是每年春秋之际组织绿化队来中国内蒙古植树，并在中国内蒙古设立专门的事务所。

——据富士中国网站<http://green.fujifilm.com.cn/ngo.html>

2010年2月20日，新疆塔城地区测绘局接到群众举报，称发现某日本公民携带手持GPS接收机在塔城地区进行测绘活动。经查，2010年1月31日至2月18日，该日本公民以旅游、环境考察为名，采集我国境内地理信息坐标598个，其中588个位于新疆，涉及塔城地区军事管理区的有85个。

——据人民日报

早在70多年前七七事变前，日本人出东三省，沿中蒙边境一线秘密西进，窜至阿拉善额济纳，在额济纳建有飞机场，用驼队驮运航空煤油对当地进行航测。1936年8月，范长江骑着骆驼穿越戈壁，深入到额济纳写下《勿离额济纳》，报道在《大公报》发表后，举国哗然。

——据百度搜索

马甲说结合他这些年来的经历，他得出如下推理与判断：

日本人对这片土地的兴趣和关注是不寻常的，至少是超出常理的，其持续时间也是超出了一般人的想象。这是为什么？70多年前对额济纳的占领就显得匪夷所思，那是在七七事变前，日本人对远在卢沟桥之西2000余里荒无人烟的额济纳秘密武装占领，对此，有关史料认为日本人的意图是打通与德国的交通。这是不是很扯蛋？

再说日本人来中国植树这件事，过去的若干年里，想必大家早有耳

闻，我们的新闻报道对此大加赞美，极尽阿谀奉承，但是似乎从来就没有人对此怀疑过，问过一句他们为什么这么做。日本人真的那样高尚吗？日本人的捕鲸船被世人唾骂了多少年？他们收敛过一点吗？为什么他们的高尚唯独表现在跑到中国植树这件事上呢？沙尘暴会刮到日本，影响日本的空气指数，这同样很扯蛋。

日本人似乎在寻找什么。

植树，大家没有干过至少也见过吧。就是城市里的人，每个人的学生时代都有学校组织过，即使那些养尊处优的公务员也被组织做过样子吧。植树就是在地上挖个坑把树苗放进去再把挖出的土回填。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人笨到现在都还不明白，实在再没有什么可以如此冠冕堂皇、一丝不露地进行伪装得如此巧妙的地质勘探了。

他们用这巧妙伪装的地质勘探，在中国的戈壁沙漠里一锹一锹一年一年地挖，他们一定是在找什么。由于这伪装的高尚性，他们可以随便挖，可以在任何他们想挖的地方挖。而且，他们是在赞美声中挖，可以理直气壮坦然地挖下去，一年又一年，直到挖到那个埋藏在这片戈壁沙漠中的巨大秘密。

这些年来，那些成群结队来中国植树的日本人一定也是蒙在鼓里，即使那些策划者也被类似传说一样的神秘力量所驱使着，他们根本不知道他们是多么愚蠢。但他们几乎就要得逞了。

这片土地下到底有什么秘密吗？让我们看看中国历史，中国历史里的长城。中国历史可以用一句话概括——中国历史就是长城南北之间的战争。

几千年的岁月长河中，在长城之北的戈壁沙漠中，总有一些民族突然崛起强大，又突然销声匿迹，或者来之无踪，或者去之无影。崛起得总是那么突兀，仿佛有神相助，消失得总是那么神秘，好像是上天入地

了。这片土地真得很不寻常，如果没有一个巨大秘密为我们所未见才真的是不正常。

匈奴，契丹，女真，应该还有蒙古，尤其是蒙古，以数十万之众能够横扫欧亚大陆，其诡异的强大若有神助。

在太平洋对岸的美洲大陆，印第安土著语言与蒙古语有很多语汇相同。1974年，美国和前苏联考古队在阿留申群岛发现了仅在蒙古国戈壁地区出土过的石器。巧合的是，这些岛屿的名字正是蒙古语，如Ushka和Ataka，现在蒙古语仍在使用，意思是“巴掌大的地方”；Ikanud的意思是“大眼睛”；Iknudak的意思是“故乡”；Qagaan Tayagungin意思是“白色的森林”等。阿留申群岛的地名中接近蒙古语的多达20个。

另外，阿拉斯加州的一些地方、河流的名字也出自蒙古语。如“Hoatak”的意思是“故乡”，“Eek”的意思是“母亲”。印第安人的“祖先”就是“可汗”。美洲大陆的印第安人和蒙古人一样称家庭为“ail”。“ail”是蒙古族逐水草游牧时几个亲戚家庭组成的基本合作单位。印第安人称祖先为“Hagaan”，这其实是蒙古语中“可汗”一词。另外，在阿留申群岛的阿留申语中，“Aguu”一词的意思是“守护神”，而在蒙古语中这个词的意思是强大、优秀，两者基本相符。

印第安人的血型和蒙古人相似，且体型特征相似，都是四肢短、手掌厚。两者的祭山仪式也十分相像。

蒙古人的祖先曾越过白令海峡在美洲大陆留下过足迹吗？或是在攻打日本时被台风刮过太平洋的吗？这是砖家叫兽告诉我们的，在大多砖家叫兽已站在邪恶一边的这个时代之前，他们仍然是罪恶的，至少是多余的，他们用学问这东西吓唬我们，而他们所谓的学问毫无例外都是扯蛋的学问。

无论是日本人的植树，还是蒙古人的强大，实际共同指向着一个秘

密。围绕着这个秘密，还关联着许许多多——

六世达赖仓央加措，他的情诗是当今的畅销书，他传奇的一生中有一段经历无从考证，从青海湖失踪到阿拉善沙漠的突然出现，这段迷离的时光他到底置身何处？又经历过什么？他是否将一个惊天的秘密筑于浮屠之下等待着启示后人？

还有，2008年汶川地震大量失踪者，他们的尸骨是否仍然埋在废墟之下？或者，他们根本就没有死？他们仍然活着？他们被劫持了？是否真是劫持者为了掩盖他们的行径才制造了地震？

还有，钓鱼岛，不，整个琉球，它将不属于日本，也将不属于中国，它将属于全世界。但在必将震惊世人的秘密揭开之前，它将属于中国，因为琉球不在太平洋，不在东海，而在中国西北的沙漠腹地。

### 序三：马甲的梦想是我们所有人的梦想

上面那些，我不知道大家读到这里会有怎样的想法。是不是和我当初的想法一样，相信不相信倒还在其次，这样的逻辑是在哪里出问题了，怎么如此的匪夷所思，但一个头脑看起来清醒的人却如此坚定地要别人相信？

我对此的怀疑持续了将近一年，但故事每一步似乎又是真实的。后来我有些将信将疑。是否应该相信一件事，其实是有一些痛苦的。内心长时间对此的纠缠越来越将自己置身于一种尴尬的境地。我常常说服自己，不妨将它先假设是真实的，才能从内心的纠结中摆脱出来。

好了，不说这些了，假设上面那些我没有写出来。我们直接回到故事的缘起。故事的起始时间是在2003年非典时期，先大致上理一下。

2003年，由于躲避非典，几个朋友来到中蒙边界的草原戈壁，这里人烟稀少，绝对没有被传染的风险。

可是就是在这里，他们中的两个神秘死亡，另外一个也在其后不久失踪，后来据说是跳湖自杀了。

这些朋友死了这么多年，我早就把他们忘了，只是有时朋友相聚在一起时会偶尔提起。但在去年，我意外地看到了他们之中的一个——在此后的一段时间里，他向我讲述了这些年的奇遇。

他在把这个故事讲到一多半的时候，似乎是陷入了什么麻烦，或者是在忙别的什么事情，常常地突然消失，有时候是几天，有时个是一个多月。后来，他在讲故事剩下的部分时，告诉了我他在忙什么。当时我真是大吃一惊，他所做的事情与他讲的这个故事是相关的。他所做的是

在往下延续他的这个故事。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我注意他十分阔绰，他大手大脚地花钱为了让他的这个故事按照他的意愿往下发展。我从那个时候开始说服自己相信他，并且开始帮他做一些事情。这一直延续到我现在把故事写出来。

把他的故事公之于众。这样做的目的只有一个，希望大家了解一个惊天动地的事实。

看到这个故事的人，也许有人有愿望加入他的事业。这时候，我承认自己有些恍惚，仿佛梦中一样，我在说些什么，我在做什么？觉得自己的行为真的有些荒诞。

还是不说这些了，这些应该还是下一步的事情，还早着呢。现在，我只有一件事，尽量完整客观地全面快速地将这个故事呈现出来。

我们从哪里来？我们是谁？我们竟然不知道！是我们忘了？是一切都被谎言所蒙蔽。我们再不能这样愚昧下去了。我们每个人都是伟大的，上天赋予我们神一般的力量，只要我们愿意，我们无所不能。

写下上面这句话时，我有些感动，双眼有一些湿润。我不知道会有多少人看到这个故事。我不知道我此时此刻是在和谁讲这个故事。

我希望能够看到这个故事的人在忙忙碌碌的生活中仍然对自然万物和深邃的星空充满好奇。我希望他们真诚勇敢，胸膛里跳动着一颗公平正义的心。

那么，开始吧。我在呼和浩特向看到这个故事的所有人问好，我要告诉大家，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有梦想，如果你的梦想与我的死而复活的朋友一样，那么，梦想就一定能够成真。

## 阅读须知：故事的真实性与叙述结构

在这个故事未得到证实之前，我不能保证这个故事的真实性，我只是这个故事的复述者。所以，你现在看到的你可以把它当作一部小说。

这里需要说明一下，我所讲述的这个故事在叙述的时候是分两个部分。一个部分是马甲的自述，另一个部分是我与马甲的对话。两个部分相互交错，但没有什么规律。

这是一个偷懒的做法，但有一个好处，不会漏掉可能是重要的东西。考虑到我自己的写作水平，我决定不做任何加工。但这样做会让人把两部分搞混，尤其是两个部分指代不同的第一人称。起初，我认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很好的解决办法——将马甲的自述用图片贴出来，对话的部分按常规走，这样应该很容易区别开了。但这样做可能会让用手机的年轻朋友感觉不便，而马甲的事业参与者将主要是年轻人。所以我还是放弃了，只能提醒大家两个部分的区别，这种区别在Kindle上表现为不同的字体，希望读者能够注意到。

## 对话：关于湖里找出的已经腐烂的尸体

杜邦钛：“你一个人住？”

马甲：“是，这是租的房子。我的腿骨折了，需要休养几个月。”

杜邦钛：“严重吗？”

马甲：“不算太严重，不过，我是用那种传统的正骨手法医治的，没有用钢钉固定，会比较费事，大概几个月之后才能甩开拐棍。”

杜邦钛：“那为什么不用钢钉呢？”

马甲：“那要两次手术，一年之后还得回来取钢钉。我……回不来，在这里等一年，太长了吧。”

杜邦钛：“这些年你在哪里？”

马甲：“在哪里……怎么说呢……在沙漠里吧。”

杜邦钛：“沙漠？”

马甲：“一下子说不清楚。”

杜邦钛：“你怎么不回家？”

马甲：“我老婆已经嫁人了。他们不知道我还活着，我不想让他们知道。当初我的死让他们一定很痛苦，现在，他们应该把我彻底忘了吧？不应该再去打扰他们，给他们添麻烦。”

杜邦钛：“当初，我记得是在湖里捞出的尸体，你家人怎么会认不出那不是你？”

马甲：“尸体已经腐烂了，无法辨认了。”

杜邦钛：“那他们怎么相信那就是你？”

马甲：“尸体身上穿的衣服是我的，身高和我一样，身上有我的身

份证件和物品。”

杜邦钛：“这是怎么回事？那个人与你是什么关系？”

马甲：“没什么关系，我不认识那个人，我也不知道他是怎么死的，我给他穿上了我的衣服，口袋里装上我的东西，然后把他放到湖里。那时那具尸体就已经很腐烂了，眼珠子都流了出来，无法辨认了。”

杜邦钛：“是你故意让人们认为你已经死了？是吗？”

马甲：“是这么回事。”

杜邦钛：“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我听说还捞上一具女尸，是个很漂亮的姑娘，有的说是两个人殉情，后来还有一个说法，说是那姑娘的男朋友很有背景，把你们两给做了。”

马甲：“那女的也不假，也是找了具体形差不多的尸体。”

杜邦钛：“噢！我明白了，你们金蝉脱壳私奔了。”

马甲：“也不完全是，因为我们要排除一切干扰去寻找真相。”

杜邦钛：“那天你来的时候，我看见是有人送你来的，是那个姑娘吗？她怎么不和你在一起？你怎么吃饭？自己做吗？”

马甲：“外面小饭店给送饭。噢！我得借你的刮胡刀用一下，你出去的话顺路给我捎一个，要好的，贵一点没关系。”

## 马甲自述：逃离非典是我人生的一个急转弯

2003年4月初，正是非典闹得风声鹤唳的时候，一天，包尤给我打电话，问我忙吗，我说不忙。他说：刚才北京的吴麦给他打来电话，说北京的非典凶猛，打算出来玩玩躲几天，问呼市的情况，我俩是否有时间可以去草原转转，他准备了猎枪，可以打猎。我说行，反正没什么事。

放下电话，才想起打猎应该在冬天大小雪的时节，只有那时，蒙古国的草原上降下大雪，大批动物才会南下觅食。而现在冰雪只在背阴处才有残留，没有足迹可跟踪。当然这样的打猎不是要打到什么。但现在仅仅才是四月份，草原的气温仍然很低，尤其是早晚，草原上的绿草要到6月后才能慢慢长出，现在只能是满目荒凉，没有什么好玩的。

不过，反正是没有什么事情可做，反正是闲得无聊，反正是出去躲躲嘛，即使是沙尘暴也不会有什么SARS，而且，反正好长时间也没有看到冬天的草原了，寒冷荒凉自然也别有情趣。

吴麦是北京一位房地产开发商，与包总很熟，我和包总去北京看过他的楼盘，记得2002年北京出台什么房产政策，吴总的房子销售不好，价格很优惠，但我最终还是在本地买了。在北京时吴麦没少破费，这次来当然不能怠慢。

过了四五天，没有包总的消息。我想可能他们也会觉得，这个时候想去草原上玩出花样玩出一个好心情实在不是一个好主意。也许作罢了。

又过了四五天，非典越来越凶，人心越来越慌，满街的黑口罩，电

视里宝宝和胡哥的神情越来越凝重。无论外面还是在家里，都是消毒液的气味。真想逃到草原上吸几口凌厉的冷空气。气温似乎也上升了几度。

这时候，包总的电话响了。吴麦已到呼市，要立刻出发。

这么早，这才几点，怎么就到了呢？这得几点就从北京出来。用一个黑色塑料袋装了洗漱用具和充电器，一边给老婆打电话一边往小区门口走。吴麦的车已经到了。

吴麦的脸有些浮肿，想必是熬夜了吧。可是我问：

“昨天就到了？”

“每天睡觉，再也睡不着了，半夜出来的。”

“我们是不是吃点饭再上路。”

“到大青山上吃莜面。”包总说，“给图局长打电话没有。”

“现在就打，他应该在。到老贾哪儿？”

考虑到时间，还是找了个干净的小饭店。图局长已经在那边安排了，本来人家吴麦一定吃不惯莜面，不过果然感觉新奇。

车很快爬上山顶，风骤然大了，温度也明显下降。在盘山路上拐弯时回望呼市，偌大一座城市被浓重的烟雾尘埃包得严严实实，而山的北面苍苍茫茫，也是一片混沌。

人生在有所经历之后，回眸身后的足迹，所有人都会发现，在漫长的蹉跎踟蹰中，关键影响最终目的地的只有那么几处，每一处也只有那么一步。这一步之前之后，在当时恍惚不觉得有什么差别，然而久远之后审视，那分明是一个急遽的转弯，仿佛这一步之前是在向东走，而之后却是向西去了。

车行驶过高高的山顶，当它向山的北面蜿蜒而下时，车中的三个人已完成了生命的急转弯。从此，我的人生渐次进入到疯狂，而另外两个

人正在一步步走向生命的终点。

## 对话：日本人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

杜邦钛：“我听说的是包总和吴总死在了小汤山，尸体就地焚烧了。”

马甲：“他们死在了草原上。”

杜邦钛：“他们传染上了非典？你却没有？”

马甲：“他们的死是严禁我透露出来的，当时上面有人来调查过。”

杜邦钛：“上面的什么人？”

马甲：“不知道，调查持续了好长时间，连调查的人也不知道他们属于什么部门。”

杜邦钛：“你的腿是怎么折的？”

马甲：“一言难尽，如果不是腿伤，我也不会住在这里，也不会遇见你……噢，你今天好像很忙。”

杜邦钛：“今年是最严峻的一年。”

马甲：“什么？”

杜邦钛：“现在大学生找工作难，今天我忙了一整天，我的一个亲戚，小孩今年大学毕业，今天和亲戚去看了几个老关系，连一点头绪也没找到。感觉就是没戏，得花钱。”

马甲：“为什么不去人才市场？让孩子自己找。”

杜邦钛：“看看现在的房价，找个小企业，挣得少又不稳定，苦日子的根就算种下了。我们那时候国家分配，当然也有走后门，但除极个别，大部分没有门子可走，不像现在要花钱，那时候大家都差不多，都

没有多少钱，也就很老实地等待分配。最后的结果是大家都差不多，鲜有太好的，更是没有太坏的，都差不多在一个层次上。现在大家都一边骂贪官，一边抢着去送钱，如果大家都不去送，又能坏到哪里？”

马甲：“他们给我弄了个手机，现在的手机竟然能看新闻，这些天我从手机上了解了许多。”

杜邦钰：“我们那时候被叫做天之骄子，工作不用愁，可我们还是不安分，我记得你工作几年后就下海了吧？”

马甲：“是办了停薪留职。”

杜邦钰：“那时是90年代初，公务员的工资不高，而下海挣钱还相对容易，挣大钱的几率也很高。现在的企业大佬很多都是那时候下海的，名字可以数出一长串。我听说你在失踪之前其实已经很有钱了。”

马甲：“怎么说呢，下海之后，我做过木材生意，种过食用菌——相比那时候的公务员来说，收入很可观，重要的是无拘无束的自由，但距离发财还很远。是有一次发财的机会，那时候伊利刚刚向外起步，有朋友拉我去北京做经销总代理，去北京考察市场时，我的那位朋友不知是食物中毒，还是什么过敏了，脑袋肿得老大，结果我陪朋友看了半个月病累了个半死，这一耽搁就没了下文。”

杜邦钰：“为什么头肿得老大？”

马甲：“在一个小饭店里，吃了一盘西红柿，是食物中毒。”

杜邦钰：“如果那时候真做成了，再找钱投到房地产，现在就是几亿的身家了。”

马甲：“应该是吧，不过我不后悔，我这些年和经历要比几亿元值许多。”

杜邦钰：“是不是真像人们私下说的那样，你是和一个漂亮女孩私奔了？这些年藏在什么地方享艳福去了？”

马甲：“一言难尽，这些年的事情，我得讲好久才能讲出一个眉目。”

杜邦钛：“这是一个老式的刮胡刀，当时打折，我买了两把。我拿来下棋，一边下棋一边听你的故事。”

马甲：“那就好，那你就有时间听我讲故事了。”

杜邦钛：“你讲吧，省得我无聊找不到事情可做。”

马甲：“你真幸运。你将是全世界几十亿人当中最早了解宇宙真相的少数几个人。”

杜邦钛：“你说的那些是什么意思？日本人一直以来都是在沙漠中寻找什么秘密？”

马甲：“可惜他们不知道他们是在干什么。”

## 马甲自述：路上的三个笑话

晚上，图局请了乌兰牧骑的人来，哈达银碗，进酒歌不绝，又是长调，又是马头琴，热闹了许久才作罢。第二天一早，局办公室主任吴导刚陪吃早点，图局长更早时候已动身去几百里之外开会去了。电话里说他已和苏木（乡）里的领导打过招呼，于是我们决定立刻动身。

小吴不知从哪里搞到一张地图，还给标出了路线。大家都有些头痛发木，不过牧区走半天也见不到一个人，不必驾驶时非得一个清醒的头脑。

小镇里也是风声鹤唳，沿街的铺面贴出许多口罩和消毒液的广告，寒风中飘荡着尘土碎屑，让人难以辨别这是恐慌还是一种别样的热闹。

我们向北而去，直奔中蒙边境的脑海苏木。

一望无际的草原戈壁笼罩在灰蒙蒙的苍凉之中，果然在背阴处还有积雪。大草原对于我来说并不陌生，刚毕业工作的那几年我们也偶尔下乡。我的另一个朋友他们单位更是经常下乡。他曾经给我讲过好多草原上很好笑的故事，想起几个就跟吴总和包总讲。

毕业没多久，朋友单位的一个同事去牧区下乡，就听到一件比较有趣的事情。

说是有一天，大草原的一顶蒙古包里来了几名过路的年轻人。牧区少有人烟，所以见到不认识的过路人也是格外热情。几个年轻人吃饱奶食，喝了几壶砖茶，忽然就变了脸，将牧民一家用绳子绑起，其中最凶的说，他们是高自联的，他自己名叫王丹，因为要打游击，就得筹款。看样子你家的羊绒卖了。不知是牧民主动交出来的，还是搜出来

的，总之几千块羊绒钱被悉数拿走了。事后，嘎查的人怀疑说不定真是王某人逃到这里来了，问牧民那人什么口音，说听起来象川板子。大家这才知道是来强盗了。

川板子是对大青山南麓土默川人的称呼，土默川有很多地名带有板字。推想是这样。

另一个应该不算笑话。还是在那一年，不久之后，齐奥塞斯库被枪决，又是这位同事在下乡时遇到一件有趣的事：那时候下乡要坐长途客车，现在如果是坐长途客车真不知道是否还会有人愿意去下乡。就在这样的长途客车上，同车的乘客中有边防雷达站的战士。我同事很健谈，即使是陌生人，只消一支烟的功夫就海惯了。然而这次他谈起齐奥塞斯库时却是对罗马尼亚的士兵大加赞赏，对比中又出言不逊。据另一位同行的同事说，差点让那几个当兵的揍一顿。

许多年以后，和这位同事相遇喝酒，他才忏悔说，其实是他自己太过分了。他们尽管很愤怒，但更多的是尴尬。

讲的时候，老包好几次提醒我一些细节。他已经听我讲过好几次了，所以第三个就让他来讲，这可真是笑话。

那是我们单位里开大会，各二级单位都参加，领导在台上讲话，台下一位同事手里抚弄着一根黑色的毛发。只见这哥们忽儿眉头紧锁，做痛苦思考状，忽而张口结舌，做惊奇诧异状，忽又静气凝眸，做审视观察状。他这样折腾终于引得周围几位美女注目过来，见他手中抚弄之黑色毛发皆觉莫名其妙。他喃喃自语：怎么就弄不直呢？一美女劈手夺去，含入嘴中，濡以唾液，又压又捻，似乎是直了一些，又似乎是和原来一样弯曲。众美女轮番上阵，各施手段，然而毛发终于也没有完全弄直。

领导读完，散会后，那哥们悄悄对我说，那是他的一根阴毛。

老吴听完大笑，可是前面正巧出现一个土崖需要绕下去，只笑了两声就紧张起来。老吴不习惯这里的道路，老是放不开。不过有整整一天的时间，不需要太快。

## 马甲自述：一只羊被如何杀死

人烟越来越稀少，中午时分，正好路过一个苏木，这里大约有几百米长的一条街道，两旁的建筑紧紧地凑在街道边，中间的路上没有几个人，也不见非典的一丝痕迹，看见有饭店的幌子，觉得应该吃点东西，因为过了此村再无此店，在靠近边境的草原上，饭店可不是饿了就能找到的。

只有三、四张桌子，中间是个铁炉子，不是太旺，屋里弥漫着煤的烟气。这样的环境真是很难让人坐下来。本来肚子就不饿，只是喝了酒有点难受。

大家出来准备要离开，却看到一侧墙角下店主正在杀一只羊。我是见过杀羊的，而且见过那种不从脖子上而是从前胸开口伸入手臂拉断心脏大动脉的杀法。老吴与包总大概连从脖子上杀也是第一次见，尤其老吴见到羊也说不定是第一次。

羊已杀死，地上的血并不多，旁边有一个血盆子。店主从前胸处将羊皮切开，上至脖子的切口处，下至后腿中间，然后至四蹄膝关节；店主一手扯皮子，一手持刀小心翼翼地将切口处的皮子剥离肉身至一两寸，然后，将刀子用牙咬住，紧握拳头在皮子与胴体间猛戳，只十几下胴体与皮子之间就已分离，再用刀截去膝下四肢，皮子即被展开平铺于地，店主再在胴体的肚子上切口，将肠子和肚子悉数剖出在羊皮外面，然后是心、肝、脾、膀胱……

老吴和老包看得入神，见此情景，我问店主：

“做手把肉、血肠子得多长时间？”

“一个小时吧。”

“最多多长时间？”

“也就一个小时。”

“血肠子不要散开，要盘整的。”

“噤。”

店主把羊的胴体提回饭店放在一张餐桌上，一块一块地往开卸。我们回到屋内坐下。老板娘捅炉子，突然一边呵斥一边向外跑去，是一只狗在叼羊皮。

中午时分，肉和肠子都熟了。

## 马甲自述：草原上的囚徒

也许是对这种自然路习惯了，也许是肉和肠子吃得爽口吃了许多，老吴的车速一下提高了许多，车后的尘土飞扬，拖开足有五、六百米长，感觉气势浩荡，在行进的弯曲路径中回头一瞥，仿佛率领着千军万马向北冲去。

很长时间没有看地图，似乎也没有什么岔路。傍晚，前面果然出现了一个居民聚焦区，和吃饭的那个苏木差不多大小。但似乎很热闹，路口聚集了十几辆车，插着红旗，看见人影绰绰，一路上的死寂一下被冲得荡然无存。

车子被拦了下来。一张淡粉色的纸塞进车窗，内容是关于非典的。一阵刺鼻的消毒液气味飘进车窗，一个戴口罩穿防护服的人往轮胎和车体上喷洒消毒液，霎时白雾笼罩。

白雾散去，外面的气氛似乎有点不对劲，所有人都戴起了口罩，几个武警战士紧张地握着枪，所有人的目光盯向车里。无非是消消毒嘛，我想我们可以走了，当我掀下车窗准备问问这里是否就是我们的目的地时，一股巨大的声浪袭来。原来车的一侧有个人正在拿着喇叭向我们喊话。

“通知……上级……决定……来自疫区……人员车辆……就地隔离观察”

我下了车。向前面几个看起来像干部模样的人走去。

“我们是青书记的客人。”

“……”

“青格力书记，还有老不剩苏木长，我们是他们的客人。”

一个干部模样的人向前蹭了一步，犹豫了一下，似乎刻意要与我们保持距离。这时有人递给他一个话筒。

“你们来自疫区，我们接到上级的紧急通知，要对你们进行就地隔离观察，请你们理解配合……”

“我们是青格力书记，还有老不剩苏木长的客人。”我们又重复了一遍。

“你们来自疫区，我们接到上级的紧急通知，要对你们进行就地隔离观察，请你们理解配合……”

“青书记……老苏木长……”喇叭的声音太大，相比之下，感觉自己的声音微弱得几乎没有。一旁那个刚才向车里喊话的人正愣着，我夺过他的话筒：

“我们是你们青格力书记、老不剩苏木长的客人……”

“他们在脑海苏木，这儿是毛盖图苏木……你们来自疫区，我们接到上级的紧急通知，要对你们进行就地隔离观察，请你们理解配合……”

毛盖图？这时我才想起整个下午我们都没看一眼地图。毛盖图在地图上是在脑海的西面，有差不多一百里。我们偏东了一百里。这时候老吴和老包也下了车，刚才穿着防护服喷消毒液的人和被我夺过话筒的人以及其他人都躲在拿话筒的干部身后，形成一个可笑的对峙局面。好像我们身上就携带着大量SARS病毒，稍微靠近就会传染。

干部仍然在喊话：

“你们来自疫区，我们接到上级的紧急通知，要对你们进行就地隔离观察，请你们理解配合……”

我拿起话筒挺了挺腰，回头看了一眼老吴和老包：

“我们车里有北京来的首长，是来脑海苏木视察工作的，事先已指示旗委巴书记和图德布局长通知了脑海苏木负责人，请你们不要干扰我们的工作。”

果然静了下来。

那几个干部模样的人在低声商量，间或投来复杂的目光。气氛在紧张中又添了凝重。战士们握枪的姿式变得僵硬笔挺，目不斜视地盯着远处的天边，好像他们站在中南海的门口。

我看了下手机，根本没有一点信号。不知他们有没有什么通讯工具，是否要向上级汇报。过了好长时间，那个干部又拿起了喇叭：

“首长来自疫区，我们接到上级的紧急通知，要对首长进行就地隔离观察，请首长理解配合……”

听得出来，他的声音有些颤抖。我们回到车里。老包说：

“早知道开我的车好了。”

“怎么算就地隔离？”

“是不是找个地方住下，像犯人一样看起来？”

一辆三菱越野越过路障向西转弯停下，示意我们跟上，左右两侧是坐了持枪武警的摩托车，我们的后面又有一辆吉普。

夕阳已经西沉，天际的晚霞和雾霭重叠搅和在一起，看不见地平线。我们一直向西走了二十多里，仍然不见有停下的意思。是不是要把我们送到脑海苏木？正在这样想的时候，前面的车向北转了个弯，然后就一直往北走，有时候感觉是在往东北走，一路只远远望见一个牧民的畜群点，孤零零地点缀在苍茫的暮色中。

天色已经完全暗下来了，车灯开启，才发现吉普车的后面又增加了一辆农用拖拉机，不知是追上来的还是恰巧同路。这时，两侧的摩托车离开稍远一些，圆周灯光交错。这样一支奇怪的车队给坐在车里的人的

感觉也是奇异的，似乎有一种首长的威仪。

终于停下来了。这是一户牧民的营盘，有低矮的房子、棚圈，还有一堆羊粪砖，房子后面矗立着一台小型风力发电机，叶片残缺，可能锈蚀了，并不转动。不过这里看起来没有人住，应该已经废弃了。

早晨离开镇子不久，手机就一直没有信号。我们只能任人摆布了。

气温骤然下降，外面寒冷让人无法承受。我们呆在车里，静静地看着外面，任由他们忙碌。他们是要把这个废弃的地方改造成对我们隔离观察的住所，这就叫就地。老吴是来玩的，却被我们带到这样一个地方，而且还要被隔离。我心中不免愧疚无奈。

他们全部撤走之后，我们才下车。老吴不下，说：

“你们下去，我就在车上过夜。我们之间也应该隔离一下，免得我真传染了你们。”

“你怎么会真得了SARS？不会的，别神经兮兮。”

“还是小心一些好。”

“要有也早传染了，这已经一天一夜了，车里才多大点空间？”

老吴还是下来了。

炉火和蜡烛的光在屋子里摇曳。屋子只有十几平米，其中一半是火炕，上面铺了部队的那种被褥，还有三件绿色的军用棉大衣。灶里也已生着了火。炕的一端放着两个纸箱子，里面方便面、榨菜、火腿、盆子、手电、卫生纸等等。纸箱上还留下一张字条：

“尊敬的首长们：隔离观察的时间是十天……”

包尤从外面方便回来大呼冻屁股。

“我们开车走，再往西不远就是脑海。”我说。

“他们在车轮上锁了铁链子。”老吴说。

“那辆吉普没走，在北面停着。”包尤说

“多远？”

“四五百米吧。”

包尤用一把铝壶出去提了一壶水放在炉子上。

“哪里的水？”

“后面的农用拖拉机就是拉水的，车斗留下了，上面有个大水箱。”

水开了。包尤去车里取中午打包的肉和肠子，回来时双手捧着个喇叭，喇叭口里托着肉和肠子。那喇叭我忘了还给人家了。纸箱里果然有杯子，老吴又从车里取来茶叶。可是没有割肉的刀。只能在纸箱里翻出桶装方便面上的叉子用。

炉火很旺，但屋里很久才有了一丝暖意。

“吉普车上的人一定很冷。可能是那几个战士。”

老吴拿起喇叭出了屋。漆黑寂静的夜空下，响起他的喊话声：

“你们回去吧，天气太冷了。我们的车轮被你们锁住了，我们跑不了了，我们也不准备跑，我们一定配合你们的工作，请你们回去吧……”

喊了一通，老吴回来很有成就地说：

“他们回去了。”

看他那冻得缩手缩脚的样子，我说：

“别冻感冒了，明天高烧，还以为真得了SARS，吓自己一跳。”

老吴嘿嘿一笑，说：

“其实这也很好，这附近一定有野兽吧，明天我们去转转。”

屋外的车斗里除了一个大水箱，还装着煤块。炉子和灶里的火一直很旺，慢慢地屋里开始很热了。凌晨两点左右，大家和衣睡去。

太阳的光芒如此清澈，天空像水晶一样透亮，高天阔地之间豁然洞

开。如果视力足够好，可以一直看到真正的天边。

微微起伏的大地没有一丝绿意，残存的积雪、阳光的斑驳影子和枯黄的矮草相互交错出一些立体的感觉。东南方极远处仿佛是一排山峰，山顶一字平齐又像是一段极宏大高矗的土崖。我们被所谓隔离的居所的北面是一大片闪着白光的灌木，又像是某种草，草叶落尽，只剩纤细的草茎在风中摇曳。举目四望，再不见一处人烟。

我们的住所一片破败，仿佛被遗弃很早就没人住了，风雨剥蚀，令人追思遥远。

残垣断壁构成一个倒L形，我们居住了一晚的房子原来是个方底圆顶的泥土建筑，向南的一面是门和一扇有四块玻璃的小窗户。房子向西延伸一段矮墙向南拐一个直角，然后是一排低矮的棚子。棚子前面有一堆羊粪砖，旁边就是昨天留下的车斗，里面的水箱是那种装油的大圆铁桶。

老吴从车上抱回两个纸盒子，打开后里面是猎枪的部件。老吴很快就组装好一支。这是一支双管猎枪。乌黑的枪管，质地凝重木色沉稳的木制枪托，手把处覆有细腻的防滑网格，银白色的金属件上雕刻着精美的花纹，上面有一个鹿头标志，扳机是黄铜的，散发着柔和的光芒，让人有一种想扳动一下的冲动。

老吴正在组装另一支，听见有汽车的马达声。昨天的那辆吉普停在了南面不远处，两名武警将两个纸箱放在水箱上，向我们微笑着挥手示意，转身开着吉普离开了。

我和包总将纸箱抱回，里面有一叠信纸和一支圆珠笔，还有温度计和一些常用药。信纸的第一页是一封信：

“图局长、青书记、老苏木长委托我们向你们表达深深的歉意，他们一再嘱托我们安排好你们的生活。你们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出来，我们

一定尽全力满足。由于近日非典严重，预防任务紧急，图局长、青书记、老苏木长都在岗位上不能离开，过几天他们会来看你们。

“每天必须量体温，把每人的体温抄在信纸上，字迹要工整。有什么需要的物品和要求也写在信纸上，早晨用石头压在水箱上，我们送东西时就会看到，第二天就能送来。”

纸箱里还有各种冷肉，中华和五粮液，有茶叶和奶茶粉，以及一些乱七八糟的旧书报杂志等等，竟然还有三双拖鞋。

“他们不称呼首长了？”包尤说。

“假如再迟一会，我们正提着枪往外面走。他们会咋办？没收？”老吴问。

另一支猎枪是折叠式的，把环形枪托回位就可以了，还有瞄准器。吴总说两支枪都是借的，他也没用过，于是我们一起研究起了说明书。

这一天，我们在房子周围整整转了一圈，最远的地方走出去五、六里。至于打猎，连个放一枪的理由都没有找到。不过也有所发现，在我们西南面有一个缓坡，站在缓坡上才发现南面的低洼地有一户牧民。我们原来是有邻居的，距离我们大概有四、五里。

当我们在寒冷和疲惫中拖着双腿返回时，远远望见我们破败的房子，在高天厚土间那样的渺小，那样地和天地溶为一体的沧桑低调，心中莫名地升起敬意、家一般的温暖和渴望。

## 对话：没有人相信那会是真的

杜邦钛：“那时候，连边境上也这么严重？”

马甲：“因为临近一个旗里已经有了非典病例，还有一个地方，大概是巴盟那边有非典病人从医院里跑了出来，被抓回去后来还判了刑，所以一下子就紧张了。”

杜邦钛：“你和包尤好像合作做过生意？”

马甲：“其实那些年，也没有挣到什么钱，不断地折腾，挣一些随即又折腾出去了。2000年的时候，包尤经营广告公司，为一家保健品企业做营销策划，对方刚起步，财力不济，包尤又看好这个产品，所以交换了在南方一个城市的代理权。我们是大学同学，交情深厚，分了我一半股份，要我去，他则仍做他的广告。那时候我正在关注园林绿化，觉得有发展，当时进入门槛也不高，对他的保健品没有兴趣。

“记得那是一个星期天，在他的广告公司，他把两个不知是加班还是谈对象的年轻人赶出去。我们就在办公室里喝酒，他从中午一直说到子夜，说的只有一件事，就是史玉柱和脑白金。现在只依稀记得他说的几点：史好像毕业于浙大，有一个同学去了美国，而脑白金此前在美国很火了一阵，当然不叫脑白金，叫什么褪黑素。同学将褪黑素的相关资料寄给史，史从此开始大翻身。他的结论，聪明睿智的朋友是人生的财富，是重要的。售价60多元的一盒脑白金，其成本只有3元多。他的结论：保健品的利润是惊人的。在南方的某个小城里，史将其团队囚禁于一座楼里，几个月后，广告做出来了，却土得掉渣，然而神奇地管用。他的结论：在中国做任何事永远不要高估了中国人的素质。

“第二天早晨，他从沙发未及爬起就问我想通没有，双眼血红的哑嗓倦容让我心悸，我立刻就答应了。我带着他的策划方案来到南方某市，经过开始的几个月劳累后就顺风顺水，工作似乎只剩下数钞票了。

“从南方回来后，无所事事地呆了几个月后，开始琢磨投资的事。之后买了三套房，一套改善居住，另两套是门脸。觉得两套门脸的租金足抵得上当地一个白领的薪资。期间到北京看房第一次见老吴，其实当时是只想买一套，因为两套的位置难以取舍就都买了。”

杜邦钛：“房价和那时相比翻了两番多了。”

马甲：“当时没往这上面想，曾经也想过收藏古董，但朋友老高说，100%上当，奇石倒是可以试试。总之，2002年冬到非典前的状态就是游手好闲。无聊是有一些，但是大小事情没有什么必须去做，自由得很实在。”

杜邦钛：那几个故事除了齐齐奥塞斯库那个我也听说过。

马甲：我们大体是在一个社交圈子里。

杜邦钛：“是不是北京的吴总感染了SARS，传染了包总？”

马甲：“完全不关非典的事，我们看到了太多。”

杜邦钛：“那里荒无人烟，或许会有一些秘密，但也不至于要了命吧。”

马甲：“太巧了，如果我们没有去，那个秘密也许在世上就不存在了。连当地人也不知道，只到现在。”

杜邦钛：“到底发生了什么，会要了两个人的命？”

马甲：“若非亲身经历，没有人相信那会是真的。”

## 马甲自述：十日谈《厚黑学》

在十天隔离期就要结束的时候，他俩就死在了戈壁上。我当时能活下来真的很侥幸。

人真的很奇怪，置身都市就陷于忙碌，但忙得不明所以。看见人家忙自己也惟恐失去什么跟着忙，在这种无意识中忘记了思考，或者根本没有时间思考，所以生活周围很难听到真知灼见。在草原上的那段时间，心灵彻底安静下来，他们就像也知道了自己要死，常常陷于人生意义的思考当中，对事物的认识忽然有了深度，常常有惊人之语。

在大自然中，行至绝远处，才能抛却浮躁，才能获得一个旁观的角度，才能在沉醉于孤独中有所洞见。也许是这样吧。

记得给我们送来旧书报杂志中有一本《厚黑学》，书已很破旧，被无数人翻阅过了。当初我们围绕这本书谈了很多。《厚黑学》在90年代初风行，什么人是一本书的主要读者？答案是公务员。《厚黑学》风行之前就决定了其必然风行并决定了其后一直到现在二十多年。

一个小孩，看到要挨揍就慌忙承认错误，但一有机会就不再安分，如此反复不奇怪，因为他是小孩。人无信不立，可是就有如此出尔反尔的人立了，而且立得顶天立地。所以一个国家会变成道德沦丧就再自然不过了。

既得利益者在总结经验教训时是深谋远虑的，这是出于本能。为什么总是有人忧国忧民多管闲事呢？因为他们被视为天之骄子被赋予使命，因为他们有激情，有使命有激情就要折腾。那么怎么办呢？物以稀为贵，如果普及到到处都是就不稀不贵了，如果贱到被人白眼苟延残

喘，就没有时间精力折腾了。那么扩招吧，让贵者贱到至贱，让贫穷摧毁信念——相反，利益一方却是另一番光景，他们的工资水平是最高的他们得到了安抚。而表象之下，一些真正卖力的却没有得到好下场，实惠却是投机者的，其教育意义是深刻的。总会有一天，明白事理的人们都成为投机者，都成为出色的表演者，即使在需要他们为了他们的共同利益拼命一搏的最关键的时刻，他们也会装出满头大汗、声嘶力竭的架势，尽管装这种架势也很累人，但他们也不会把力量哪怕一点点地用在实质上，在最后时刻他们将会像川剧变脸一样换上另一副面孔继续表演。所以，要明白他们只是在表演，只是表面声势浩大，他们必将再一次阐释什么是外强中干，什么是纸老虎，在历史的摧枯拉朽的那一时刻。

所以，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人之道损不足以奉有余。人之道，就是厚黑，天之道才有正义。然而天之道不似人之道追逐利益而短频快而牙眼立现，反极之间，河东河西，至少三十年。厚黑者只见三十年之内荣华富贵，不见三十年之外的祸延子孙。

这些年来，我常常会回忆起在草原上的那段日子。常常地想起他们，想起他们在那最后十天里的高谈阔论。其实那时候我们也已上了年纪，按理说早已被岁月磨去了棱角，但他们还是那样胸怀激情，这也许是那个时候人的共同特征。

我相信他们的胸中都各有抱负，但是，他们死了，在草原上，死的悄无声息。我所以在故事中写下与故事无关的这些，是为了纪念他们。与故事无关的还有下面这些。

吴总本来是来玩的，却被隔离了。我和老包心里那个愧疚。搜肠刮肚地找笑话逗吴总开心。

老包讲的第一个笑话是：一牧民从大草原来到北京，尿憋，情急之下找到一墙角小便，将溺未溺之时，被城管逮了个正着。

“罚款。”

“为什么？”

“因为你小便。”

“我没有。”

“可你正准备小便。”

“我没有准备小便。”

“那你在干什么？”

“干什么？我掏出来看看还不行？”

城管无奈离开，牧民又找到一个墙角，这一次尿完了第二个城管来了。牧民眼疾手快，将宽沿礼帽取下用手按在地上遮住尿迹。

“你在干什么？”

“我抓住一只鸟。”

“什么鸟？”

“#¥%.....&\*”蒙古语。

“.....”

“&\*%稀有¥%#珍贵\*&#¥你立功”蒙语混汉语，就像海归那样。

“.....”

“你按住，我去取个鸟笼。”

牧民就这样消失了。

第二个笑话的主角是老包的朋友的朋友，是一个产生并一直没离开草原的企业家。此人在北京开车，被交警拦下处罚，他装作听不懂汉语，叽哩哇啦大讲蒙古语，一脸的焦急诚恳，很无辜地争辩不休，可是内容却是骂人，警察无奈只好放他走。

而另一次，被请去了交警队，他直奔领导办公室指着领导的鼻子破口大骂，说是要去见国家领导人有重大事情汇报，如果误了事交警队承

担不起。巨大的风险让对方领导选择妥协。

两个笑话讲完后，吴总却没有笑，他提出了他的疑问：为什么边疆的牧民总是能诈唬住我们北京人，而我们被就地隔离时却诈唬不住他们？

于是我们开始思考。答案是：偏远山野之地的思维总是无拘无束、天马行空，超出了文明的都市人的精致而繁琐的认知范围。推而广之，就是农村包围城市理论的一次又一次成功实践。正如一位贪官的肺腑之言：在中国要想干成事一定要有农民思维。

什么是农民思维呢？

比如说做产品，要像脑白金那样做广告……

在他们亡命草原的前几天，他们曾经有过睿智的思考。想起这些我总是很伤感。当时，我们设身处地想起久远的苏武牧羊的故事，也说起了昭君出塞。包尤是个文史爱好者，我一直认为就研究发现这方面来说，他超过了许多专职的所谓学者。

包尤说，王昭君是汉朝攻击匈奴的最恶毒武器。他说，中国的相面术在汉朝非常发达并且盛行，并举了很多那个时代王侯将相迷信应验的实例，可惜我已经忘记了。在这样的背景下，举国搜寻到一个具有克夫之相的美貌女子献给匈奴可汗，两代可汗被王克死。我觉得这事听起来挺玄，吴总却深信不疑。

冥冥中自有定数，说的是命运。在一件事发生之前，貌似无限可能的表象下谁能洞悉定数，所以人其实无时无刻不在冥冥之中的黑暗里盲人瞎马地前行。你也许绝顶聪明，你也许知道下一步做什么，但你不知道那样做意味着什么。

生活在不同城市的三个人，鬼使神差般地撞进了这片荒无人烟的戈壁，被囚于一间孤零零的破房子里。这本身已不是他们事前所能预料，

而几天之后所发生的对于他们中的部分人来说已不是生命中料想之外的惊异与迷惑，连这样的机会也没有了，因为生命戛然而止，惊异与迷惑却甩给了别人。

## 马甲自述：深夜里的鬼影

深夜，我从睡梦中突然被惊醒。

恍惚中，包尤和吴麦没命地向门外冲了出去。我顾不得多想，也向门外冲去，却一个跟头从炕上栽到了地下。好不容易爬起来向门口冲去，咚地一声被撞了回来，直撞得仰面八叉倒在地上。我重又爬起，终于冲出了门。

暗夜中几道光柱急速地扫射。虽然不知道发生什么，我觉得我应该首先藏起来。所以裹着身上的被子连滚带爬地钻进了西边的棚子里。

果然有人在窃窃私语，转着房子搜索。这鬼地方难道会有强盗？黑社会？包尤吴麦他们也一定藏在附近，等着吧，一定会一个个地被搜出来。然后绑起来，要银行密码，想起了那个故事，难道是抢羊绒的王某人又回来了，不可能啊。人家早到美国了，据说后来又去了台湾。

“老马，老马……”有人在喊我，怎么回事？

一道手电的强光照在脸上。

“你怎么在这里？”是包尤的声音。

这一通折腾，蜷缩在炕上，埋在被子里，哆嗦着直打喷嚏。事情本来是包尤和吴麦发现了什么追了出去，半梦半醒的我以为我们受到了什么威胁必须躲起来。结果搞得自己鼻青脸肿，狼狈不堪。这很滑稽可笑，但听了他们的叙述，便不觉得可笑了。

在我惊醒之前，首先被惊醒的是老包。老吴睡在炕的一端，我和包尤在另一端，中间是纸箱子等杂物。这种格局是老吴一再坚持的，说我们之间也应该有所隔离。

老吴先是听见窸窸窣窣的声音，然后就感觉有东西爬上了炕，粗重的喘息声表示那东西很大，可是什么也看不见。炉子里的火苗早已熄灭，这是包尤定的规矩，睡前不准再添煤块，是怕煤气中毒。那东西的身上还散发着一股奇怪的气味，巨大而又近在咫尺，老吴握紧手电筒，突然坐起来躲在墙角，同时打开手电。

老吴看见一张奇怪的脸，事后，他居然分不清那是动物还是人的脸。手电只闪了刹那，那黑影投来一块硬邦邦的东西击中老吴的肩膀，手电滚落了。这时候包尤也醒了，那东西逃出了屋子，他俩追了出去。而这时候我醒了，就发生了前面的事情。

老吴在被子里摸索着，找到一块酒瓶大的手把肉，举起来端详着，说：

“那个鬼影就是用这块肉打的我。”

我们再也无法入睡，就又把火炉点燃。

鬼影逃出去到他们追出去，这个间隔的时间有多长，按照他们的记忆，不是很短，也不是很长，假设按最短的时间比如三秒之后，他们就追了出去。他们手中有手电，应该能看到那个正在逃跑的鬼影。但他们追出去什么也没有看到。这有点不可思议。

那个鬼影到底是什么东西？是幻觉吗？不是，它投出的肉块重击了老吴。老吴说，他用手电照射到那东西的脸上时它正在吃肉。肉上留下的咬痕也证明了这一点。包尤皱着眉一个劲地抽烟。问我，这地方听说有什么野生动物吗。我想了一下，只记得图局长说过，这地方有野驴、黄羊，还有狼。不可能是这些，应该是个人，什么动物还能向人投掷东西？

昏昏沉沉的又睡了一小会，天就亮了。穿衣时，包尤找不见了裤子，我的一只袜子也不见了。包尤和老吴昨晚是裹着棉大衣出去的，只

有我披着被子。

“是不是让昨晚的鬼影拿走了。”

“说不定就是个流浪汉，又是吃又是拿衣服。”

“或者是个没人管到处跑的疯子。”

包尤想起了什么，披了大衣提了一支猎枪就出了门，我们随后也出来了。见东边有一团黑乎乎的东西，是包尤的裤子。

“没有拿走，扔下了。”

“也许是老马用被子裹出来的，让风刮到这边来了。”吴麦提醒说。

包尤把裤子缠在胳膊上，径直向北面的屋后走去。似乎是昨晚他在这边发现过什么要去仔细察看。我们一直尾随着他来到那一大片枯干的白草旁边。

包尤沿着白草的边缘一路向西俯身弯腰在地上寻找着什么。他一会低头寻找，一会又四顾回想着什么。终于，他似乎发现了什么，蹲在地上，目不转睛地盯着脚下那片枯草。我们也凑上去看。

面前有一小片枯草仿佛被重压过，枯干的草茎折断紧贴在地表砂石的冻土上，有几撮枯草被外力扯起落在在一旁，和周围的枯草缠在一起。整个痕迹看不到整齐的边缘，大约比网球拍大一圈。老吴在前面又发现了几个。我们现在都明白了，这大约是某种东西的足迹。大致目测，足迹之间的距离大约是四米。

包尤让我俩站在原地，他跑回到房子那边回头向这边看。然后向我们摆手示意我们回去。

回来后发现门口有一只狗，正在啃那块鬼影投掷老吴的肉。昨晚老吴就把肉扔了出去。

我说：“这估计是只野狗，不如一枪打死烤狗肉吃，反正找不到野味不如用它试试老吴的枪好不好使。”

包尤忽然想起了什么，说：

“不如喂着它，让它晚上给我们看门。”

我和老吴齐声说好，就又给它扔了些肉。

回来后，我问他俩：

“你们昨晚到底看到了什么？”

吴麦把目光也投向包尤。包尤沉默了好长时间才说：

“那是一个很大的动物。一步跨四米，你们想想它有多大？”

“它从门上进来，又跑出去，不会比老虎大吧，假如是大象也进不来。”吴麦说。

包尤睁大眼睛，极为认真：

“那东西不止几个大象。它一开始是一小团黑影，后来一下子变长了，足有十几米长。这东西估计有个细长的脖子，身体没有进来，只是伸进了一截脖子。”

“向老吴投掷肉块，那就是说用嘴唾出来的，一定有强大的气流，爆破的声音，是这样吗？”我问吴麦。

吴麦摸了摸脸，好像感受着昨晚是否有什么唾液类的东西飞溅到过脸上。

我推开门看了看，那只野狗还在，正爬在水箱下面晒太阳。

我们从纸箱里翻出纸和笔，商量我们到底急需什么，写在纸上。

“应急灯或足够大的手电，望远镜，食品……”

昨晚是受了点风寒，但只是稍有点不适。我们没有量体温，写上正常的温度，觉得三个温度数字之前应该标上姓名，就写上吴部长，随后是包司长和马秘书。最后，在食品后面用括号注上：原来的肉让野狗偷走吃了。

剩下的肉也一定让鬼影污染了，全部准备喂狗。有包装的可以吃。

吉普车没有来，来的是一个骑着摩托车的战士，戴着皮帽子，放下纸箱取走了我们留下的纸条，还向我们挥手笑了笑。他看到纸条上的内容，呵斥那只野狗，走时骑着摩托驱赶那只狗，一直把它赶出好远。没多久，那只野狗又回来了，我立刻奖励了它一块肉。

鬼影让大家笼罩在一种不安中。吴麦研究了一番绑在车轮上的铁链子只得作罢。他猜想，如果开着车，就能搜索更多的地方，就能打到猎物。我觉得，猎物还在其次，如果有什么危险，比如鬼影真是一个庞然大物，我们可以开着车逃离。

戈壁上起风了，虽然不是特别大，沙土鼓荡在半空，在毫无遮拦的阔大天地之间浩荡前行。天色苍黄，没有一朵成形的云。静穆的戈壁变得一片混沌。

那只野狗不见了，我们猜想它是属于距离我们四五里西南方向牧民家的，吃饱喝足回自己家看门去了。炉子里的火苗被大风抽得呼呼作响，水壶里嗤嗤地冒着热气。包尤拿着手机发愣，自打进入草原手机就一直没有信号，可现在他发现就在昨天，手机曾收到过一条垃圾短信。每个人的手机都试过了，没有一点信号，这是怎么回事？

门窗的缝隙被胶带粘过，密封得还算好。我们琢磨晚上怎样才能把门闩得结实。包尤去西边的棚子上抽下一根木棒，回来说，那只野狗在棚子里。

## 马甲自述：访问邻居

第二天早上，大风停了。一夜无事。天空澄明透亮，四野宁静。昨日的天昏地暗仿佛是曾经的幻觉，鬼影的记忆似乎也被大风刮走，好像在这种荒凉没人的地方发生点古怪的事情似乎是应该的，完全不必在意的。

今天又是吉普车，很长的手电、干电池、望远镜、两只熟兔子还有水果，更意外的是塑料袋里有几包切碎的羊杂，有调料，有馒头。我们可以自己熬羊杂碎，锅第一次就留下了，放在纸箱里还没用过。

眼前的兔子肉又一次点燃了打猎的欲望，并且有了望远镜。

这时候我们忽然感觉到周围的某种异样。戈壁上大约有近百只老鹰蹲着，围在我们房子周围大约几百米的地方，不时有一两只从房子上空飞过，这景象让我想起秃鹫，它们似乎等待着什么，谁将成为腐尸？

一种不祥的预感袭来，令人不寒而栗。

当又有老鹰从头顶飞过，吴麦举起了猎枪果断地扣下扳机，咚地那一声没有预想的大，猎枪里也没有散发出多少硝烟。老鹰似乎只是吓了一跳，快速张合了一下翅膀向高空急速斜刺，飞走了。

“应该跟一段再打，而且要超前那么一点点。”

包尤说着夺过我手中的另一支猎枪。可是，好长时间老鹰再没有飞过来。吴麦用望远镜看了许久，说不是一种鸟，至少有两种。

我去找了一截绳子，将门绑住，我们向南面的那个缓坡走去。我们应该尽快访问一下我们的邻居，这里太古怪了，我们需要了解。

以前我们的判断是四五里，实际上更远，足有七八里。当我们靠近

牧民的房子时，那只野狗出现在了我们的前面，不知它是跟着我们来的，还是提前来的，显然是这户牧民的狗。它已经认识我们了，在向我们摇尾巴，似乎以主人的身份欢迎我们来访。另外有一只小狗向我们吠叫，但它太小了，不能威慑我们。

一个蒙古老太太从房里出来，因为腿罗圈得厉害，走起路来摇晃着。

“噫，噫白闹。”我说，显然是走调了，其实我可以说得更标准。

“噫，噫。”对方很热情。

本来，我们是被隔离的对象，虽然我们认为自己根本没有携带什么病毒，我们的被隔离是过分了，但是我们还是觉得自己对这户牧民的访问是不应该的，是不尊重对方的，尤其当对方不知情更是对对方的一种侵害。我们迟疑着，房子里又走出一位蒙古老头。他同样是罗圈腿，比老伴瘦许多，戴着礼帽。我心中一直有一个疑问，为什么蒙古人喜欢戴礼帽？

可能是他们看出了我们的尴尬，所以更加热情地把我们请进了屋子。火炕上摆着一张红色的方桌。

“噪，臊。”

应该是请坐的意思。很快又在茶碗中倒满了茶。

“财务。”

请喝茶的意思。蒙古人喝砖茶，而且不是沏，是熬，熬好的茶倒在暖水瓶里，非常的浓，有一种特别的味道。

蒙古老头说了句蒙语，似乎在问我们什么。我说：

“后面那个营盘以前是谁在住？”

“呆包。”

我不知道他说得是蒙语还是汉语。

“呆包，呆包住的。”

大概曾经住在那里的人叫呆包，怎么是这样一个名字。这时候才觉得我们的访问显得如此突兀。这对上了年纪的蒙古老人只会简单的汉语，而我只能听懂几句蒙语。这怎么再沟通下去？可能对方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指了指窗外远处：

“羊倌，问羊倌。”

顺着他的手指看去，有一群灰白色的羊群在枯黄的草地上蠕动。

我们告辞了这对老夫妇，直奔羊群而去。

从牧民屋里的照片看出，这是一个大家庭，年轻一辈在城市里生活，更小的一辈在城市里学习，只有老一辈还留在草原上，所有的牧业生产雇佣一个放牧的羊倌即可。这种模式到底有多普遍不知道，反正不是少数。这样的模式可以维持一大家子在城市的开销。只要有阳光和雨水，地上就会长出草，羊就会吃饱，就会产生经济效益，所以只要拥有草场这种生产资料就会某种程度地不劳而获。

农民也有生产资料，而真正的无产者是那些被迫下岗的工人。中国真正需要迫切解决的问题是他们，而不是所谓三农。这是题外话。我的意思是说，我们居住的那个房子怎么就没有牧民住呢？那间房子和周围的草场是很有价值的生产资料，怎么会被废弃呢？是不是类似于城市中的凶宅？

还是问问前面草地上的羊倌吧。

由于放羊这种工作根本不需要什么智力，所以经常可以看到傻子等智障者在草原上做羊倌，歌中所唱的牧羊姑娘在绿草如茵、白云悠悠的草原上是不存在的。我担心碰到这样一个傻子。

“噻白闹！”这一次很标准，有陈佩斯卖羊肉串的那个味道。

羊倌是四十岁左右的汉子，目光呆滞，一下还无法判断是不是傻

子。

“大哥，问你个事。”

汉子推了推头顶上的棉帽子，额头上看起来热气腾腾。

“那个，你知不知道后面那个营盘以前谁住？怎么现在没人住呢？”

汉子擦了擦鼻涕，接过我递过去的烟。

“大宝，赫大宝。”那种在呼市能经常听到的打工者的口音。

“他怎么不住了呢？”

“走了，不知道去哪了。”

“走了有多长时间？”

“啊呀，”汉子作回想状，“去年冬天就不见了。”

“他的羊呢？他难道不养牧？”

汉子表现出一脸鄙夷：

“他有个球，整天疯疯巅巅……烧炕还要量温度……”

“……”

“那还是国家人员，原来是苏木里的干部，十几年前失踪了，前年定猛（方言：突然）地回来了，嘿，他妈的，老婆早跟别人了。”

看来很复杂，不会一下子就搞清楚。我就转了话题：

“这附近有没有什么野生动物？”

“有黄羊，雪大的时候才有，大的群有好几千。”

“有没有特别大的？”

“听说有野驴，俄也没见过。”

“为什么有那么多老鹰？”我指了指北面，从这个角度能看到我们房子的东边。老鹰仍然星星点点地蹲着，看上去只是一些小黑点。

“你说老鹰？那不稀罕，俄有个侄儿在北京，叫俄套，说一个几百块钱。那玩意损德，俄不干。”

## 马甲自述：记在膀胱纸上的笔记

看来已经很清楚，鬼影就是赫大宝，一个神经病患者，行踪不定，可以在任何时候出现在任何地方。那天晚上他正巧回来，吃了几口肉又逃去了。而包尤所说的巨大的黑影，不是什么怪兽，只是幻觉。至于老鹰，在北京可能几百块一个，但在这里“那不稀罕”。

回来的路上，又放了两枪，只是把老鹰惊得飞到更远的地方。吴麦开始怀疑他的猎枪，回到住处后，他取来一只空纸箱，放在西边的棚子前，到东边约二百米处放了一枪，纸箱腾空而起，翻滚了几周，落下一堆碎纸片。牧民家的黄狗又跟回来了，枪声中，它仓皇逃去。

熬了羊杂碎，大家吃得又是打嗝又是放屁。吃完饭，已经是傍晚了，望见那些老鹰已渐渐散去。我们担心它们一去不返。假如它们明天再来，一定要猎到几只，回去做成标本，那是很高档的工艺品。

这一夜，大家兴致盎然地喝酒，天南海北地闲聊。

第二天，老鹰飞来几只又很快飞走了。不知为什么，吉普车没来，摩托也没来。不过我们什么也不需要，吃的喝的抽的都有，黄狗也有吃不完的肉。

我们喝酒时就坐在炕上，摆几个纸箱就是餐桌，炕足够大，我们可以躺着去拿纸箱上的酒杯。火炕的边沿是一长条木头。由于不够长，在一端靠近窗台那边补接一截短木条。那天我半夜往外跑，可能是把那截短木条弄活了。躺着喝酒的包尤不小心蹬了一下，那一小截木条掉在了地上。我伸手捡起，准备把它复原。这时候，我发现下面有个凹陷，凹陷里有一卷东西。我取出来仔细端详。

这不是一卷纸，上面却写着东西。像一个缝起来的本子，上面的字迹很大，也不易辨认。我们一边喝酒，一边研究起来。上面写的东西越看越莫名其妙，我和吴麦渐失兴趣。只有包尤专心地在翻来翻去。他坐起来捧着那个本子结结巴巴地念道：

“用灌木枝条编织背篓，里面垫上阔大的草叶，再把云母装满，网兜，挂着小猴子，手提木矛，回葫芦湖那里有许多有趣的乌龟……鼠标果……共用了六天才返回，可移动可一劳永逸……什么乱七八糟，这字太难认了。”

包尤继续看那些潦草的字迹，有一幅图，像做数学题的草稿纸，不明所以，下面的一段也无法辨认，紧接着的下面一段，包尤又结结巴巴地念起来：

“像天线那样要大，不能太大，里面摸上松香揉碎云母用石头碾光……做了二十多次，一试就成了，第一次烤乌龟……用了两个星期，王子好像怕，后来习惯了……我是普罗米修斯……”

“是那个疯子写的吧？语无伦次。”吴麦说。

“是那个疯子的日记，不是以前还是个公务员嘛，有文化的疯子还要写日记？”我说。

包尤自顾埋头仔细研究。我一直认为包尤是个搞科研的料，经商算是把他的天性糟蹋了。这时，他抬起头来，有些兴奋地说出了他的发现：

“我知道了，这是疯子的自传，刚才是讲了他的一个故事，就是如何取火。你们看，他先找到了云母，再把云母运回自己的住处，用树枝编一个大大的筐箩，样子像抛物面天线那样。编好后，再在凹面涂上松香把云母粘贴上去，反复多次用卵石碾压就会得到一个光滑的表面。云母有金色的和银色的，是很好的反光材料，如果把抛物面的筐箩对着太

阳，就会将阳光反射聚焦到一点，可以点燃火……这是一个很聪明的取火办法，要比钻木取火省力多了……”

的确是这样，我的心里也是一惊。吴麦慢悠悠地说：

“他知道普罗米修斯，懂得物理光学，就不懂得去找一盒火柴，搞得这么麻烦？”

“可是，”包尤说，“接下来说用火烤乌龟，竟然烤了两个星期，这是什么乌龟？而且王子又是谁？”

包尤放下疯子的日记本出去了。很快又回来了，手里捏着一片大大的羽毛，问：

“看看，这是什么东西？”

我和吴麦说：

“这就是一片羽毛。”

“什么羽毛能有这么大？”包尤说。

的确，这片栗黑色的羽毛呈椭圆形，有半个巴掌大，这个形状不是长在尾部或翅膀上的翎羽，什么鸟的羽毛有这么大？

“在哪里找到的？”我问。

“在你那天晚上躲的棚子里。”

“你为什么要到那里？你怎么就知道棚子里有这么一根羽毛？”我感觉有些好笑。

包尤指了指疯子的日记本说：

“我是觉得上面说的抛物面反光筐箩一定还放在这里。我就去棚子里去找。”

“找到了？”我问。

“没有。”

包尤继续开始研究疯子的日记，以前还是不经意地随便翻翻，现在

变得很认真严肃起来。吴麦是在借酒排遣无聊，有些喝高了。据包尤说吴麦关系很广，很有神通。我们去北京时，他竟然请到大名鼎鼎的某女明星陪酒，而女明星据说本领通天，看来名不虚传。此次，我觉得图局长应该结识，或许对仕途有用。前一天，吴麦说起过他本来是要到湖北，因为他们在那里有个新项目要他去负责，可非典一搅就撂下了。我问了他一些事情，又说现在的领导人看起来正派，不似以前的装腔作势，也许能搞好。吴麦却说好不到那里，以前的只是一个家族，现在是几百个.....

包尤又有了新发现，示意我们安静。

“像麻黄的草可以当茶饮，不瞌睡又能解乏，野鸡的嘴巴可以制成笔尖，翅骨做笔杆，一头要磨穿，绑住，紫叶草能熬出蓝色墨水，鹿的尿泡可以吹很大.....”

包尤抬起头解释，尿泡就是膀胱，然后继续念：

“鹿的尿泡可以吹很大，半干时切开它，再用水泡，在平的石头上绷紧铺展才能晾干，先装订住后裁齐.....”

包尤扬了扬手中的本子，说：

“这个本子不是什么纸张，是用膀胱做的。膀胱我小时候玩过，家里冬天杀了猪，把膀胱里的尿液倒干净，用笔管吹起来，能吹气球那么大，然后把口子扎住当气球玩。一两天后就干了，哗啦哗啦的响。这上面说，这时候把半干的膀胱从中间切成两个半圆形的凹面，再在水里泡，这是让膀胱恢复一定的弹性，才好把凹面在石头上绷开铺平，干了之后就定形了。前面还说了制作笔，笔尖是用鸟的喙，知道为什么要把翅骨一端磨穿吗？鸟的骨头轻，因为里面是蜂窝状的，这是进化的结果，但这个蜂窝状可以蓄含更多的墨水，这是一支蘸笔，蘸一次可以写很长时间.....这绝不是一个疯子写出来的。因为这里面有超强的创造精

神和动手能力。那不是个疯子，在没见过世面的羊倌看来他的所作所为像个疯子。”

吴麦掂了掂膀胱本子，说：

“这得多少膀胱呀，是用鹿的膀胱做的，得多少头鹿？怎么我们就没有碰到过一头？”

“可能这疯子跑到过外蒙古吧。”我说。

我想起图局长对我讲过的一个故事，他们旗有一年干旱，牛马等大牲畜最先吃不到草，羊可以吃到匍匐在地表的隔年枯草，相比较羊小巧的嘴，牛马的嘴则粗大笨拙，开始出现饿死的状况。牧民们开始倒场，像以前的蒙古人那样游牧。而其中一个牧民做出了一个惊人的举动。他把近百头牛驱赶越界到了外蒙古那边。本来只是放这些生灵们一条生路，但旱季过后，这些牛在蒙古国草原上游荡了几个月后，悉数归来，个个吃得膘肥体壮。

图局长讲这个故事时，是讲舍得道理，颇有哲理。我现在想起来，只是判断外蒙古那边的生态一定还好，也许有一个地方野鹿成群，被这疯子猎了很多。

包尤好像深思在另一个世界里，缓缓说：

“不是的，这完全是说的另一个地方，这里雨水充沛，有大片的原始森林，还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乌龟。这种乌龟只在一个湖里有，在湖边的浅滩里，随便就可以捉到，味道鲜美，更让人不可思议的是，这种乌龟可以代替斧子伐木。写日记的人在这个地方生活，无法走出这个地方，他要建造房子，想伐木却没有斧子锯子，他就抓了几只这样的乌龟，绑有树干上，乌龟本能地想逃就用锋利的牙齿啃树干，直到把树啃断。乌龟的这个本领是在他捉到乌龟后绑起来，乌龟却轻松逃走后发现的。”

我把本子拿过来仔细端详。这的确不是任何纸张或者可以想象到的可以用来书写的其他材料，一边用同样不知材料的细线缝得结结实实。还拴着一个小袋子，里面装着一小片黑色的石头，好像是用来作书签的。

本子很厚，每一页几乎都没有空白的地方，除了无法辨认的字迹，就是不明所以的大小图形，图形大概有三分之一，整个本子仿佛是双手得了小儿麻痹的小学生极用功却最终只是胡写乱画的一叠作业本。

我看了几页，不得不痛苦地放下。吴麦又拿走了，最终还是像我一样痛苦地放下了。然而包尤却不再钻研那个本子了，开始在屋里屋外地翻找，可是，一直到傍晚，他连先前的那种羽毛也再没找到一片。

## 对话：膀胱笔记是一个线索

马甲：“你的刮胡刀很好用。”

杜邦钛：“就是用起来不太方便。”

马甲：“小区门口有卖的，让售楼处的人给赶走了。那种的长了就刮不干净了。”

杜邦钛：“噢，对了，你是怎么知道我电话的？问售楼处的人？”

马甲：“问的物业，好像和售楼处是一拨人。”

杜邦钛：“是开发商的亲戚。你还是讲故事吧，那个膀胱本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马甲：“是那个疯子留下的。”

杜邦钛：“他写的那些是真的吗？他能猎获那么多鹿？”

马甲：“他在膀胱笔记里记叙了自己的生活。”

杜邦钛：“是在别处吧，中蒙边境是不可能有什么乌龟的。”

马甲：“是另一个世界。”

杜邦钛：“那可不行，生态环境差异太大了。肯定也不在外蒙古。”

马甲：“完全是两个世界。”

杜邦钛：“吴麦和包尤的死就是因为那个疯子？”

马甲：“是。”

杜邦钛：“疯子杀了他们。”

马甲：“不是。”

杜邦钛：“那他们是怎么死的？”

马甲：“其实秘密就在锅台里。”

杜邦钛：“疯子藏在锅台里？”

马甲：“他再也没有出现过，一直到几年后我才见到他。”

杜邦钛：“我听说你出事就是在那一年秋天，你的尸体是从湖里捞出来的，还绑在一块大石头上。”

马甲：“2003年的秋天，我意识到自己必须得把自己‘杀’死，否则无法摆脱追踪我的人。”

杜邦钛：“是什么人追踪你？”

马甲：“至少有两种人，两股势力，他们为了得到膀胱笔记相互角斗，如果不是他们相互制衡我早死了，活不到今天。他们太强大了。”

杜邦钛：“他们为什么要追杀你？”

马甲：“就是为了得到这个膀胱笔记。”

杜邦钛：“膀胱笔记里到底有什么秘密？”

马甲：“它是一个线索，但很关键。”

杜邦钛：“你们在膀胱笔记里还发现了什么？”

马甲：“当时也没有再发现什么，因为我们再也顾不上它了。”

杜邦钛：“为什么？”

马甲：“我们的生命受到了威胁。”

## 马甲自述：枪声

晚饭，吴麦坚持再吃羊杂碎，就把最后一包煮了。吴麦不是内蒙古人，我认识的包括很多南方人也是对羊杂碎情有独钟，许久以前我就认为羊杂碎空前的潜在市场在等待着一位杰出的企业家。说到羊杂碎，必须要把呼市的羊杂碎和牧区的羊杂碎分开，那完全是两种东西，后者为佳肴珍馐，前者简直就是垃圾。

照样吃得又是打饱嗝又是放屁。应急灯终于派上了用场，包尤更加用功地钻研那个膀胱纸的本子，他除了对着本子拧眉，更多的时候是长久地做出一个思考的状貌。有时候，他会长时间地观察灶台边的土台子。土台子中间有个凹陷，包尤说是和灶台连在一起的，而且他从屋后找到一个单独的烟囱就是和这土台子连在一起的。

吴麦说这个结构就是一个壁炉，我想起在农村也经常见到这样的结构，如果在夏天，炕太热就把烟气直接导出去。包尤在凹陷中找到一个已经破烂的气温计，坚持说这个土台子绝不寻常，他说如果是导烟气直接在灶的后方开一个洞就可以了，没必要这样麻烦。

他说的也对，我还想起那个羊倌说过疯子烧炕也要量温度的话，但还是觉得对一个疯子的所作所为这样较真本身就是不应该的。

根据我对生活的观察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那些善于钻研的人往往语言木讷，而高谈阔论者又往往无法静下心来专注于类似学术的事情。包尤则恰恰是二者皆俱的人。他的沉默让我们很快就睡意浓浓进入了梦乡，也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睡的。

我又做了一个梦，似乎在一个大商场里，我坐在椅子上看到她向我

快步走来，然而她却并没有停下来一直向前走去，我看见她的背上有个血洞，并且在不断地流血。我从椅子上抓起她的包包要去追她，看见她的包包里爬出一只巨大的蜘蛛……我在黑暗中瞪着眼回想着这个梦，仍然能听见心中的惊悸。

许久，似乎又睡着了，一阵狗吠声传来。是那只牧民的黄狗，似乎距离房子还有一段距离。吴麦也醒了，我们白天都小睡过。包尤睡得很香，大概是动了脑子，那也是累人的，需要好好休息。

狗叫声一直断断续续地持续着，好像越来越近了，到最后，黄狗已经来到房子的门口了。

“门拴住了没有？”吴麦在黑暗中问。

“不知道。”我说。

吴麦摸下了炕，打开手电，用手把手电光捂住，只从指缝中漏出一点光来。他在门的背后找到了以前准备的木棍，顶在门上，然后爬到我这边来，一起向窗外看去。

大约是有一点点月光，外面依稀可见。黄狗紧挨在门边，我们看不见。

黄狗狂吠了几声，吠叫声中带着哀鸣钻到了前面的水箱下面。令人窒息的恐怖像冰冷的水没过头顶，直感觉头皮发麻。是什么东西能让一只狗退缩，哀鸣着绝望地逃离？那个东西现在就在门外。一个疯子能让一只狗如此惊惧？

这里是荒无人烟的戈壁，月黑风高，恐惧的幽灵只隔着一扇破烂的门，它随时可以破门而入，置我们于死地。吴麦爬回去，可以听得见他在黑暗里往猎枪里装子弹。

一种奇怪的声音像风一样呼啸而来，整个房子都在微微颤动。能感觉到屋顶的尘土正在被震落。

“怎么回事？”

包尤被震醒了，吴麦压低嗓门：

“那个疯子回来了。”

“啊？回来了，在哪里？”包尤还在睡梦里。

当一波震动远去又一波震动袭来时，包尤彻底醒了。他把我推开，自己趴在窗子上。门边传来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我想怪物正试图要推开门进来。我望了望吴麦那边，不知他是否把枪口对准了门。

轰地一声巨响传来。

我想完了，具有强大力量的怪物不会这么温文尔雅，它一定失去了耐心，一头把门撞飞了。生命也许只有几秒钟了。

我蜷缩在墙角，吴麦的位置更远一些，如果怪物环顾一下屋内，选择的第一个猎物一定是包尤。我等待着他立刻发出惨叫。

沉默中，一股浓重的火药味在屋里弥漫。

包尤打开了手中的手电：

“你在干什么？”

手电光中，吴麦端着枪，站在地中央，枪口指着门。

“你刚才开了一枪？”

“是。”

“就在房子里？”

“嗯嗯，我把枪口伸到外面打的。”

门外，黄狗的叫声又恢复了。那个巨大的恐怖的威胁仿佛正在离开。一声枪响应该把黄狗惊走。而现在，情况恰恰相反，黄狗又开始叫了。从狂吠，到断断续续，再到心不在焉地随便汪汪两声，几十分钟后，一切又恢复了平静。

在我的朋友中，吴麦和包尤是两个让我心中佩服的人，也许由于时

代的局限，他们的脚步没能迈得更远。他们在各自的领域我认为是成功者。现在，我又认为，每一个成功者都有一颗强大的心。刚才的表现我自己感觉还是有差距的。

所以，当吴麦和包尤举起猎枪对着门缝时，我轻轻地拉开门，将一块骨头扔了出去。黄狗立刻窜到门前叼起骨头。我打亮两只手电，果断地跨出了门。他们两个随后也跳出来，在我左右两侧端着枪警戒。我双臂摆动，手电的光柱在黑暗中扫射。我们向左，转到房子后面，从西边的棚子后面转回来，仔细检查了棚子里，放水箱的车斗和汽车的下面。

每个人点了支烟后，又以更大的半径转了一圈，在北面已经走到了白草滩的边缘。最后，我们还在门前的空地上检查是否留有血迹。回到屋里，包尤埋怨吴麦放了那一枪：

“你不放那一枪，或许他会进来。我们就给他肉吃，让他吃饱喝足，给我们讲讲他的传奇故事。”

“你睡得像死猪，你不晓得。”吴麦说。

我们把狗如何地惊惧，如何钻在车下哀嚎讲了一遍。包尤说：

“既然那么恐怖强大，响了一枪就给吓跑了？”

他的质疑似乎也有道理。但我相信，如果包尤和我们一起醒来，他一定也会和吴麦一样勇敢。

睡意全无，我们猜想起整个房子何以恐怖地颤动。这是我们三个人一同感受到的。我们回想着颤动时房顶上的土屑窸窣落下，百思不解。

“问题是，没有声音，或者声音很小，房子怎么会颤动？”包尤说。

把门顶上，猎枪和手电放在手边。一觉醒来，已经9点多了。

水箱上多了纸箱，已经有人过来了，一定是把昨天用石块压住的纸条拿走了。吴麦取回纸箱翻了半天没有找到羊杂碎。

这时，我们突然发现，我们南面的戈壁上黑压压的落满了老鹰。我

们慌张奔出房子，只见四面全是老鹰，有的正在从远处飞来落下，有的飞来飞去，大多数伫立着不动，数量有前天的一倍。

包尤和吴麦提着猎枪冲了出来，我忽然想起那个手提喇叭，就回去找到追出来。

“咚……咚……咚……”

三声枪响过后，黑色的圆圈被打开一个豁口。

“鸣……”

我举起喇叭模仿电影里学狼叫，由于自己发声的干扰听不出来叫得像不像。

枪声不断，硝烟弥漫，每打开一个新的豁口，上一个豁口就已经合拢。看起来它们根本不怕狼嚎，或者我学得不像。一时又想不起来什么声音它们会害怕。这时，枪声停止了，他们招呼我回去。

“为什么不打了？”

“要留下子弹，晚上还用得着。”

回到门前，回头张望，忽然在老鹰的点点黑斑中发现了那只黄狗。它显得很平静，并没有吠叫，而是在老鹰之间游戏般地盘桓，被它追逐的老鹰飞起又落下。

## 马甲自述：恐怖的力量

鬼影出现的那晚与昨晚相隔好几天，今晚会不会仍有动静？在夜晚来临之前，我们做了如下准备：

吴麦不知从什么地方找到一个编织袋，可能是当时给我们装来被子或大衣时用的。我们拆了一些尼龙编织线，在窗子、汽车与水箱之间织了个网，一端从门上吴麦昨晚开枪的洞里穿进来，系在斜靠在墙上的原来顶门的木棍上。网的高度超过狗的身高，松紧适当，确保网被绊住屋内的木棍立刻被拉倒；

又从棚子上找了一根更粗的木棒用来顶门；

一致决定，只有门被生硬推开后再开枪；

用四个空的白酒瓶和还没被风刮走的六七个矿泉水瓶在晚上尿尿，应该足够了；

还记得房子后面有一台小型风力发电机吧。我们在它的杆子上找到一长段电线。将电线从窗户的缝隙中穿出，连在手电上，在屋里形成一个开关。是否有可能在屋里控制手电使它能扫射到各个角度？我们想了很长时间，也没有想到，这到不是我们智力有问题，原因是这里什么材料也没有。于是我们放弃，可问题是手电放在哪里？角度指向哪里？争论过后，最终的方案是，在房子前面高处的圆球形土坯上，打入几支细木棍将手电固定，呈60度朝向窗前的空地。夜幕降临后又一边试一边调整好角度；

忘记了是谁忽然想起，来前的那一晚在镇子上，图局长招待我们时饭店赠送我们的民族工艺品礼盒，里面有银碗、牛角梳子和蒙古刀。于

是找来蒙古刀绑在三根木棒上。这就是三个锐利的矛，如果使用得当，怪物会被捅伤，或者会止住它对我们可能的伤害。

这是来到草原上最忙碌的一天，当夜幕降临，我们没有点蜡烛，在黑暗中坐在火炕上，内心充实而兴奋，当然也有恐惧。

竟然有淡淡的月光，昨晚应该是阴天，或者正值月光一天比一天明亮的周期。

将近9点时，有过一次狗叫，只叫了几声就没声了，一直到12点多才又叫了几声。每人尿满了一个矿泉水瓶子。因为矿泉水瓶的口比白酒瓶的要大一些。

我是最后一个尿的，尿得最顺利，因为包尤和吴麦已经总结出了经验：要在小弟弟和瓶口之间留下一个小空隙好让空气排出来，否则气压会把尿液喷出来。

吴麦最先开始就搞了一手，包尤才告诉他这个诀窍，吴麦总是操作不得当，包尤不得不示范，说这是自己大学时从多次的失败中总结出来的宝贵经验。几个老男人，抓着小弟弟又教又学地比划，在一瞬的尴尬之后就只剩下了笑声，觉得是回到了童年。

我本来没有丝毫尿意，也一边学习一边挤出半瓶。

然而外面却一点动静也没有。终于坚持不住都睡去了。

睡梦中，屋里忽然有响动，似乎有什么东西已闯进了屋里。三个人从梦中跃起，我抓紧绑了蒙古刀的长矛，见屋里只有我们三人，门仍然牢牢顶着。好久才发现系在门外绳子上的木棍倒在地上。这时才发现天光大亮，太阳已经出来了。

“怎么回事？！”

吴麦拉开门的一瞬大叫起来。

我向门外看去，只见门前水汪汪的一大片，细看时才发现水箱的管

子开了，哗哗地往外流水。包尤越过门前的一大片水将水管提起，重又用拴在顶端的一个大铁夹子夹住。黄狗在一旁默默地注视着，又低头舔地上的积水。一定是渴极了的黄狗爬上水箱撕开了水管，碰到了昨天系好的网。

我爬上水箱，向里瞅了瞅。水箱里的水剩不多了，大概是整个体积的四分之一。包尤在水迹边用脚踩了踩被水泡得松软的泥土，若有所思。只见他从纸箱里找了些废弃的塑料袋，检查是否透气，然后把洗脸水倒进去，贮藏在放水箱的车斗里。我似乎明白了什么，又瞅了瞅水箱里，水确实不多了。

当看到吉普车在戈壁卷起的尘土时，我们才急匆匆地填了三个温度的数字用石块压在水箱上。今天送来的东西中有两条烤羊腿，还有一台多波段的收音机和一叠报纸。报纸都是一个星期之前的。收音机试了一下，可以收到法广，但频率似乎在游走，需要不断地微调。只有蒙古语和俄语很清晰。

吉普车走了之后，四周星星点点的老鹰开始逐渐增多，但最终也没有超过昨天的数量。报纸上有大量关于非典的消息。其中一则是某地牧区出现了非典患者，当地防控工作紧张持续，一名当地领导竟然累死了。另一则是疑似非典患者被隔离时擅自逃离隔离点，很快被当作罪犯抓了起来。从消息中，我们感受到了形势的严酷紧张，自己被隔离的懊恼一扫而光，想象着城市里人们的恐慌，心中甚至有一丝庆幸。

从水箱里取水的时候，发现水箱里的水可能比目测的更少。我问包尤：

“是不是要把门前弄湿？”

“是，晚上有什么东西靠近可以留下脚印。”包尤说。

“下面是冻土，晚上气温低，又会冻硬。不如用沙子，我们的水也

不多了。”我说。

于是，我们提着纺织袋在周围找沙子。在西边棚子的后面找到很多，又细又软，我们拖了五六袋回来铺在门前。踩在上面的脚印很清晰，即使是跑过一只老鼠也会留下足迹。

晚上，我们如法炮制。最后用纸片将沙子刮平。我们预想到了黄狗的足迹，但那只黄狗的足迹一定会留在前面时段，即使两种足迹也会清晰分辨。

我们点着蜡烛看报纸。吴麦指着一张报纸说：

“这张报纸还算有趣，标题都这么长，标题后差不多都是个了字。”

“长标题是这家报社主编津津乐道的风格。其实这也很无奈，精致的标题编辑做不来，老大妈也看不懂。”包尤说。

包尤有许多报社的朋友，记得一次喝酒，同坐的有一党报的某部门主任，这位主任说，他们报社有一位复旦毕业的小姑娘，干了几天感慨地说，早知如此何必念大学，初中毕业就可以了。当然那是早先啦，现在就是复旦的研究生也进不去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黄狗叫过几次，接近午夜的时候，大家开始昏昏欲睡。狗的叫声又响了，开始时和前几次一样，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可是在短暂的停息之后，狗的叫声一直在持续，而且，狗离开房子，吠叫声从西边不远处传来。

慢条斯理的叫声突然变成狂吠，像先前那一晚一样，狂吠中的凶狠慢慢被惊恐所代替，接着是可以想象到的退缩中的哀嚎，哀嚎声也中止了，寂静中，房子颤动起来，整个天地之间似乎都在颤动。

门外，轰地一声巨响。一团黑乎乎的东西落在地上，一动不动。我们接通外面手电的开关，那团黑影被照亮，是黄狗的尸体，扭曲变形，血肉模糊，似乎有内脏流出了体外，在手电光和清冷的月光中，显得热

气腾腾。

我们面面相觑，说不出话来，不知是谁迅速断开了手电的开关。  
什么力量可以让一只狗瞬间毙命？而且死得这样惨？

## 马甲自述：自由后的新角度

这时候，我们发现每当房子颤动的时候，月光中就会有巨大的阴影从窗前迅疾掠过。是来自高空的投影，有什么东西在天空中飞，在屋顶上空盘旋，它体形巨大，挂动着风声，每当逼近屋顶时，气流震动着让整个屋子颤动起来。

也许是月亮在天空的角度，只有飞过屋顶时，投影才从窗前掠过。

“是只很大很大的鸟？还记得那片羽毛吗？”我说。

“太大了，不是鸟吧，但飞机也应该有引擎的声音啊？”吴麦说。

“它太大了，我们只能看到影子的一部分，无法看出它的轮廓。”包尤说。

包尤用手遮住手电，只留下一小束光照在屋顶上。当屋子再度颤动时，屋顶上的沙土被震得窸窣窸窣落下来。

拱形的屋顶只在中央大概三四平米的地方露出几根木棒和树枝。包尤用绑了蒙古刀的矛抵在树枝的缝隙中，缓缓地用力，刀尖突入穿通了屋顶。他关了手电，转动着矛，忽然问：

“老吴你的相机不在车上吧？”

“在车上。”吴麦说。

包尤停下来不动了。我忽然明白了他要干什么，说：

“我的在，我也拿了相机。”

我立刻摸到我装充电器和手机的那个黑色塑料袋，取出相机。

屋顶出现了一个小洞，长矛旋转着，洞渐渐扩大，一小撮月光落了下来。在被阴影遮蔽时，一股强大的气流从洞中鼓入。

包尤站在火炕上，将相机的镜头探进洞里，安静地等待着。屋顶重又颤动起来，一束亮光闪过，包尤蹲下来，快速翻出相片，屏幕上一半多的地方一片漆黑，只有一少半亮着，一截粗短的影像上布满了花纹，认不出是什么东西。

屋子后面传来一声巨响，仿佛什么东西被撕裂，拱形的屋顶受到巨大的外力撞击，好像立刻要塌下来。轰隆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从窗户这边传来，我们爬到窗前，只见外面的水箱还在吱呀作响地摇晃，上面竖立着一支长长的杆子。吴麦惊呼一声：

“那是后面的风力发电机！”

它一定是被照相机的闪光灯激怒了。我们蜷缩在墙角，大气不敢出。我心中默想，如果它的翅膀在屋顶扇一下，整个屋子就会被扇扁，屋顶几乎全是土坯，我们会被立刻砸死，砸不死，也会被活活压死。而如果不靠近墙角，树枝和泥皮的屋顶可能会迅疾伸入一只巨大的爪子将整个人拧走。

每一次俯冲下来的瞬间，我们都在等待着厄运降临。不知什么时候，我们因恐惧而变得麻木的脑袋才慢慢苏醒，它走了。

黄狗的血冻在地表，和狗毛粘连在一起，中午气温上升，我们才将狗从地上剥离。狗的身上有多处大洞和划开的口子，脖子和脊梁折断，整个身躯像一大团满是血污的破布。我们将它抬在西边的棚子里。

风力发电机的铁杆生生地在水箱上戳开一个洞，一端插进水箱里，另一端与一截粗木头绑在一起，末端已经腐朽的表层下露出白色的木茬裂口。在屋后也没有找到发电机的叶片，屋顶拱形的球面上被刮开一个深槽，像田野里牛拉着犁走过。

我们的处境和危险是否和开车来送日用品的人说？如果向他们说明了，我们是否会被转移到另一个地方？如果不说，水箱上的风力发电机

怎么解释？如果继续留在这里，我们是否一定会有生命危险？

照片没有拍成功，可能是闪光灯的一部分光没有打出去。那个洞太小了，或许是屋顶的厚度所致。打到光的那一小部分影象，在相机的小屏幕上无法看清楚，可能是只爪子的一小部分。它真的是一只巨大的鸟？还是一只会飞的恐龙？当时我们宁愿相信那是一只巨大的鸟，而恐龙，即使真的曾经存在也早灭绝了，科幻电影里的样子也许距离它实际的样子还有一段距离。

我们也许正撞上了一个天大的机遇。无论那个东西是什么，它必将震惊世界。难道我们会逃避这样一个机会？

如果我们留下来，我们怎样做才能最大限度地保护自己的生命安全？

上述的问题让我们焦虑不安。可是无论是吉普车还是摩托车都没有来。老鹰重又出现，数量可观，那可能真是一只巨鸟，几百上千的老鹰追在屁股后面，是那大鸟的粉丝，所谓百鸟朝凤。

我们不得不继续呆在这里，这省去了选择的犹豫和患得患失。剩下的问题只有一个——我们怎样才能保证自己的安全前提下能够看一眼那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我们可以把手电放在屋顶，在屋里控制开关，在它掠过屋顶时打开手电，从屋顶的小洞中看清它。但如果它再一次被光的照射激怒，我们很可能死于非命。我们知道了它是什么，长得什么样，却死掉了。连与人分享一下我们的发现的机会也没有。这还有意义吗？

每次，它的目标就是这个屋子。如果我们离开这个屋子，我们就离开了危险，同时获得了新的视野，我们可以在月光中看到它的真面目。

我们开始研究把汽车锁起来的铁链子，令人叫绝的是锁头锁在了车底的一个环孔上，最容易破坏的锁头藏在一个工具无法到达的地方。上

锁的人一定有一颗阴险而毒辣的心。

铁链子的每个环并没有焊接封闭，有一个小小的缝隙，那是将近两厘米粗的铁环，蒙古刀插在缝隙撬断了也没有把缝隙弄大一点点。

吴麦打着马达小心翼翼地启动，车子围着绑紧的车轮打转……

“取一个散弹来。”包尤说。

吴麦取来散弹，包尤比划着想要放到铁环里。在竖的方向上散弹有点短，在横的方向上散弹有点长。又找来一个空弹壳，将一端的口沿撑开一点用石头捣卷回去一点，正好放进了铁环里。

将空弹壳取出，装上火药，封了口，再装到铁环里。这时才发觉弹壳的引火帽被铁环挡住，根本无法触发子弹。

又将弹壳反转过来，引火帽的一头抵在铁环接口处，用一把蒙古刀插在缝隙中，刀尖抵在触发点。我和吴麦找来两块石头，将夹了子弹的铁环和蒙古刀挤在中间，刀柄向上，包尤爬在引擎盖上，手里拿着块石头示意我们远离。然后他把石头向刀柄投去。子弹没有响。刀柄被打歪了。那个缝隙太紧了，除非有大的力量，蒙古刀还是不会推进到触发点。

重新把蒙古刀摆正，包尤双手抱着一块大石头爬上了车盖。在石头落下的瞬间，哗地一声，地上的细砂在硝烟中四散飞起，硝烟和尘土散尽，我们搬开石头，只见铁环纹丝没动，刀子仍然紧紧的插在缝里。

束手无策的我们一筹莫展，看着风力发电机插进水箱的景象，顿觉对手的强大和我们的渺小。

如果不动车子，晚上呆在车里是不是也一样。车子离屋子这么近，即使从车里也无法看屋顶更广阔的地方，再说这么近仍然有危险。

我有便秘的毛病，已经好多年了，一般三四天才有一次。前几天在北边的白草边有过来这里的第一次。现在不得不进行第二次了。

我拿了张报纸，来到茂密的白草边蹲下。选择白草边是这里的风稍微小一些，即使这样也是很冻屁屁的。上一次发现，蹲着和坐在马桶上对于便秘的人来说是很不同的，蹲着比坐着要顺利很多。

当然，这草原上的第二次也很顺利，速度很快。我并不认为这是害怕冻屁屁，拼命努力的结果。因为过程很轻松，完毕后心情也很畅快。也许是得益于这种好心情，返回时突然冒出一个好主意。

我问吴麦：

“有绳子没有。”

吴麦说：“有。”

“我们拉一下试试。”我说。

我爬在车下找了很久，找到两个螺丝形成的U形凹陷，将一个铁环卡进去，将吴麦找出的钢丝绳和相隔不远的另一个铁环固定，另一端固定在放水箱和煤炭的车斗上。汽车发动，车斗被拉着走，又换了个角度让车斗横过来系好，还是不行。

包尤摇晃那根插在水箱上的铁杆，铁杆逐渐松动，被拨出。将车斗上的钢丝解下来系在铁杆上，拖着它进了西边的棚子里，将铁杆横卡在棚口厚厚的土坯墙后面两边。

车子再一次发动，当钢丝绳绷紧，车轮开始打滑空转，转了一两分钟，将地刨出两个大坑才停下，我爬进车底发现铁链仍然没有扯开。

包尤示意吴麦从车上下来，他坐上去，向前开了一段停下来，突然向后加速。嘞！当钢丝绳绷紧的刹那，车子跳了起来，落在地上熄火了。

吴麦双手撑地，爬在车前察看，抬起一只手举在半空，兴奋地大喊：

“可以了！”

由于锁头那个缺德的位置，铁链仍然连在车底，只好把铁链用编织袋装起来，挂在车底。我们开车转了一大圈，在几个地势高的地方瞭望，只在东面发现了第二个邻居，距离比西南面的牧民要远很多。

此外，原来紧挨北面的白草滩成圆形，边缘整齐，吴麦怀疑是有人种的，觉得很神奇。

我们获得了自由，现在，我们可以开车离开这个地方，尽管这可能带来麻烦。但现在决定留下来，是获得了自由之后的一种选择。

临近黄昏，我们又做出一个新的选择，将车紧贴着门停下。按照先前的规律，第二天晚上不会再发生什么事。这样做也是两手准备，如果有危险降临，可以开门即入车内，进一步也可以驱车逃离。

果然，这一天晚上，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第二天晚上，直到9点钟，我们开车来到前面约三、四百米的地方停下，在暗夜中静悄悄地等待。10时左右，一弯细细的月亮升起，月光朦胧，可以看到房子的大体轮廓，觉得距离应该再近一些，就又靠近了几十米。

我们都穿上了黄色的军用棉大衣，这种大衣的内里是羊皮，胸前还有很大的衽襟，当地人称典连，应该是个蒙古语。我第一次见到是和图局长打黄羊时，那时图还是苏木党委副书记。

夜里的气温很低，应该在零下十度以下。典连确实是个好东西，身上热乎乎的，只是冻脚。隔一会，就得用手捂。再加上车里的舒适度不同火炕上，凌晨以后，尽管也困却没有一个人睡着。

没有了黄狗，得不到预警，我们需要频繁地在车窗外搜寻。黄狗的死让我们很悲伤无助，觉得应该将它的尸体送给牧民，可是怎么解释呢？一定是说不清楚，到时那对善良的蒙古老夫妇说不准会认为是我们杀死了它。

忽然，我看见在我拉屎的白草的方向有一丝亮光闪过，一闪之后便再没动静，我以为自己花眼了，摇下车窗，天地之间无声无息、一片寂静，仿佛十里外一个QQ上线的咳嗽声也能听到。

我正要点燃一支烟，被吴麦止住了。

## 马甲自述：神奇的大鸟和两个朋友都死在了戈壁

“来了？”我问。

“……”

“在哪里？”

“怎么回事？房子后边有亮光。”吴麦说。

“我刚才也看到了，是在白草那里。”

我们注视了一会。包尤说：

“是鬼火吧，牛羊的骨头也能产生鬼火。”

又过了好长时间。包尤说：

“今晚不会不来了吧，这冻挨得不值的。”

“这里的人们穿什么鞋？”吴麦问。

“以前是嘎登，还有乌拉，一种是高筒的，一种是低帮的，都有二十斤。”

我所说的乌拉和嘎登，在我小时候见到村里人穿过。那是用羊毛做成的，这种手艺人叫做毛毛匠，一般首先是用一个很大的弓子把羊毛弹散开。可我想不起这两种鞋哪种高哪种低了。

“二十斤？一只还是一双？”

想不到吴麦如此认真，也不由得认真估量，应该说一双吧，说一只未免太夸张了。四十斤的鞋怎么受得了，脱掉光脚丫子个个都是长跑健将。

“看，那是什么？”包尤指了指窗外。

他俩似乎都看见了什么，我却什么也看不到。我的视力一向不好，

可是也不至于差距如此大呀。我看不见，心中着急，无法安静，这使他们很恼火。包尤一把将我的头按在他的腋窝下，用手指着左侧车窗的上角。

夜空中，一片黑影越来越大，越来越高。因为我蹲在座椅上，用典连上的羊皮包着脚，头部高出许多，所以刚才的角度看不到。

我来不及多想刚才自己的愚蠢，黑影已经来到房子上空，开始盘旋，俯冲下来。那确实是一双大得无法想象的翅膀，像黑色的巨刃，被看不见的神力抡起，在阔大的天地间左劈右砍，挂动风声，忽忽作响。震撼中，又分明感受到了那驱使一双巨翅的灵魂是在透明的夜空中徘徊，犹疑而焦躁。

看不清它的爪子，甚至看不清它头颈的长短。它的翅膀张开有二、三十米，在月光中散发出一种幽蓝的玄光，在飞离后盘旋折返时，隐约可以看到脖子和头顶上奇妙的眩光在闪烁。

“真的不可思议！”

黑暗中谁在悄悄地说，声音因激动而颤抖。戈壁的夜色阔远宁静，奇妙而魔幻，我们仿佛不是坐在车里，而是坐在电影院里，正欣赏一部阔大荧幕上的好莱坞大片。的确，方形的车窗，让人产生一个大的屏幕的错觉，如果不是担心错失什么细节，真想推开车门，一睹更加真实的景象。

似乎有什么微妙的改变，那双翅膀搅动气流鼓荡着大地。那片茂密的白草在月色中翻滚涌动。

只听一声闷响传来。它的翅膀震颤了一下，用力扇动，向东南方向疾速坠落，翻滚着融入黑影斑驳的大地。

“怎么回事？”

坠落的地方就在我们的东方几百米，巨大的翅膀在地表旋转翻腾，

枯草的碎屑和沙尘在月光中升腾飞舞。

“怎么回事？”

它挣扎着突然平静下来，翅膀无力地覆在地表，偶尔抽搐一下。

“怎么回事？”

没等我反应过来，他俩已经从车中冲出，向那边跑去。我也推开了靠近自己的车门。典连巨大的衣襟被什么东西扯住了，费了好大劲才从车里出来，可没跑几步脚被砾石割得生痛，才发现自己没穿鞋。扭头从车里摸出鞋穿了一只，听见包尤在那边大喊：

“快拿手电！”

又拿了手电，另一只鞋却找不见了。想起刚才是从另一个车门下的，回到那个车门穿上鞋，飞奔而去。

噗通一声，怎么搞的？自己竟然栽了个跟头。是被石头绊倒的？是踩住了自己的鞋带？都不是，我发现自己倒在一个沟渠中，一边往起爬一边找方向。

“突突突……啪……啪……”

怎么回事？至少有四个黑影从北边窜过来，手中端着枪喷吐着火舌。包尤他俩在用猎枪还击。

“突突突……啪……啪……”

我伏在沟沿上，被眼前的景象搞得懵头懵脑、惊惶失措。这怎么成了枪战，我眼前看到的是真实地正在发生吗？

他俩爬下了，是躲避子弹，还是已经中弹挂了。那四条黑影飞快地窜到他俩倒下的地方，又响了两枪。我的脑子里嗡嗡地响，无法想清楚这意味着什么。

那几条黑影在抽烟，向远处指指点点，远处的天际出现了一个黑影，隐隐约约可以听到引擎的声音。那是一架模样怪异的飞机，声音极

低。像一只多足的巨大青蛙悬浮在月光中，徐徐地降落，那几条黑影在巨鸟周围忙碌。

包尤和吴麦仍然没有任何动静，他们难道真的被打死了？那些是什么人？他们怎么可以随便地枪杀人命？难道现在目睹这一切的只剩我一个人了？

几条黑影上了飞机，飞机缓缓起飞，肚子下面吊起一团东西。我想那是被俘获的大鸟，假如它还没有死。

飞机升到高处却没有立刻离开，快速从我头顶掠过盘旋着，令人窒息的气流裹挟着飞沙走石扑面而来，我缩在沟渠里，紧贴着地面。当飞机远去，我抬头看见它正在高空划出一段圆弧。突然一道火舌喷出，掠过头顶，轰地一声，剧烈的爆炸声从身后传来，石块四处飞溅，一大块铁皮翻滚着落在面前，火光骤然照亮大地，吴麦的车只剩一个残骸燃烧起来。

飞机已经消失在远处的天边，那片白草在月光中晃动了很久。此时，我已经相信包尤和吴麦被枪杀，我用尽全身力气，从沟里爬出来，向前寻找。

火光把天空照亮，戈壁上黑影绰绰，在火光中飘摇。我无法呼喊，嗓子里好像灌了铅。在一个微微凸起的土丘后面，包尤和吴麦的尸体挨着，典连上满是血污，流在地上的血已冰冷。他们的手里紧紧握着枪。我扳起他们的肩膀晃动，他们在肥大的典连里僵硬着不动，我大声地呼喊，声音像灰烬在火光中随风而去。

.....

我想从他们的手中取下猎枪，他们都攥得很紧，没一个人的手指能扳开。我将枪口指向高处，扣动扳机，枪里没有子弹。我想起了那个喇叭，向房子跑去，还是栽在了同一条沟里。我跑回屋子，拿了喇叭往回

跑，一边跑一边大喊大叫。

一时间，冲天的火光和我的大喊大叫把荒芜寂静的戈壁搞得乱糟糟的一片喧嚣。我以为这动静够大的了，这里很快会来很多人，会有警车和警察，会有冷漠和热心的旁观者，他们的目光中会有同情或者疑问。

可是什么也没有发生，当我叫累了，跑累了，跌坐在地上，别克车的残骸也已燃尽，火光暗了下来。戈壁上平静如初。

“优黑吉外？”

好像有人在对我说话，我抬起头，未熄的残存火光中，我的面前立着一匹小马，马上的人戴着一顶礼帽，一张似曾相识的脸满是疑问地俯视着我：

“优黑吉外？”

我想起来了，是邻居的那个蒙古老汉。我从地上蹦起来：

“伊哈哇……蒙忽仑大爷……我们的人让打死了……”

我不知道他听清楚了没有，上前拉住马嚼子，拉着马走到前面指着两具尸体给他看。我说：

“蒙忽仑大爷……报案吧……苏木派出所……派出所……”

我把派出所重复了几次，像陈佩斯的羊肉串那样拖长声调。在这样的时刻，我的舌头不听话，我用尽全力，感觉舌头快要被扯断。

蒙古老汉应该是听懂了，调转马头，小马狂奔而去，那轻巧的身姿迅疾消失在暗夜中。不愧是马背上的民族，即使是垂垂暮年，摇摇晃晃连路也走不动的老人，只要跨上马背，也有着这样的行动能力。

我突然想到自己如果一直这样坐在外面，可能会被冻死或冻掉一件什么东西。就东倒西歪地撞回了屋里。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睁开眼睛，看见屋子里的地上照进了阳光。外面来了很多人，吵吵嚷嚷听不见他们在说什么。我从开着的门望出去，人们正在往车上装包尤和吴麦的

尸体。

我的内心很平静，只是有点嗓子发干，四肢发麻。这是一个奇妙的经历，当你一次又一次目睹亲人或者朋友死去，感受到他们不可思议地离开，你的肉体似乎只是一团行尸走肉，与这个世界热热闹闹生活着的人们再不想有任何的沟通。

我去整理包尤和吴麦的遗物。那辆烧毁的别克什么也没有留下。有人把我扶上一辆吉普车和拉着他俩尸体的一辆卡车一起离开了那个地方。

## 对话：是疯子骑着大鸟？

杜邦钛：“开枪的是什么人？”

马甲：“很强大很尖端的武装力量。”

杜邦钛：“死人了，这件事很严重了。”

马甲：“我和他们说，可没有人相信我的话。”

杜邦钛：“人死了他们还不相信？”

马甲：“有人怀疑是我们几个人内部发生了什么互相残杀。”

杜邦钛：“……”

马甲：“直到从尸体里取出子弹，我的嫌疑才排除，调查的人才换了一班，上面的。”

杜邦钛：“你是唯一的目击者。”

马甲：“他们还是怀疑那只大鸟。”

杜邦钛：“很正常。”

马甲：“有人嘀咕，那可能是击落了一架高科技的飞行器。”

杜邦钛：“这似乎有点靠谱。”

马甲：“后来，直到我回到呼市有一段时间了，还有人调查，我感觉他们不是做样子，这有点超出我的预料，按说这个时候都应该相互了解了，即使不能说出来，也应该中止了，是吧？”

杜邦钛：“那里离边境线有多远？”

马甲：“几十里吧。”

杜邦钛：“是冲大鸟来的吧，可是他们把它打死了。”

马甲：“也许没有，只是麻醉了。”

杜邦钛：“会有这么大的鸟，不可思议，大鸟的脖子很长吧。”

马甲：“你怎么知道？”

杜邦钛：“记得第一次你们追出去过，大鸟的脖子伸进了房子里？还吃肉？把一大块肉喷在吴麦的身上？”

马甲：“那是那个疯子。”

杜邦钛：“疯子和大鸟是什么关系？”

马甲：“疯子骑着大鸟。”

杜邦钛：“疯子骑着大鸟？即使有这样一只大鸟，疯子怎么就能骑上去呢？”

马甲：“大鸟是疯子孵化出来的。”

杜邦钛：“……”

马甲：“还记得锅台旁的那个土台子吗？鸟蛋就放在那里面，有温度计控制温度。”

杜邦钛：“那鸟蛋不是一般的鸟蛋吧，哪来的？”

马甲：“疯子有十几年失踪了，谁也不知道他去了那里。”

杜邦钛：“最后，疯子也被打死了吗？或者被麻醉了？掳走了也？”

马甲：“最后这一次，只有大鸟没有疯子。”

杜邦钛：“那疯子去了哪里？”

马甲：“两年后我才找到他。”

杜邦钛：“没有疯子，为什么大鸟还要飞回到那里？”

马甲：“因为疯子离开了大鸟，大鸟找主人到处乱飞，被发现了，也就被捕获了。”

杜邦钛：“也许大鸟被关注好长时间了。它太奇特了。”

马甲：“应该是这样。”

杜邦钛：“是有人事先埋伏在了白草丛中？”

马甲：“应该是。”

马甲：“你老婆煮的羊脊骨很好吃。”

杜邦钛：“挨着骨头的肉也许对你的骨折有好处，我是这样想的。”

马甲：“来，我们下棋。”

杜邦钛：“你袖子里是什么东西？胳膊肘那个地方，怎么老是冷不丁地响一下？”

马甲：“没什么，噢，对了，你得帮我办一件事。我现在这双拐棍不结实，想换一双那种铝合金管的，你抽时间去给我买一双。”

杜邦钛：“好吧。”

马甲：“一定要多转转，找到那种铝合金管最粗的，越粗越结实，是吧？一定要多转转。”

杜邦钛：“其实你有些过分担心了，这双木拐也很结实了。”

马甲：“保险一些还是好。麻烦你了。”

杜邦钛：“没事，我明天就去，转个三四家再买。”

马甲：“如果你能碰上羊脊骨也买一些，我这里有冰箱。”

杜邦钛：“我问问我老婆在哪买的，说不定看拐棍的途中就路过。还是说你的故事吧，边境上的事结束以后，你应该就是配合调查一下，还能有什么事呢？”

马甲：“本来就已经结束了，表面上一切都结束了，但暗地里一切才刚刚开始，自己不知不觉中又滑进去了。”

## 马甲自述：神奇的黑色玉石可以充电

参加完包尤的告别仪式，回家时路过中山路，见有一家叫维多利亚的大商场开业，人头攒动。非典已然过去，生活又重新开始了。

许多朋友在电话里询问，他们的疑问太多了，我不想一遍又一遍地重复那晚的经过，告诉他们我不想说，然后轻轻地放下电话。我长时间地一个人呆在屋子里，偶尔翻翻那本用鹿的膀胱做的本子。那其实并不是一本日记，只是一个特殊的笔记本。黑色的石头薄片是装在皮袋子里的，可以取出来。石头表面非常光滑，摸上去感觉到一种柔软。

图局长来电话问，是不是击落了一架最新材料的尖端飞行器。我说我没有看清楚，没有坚决地排除。他为吴麦和包尤惋惜，又安慰我。本来按照我的打算，吴麦人脉广，图局长应该认识一下，也许对仕途有帮助。但现在这些再没有必要说了。

去年买的新房子已经装修好，老婆急着要搬到新房子，正在商量的时候，手机响了。

我来到小区门口，一辆墨绿色的军牌车等在那里。我上了车，只有司机一个。我们向北一直过了铁道，然后向东再进入那个大院。转了几个弯，在一幢只有两层的小楼前停下。司机带着我上了二楼，走过长长的楼道，经过一扇铁门，又下了楼梯才进了一间屋子。

屋里有四个人，都穿着便衣。他们很客气地请我坐下，要我讲事情的经过。我实在再懒得讲了，就讲得粗枝大叶。他们也没有多问，看起来漫不经心。我想认真的调查一定会关注一些看起来微小的细节。可是在我讲的时候他们没有插话，讲完了他们也再没有问什么。

我心中很恼火，准备站起来问他们我是不是可以走了？

一个长脸的瘦子，将一台笔记本推在我面前，一页一页地翻屏幕，上面是各种各样的直升飞机：

“好好回忆一下，你看到的是哪种飞机？”

我愣了一下：

“哪种飞机？开枪的人没告诉你们？”

“不是你想象的那样。飞机是从哪来的现在还在调查。”

说话的是一个稍胖的人，脸白得没有一点血色，像厕所里的瓷砖。我注视着他们的脸，在他们的脸上也没发现什么异样的表情。

“是这个吗？”

“不像。”

“是这个吗？”

“不像。”

……

一个直升机，怎么有这么多种，这是我以前没有想到的。看了二十几种，怀疑自己是不是根本没看清当晚的直升机什么模样。这时屏幕上翻出一架有翅膀的直升机，翅膀以及上面的东西看起来像是很多腿，图片上机头一个椭圆形的突出形成高光，而我那天并没有看到有反光。

“像吗？”

“有一点象，不是很像。”

又看了大体上相似的几架，只有一架似乎更相似一些，但有上下两个螺旋桨，我记不清了。

他们相互嘀咕了几句，合上笔记本。那个胖一些的白脸问：

“那只大鸟，你觉得更象什么？像蝙蝠，老鹰，或者像驼鸟？”

“都不像。”

我觉得这与图局长的小道消息不一样，或许他们只是故意这样问。或许是部门不同，由于保密的需要，相互之间不明就里。

我拿出相机，打开那个照片。他们看了看，又把照片倒到电脑里，也没看明白。我告诉了他们照片是怎样拍到的，闪光灯的光可能没打上去，拍到的那一小半可能是瓜子的一部分。

最后，他们打开一幅图，是那地方的卫星图片，很清晰，让我比划飞机来和走的方向。这时候我才想起飞机来和走不是一个方向。

就这样匆匆结束了。白脸给了我一张卡片，上面有一个手写的电话。说我想起什么重要的事可以打这个电话。还是刚才那个司机将我送出来，路过博物馆看见手捧哈达进酒的雕塑，司机开玩笑说一看就不是个蒙古族。

我觉得我应该附和他一下，因为车里只有我们两个人。这时候电话响了，是包尤报社的朋友张主任。我让车停下，又打了辆出租来到包尤公司附近的一家旅店。

房间里有张主任、包尤从外地赶来的哥哥，还有公司的会计等等。我意外地获知我还有一笔数目可观的债权爬在包尤公司的应付款上。去年，我从南方回撤时，包尤答应给我股份，我没要以为他就拉倒了，没想到他动真的，还把我走后这段时间的利润做到了账上。

张主任说，包尤欠报社一笔版面费，他已经向领导求情可以减免一部分，但需要尽快结清。包尤公司里其实没有钱，我也算是公司的股东，能不能给想些办法。我答应这几天就可以给。

包尤的大哥很激动，让我晚上留下来聊聊。我给老婆打电话，她在商场里看沙发，说晚上也不回了，去亲戚家。

晚上，听包尤大哥说有人主动找上门谈了，可以得到一笔抚慰金。他也联系过北京包尤的家属，觉得数目还是可以接受的。

第二天，正往家里赶，老婆来电话说家里被盗了。回到家里，到处都翻得乱七八糟。老婆已检查过了，还好，只是并不多的一些现金。实在懒得收拾，我们当天就搬到新房子住了。

过了两三天，我忽然发觉手机关机，原来没电了。这本来很正常，但此时我觉得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电池是要充电的，可此前段时间不是这样。从草原上回来在旧房子住的那些天，我好像一直没有充过电。我想了想，或许自己忘了吧。我想起那本膀胱笔记还在旧房子里，决定拿来看一看。

用了两个小时，将被翻出的东西收拾整理了一遍，还是没有发现，难道被偷了？窃贼是专门来偷那个本子的？

我拉开床头柜的抽屉，那块从膀胱笔记上取下的黑色石块还在。好像我当时是看了一条刚收到的垃圾短信，突然，我发现自己的手机显示着正在充电。

我将手机拿到远处，显示充电停止。拿回手机，一切又重现。我将黑色的石头换了几个地方，只要手机距离石头足够近，手机就会开始充电。那奇妙的一闪一闪的光标，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界，整个屏幕也瞬间变成一个无底黑洞，阴森森的深不可测。

这块石头看起来很普通，原本是与膀胱笔记拴在一起的。如此的奇异让我想到那本膀胱笔记更是不简单。可惜它现在已经找不见了。知道它的人只有我自己活着。它被盗了吗？它的失踪让我更觉得匪夷所思。

我又找了一遍，试着给老婆打电话，说有一个油腻腻脏不拉几的厚本子，她有没有看见过。她说没见，我又呆了一会准备离开，手机响了，是老婆的：

“有一卷东西黑不溜求，不知道是不是你说的本子，我本来把它仍进垃圾桶里准备扔掉，后来抽油烟机的管子又开了，就把一卷东西挤进

去了。你看是不是你要的东西。”

我急忙打开厨房的顶柜，果然见膀胱笔记被卷成一卷塞在出风管与柜壁之间。这个位置，任何盗贼都是不会去翻的。

我恍惚觉得，自己一直在被监视之中。想了想，取出一把水壶，把膀胱笔记放入一个塑料袋塞进去，提着水壶离开了。

神秘的黑色石块，我把它用胶带粘在了新房子床头柜上方的内壁，即使拉开抽屉也看不到，也绝不会被无意中扔掉。

我买了一把手持放大镜，开始仔细地读膀胱笔记。上面笔迹的潦草可能是书写习惯、特殊的书写工具和纸张一齐作用形成的，尽管不易识别，习惯了也还都能认识。但要想弄明白上面说的是什么则是另外一回事。尤其是一些乱糟糟的图形，更是让人摸不着头脑。

## 马甲自述：探险者自助旅游俱乐部

走过长长的走廊，一扇一扇门的检查，终于看到一扇门上贴了张白纸，写着：探险者自助旅游俱乐部。纸是A4的，字是打印的，中空字体，很浅的灰度，仿佛故意让人不去注意。

门虚掩着，我敲了敲。

“请进。”

我推开门，屋里是一位上了年纪的女人，白白胖胖。

“这里有一位姓袁的小姐？”我问。

老太太打量着我：

“你姓马吧？”

我说：“是。”

“她出去了。你等一会吧。”

老太太给我倒了杯水，让我坐下。这是一间四十多平米的房间，摆了七八张崭新的桌子，老太太坐在靠门的一张桌子旁，桌子上放着一个无纺布的书包，还有一把剑。剑身的电镀亮光闪闪，缠着一大串红缨。

十多分钟后，门开了，一位姑娘指挥几名搬运工，将几个大纸箱子搬进里面的套间。等搬运工走了以后，她对我莞尔一笑：

“是马先生吧？”

我说：“是。”

她转身进了里面的套间，我听见传来铁皮文件柜的响声，接着她拿出一个文件袋，说：

“这里有一些资料，你先看着，我一会回来。”

文件袋内是一个活页夹，有十多张纸，字迹稍显得小，没有标题。扫了一眼，感觉莫名其妙。但我还是一下子想了起来。在前不久的戈壁草原，我们被隔离观察的地方此前住过一个叫赫大宝的疯子。这些资料介绍的就是此人，不过他复姓赫连，叫赫连大宝。

我开始迅速阅读起来，还没有读完，那位姑娘就回来了。她在桌子对面坐下，微笑着望着我。

我说：“我还没有看完。”

她说：“不着急，你可以拿回家看。”

我问：“这个人现在找到没有？”

“没有。”

她给我递来一张名片，上面的名字是袁九妹。

“经常上网吗？”

“看看新闻。”

“用QQ吗？”

“不用。”

“回去后就注册一个吧，你自己会吗？”

“会，以前也注册过，经常不用把密码忘了。”

又是莞尔一笑，她至多也就二十七八岁，看不出化过妆，不能算作漂亮，给人很清新的感觉。

“今天回去就注册一个，可以吧？”

我笑笑：“可以。”

她拿回自己的名片，写了一个QQ号码，又还给我：

“注册了就加我，有些事情网上聊方便。我还得出去，你一定还有些事情不明白，晚上在QQ上再说吧。资料你拿回去吧。”

说完，她就出去了。我注意到，她长着两只大耳朵，是那种招风

耳，如果不是头发，如果像男孩子的短发一定会很抢眼。

我没有立刻离开，心里的诸多疑问让我想了解一下这个所谓的俱乐部。我看见里面的房间也只是摆着一套办公桌椅。

“你也是有人给推荐的吧，我就是老头子北京的战友给推荐的，听说工资很高，还要招聘人呢。”白胖老太太说。

“是吗，”我微笑着，表示老太太的判断没有错，“就是不知道干了干不了。”

“干得了，怎么干不了呢？我都能干得了，你们年轻人怎么干不了？”

我把资料里还没有看完的最后部分看完，才夹着文件袋离开。

脉络基本清晰了，关于此前戈壁事件的调查仍然在进行。

资料中说，赫连大宝以前是毛盖图苏木兽医站的工作人员，中专毕业后分配在这里工作，人们习惯上称他为赫大宝，知道他姓赫连的人很少。赫大宝与苏木蒙小的老师吉格勒结婚，育有一女，叫赫连托娅。妻子吉格勒是独生女，其父亲戈登是本苏木的牧民。

上世纪90年代初，由于骆驼数量的急剧下降，以及旅游市场的新需要，价格上涨。赫大宝得知新疆有一种长眉驼很有观赏价值，决定引进养殖。1993年春，赫大宝与岳父戈登去新疆购买十几头长眉驼，在返回途中遭遇强沙尘暴失踪。后曾寻找到戈登和几具骆驼的尸体。赫大宝生不见人，死不见尸，最终按死亡注销户籍，并按政策给了安葬费用。

赫大宝出生于内蒙古某县农村，姐弟四人，其父早亡，其母在其失踪后不久也去世。

2001年冬，赫大宝突然出现，先回到其故乡，得知其母已过世，又回到毛盖图苏木。其时，妻子吉格勒早已改嫁，并调到旗里蒙校任教。赫大宝就在戈登原来废弃的营盘上住下来。赫大宝有一个中专同学在旗

畜牧局是副局长，在这位副局长的帮助下，赫恢复了在苏木兽医站的工作，并补发了部分工资。

但赫大宝已有精神疾患，整天东跑西逛，行踪不定，去年入冬以来再没有人见过。

资料当然要详细些，但大体就是这样。

现在，基本上可以做出几个判断：

赫大宝在失踪的那几年里，曾到过一個很神秘的地方，那里荒无人烟，可是草木茂盛。

他在那里记录了自己的生活和环境，这就是膀胱笔记。

那只大鸟与他有着某种联系。

## 马甲自述：俱乐部其实是个幌子

注册的时候，想了一会QQ网名，想起一个自己还算满意的，就叫皮匠三人行吧。很快弄好了。将袁九妹的QQ号输进去查找，网名很特别，叫虚构的女妖。加为好友后，注明我是老马。

没多久，就通过了。很快，传来了消息铃声。

虚构的女妖：“你好。”

皮匠三人行：“你好。”

虚构的女妖：“草原上皮匠很多吧，呵呵。”

皮匠三人行：“呵呵。”

虚构的女妖：“资料看完了？”

皮匠三人行：“看完了。”

虚构的女妖：“这个赫连大宝的经历很有意思呵。”

皮匠三人行：“我听一个羊倌说起过他。”

虚构的女妖：“什么羊倌？”

皮匠三人行：“就是牧羊人。”

虚构的女妖：“在哪里？”

皮匠三人行：“就在毛盖图苏木，我们被隔离时的邻居。”

虚构的女妖：“羊倌说什么了？”

皮匠三人行：“没说什么。俱乐部是怎么回事？”

虚构的女妖：“俱乐部其实是个幌子，因为这个事调查要秘密进行，先要选择调查的目标，如果值得调查就组成专家组以自助旅游的形式，这样做方便保密。”

皮匠三人行：“是这样。”

虚构的女妖：“上面说一定要邀请你参加到俱乐部里来。我们会有很丰厚的报酬。你看到今天那个老太太了吧，她的工资就很高。”

皮匠三人行：“你们要招聘人？”

虚构的女妖：“是，就是做俱乐部表面的一些事情，你不是，你与他们不一样，你是亲身经历事件的人。”

皮匠三人行：“我不喜欢上班。”

虚构的女妖：“不用上班的，只是转一转，就当是出去旅游，做一些初步的调查，选定进一步调查的目标后，我们就会请专家来，有兴趣可以继续参加，如果有危险我们就可以不参加。”

皮匠三人行：“你是领导？俱乐部的负责人？”

虚构的女妖：“不是，领导在北京。”

皮匠三人行：“隶属什么部门？”

虚构的女妖：“可能是某某吧，我也不太清楚。”

皮匠三人行：“从资料看，已经做了很详细的调查了。”

虚构的女妖：“那些资料是当地政府上报的，只是一个基础。”

皮匠三人行：“我看已经很全了，只要找到那个叫赫连大宝的就可以了。”

虚构的女妖：“我这里的资料上说已经找到了，可死了。”

皮匠三人行：“在哪里找到的？”

虚构的女妖：“在黄河里。”

皮匠三人行：“身上发现了什么遗物吗？比如玉呀石头呀吊坠什么的？”

虚构的女妖：“没有吧，你为什么这样问？”

皮匠三人行：“可以留下一些线索吧。”

虚构的女妖：“什么线索？你似乎有比我们更多的疑问。”

皮匠三人行：“只是一种感觉，说不出来。”

虚构的女妖：“我能理解，你觉得我们先该从哪里着手？”

皮匠三人行：“我想看看那只大鸟的图片。”

虚构的女妖：“什么大鸟图片？”

皮匠三人行：“就是你们的直升机吊走的那只大鸟，我的两个朋友也被打死了。”

皮匠三人行：“我听说赔偿已经谈妥了，应该没什么需要隐藏了，既然要调查就应该先把真相摆出来。”

虚构的女妖：“你打字有点慢。”

皮匠三人行：“不会打，我用手写板。”

虚构的女妖：“是这样，我说呢。”

皮匠三人行：“图片是否对我保密？”

虚构的女妖：“不是的，我这里没有，我的上一级也没有。”

皮匠三人行：“你不会说那是某国的直升机吧？”

虚构的女妖：“不能排除这样的可能。甚至不能排除克格勃、CIA。”

皮匠三人行：“真是这样吗？他们能来去自由地出入？”

虚构的女妖：“最尖端的科技也许可以做到。”

皮匠三人行：“捕获一只大鸟做生物学方面的研究？”

虚构的女妖：“也许不是大鸟，只是一个完全陌生的飞行器。”

皮匠三人行：“不会的，每次出现后，总有很多老鹰，好像就是什么百鸟朝凤吧。”

虚构的女妖：“所以说你掌握的信息是最直接最有价值的。你觉得我们下一步应该怎么办？”

皮匠三人行：“资料上说他在2001年突然出现时最先出现在老家，不知道他当时随身带着什么没有？”

虚构的女妖：“这就需要我们调查了，那个地方不远，两个小时就到了，我们明天去。可以吗？”

## 马甲自述：赫连大宝的失踪与重现

在走了一个多小时的油路后，拐下了一条土路。这台车原本就是二手，原本打算熟练后换一台好的，但一直没有换。

“听说你是个老板，做保健品生意？”

“以前做过。”

“我和上面说，给你弄一辆新车，你想要什么牌子？是完全送给你的。”

“要送就送个好点的吧。”

“悍马怎么样？”

“真的？”

“不会有假，调查中你需要资金，上面也准备着。你给我一个信用卡账号，我会给你打一笔钱。”

“其实车要好，但不能扎眼，悍马太扎眼了。”

“我明白了。”

这是典型的黄土高原。脊梁交错，沟壑纵横，支离破碎、参差不齐，爬上坡又下来，左转完再右转，汽车感觉像一只小小的甲虫，钻进了一大堆破衣服里，在无数的皱褶里怎么也爬不出来。草芽已经破土而出，有的地方已是一片绿意，远远望去，树梢也已绿了。

路过的村庄大部分破破烂烂，也没有看见几个人，残垣断壁间鲜有几间砖房，那些窑洞里不知是否还住着人。

前面的村庄就是赫连大宝的老家，我们进了村，问了村口的一个老婆婆。她带我们来到赫连二宝的窑洞，一位壮实的中年女人从窑洞里出

来，老婆婆说她就是二宝的老婆，一开口竟是四川口音。她大声喊了几嗓子，不知赫连二宝从哪个沟沟里钻了出来。按说他的实际年龄比我大不了多少，但看上去有近五十了。

我们进了窑洞，里面还算宽敞明亮，而且还是洞套洞。小袁把半道上买的烟酒和礼盒抱回窑洞，四川女人很热情，那个领我们来的老婆婆也没走。

据赫连二宝讲，前些天，乡里干部来过，问了些情况记在本子上就走了。我们说这一次要详细些。

大宝兄弟姐妹共四人，两个姐姐，一个在山西，一个就在当地，二宝是唯一的弟弟。大宝当初考学校时，考了四、五年才考上，他念中专后，家境贫寒找本地媳妇无力负担，就找了个四川媳妇。这事在呼市周边很普遍，就是人贩子的那种。目前，二宝有一女一子。姑娘已成家，在山西的姑姑那边。小一点的儿子在县城学修车。

谈起村子里人烟为什么稀少，二宝说，年轻人都在外面，打工的，念书的，剩下的都是老人，在村子里，他就算年轻人了。我问：

“大宝的那个女儿叫什么？她来过吗？”

“叫托娅，两岁时一家子回来过，那时我母亲还活着。现在长大了吧，听说很懂事，学习也好。”二宝说。

“听谁说的？”

“去年秋天我哥回来过，我问的。”

“他是怎么回来的？村子里不通客车吧？”

“他是半夜回来的，也没见他骑个车子。坐了一会就走了。那天晚上他还去过我大姐家。”

“你大姐离你们村有多远？”

“有四十多里。”

我问了那个村子的名称方位，和他大姐夫的姓名。一旁的小袁飞快地记了下来。

“他回来呆了多长时间。”

“也就不到两个小时吧。大概是十一点回来，不到一点就走了。”

“他说到过什么吗？比如工作，他的工作也恢复了。”

“工作的事是我问到他才说的，他好像精神有问题。什么也不说，我说他应该再成个家，恢复工作了，还是国家的人，不愁成个家。他好像也没什么打算。”

“你估计他现在在什么地方？”

“不知道，看你们两次来调查，他是出了什么事了吧。”

“他没出什么事，我们只是对他那些年失踪后的经历感兴趣，想找他了解一下。”

“这个我们也问他了，他也支支吾吾没说出个甚。”

“他那年失踪后回来是在几月份？”

“端午以后没几天。”

“他回来时带着什么？”

“也没带个甚，提了个塑料口袋。也不知道装的甚，硬邦邦的。”

“有多硬？”

“是个木头架子，架子里装的甚也不跟我们说。”

“有多大？”

“有尺数来大。”

他还比划了一下，我觉得这里的误差一定很大。

“装木架的是个什么袋子？”

“就那种化肥袋子。”

“什么化肥的袋子？”

“就那种二胺。”

“你母亲是什么时候去世的？”

“他失踪三、四年后，想他想死的。”

二宝的四川媳妇要给我们做饭，我们说要走。把我们送出来时，我问：

“你哥去年回来，走的时候是从哪里走的？”

他指给我们院子后面的一道斜坡：

“来的时候我们已经睡了，不知道从哪来的，走的时候就是从这里上了后面的山。”

“从山上能去你大姐家？你大姐家不是在东南面那个方向吗？”

“是，所以他精神一定是出了问题，去我姐家的路在村子南面。”

“那他为什么从北面的山上走？”

“谁知道，我看他就是精神有问题。”

“你说，那天晚上他还去了你姐家，你这是听谁说的？怎么知道是同一天？”

“因为第二天我们小子从县城回来，路过他大姑家听他大姑说的。就是那天，不会错的。”

问了路，从村子里出来，我们向东南方向准备去二宝的大姐家。四十里山路，走走停停地打听，赶到时已经是下午了。

这个村子要大一些，地势也较平坦，没看见有窑洞，村里有几间砖房，二宝的大姐家就是其中的一间砖房。二宝的大姐夫不在，我们和二宝的大姐聊了半个小时，就离开了。

大体情况是，确实是在同一天晚上，大宝在去过二宝家之后又来过大姐家，这个大宝也对他大姐说过，他是从二宝那里过来的；呆了一个多小时就走了；来的时间是在晚上一点左右，对于这个时间，他大姐记

得很清楚。他大姐夫是村长，因为那天乡里来了几个小干部，他大姐夫在村子里买了鸡和鸡蛋，招待几个干部一直喝到快一点，乡里的人才骑摩托走了，他们刚走，大宝就来了。

关于大宝是怎么来的？她没有问过，当时她给大宝热了些鸡肉和鸡蛋，大宝吃完就走了。她也劝过大宝再成个家，大宝未置可否。对于大宝失踪那些年是在什么地方，怎么过来的，他大姐说，他姐夫问过他，他只是说自己迷路了，来到一个地方就再也走不出去了。

另一个情况是，我们是唯一来了解大宝的人，以前没有人来打听過什么。她问大宝是否出了什么事？我说没有，我们也在找他。临走的时候，我问：

“大宝第一次回来的时候，你们给没给过他钱？他一定像个乞丐逃荒回来的。”

“没有，第一次回来的时候没来我家，知道我妈去世了，就去草地看他闺女去了。我听二宝说，他回来时还穿着新衣服，当时二宝媳妇病了，他还给了二宝几千块钱。”

回来的路上，小袁问：

“从二宝家将近一点钟出发，走四十里山路，在一点钟左右赶到他大姐家，几乎没有间隔的时间，他是怎么做到的？”

我说：

“骑着一只大鸟飞。”

## 马甲自述：线索与猜想

现在，对大宝的故事进行一个初步的勾勒，脉络清晰地浮现出来。

1993年，大宝和岳父戈登去新疆购买骆驼，去的时候是坐火车，等买好骆驼，就骑着骆驼往回走。用汽车往回运这些骆驼是不可行的，费用高，由于骆驼的身高必须让骆驼绑在车厢里，长途运输会危及骆驼的生命健康。另外，骆驼本身就是非常好的运输工具，《乔家大院》里的山西商人就用骆驼驮出来的。所以骑着骆驼长途跋涉从新疆回来是最省事省力的。这样路线就是一条直线，即沿中蒙边境一线。

他们从新疆出发后，走了没几天，就遇上了那场几百年不遇的黑风暴。当时曾有很多人在黑风暴中失踪，其中有许多放学后回家途中的孩子。

黑风暴过后，发现了老戈登的尸体，几个月过后，一部分骆驼也回到了新疆主人的家里，唯独不见了赫连大宝。在当时，人们以为他一定死了，被掩埋在了黄沙之下。

可是，赫连大宝并没有死，黑风暴过后，他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奇异的世界。他在那里生活了几年找到了返回的路。2001年，他提着一个纺织袋回到了老家看望自己的母亲。当得知母亲去世后，他回到原来工作的地方见到了自己的女儿。原来的单位恢复了他的职位，还给他补发了部分工资。但他没有去上班，他在距离边境很近的地方找到一处废弃的营盘，在那里住了下来。

他首先在灶台旁垒了一个中空的土台子，在特别设计的凹陷处放置了温度计。他从纺织袋里取出一个木架，拆开木架，展开茅草和兽皮，

露出一个巨大的鸟蛋。

他将鸟蛋放在凹陷中，在灶里生火，并通过镶嵌了玻璃的观察孔观察温度。在整个孵化期，他守在屋里，控制着孵化的温度。

终于，巨大的鸟蛋被啄破，一只比成年鸡都大的小鸟破壳而出，那奇怪的样子在大宝看来再平常不过了，因为在他曾生活过的那个地方，这样大的小鸟他是见过的。

小鸟一天天的长大，一年以后长成了一只巨大的鸟，这里荒无人烟，没有人关注这个废弃的营盘。某个夜晚，大宝骑着巨鸟飞上了漆黑而辽远的天空。他驾着巨鸟飞回了故乡，在窑洞后面的山包上落下，去看了弟弟二宝，然后又驾着巨鸟去看了姐姐。

从此，大宝行踪诡秘，来去无影。人们再也看不到他了。

2003年春，我与吴麦、包尤来到草原，因车牌是北京的，被当作重点防控对象隔离观察。这个被废弃的营盘自然成为最无奈也是最合适的隔离点。

在我们来到后的一个夜晚，赫连大宝驾着鸟回到了营盘。当他进了屋子，在微弱的炉火中，看到他的屋子里住着人。不知他当初是否打算叫醒我们，但他的肚子一定是饿了，就找吃的东西。

这时，吴麦醒来了，一束手电的强光打在大宝的脸上。尖叫声和强光让大宝本能地将手中的肉块砸出去，然后扭身逃走。

吴麦和包尤追了出去，四下寻找，在屋后的白草边，大宝跨上巨鸟，巨鸟向西飞奔起飞。在还没有飞起来的助跑过程中，包尤他们看到了黑暗中巨鸟张开的巨大翅膀。由于看不清他们打开了手电，可是手电的光又打不到那么远，当他们关掉手电却一下无法适应光线的变化，等重新适应了周围的黑暗，大宝和巨鸟已经无影无踪了。

在大宝的眼中，我们一定是在草原戈壁上迷路的借宿者，当他一次

次返回发现我们仍然住着，他一定迷惑不解。黄狗的干扰，从门缝射出的猎枪子弹，让他退却了。但他最终还是被赖着不走的我们激怒了。他纵容巨鸟击杀了黄狗，将小型风力发电机拔起，从高空投下扎进水箱里。他或许以为这种恐吓足可以让我们离开了。当然，另一种可能是后来他和大鸟分开了。

在长达几个月的时间里，他居无定所，在无尽的夜空里游荡。他可能去过哪里呢？越界进入蒙古是一定的，说不定他还出现在浩瀚的太平洋上空。

游荡的巨鸟是否能被雷达发现？或者它可能与无人侦察机擦肩而过。总之，它被发现被关注被跟踪，在最后的那个夜晚，担任特别任务的行动人员早已埋伏在了我们居住屋子北面的茂密的白草里了。当巨鸟再次出现，他们向它发射了类似麻醉剂的武器。

不明身份的武装人员从白草中冲出，当他们发现想得到巨鸟的不仅仅只有他们。他们果断地开了枪。包尤和吴麦中弹倒下，而我，由于用典连捂脚在下车后一个跟头摔在了沟里，非常侥幸地躲过一劫。也才有了此后十年的不懈探究，现在，才能把这个故事告诉你。

那些人向基地汇报后，一架飞机出现在夜空。或者那架飞机早已经隐蔽在戈壁中了。巨鸟，或许连大宝一起被俘获了。飞机在离去的时候还向吴麦的车开火。如此作为，让我觉得他们的强盗作风是当初就认为完全不必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如果可以随意侵入一国领空在技术上是可行的，那我宁愿相信他们来自一个军工科技高度发达的大国。

当我把整个故事的真相理清讲给小袁时，她问：

“大鸟是赫连大宝人工孵化出来的？这个猜想有没有证据？”

“赫连大宝失踪几年后突然出现，他随身带的东西有一个木架保护，因为再大的鸟蛋也是易碎的。”我说。

“可是谁也没有看见木架里的东西就是鸟蛋。”

“我们看见了他孵化鸟蛋的设施，一个专门垒砌的小火炕，我们也找到了他孵化时用的气温计。”

“气温计在普通商店就卖，人们的家庭里也常用，出现在他那里为什么就是他孵化鸟蛋用过的？”

“不仅仅是气温计，那个土台子才重要。”

“当初你们为什么要关注那个土台子，还研究得那么仔细。”

“因为我们发现了……”

“你们发现什么了？”

我差点就把膀胱笔记的事说出来，立刻改口：

“我们发现那个土台子有点奇怪。”

九妹的眼神让我觉得她似乎觉察到了我在隐瞒什么：

“这也太邪乎了。”

“那间在戈壁上孤零零的房子，它和大鸟有关系，那间房子与大宝也有关系，所以大宝与大鸟也一定有关系。这个猜想可以把所有的匪夷所思理顺。”

“可是大宝在失踪后带着鸟蛋突然回来，他是从哪里回来的？他失踪的七八年在哪里？既然那个地方有这么大的鸟，鸟长着翅膀，可以到处飞，怎么我们第一次看到这样巨大的鸟？”

我无言以对。是啊，那样大的一双翅膀，万水千山，翅膀只消须臾一抖。赫连大宝失踪所生活过的地方即使再怎么，也只能是地球上的一部分。对于人类而言可能从未涉足，可对于一只巨鸟来说一定是太小了，它一不小心就会飞到人们的视线中来。

我在膀胱笔记中找到了包尤给我们讲的那几段，因为知道了其中的意思，字迹就容易辨认多了。这时候我有了一个新的发现，这本十分特

别的笔记是先写在膀胱制作的纸张上，然后才装订起来的。在装订的时候，将每一张膀胱纸字迹向外对折，装订后，原先的一行字分隔在两个页面上。所以在前些天，我虽然看得懂字，但却不知道说的什么。

现在，尽管磕磕绊绊，里面70%的内容基本能够比较不太费力地看了下来，另外的图形和大概是注释的字迹感觉可以暂时跳过不管，整体理解起来似乎也能行得通。

我急切地想找到是否有大鸟或者巨型的鸟蛋会出现在笔记中。意外地在笔记中一页的边角上找到一幅画，画着一个扎小辫的小女孩，旁边写着赫连托娅四个字。

此前，我已经确信膀胱笔记的作者一定就是赫连大宝，但现在证据确凿，我还是激动了好久。从二宝和他大姐那里回来后，我就有见一下赫连大宝女儿托娅的想法。现在，膀胱笔记中的小托娅提醒我应该立刻动身。人之常情，谁也不能例外。对于赫连大宝来说，这个世界上最亲近的也是唯一亲近的人就是赫连托娅。

我立刻拨通小袁的电话：

“赫连大宝女儿的资料到了没有？”

“刚到，我正在看。我复印好了一份，你过来取吧。”

办公室里坐满了刚招聘的年轻人，看样子也都是刚毕业。似乎是没有什么事情，一进门就站起好几个问找谁。白胖的老太太仍在，一下就认出了我。她的座位被挤在了一个角落，不过桌子上的剑和书包还是老样子。

我进了里面的套间，小袁示意我关上门。她递给我几页纸，说：

“似乎也没有什么新的内容。有托娅妈妈的电话。这主要是当年那次黑风暴的资料。”

我扫了一眼资料，见上面有图表，有七八页。小袁说也要出去，我

们就一起下了楼。她的车停在楼后面的院子里，需要绕道从站着岗哨的正门进去。望着她单肩挎着一个特别的双肩包离开的背影，脑子里似乎有一个短路的瞬间异样。那个双肩包和上衣搭配起来的样子似乎在那里见过。

回家的途中，在一个岔路口，我差一点拐去往旧房子的街道，这时，我猛然想起，这位叫九妹的袁姑娘背着包的背影曾在我旧房子的小区里出现过。那还是我刚从草原上回来神思恍惚的最初几天。我之所以记忆深刻，是我当初特别注意地多看了几眼。

当时，我刚刚把包尤的遗物送给他爱人回到家，在书架里找出包尤的诗集，心中怅然翻着书页，目光却无法在字迹上停留。窗外传来一个小女孩的哭声，我从阳台上望下去，是一个小女孩让身旁的狗狗吓哭了。这时，我看到一个年轻女孩的背影正巧从小女孩身旁走过。因为我觉得她应该把那只让小女孩恐惧的狗狗赶开，但她没有，所以特别地多看了一眼，对那个包和上衣记得非常深刻。

她曾经出现在我旧房子的小区里，没错的，连走路的姿势都是一模一样的。那段日子，我总有一种被盯梢的感觉。我想起家中被盗以及侥幸逃过的膀胱笔记，心中忽然慌张起来。

于是我掉转车头，去买了一台扫描仪。回到家后，我立刻动手一页一页将膀胱笔记扫描下来，存在一个U盘里，然后将膀胱笔记包好藏起来，U盘藏在另外的地方。我准备每次只复制几张图片到电脑里读。这样，即使盗贼再次光顾也只能得到几张数码图片。

这些忙完后，已经半夜了。

## 对话：拐棍、镏子和X光片

杜邦钛：“这个袁九妹到底是什么背景？”

马甲：“她自己也不知道，或许她开始以为自己知道，但后来自己也糊涂了。”

杜邦钛：“你说你后来见到了赫连大宝，你一定问过他当时的情况，你的那些判断是真的吗？是他自己孵化出了一只大鸟，还骑着它到处飞？”

马甲：“大部分没有错。”

杜邦钛：“那当时赫连大宝是否与大鸟一起被麻醉捕获了。”

马甲：“事实上他已经不再和大鸟在一起了。”

杜邦钛：“那他到了哪里？”

马甲：“从那之后，我一直在找他，才发现了一个天大的秘密。”

杜邦钛：“那块黑色的石头，真的能充电？”

马甲：“如果不是那块黑色玉石就摆在我面前，我会相信发生的一切是幻觉，也会相信那只大鸟也许真是高科技的飞行器。也不会对这事深究。”

杜邦钛：“那块黑玉是高科技？”

马甲：“其实这些都是细枝末节的事情，包括大鸟，膀胱笔记，赫连大宝，都是细枝末节的事情。真正重要的是赫连大宝那些年到底去了一个什么地方，我当时的想法就是要弄清楚这一点。只要找到那个地方，一切就真相大白了。”

杜邦钛：“但是，就像你说的，无论那个地方在哪里，那里的鸟都

是会飞到天空的，那么大的鸟，既然有这样一个物种，不会是一只吧，总会有其他的个体吧。我们怎么会从来没有发现呢？”

马甲：“我当时也是这么想的。”

杜邦钛：“最后，你找到这个地方了？”

马甲：“找到了。”

杜邦钛：“那里真的有可以充电的黑玉和大鸟？”

马甲：“有。”

杜邦钛：“这些年你就在那里生活？你难道也是骑一只大鸟回来的？”

马甲：“没有骑大鸟，本来不打算呆多久，没有孵化鸟蛋的时间。”

杜邦钛：“你还要回到那个地方？”

马甲：“是的。”

杜邦钛：“你应该回去看看你的妻子和孩子。”

马甲：“我知道他们的情况。我还不能让他们知道我还活着，那会扰乱他们的生活。”

杜邦钛：“你当初投资的房子升值了几倍，他们的生活应该不会让你忧虑。”

马甲：“我现在根本不在乎钱，如果需要我会变得很有钱，但那对我没有意义了。”

杜邦钛：“你的骨折看起来愈合得很快，不久就应该不用拐棍了吧。”

马甲：“据说下一步功能的恢复锻炼也需要好长时间。”

杜邦钛和马甲就这样不紧不慢地聊着，棋已经下了好几盘了。立在一旁的铝合金双拐那平滑的镀层泛出耀眼的光芒。杜邦钛凝视着棋盘，

靠近双拐的那只手有时会无意识地抚在一支拐棍上，有时他会把那支拐棍竖立起来柱在地板上，将身体斜倚着靠上去。突然他好像发现了什么，双眼凝视着那支拐棍，又将拐棍很费力地提起来掂了掂，脸上在刹那间迷惘密布，又盯住马甲：

“怎么回事？”

马甲：“怎么了？”

杜邦钛：“你的拐棍怎么变重了？”

马甲：“没有吧，是你的错觉。”

杜邦钛：“怎么是错觉？这双拐棍是我买的，为了挑你要的最粗的管子，我挑了好几家。当时哪有这么重？这都重了好几倍！”

“拿来，我要尿尿。”马甲夺过拐棍，费力地站起来，向卫生间缓慢地挪动着脚步，又回过头来，“看，管子粗就一定重嘛，这样才结实。噢，对了，你亲戚家的孩子找到工作了没有？”

杜邦钛：“还没有。”

“是独生子？”声音从卫生间传出来，有些沉闷，和哗哗的冲水声搅和在一起。

杜邦钛提高声音，脸上仍留着迷惑：“是。”

马甲在回到座位前，低头整理了一下绷带：

“如果愿意十年之后才回来就跟我走。”

杜邦钛：“你什么意思？跟你去你说的另外一个世界？”

马甲：“是啊。”

杜邦钛：“你认为人们会相信你说的故事？”

马甲：“你相信吗？”

杜邦钛：“很难说。”

马甲：“什么叫很难说？”

杜邦钛：“我相信你的故事有一部分是真的，故事很有趣，但另一个世界存在吗？”

说话的时候，杜邦钛盯着马甲的胳膊肘。这时他突然跃起，一只手死死地夹住马甲的一只肩膀，用弓起的肘部挡住马甲的前胸，另一只手刷地将马甲的袖子捋起。

马甲：“你要干什么？！”

杜邦钛凝视着马甲胳膊肘上几个粗大笨拙的金属圈：

“是镯子？怎么一连戴好几个在这个地方？就是它们在叮当响？我还以为是什么呢。”

马甲一脸懊丧：“你真不够朋友，欺负一个骨折丧失反抗能力的人。”

杜邦钛也意识到刚才自己的运作太过粗野了。他关切地察看着马甲那条裹满绷带的腿，目光又回到那几个金属圈上：

“这么粗，做工也不好，很重，真是金子吗？”

马甲：“是啊，谁会把破铜戴在这里？”

杜邦钛：“我知道了。”

马甲：“你知道什么了？”

杜邦钛：“是你带着一个姑娘私奔，或者是杀了人逃跑，生活在一个荒无人烟的地方，碰巧遇到了埋藏在那里的宝藏。”

过了一两秒钟，马甲才缓过神，脸上露出一丝讥讽：

“我杀了人？我为什么会杀人？去杀谁呢？”

杜邦钛：“从湖里捞出的替你死的那个人应该就是你杀的吧？”

马甲：“那是我买的，我还没有讲到那里呢。”

连续两个意外的发现让杜邦钛觉得会有另外的秘密等待在别处，他四处搜寻着，在几本书下抽出一张X光片：

“这是什么？你的X光片？怎么这里好像……你的骨头是被子弹打碎的？”

马甲夺过X光片，扔到远处的沙发上：

“你又不是大夫，你能看懂这个？快，走棋啦，将着呢。快点！”

杜邦钛的目光游移着回到棋盘，忽然发现了什么，将一个棋子拿起来又敲回到棋盘上：

“是我在将你。”

## 马甲自述：赫连大宝在黑风暴中失踪

赫连大宝失踪后，据新疆当地公安机关的协查通报称：赫与其岳父戈登是在四月初到达新疆。他们在吐鲁番托克逊县逗留了十多天，四月下旬购齐了共21头长眉驼，22日左右离开博斯坦乡踏上返乡的路。一个月后，戈登的尸体在沙漠里被牧民发现，当时尸体大部埋入沙丘中。

双峰驼行进速度仅为每小时3~5公里，但能长时间地背负重物，每日可行50公里。依据戈登尸体发现位置距他们从新疆出发地点700公里计算，戈登遇难时大约在5月5日左右，而5月5日正是那次著名的黑风暴的时间。所以，当时的推断是赫连大宝与戈登一定遭遇到了那场黑风暴，并且死于非命。尽管当时没有找到赫连大宝的尸体，但不影响这个判断。

1993年5月5日，我国西北地区的黑风暴，当时一定也是焦点新闻，但我没有在意。只记得好像有过那么一回事，看了从小袁那里拿回的资料后，我才开始很仔细地关注它。

## 参考：关于1993年黑风暴的一些资料

【以下是杜邦钛在网上找到的关于1993年5月5日黑风暴的一些资料】

\*\*\*\*\*

一瞬间，甘肃金昌市消失了

甘肃金昌电视台的三位记者，记录下了黑风暴进入城区的情况。

金昌电视台韩学善：“哎呀，那个风，原来金昌也看到过这种，但是没见多这么壮观的，好像是一堵墙，像蘑菇云一样的，给人的感觉特别好看，我们当时也认为特别好看。突然就是这面是风和日丽，像一个分水岭，这边突然出现那种状况，当时也特点惊奇，但是作为记者得话也很敏感，摄像机就在身边，拿起来当时就冲出去拍去了。”

天空只在一瞬间就完全的黑了下來，在5月5日这天下午，金昌经历了两次共31分钟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

韩学善：“我总觉得当时的那种状况，整个地球都有点问题了。因为你从没有经历过那种，突然一下白天是那个状况，特别可怕。我们就觉得不知所措了，刚开始还好奇呢，抓出去拍。经历了以后觉得怎么是这样。”

金昌市气象局局长谢明庆：“这段时间是一个灾难性的时刻，金昌市不见了。据在金昌市80多岁的这个老农，说是从1929年以后所没有过的，一片漆黑。自己感到是伸手不见五指，当时测到最大风力是每秒32米，每秒32米达到11级。”

据环保部门测算，当天整个金昌市9600平方公里的面积共降尘

244800吨。

而此时风暴继续向东南方向挺进，对更多的人来说，灾难还没有开始。沙尘暴的下一站是武威。

被沙尘暴吞噬的孩子们

下午4：30，是武威的小学校开始放学的时间，不少孩子开始回家。

甘肃武威1993年5月5日16：45黑风暴冲进了武威市区，只在一瞬间它就把武威的白昼变成了黑夜。

武威二坝区新中村的孩子每天放学回家必经一条水渠，在黑风到来的时候，新中小学15个7岁上下的孩子，刚刚走到这里，悲剧发生了……

幸存者包建梅回忆说：“我们放学的时候，开始走的时候是各走各的，后面风很大，小石都可以刮起来，看起来天特别黑。我们就全部手拉着手在路上走，走呢，已经黑了，就看见前面有一个黑的东西，我们以为是桥，就过。刚过的时候一个人掉到河里，因为我们全部手牵着手，就全部掉进去了。”

当时，正是放水浇地的季节，渠水流速很快，1.1米的水深对7岁的孩子来说，是灭顶之灾。

幸存者包建梅：“淌了不长一截吧，我感觉我自己找到什么东西了，一下抓住我就死死拽紧，我就爬上来了。”

包建梅至今也说不清楚她抓到的到底是什么，她幸运地爬出来了，但其他的孩子在黑暗中被水越冲越远。当孩子们被冲到这个水闸房的时候，当地村民包含芳出现了，对他来说，1993年5月5日下午5点这个时间是他平生永远不能忘怀的一刻。

包含芳：“当时我骑车子从下面上来，那个地方的云就过来，沙子

石头直接打得人就走不成了，刚走了步到那个地方车子就吹倒了。车子直接被刮得找不着了。我就趴在地上把车子压住，压在那个地方。刚压下去以后，听到水里面，娃子们就妈呀，妈呀地过来了。我就从这个地方爬上来，人站不起来，风太大了。爬上来，爬到这个地方，人就下去了。”

包含芳在黑暗的水渠中捞起了8个孩子，等他上来的时候，他发现5个孩子已经没了呼吸，其中一个竟然是自己的女儿。

包含芳：“一上去就看见我姑娘穿着件红毛衣，当时揪心得很，但已经没感觉了。连眼泪都淌不下来，看孩子们太多了，吓住了当时，没反应了。去喊自己姑娘喊不答应就再不喊了，不淌眼泪的。心酸得很，事情过了以后有人跟我说，把那个捞上把这个丢掉啊，就是这些也都想过。把这个丢掉把那个捞上，但当时时间不允许那样做，那就不允许。那些娃子们都在往你手上碰，哪个都是人嘛，就管不了自己的还是别人的了，就这个心理了。不管是自己的还是别人的，碰上了就捞就是了。”

这次黑风暴持续到5月6日最终结束，这是建国54年以来最严重的风沙灾难，仅仅在5月5日下午的4个小时里，黑风暴在金昌、武威、古浪余县，造成了85人死亡，264人受伤，31人失踪。

## 对话：黑风暴是一次核爆炸？

杜邦钛：“现在网上有黑风暴的资料，我还找到当时的一段视频，场面震撼，惊心动魄。除了它的壮观之外，我总是感觉很诡异。”

马甲：“诡异？”

杜邦钛：“一个电视台记者形容从没见过的壮观，好像是一堵墙，像蘑菇云，而另一边却风和日丽，像一个分水岭。也就是说，黑风暴的降临没有一个渐近的过程。一边是风和日丽，一边是壮观的蘑菇云。这是什么？似乎更像一次规模超乎想象的大爆炸。我还在一个博客里搜到了一个传言——这其实就是一次核爆炸。”

马甲：“我当时没有听到这种说法。”

杜邦钛：“可能是后来才有的说法吧。我想不可能，搞一次如此规模的核爆外国媒体不会没动静。”

马甲：“当时，我在网上也找到很多关于此次黑风暴的形成气象方面的论文。我觉得那一定不值得看。中国的绝大多数论文只是为了评职称，各方人等不知疲倦地玩着这种骗局，玩到当局者很投入旁观者很热闹。”

杜邦钛：“你最后解开赫连大宝的谜团是否就是从黑风暴开始的？”

马甲：“差不多吧。我当时的想法是，赫连大宝在这样一场黑风暴中失踪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从那里背回一个巨大的鸟蛋，这件事不可思议，是吧。但黑风暴同样不可思议，如果把两者放在一起，也许会找出有什么理由让它们讲的通。”

杜邦钛：“任何事情都不是孤立存在的。”

马甲：“其实世界根本不是我们目前所了解的这样。我们的科学对世界的认识只是世界的一点点，绝大部分我们甚至没有感觉到它的存在。”

杜邦钛：“你们后来的调查是去了沙漠？”

马甲：“是。”

## 马甲自述：托娅的论文和项链

我们应该去看看赫连大宝的女儿托娅，怎么找个适当的理由？

理由经过策划还是出来了。假设我是赫连大宝的小学同学，两人有深厚友谊，小学同学一定很久远了，所以赫连大宝一定在妻儿面前从未提起过。但是现在这位姓马的做生意的有钱人，听说了赫连大宝的事十分同情，想资助一下赫连大宝的女儿。首先小袁以马老板的秘书给赫连大宝的前妻吉格勒打了电话，说明了事由，并且打了一万元给对方的账户。过了几天这位马老板要带客人去草原旅游，顺路想去看一下赫连大宝的女儿。

这样做表面繁琐一些，却是值得的。见一面并不难，但不见得一定会了解到实情。对于陌生人，任何人都是有戒心的。一回生两回熟，何况有一万元足可以将戒心融化掉。

为这样一件事，花去一万元，九妹能够这样做，足可看出她背后势力的强大，以及不惜一切代价要把这件搞个水落石出。

非典之后再次回到小镇，我没有打扰图局长，就在上一次住的招待所住下。中午时，见到了吉格勒和托娅母女。吉格勒比较显得单薄瘦弱，不像我印象中的蒙族妇女壮硕，不过高高的颧骨以及略显小的眼睛仍然能看出蒙古人的特征。小学六年级的托娅显得很懂事，有些地方也像我们以前见过的她的姑姑。托娅并未读蒙校，而是读汉校。吉格勒说蒙古语她自己可以教她一些，上汉校竞争压力大一些对孩子有利。

吉格勒是刚刚从学校接上托娅来的，下午还要上课，时间有限，我们决定就在招待所餐厅的一个雅间边吃边谈。

赫连大宝中专学的是畜牧兽医专业，他是从同学那里听说新疆有一种长眉骆驼。那几年，很多地方搞旅游购买骆驼供游客照相，骆驼一个劲地涨价，他听说长眉驼后觉得市场前景一定很好，就成天说道想搞。等到去了新疆才发现，所谓长眉驼其实眉毛并未长到哪里去，对于那么大的骆驼，眉毛长一点对于观赏性还是没有根本性的改变。

不过，新疆那边的骆驼价格要低很多，所以就买了二十多头。回来时，大概是4月20号给吉格勒打了电话，说要骑骆驼得一个月才能回来。等了一个月，他们没有回来，派出所的人告诉青格勒，在遥远的阿拉善沙漠，当地牧民发现了她父亲的尸体。

刚开始几年，吉格勒一直在等，她总是觉得赫连大宝还活着，但等到托娅要念小学了他还没有回来，觉得他也许真的不在这个世界了。吉格勒又结了婚。

赫连大宝突然出现时，吉格勒已经从苏木调回到镇子里。吉格勒说：

“他找到我们，手里提着一个纺织袋，衣服还好，但不合身，像是有人施舍的，整个人像大街上的流浪汉。那天托娅的继父正巧不在，我开始没有认出来，还很害怕，但看他的眼睛一下就知道是他……”

后来，赫连大宝回到了草原。吉格勒说：

“我带着女儿去看他，可他好像不太欢迎我们……我找人给他办了复职，又补发了工资，他也不关心这些事，工资是我去领的，给他，他不要，要我给托娅存起来。他一个人住在我父亲原来的旧营盘上，也不准备去上班，我觉得他一定是受了什么刺激，脑子有问题了……”

“那他不去上班，一个人在那里干什么？”我问。

“他那个样子真是有问题，整天拨弄灶火，还查看温度计……”

吉格勒似乎有一点点怨气。这个着装朴素的蒙古女人一定还没有学

会伪装，一切尽显在脸上。

“他有没有说起过他失踪这些年是怎么过来的？”

“我问他了，可他说啥我都听不明白……”

九妹给托娅买了双肩书包文具，在餐厅一坐下就让托娅换上新书包。因为她的身份是我的秘书，只好一直逗托娅玩。这时，她递给我一个托娅的作文本。看到作文的题目，我不禁向小袁投去赞许的目光。

以下是托娅的作文。

我的父亲

我记得从我很小很小的时候起，家里只有我和妈妈。妈妈说爸爸在我很小的时候就失踪了，一起失踪的还有我姥爷。妈妈说爸爸说不定那一天就会回来，我从小就盼爸爸回来的那一天。

有一天爸爸真的回来了。他把我的手抓得紧紧的，我很害怕。他长得和相片里不一样，我怀疑他不是我爸爸，可妈妈说他就是我爸爸。

爸爸回到了草原上。他走后，妈妈老是一个人悄悄地流泪。后来，我和妈妈去草原上看爸爸。爸爸在一堆干草里埋了一个花盆，都不让我摸。回来时妈妈哭了一路。妈妈说爸爸得了精神病，我也觉得爸爸一点也不和别人的爸爸一样。

明明是一块小石头，爸爸却说那是宝贝，非要我戴在脖子上做项链，还说要我永远都戴着。我问妈妈爸爸是不是拿一块小石头骗我。妈妈说不是的，她说爸爸给我存了一笔钱，足够我上大学了。

……

见我们看她的作文，托娅显得很腼腆。我连连赞赏她的作文写得很好，并说她爸爸小学时就学习很好，老是我们班的第一名。这时候我注意到，托娅的脖子上有一条红色的蛇纹项链绳。

“叔叔看一下你爸爸给你的项链。”

托娅从头上取下项链。项链的中间有一个大大的结，仔细看才发现那是精心编成的结实的小网，中间装着一块小石头，和我在膀胱笔记里得到的一模一样。我掏出手机和项链放在一起，果然手机屏幕一样显示正在充电。我装起手机，见小袁一脸迷惑地望着我，不知道她发现什么了没有。

赫连大宝最终是否真的死了。因为对着托娅的面，我没有问吉格勒。

最后，我问吉格勒有什么困难没有，又吩咐小袁给她一些钱。吉格勒坚决不要，看得出来，小袁绝不是做样子，吉格勒还是收下了。我给吉格勒留了电话，嘱咐她赫连大宝再出现一定给我打电话。

就在我们道别的时候，小袁突然做出了一个让我惊异的动作。她蹲下来和托娅拥抱，左手放在托娅的背部，右手将自己的手机放在托娅的前胸，手机充电的提示音和图标显示，让她惊讶地僵直不动，很久才放开托娅。

这是一辆悍马H1，这样的车我是头一次坐。说实在的，这样霸道张扬的外形招摇而过，我总觉得有无数的目光盯着，心里很不舒服。这样的车使她看起来有一点娇小，身体前倾爬在方向盘上，车速很快，她那两只张开的大耳朵好似两只翅膀要让她飞起来。

“项链里的小石头到底是怎么回事？”她没有回头，像是自言自语。

“项链里有小石头？”我明知故问，忽然感觉到坐在我身旁的这位姑娘确实是个厉害角色。

“我知道了。”

她平静地宣布。好像一个班主任老师，等待着一个顽劣的小男孩低下头招认错误。我点燃一支烟：

“确实，好像是变魔术一样。”

## 对话：拐棍里的秘密

杜邦钛将一株番茄的幼苗移到一个更稀疏的地方，那里原本有几株豆角，但前段时间的大风刮来一小块PVC板正巧把那几株豆角砸断了。先在那里挖一个坑，再用锹把番茄连根部的一大块土铲过去放进坑里。这样几乎影响不到生长像原地一样。弄好后，他瞅了一眼前面的楼，决定还是去看一看。马甲消失将近有十天了，他去了哪里，还会不会回来？

他一边走一边仰头望了望，那扇窗户连里面拉住的半截窗帘也还是原来的样子。如果是退掉了房子，应该会很快在窗户玻璃的里面贴出打印了大黑字的白纸——此房出租，然后是一个电话号码。房子并没有退掉，然而他却再没有敲开这扇门。

杜邦钛看到门边也没有任何改变的蛛丝马迹，他敲了敲，连续敲了五六次，准备离开。这时，门里传来了一些声音。门开了，是马甲，似乎没有任何变化。

杜邦钛关上身后的门，四下张望：

“这十多天你去哪里去了？”

马甲：“我出去办了点事。”

杜邦钛：“我还以为你再也不回来了呢。”

马甲：“怎么？你是害怕听不到我的故事了吧？你要再说是不相信，我真不给你讲了。”

杜邦钛：“那倒不是，我感觉是不是你是因为我说你杀人了，你害怕我报案找警察来抓你，你逃跑了。或者，我发现了你有那么多金子，

害怕我怎样弄你。其实我当时只是一点好奇心，你袖子里老叮咚响我就想看一看。”

马甲：“哈哈，我倒没有这样想。”

杜邦钛：“我真的不会那样做的，我感觉你身上有许多秘密，只是好奇。你这些天去哪里了？”

马甲：“去山东，我去把金子卖了。换成了钱。”

杜邦钛：“那为什么要去山东呢？金子在哪里都能卖掉。”

马甲：“因为还有钻石。”

杜邦钛：“金子和钻石是你从另一个世界带回来的？”

马甲：“是。”

杜邦钛：“我想起来了，赫大宝失踪后突然现身也给过二宝钱，还给女儿存了一大笔钱，他也带回来过金子和钻石？”

马甲：“应该是吧。”

杜邦钛抓起沙发旁边的拐棍，在手中晃了晃，又掂了掂：

“啊，拐棍真的又变轻了。你是在拐棍空管子里藏了金子和钻石？”

马甲：“嘿嘿……”

杜邦钛：“这真是个好办法。我差点以为自己当初掂量拐棍时产生了错觉。”

马甲：“我不是故意要瞒你什么，这些故事里都要说，只是得一步一步来，现在说只能是越说越乱套。”

杜邦钛：“你是不是会告诉我，在另一个世界里，到处都是黄金和钻石。”

马甲：“确实是，但在那里这些都不是财富，因为太多了，黄金作为装饰材料被贴在建筑物的表面，它的功能只是相当于我们的外墙涂

料，因为不会锈蚀，可以一劳永逸，永远都是崭新的。”

杜邦钛：“你是在讲童话吧？在你眼里我好像是个爱听童话的小孩子。你说黄金装饰在建筑物的表面，那也不会很厚吧，不会像水泥一样弄一厚层吧？”

马甲：“会很薄，但不是因为没有足够的黄金，是因为黄金的重量，太厚了会压塌的。”

杜邦钛：“……”

马甲：“我知道你还是不太相信，比如说历史上黄金是很多的，现在为什么很少了呢？比如说在汉代，刘邦给那个谁活动经费一给就是几百斤。所有统治者的突然崛起都是掌握了通往另一个世界的入口，用另一个世界里的黄金作为经济基础打下了江山。为什么在中国历史上强盛的王朝往往都是兴起于北方？可是，后来掌握入口秘密的极少数人互相残杀，这个秘密就永远埋藏在了历史的尘埃中了。”

杜邦钛：“可是你说汉代的黄金多，我在什么书上看过，说那时的黄金实际是指铜，根本就不是黄金。”

马甲：“谁说的？又是专家吧。我们眼见的都不一定为实，听说的你反而要信？如果你有一天到了彼世界，你会自然而然地在脑子里颠覆原有的一切。达尔文的进化论是错误的，因为人不是猴子进化来的，也不是女娲用泥捏的，也不是上帝造的。”

杜邦钛：“那是怎么来的？”

马甲：“我也不知道。”

杜邦钛：“那你怎么说不是猴子进化来的，也不是女娲用泥捏的，也不是上帝造的？”

马甲：“在彼世界有一座城的废墟，那是造人者在很久以前留下的，那里有图书馆，里面有堆积如山的书籍。”

杜邦钛：“那书上只说了不是谁造的，没有说是谁造的。这话说得太绕了，不过就是这个意思。”

马甲：“书上说的什么我们不知道，那上面的字我们不认识。不过有一些图片可以猜出一些东西来。我这次回来的目的之一就是找一些破译文字的高手带到彼世界去。”

杜邦钛：“应该有人很乐意去，回来时每人给他们带上一箱子黄金。”

马甲：“可是谁有这种能力？到哪里去能找到他们？”

杜邦钛：“这个好找，古文字这方面的专家有很多。不过岁数都大了，能不能走得动是个问题。”

马甲：“他们仅仅是选择之一，但绝不能仅仅靠他们。是不是电脑黑客具有这方面的能力呢？还有什么人具有这种能力呢？”

杜邦钛：“……”

马甲：“你在想什么？”

杜邦钛：“我在想你卖金子的时候，买你金子的人没有怀疑那不是金子？他们怎样才能确定那是真的金子？”

马甲：“要吊水的。这个你不懂，一定没见过，其实很简单，初中物理。”

杜邦钛：“那些钻石，他们是怎么鉴别出那是真的？”

马甲：“这个上要复杂一些，要仪器，买主是个印度人，是行家。”

杜邦钛：“你刚才说彼世界的废墟中有保存下来的图书馆还有图书，那书，是不是在彼世界都是用膀胱作纸张的？”

马甲：“不是，赫连大宝用膀胱写笔记是他没有纸张，也没有找到纸张的替代品。是他偶然间发现可以这么做的。而刚才说的图书其实也

不是图书，是滚动翻页的巨大石板。”

杜邦钛：“是刻在石板上的文字？”

马甲：“不仅有文字，还有影像。”

杜邦钛：“就是画吧，像岩画。”

马甲：“不是，石板光滑的表面上漂浮着一薄层荧光，荧光中影像出现，那是真正的3D电影，就像是站在窗户前面看着外面的风景。”

杜邦钛：“高科技？那废墟中的图书馆是谁留下的？”

马甲：“需要弄明白的地方实在是太多了。”

杜邦钛：“你需要的人才太多了，不仅是古文字专家。”

马甲：“人才？是那些博士和教授吗？有时候我想，这几百年以来，人类的文明包括我们沾沾自喜的科学也许是走入了一个歧路，在方向这个根本性的问题上就没搞对，南辕北辙了。一定是捡了芝麻丢了西瓜了。”

杜邦钛抚摸着手中变轻的拐棍，沉吟着，又望着马甲：

“你这样，你就不要再讲怎样寻找赫大宝发现彼世界了，你就直接讲进入彼世界后的事情。”

马甲：“你现在看童话书吗，经常看吗？”

杜邦钛：“那些小孩子看的东西我怎么会有兴趣看？”

马甲：“对了，为什么没有兴趣？因为你不用看就知道是假的，所以你就不想看了。但孩子们以为那可能是真的，所以有兴趣。如果不讲前面的，直接讲进入彼世界的事，你就像是在听童话故事。就像我，我本身有时候也觉得自己就像是在做一个大大的梦，我也经常回忆自己是如何一步步地进入彼世界的，每一天，每一个细节，只有这样我才会相信那一切都是真实发生过的。因为找不到一个特别的时刻是我睡着了开始做梦，也没有一个这样的时刻发现自己患上了妄想症。”

杜邦钛：“好像是这个道理……那种可以充电的石头小袁也发现了，我记得你说过你家的被盗可能就是这个小袁姑娘在找膀胱笔记。这一次，小托娅是不是会有危险？这一家子也真是感觉有些不幸。吉格勒是爱赫大宝的，但他重又出现时她已经改嫁了，大宝，吉格勒，应该还有托娅的继父，这所有的人内心都在纠结。可再不要发生什么不幸。”

马甲：“或许赫大宝当初可以重新开始新的生活，但被我们打断了。”

杜邦钛：“你是指非典时在草原上？”

马甲：“是，如果不是我们占了他的住处，他的生活仍然可以继续。”

杜邦钛：“也许在那之前，他和大鸟就被盯上了，结果还是一样。”

马甲：“不过，那样我就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

杜邦钛：“那个小袁姑娘应该马上会有所行动吧。你当时应该意识到她很危险。”

## 马甲自述：耳朵大的人聪明又执着

我将手机放在床头柜上，再一次体验小石头的神奇。我在网上浏览，无法摆脱无处不在的浅薄与喧嚣，偶然地发现了一篇介绍特斯拉的文章，觉得很好，依着这条线索，又找到了一个水锤泵的视频。思维无法整理出头绪，我知道小石头为什么能充电这个谜我是无法解开的，但是，我也是一个受过科学教育的人，好奇心或者探索的欲望驱使我总要去无望的思考，这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

我想起了包尤，他要比我聪明。如果他还活着，我想，他会怎样解释神秘的小石头呢？也许也和我一样只能惊讶，但或许会有什么惊人的言论。我去取来包尤的诗集，这还是在他很年轻的时候出版的，我的手漫不经心地翻弄着苍白的书页，目光游移无法停下。好久，我发现打开的一页正是他最在意的那一首：

选择一个日子，明天或者是后天  
我已经将衣服洗得干干净净  
并且在鲜花盛开的草地上凉干了  
我的头发里也飘散着芬芳  
选择一趟列车，我要仍然买硬座  
我一定数不清窗外的新楼  
但我要努力在那些废墟和遗迹里想象  
.....  
是否，端在我面前的仍然是一碗面条

是否，在第一个周末，我仍然能吃一顿猪肉韭菜馅的饺子  
是否……

但现在，这还有必要吗

在这暗夜里

我手抚着键盘

眼盯着水泥中伸出的光纤

我将键盘竖起

让它像树一样生长

向上直达天堂

向下进入地狱

无论您在哪里

请听到我的声音——

阿姨，真的对不起

阳光在上午与下午之间

箱子在沙发与沙发之间

照片在书页与书页之间

您的目光像一双怜悯的手

安抚在我的前胸与后背之间

……

阿姨，其实我只想对您说

我不是一个坏人

……

这首诗的题目叫《致X阿姨》。我真的看不懂他到底想说什么，但我知道他写得很认真，我记得仅仅是在两年前他喝醉酒将其中的几句反

复地念叨，当时是一把鼻子一把泪想起来就可笑，然而现在这可笑变得如此沉重。

当你亲眼看到别人的生命戛然而止，你会觉得生命就像是一个玩笑，但一转念，你又觉得生活是严肃的。

赫连大宝是不是仍然活在这个世界上？那块神秘的小石头会给吉格勒和托娅带来什么？草原戈壁的恐怖之夜在我脑海一次次浮现，那些毫不迟疑的枪炮一次次在耳边鸣响。我必须把危险告诉她们，那块小石头已经让她们时刻处于危险之中。

“托娅的项链很重要，最好做一条一模一样的戴上，这一条要保存好，托娅上下学要小心接送。”

我将编辑好的短信看了又看，考虑再三，觉得很有必要，正要发出去，又想起了另一个问题，我只是提醒了她们，对于可能到来的危险她们却无法抵抗。我应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这时候，手机响了，是小袁。我没有接，铃声第三次响起后，我拿起电话，一只手压住嘴唇：

“喂——”

“你在干什么？怎么不接电话？”

“我在睡觉。”

我觉得我装的很像，那种没有睡醒闭着嘴说话的声音。

“已经下午了你还睡？”

“昨天晚上没睡。”

“干什么去了？”

她果然这样问了，我还是迟疑了一下：

“我去看托娅去了。我把那块石头拿回来了，现在在我这里。”

这显然是她没想到的。过了好久，电话里才响起她的声音：

“晚上有时间吗？我们找个地方聊聊吧。”

“好吧，我要带上托娅的项链吗？”

“随便。不过你还是带上吧。”

我在靠窗户的位置坐下。这家饭馆离我以前的旧房子不远，以前我和包尤经常来的地方，他们的蘑菇汤涮羊肉味道鲜美，很有特色。在靠近窗户的这个位置，里里外外一览无余。时候还早，饭馆里只我一个客人。

什么随便？我就带上了，我倒要看看她能怎么样。也许她根本就不会出现，而是几个戴墨镜的衣冠楚楚看起来神秘而牛逼的人，或者是几个流氓大摇大摆地进来……他们只要用手机在我身上扫一遍就会找到。

我在饭馆远处的一个角落里看到一个大花盆，那个位置在我视线之内，很僻静。几个饭馆的服务员都上楼去了，我过去将石头埋在花盆里。

她来了，差点没认出来。头发高高地扎了起来，两只耳朵显得更大了。的确，我真的很崇拜那两只不同凡响的耳朵，她似乎很了解我，故意地突出它，用它来诈唬我，或者诱惑我？

好像是精心化了妆的，眼神古怪地盯着我，仿佛有很多疑问。她的确算不上漂亮，但你不得不承认，总是有那么些姑娘，初次见面感觉实在很平淡，但见的次数多了才知道美真的不在外表。那也许不算一种美，而是另外一种具有神秘力量的东西。

“你可能没有想到吧。”我尽量把语气调到一种极为自然的状态。

“你真的去了？”她问的很认真，但表情却很复杂。

“真去了，这还有假？”

“见到托娅和吉格勒怎么说的？”

“我说这块小石头很危险，会带来麻烦，有人会盯着它……”我盯着

她，那双耳朵白白净净，像艺术品，“她们就给了我，我说我等危险过后会还给她们，给她们押了五万元钱。”

“她们没说什么嘛？”

“没有。”

“我会给你五万，作为补偿。”

“你会拿走这块小石头，上交给你的所谓项目？”

“对不起，我那天把你放下就返回去了……我想项链是属于托娅的，我答应我会还给她。”

过了好久，我才明白她说的是什么。也许不会吧，我问：

“你真的去拿回来了？”

她用手把内衣的领子扯出一个角，露出一截红色的项链绳，看起来像托娅的那根。我伸出手停在她的前胸，我很尴尬自己的鲁莽，要从这样的高领内衣里取出项链简直是最愚蠢的冲动。她抓住项链绳一捋，包着石头的大结从她的胸里跳了出来。

我有些懵了。

她抓起我放在桌子上的手机，放在她的胸前，手机发出嘟地一声……我爬过桌子，盯着手机的屏幕。屏幕上显示电池的图标一格一格地在动，这确实是托娅的那个项链。

“你们还要火锅吗？”

小袁一脸绯红，这时候我才发现自己样子滑稽而可耻。我爬过了桌子，鼻尖几乎抵在她的胸上。就连送来火锅的小姑娘都让我搞得一脸尴尬，不知是走是留。

蘑菇汤的鲜味是吃不出来了。事情竟然会这样，我望了望墙角的那个花盆，想象自己刚才走过去的样子觉得可笑。她是诚实的。和这个大耳朵的小妹妹比起来，我感觉自己像个小丑。

“你当初怎么会想到用手机去试？石头还用绳网着，看不出有任何特别，即使特别一些，又怎么能和手机的充电搞在一起呢？”

她一边说一边用筷子在小碟子里画着圈圈。

“你看到一破了的温度计，就会知道那是赫连大宝孵蛋用过的，赫连大宝的一切你都清清楚楚，你一定掌握着一些到目前只有你自己知道的秘密……是吧？”

她的语气咄咄逼人，在最后却忽然转变了。望着她的脸，我忽然明白，那双大耳朵让我感觉到了执着，而正是这种执着在打动我。

我问：“这项链你准备上交？”

她用汤匙往碗里舀了一些汤，沉默着，似乎要等到汤凉了才会告诉我。

“不会，有一天，等搞清楚了，我真的会还给托娅。”她用汤匙搅着汤，舀起一勺又倒回到碗里，“这个项目反正已经立了，没有进展也不会取消，对于一些人来说，这只是一个搞钱的幌子，不过我倒是有兴趣，你不是也有兴趣吗。”

“无论是大鸟，还是这块小石头，只要把一个搞明白就是天大的科学发现，难道就不会有人有兴趣？”

“这块小石头，这个世界上知道的只有我们两个人，是吧。至于你说的大鸟，即使按你的说法，目击者在世的也只有你一个，你觉得别人会信吗？他们没有否定你，只不过是他们将计就计地立了项，可以大把大把地捞钞票。”

说到这里，她突然停下，“你的呢？你不是说你昨天一晚没睡……”目光中恶作剧般地有一些嘲讽。

我觉得她说的是事实，忽然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也打算给她一个说得通的解释。我说：

“在赫连大宝住的那个房子里，我们曾得到一个笔记本，上面记了很多事情，最后那一晚，笔记本放在车里，车被炸起火烧了……”

我起身去花盆抠出小石头，回来放在桌子上。小袁笑着拨弄了几下小石头，说：

“还很能想象，不能让你亏本，给你十万吧。项目里有的是钱。”

我把手机慢慢地靠上去，只到听到嘟的一声，她那张嬉皮笑着的脸慢慢变得迷惑起来。

“这块石头拴在笔记本上，笔记本让大火烧掉了，石头却没有烧掉。”

说完，我仿佛是抖开一个巨大的包袱，望着她的脸，等待着那张脸再一次被我调动。看着她的表情跟随我的节奏松弛下来又骤然紧张，我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满足。

吃完饭，从饭馆里走出来的时候，她突然问我：

“托娅的妈妈长得很漂亮，是吧？”

“是，”我说，“她和你一样，你们不怎么化妆，却让我感觉很高贵。”

“高贵？”她似乎在琢磨这个词的意义。

昏暗的路灯下，我看不清她的脸，不过从她的声音判断那一定是一副顽皮的样子。

回家的路上，收到她的短信：

“大鸟和小石头，这天大的秘密，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我们两个知道。”

我一只手抚在她的椅背上，另一只手越过她的肩膀用鼠标点开搜索的页面，说：

“搜一下，老鹰抓小孩。”

她的手指飞快地在键盘上飘动。乘这时候，我看了下她的耳朵背面，我看到本来一定是平坦单调的耳背在她一绺乌发的掩映下处处显露着优美的曲线，一只耳朵竟然能美到令人惊讶。

这时，搜索的结果已经出来了，我用鼠标点了一下图片。在最上面的一排出现了几张老鹰抓小孩的场景。一张中小孩还在地面，另一张小孩已经被老鹰的双爪提起离开地面。我点开后一张：

“很难想象吧，一只老鹰竟然能把一个看上去要比它重的小孩以这种方式掠走。这个小孩有多重？刚出生的婴儿重的可以达到9斤，蒙古人有人叫九斤的，就是说出生时称过至少是9斤。那么这个小孩有多重呢？大概有几个月了吧，我们最少的估计，有15斤吧。老鹰一天要吃多少东西这个我没有查到。有一种鹰一年吃290只老鼠，而另一种鹰吃300只鸟，这只老鹰要大一些，它一定吃的也要多一些，假如它是其他品种食量的两倍，一年吃掉600只老鼠，那么一天不到两只，吃上一只老鼠就足够半天飞翔。

“我们假设它此前肚子里一点食物也没有，现在它刚刚吃完一只老鼠，这只老鼠的能量能让它飞多远呢？抓这样一个小孩一定也很累，也许十多分钟后，它就得休息一下，但它仅仅是休息一下，接着再抓起小孩飞，直到它累得再也飞不动了，要想飞就得再吃一只老鼠。刚才，一只什么也不抓的老鹰一只老鼠可以使它飞半天，半天是多长呢，假设老鹰也是8小时工作制。也就是4小时，抓了小孩当然是高强度的工作了，假设是它一般能量消耗的三倍，那么四分之三小时比较合适。

“也就是说，在这段时间里，在它作为食物的一只老鼠的被消耗掉的时间里，我们保守估计，它断断续续的飞行时间加起来大概应该在80分钟。老鹰的飞行速度是多少呢？也没有查到，飞行最快的鸟可以达到每小时350公里，最慢的也能到8公里。老鹰取中间值，就算170公里

吧。这是不负载任何东西的情况下的速度，抓了一个这样大的小孩速度肯定下降了，假设下降了很多，下降到了每小时50公里，那么，80分钟也有将近70公里。一个15斤重的小孩被移动了70公里，这需要消耗多大的能量？而一只老鼠的体内又蕴藏了多少能量？这显然是不对等的。

“而且，假如那只老鼠是死老鼠，对于老鹰对食物的需求来说没有丝毫差异。而死老鼠的尸体能量却是个定值，有多少脂肪，有多少蛋白质，可以算出有多少大卡，对于小孩移动70公里所需能量来说是微不足道的。如果我们再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假如我们没有看到老鹰抓小孩的过程，我们只发现小孩出现在了70公里之外，与此同时，有一只死老鼠不见了。我们怎样解释这个现象？”

她是在思考？或者早已厌烦了我这些乱七八糟的胡诌。在这个高居临下的角度，我看见了她的乳房。由于她不可能看见她头顶上方这双眼睛淫邪的样子，我看得肆无忌惮，品得津津有味。我的脑海里浮现出王洛宾的旋律，想起了那首歌的歌词：

我愿做一只小羊  
跟在她身旁  
每天看着她动人的眼睛  
和那美丽金边的衣裳  
我在心里将这歌词改了一下：  
我想化成一滴汗珠  
落在她的耳朵上  
从那光洁的脖子上滑下  
滑到乳房下看不见的地方

“我的脑子让你给搞乱了，我想做的解释是那个小孩是自己跑了70公里。”

我觉得她一定听懂了我说的那些乱七八糟，可她却说出了一个这样的答案。我说：

“一只老鼠，即使这只老鼠无比的健壮，它是不可能将小孩拖70公里的。这个奇迹是老鹰创造的，而老鹰需要的只是一只老鼠。也就是说老鹰只是个能量转换器，我们不能以世俗的眼光去看老鹰，当我们把它看作一个能量转换的装置，老鹰这个装置是神奇的。如果我们只是发现小孩出现在了七十里之外，而没有发现有一只老鼠不见了。事情是不是更加不可思议？”

她斜仰起脸望着我。我向另一端移去，这个角度几乎能看到那酥胸的80%。她似乎要把头向这边仰起，我不得不调整了一下呼吸，仓促中终于想起一句话：

“在人类发现太阳能和利用水流的能量前，它们的能量一直是存在的……也许还有很多，只是我们无法知道，也无法看得见。”

“我知道了，老鹰就是小石头。”她昂着头，做出一个鬼脸，“可是我认为那只老鼠一定是活的，而且，那个小孩因为害怕老鼠所以跑得快。”

过了很久，她又说：“老鹰能抓走与自己体重相当的小孩，那么，赫连大宝骑着的大鸟或许并不需要多么大，一只体重百十多斤的大鸟收起双翅站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还会觉得特别吗？我记得你曾经说过，那只大鸟双翅展开有近二十米长，其实只要能达到十多米就够了。”

我不得不承认，她真的够聪明。

## 马甲自述：历史上的大风刮人事件

我已经不记得2003年那时候，GOOGLE地图是否已经有了。或许刚开始或许还没有吧，我们通过各种渠道找了些地图，每天对着地图发呆。

从新疆返回内蒙中部的中蒙边境，赫连大宝当初走的一定是条接近于直线的路径。从新疆出发，向正东方向进入甘肃北部，再进入阿拉善，沿中蒙边境一线一路向东。这是一条最近的路，也是一条唯一的路，骑着骆驼是完全可以走的。老戈登的尸体被发现也是在这条线上，我们需要关注的只是老戈登尸体发现点周围东西方向一个狭长的范围。

但是老戈登是在那场黑风暴过后很长时间才被发现的，老戈登在死之前或许在沙漠中独自跋涉了好多天，那或许是一段很长的路。他可能是从任何一个方向来到这个他终结生命的地方，那么，在黑风暴中老戈登与赫连大宝失散的地点的范围，也因此而扩大了十几倍。

那几乎是整个肃北再加上阿拉善全境。

每年进入6月份，沙尘暴就会迅速减小减弱，能够遇上威胁到生命安全的沙尘暴的几率几乎不存在。如果从西向东沿着赫连大宝当初走过的路，骑着骆驼再走一遍，会不会有所发现呢？也许什么也不会发现，那是众所周知的连绵不绝的沙漠戈壁，如果是发现一个遗址什么的倒是有可能，但如果想找到膀胱笔记里大得似乎要超出这大片沙漠面积的一片绿洲简直是天方夜谭。也许也会有所发现吧，这里有很火的大漠奇石，或许也会找到一块可以代替充电器的奇怪小石头。

据小袁说，像这样的所谓神秘事件调查走的是科研项目的模式。在

神秘事件发生之后，就会立项，就会组建相关的科研调查人员，并拨出巨额的经费。这个模式在最初也搞得有板有眼，但结果往往是制造一大堆无用的报告，至于真相只能不了了之。到后来，大家都发现了这是个肥得流油的美差，随之也就成了腐败的重灾区。既然事件是神秘的，调查方式可以超乎想象的千奇百怪，经费如何花，花到什么地方可以非常自由地选择。长久以来，这个不为人知的领域，被极少数人所控制，用一堆堆只能当废品处理掉的文字材料神不知鬼不觉地换走大捆大捆的人民币。

当我知道了这些，我就知道小袁是有背景，很有来头的。但在她身上我看不出官二代或者红三代的影子。有些时候我甚至想那些土八路也许存储携带着优秀的基因。

这个神秘事件调查项目的负责人，也就是小袁的上级始终没有出现。俱乐部里新招来的员工看起来每个人就有具体的事情可干。我曾用了个下午逗留在办公室观察他们，也没有发现他们到底在忙什么。

这段时间我做的唯一相关的事是约报社的张主任吃了顿饭。俱乐部要与报社合作搞一次征文，打算收集一些中蒙边境线上的传说故事奇事秘闻之类，这样做是希望从中得到一些可以揭开这个神秘事件的线索。我对此不报什么希望，我倒是认为这个项目要花钱总要巧立名目做出个像样的帐本吧。

据小袁说，即将组建的进行所谓神秘事件调查的科考队，其实就是个自助游的零时团队。每个人报名要交一笔钱，骑着骆驼长途跋涉几百公里，感受沙漠风光和探险的乐趣。俱乐部只是负责组织，并制作一些影像资料，以便做假账用。

有时候去一趟老高那里，老高热爱文史，听他海阔天空地闲聊总是让我很感兴趣。

大部分时间我都在读膀胱笔记。我在电脑里将笔记上我认为重要的地方或者是存有重大疑问的地方用图像软件标示出来，我尤其注意笔记中的前后关联，大部分内容如果找不到这种关联就无法看出一点眉目。

我曾对小袁撒谎说我们曾看到一个赫连大宝的纸质笔记本，但最后烧掉了。对此，小袁多次说服我把看到的内容回忆一下尽可能地写出来，我表示不可能。我说我这个人记忆力本身就不好，何况笔记本里的内容莫名其妙、不知所云，看的时候就是这个感觉，怎么能够记住呢？比如，你从A地到B地走过一次，A到B没有什么明显的地标，你要告诉别人怎么走是件很困难的事，但你带领别人从A到B再走一次应该没什么问题，在任何一个岔路口，你都能唤起第一次走的时候的记忆，从而选择正确的道路。而在带领别人走之前，你可能已经忘记这里还有一个岔路。小袁听了我的辩解，说想起自己也有这方面的毛病。她解理了，好像也不怀疑那个笔记本的烧毁原来是个谎。

那么，膀胱笔记里到底说的是什么？尽管我已经全部看完了，但我无法说得清楚。只能还原个大概。

赫连大宝在沙漠风暴中迷失，他来到一个与沙漠完全不同的地方，在起初的两年里，他千方百计寻找返回的路，因此他对自己置身的陌生世界进行了不懈的探索，多次长途跋涉，他所走过的地方至少有几百万平方公里。他在笔记里记叙了这个广大区域的所见所闻，千奇百怪，匪夷所思。

这中间，就有巨大的展翼达十几米的鸟在天空飞翔。如果得到这样的鸟蛋孵化出小鸟，喂饲小鸟长大，就可以和鸟保持特别亲近的关系，在鸟刚学会飞翔后就可以骑着它在天空翱翔。膀胱笔记中记叙，赫连大宝就是这样做的。

因草原上的遭遇而追溯到1993年5月5日的黑风暴，对赫连大宝当时遭遇黑风暴的地点有一个大致的推测，我们正在准备一次寻找真相的沙漠探险考察。

罕见剧烈的黑风暴，赫连大宝的失踪，以及他在膀胱笔记中他在失踪后所来到的奇异世界，将这几点联系起来，我曾猜想，是否是赫连大宝被风暴刮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为了探寻这样的可能性，我曾查阅了大量资料。老高家里有许多文史方面大量藏书。我在当地几所大学的图书馆找关系进入书库，因为有老高的指点针对性地查找，复印了一堆资料。其中一些有意思的类似的神秘事件曾经让我反复地玩味和猜测。

#### 事件一、

据袁枚《随园诗话》：清朝乾隆年间，“乙丑岁，予宰江宁，五月十日，天大风，白日晦冥。城中女子韩姓者，年十八，被风吹至铜井村，离城九十里。其村氓问明姓氏，次日送女还家。女已婚东城李秀才之子，李疑风无吹人九十里之理，必有奸约，控官退婚。余晓之曰：‘古有风吹女子至六千里者，汝知之乎？’李不信。予取元郝文忠公《陵川集》示之，曰：‘郝公一代忠臣，岂肯作谎语者？第当年风吹吴门女，竟嫁宰相，恐汝子没福耳！’秀才读诗大喜，两家婚配如初。制府伊公闻之，曰：‘可谓宰官必用读书人矣！’其诗曰：‘八月十五双星会，花月摇光照金翠。黑风当筵灭红烛，一朵仙桃落天外。梁家有子是新郎，芊氏负从钟建背。争看灯下来鬼物，云鬓倚斜倒冠佩，须臾举目视旁人，衣服不同言语异。自说吴门六千里，恍惚不知来此地。甘心肯作梁家妇，诏起高门榜天赐。几年夫婿作相公，满眼儿孙尽朝贵。须知伉俪有姻缘，富者莫求贫莫弃。’”

我没有查到《陵川集》，我们这里的图书馆真的不知该说什么好。我曾在南方一个地级市做保健品生意时去过当地的图书馆。我们这里的省级图书馆，也就是所谓的自治区图书馆我从整个建筑的体量上估算只是人家一个地级市的八分之一。而当我要办理借书证时被善意地告知，只有一个期刊和一个报纸阅览室可以去，因为书库在整理，后来我听说已经整理了好几年了。与南方的差距是存在的，但差距仅限个别地方，在富有阶层的奢侈上则丝毫不逊于南方。

上面的事件中其实包含两起事件，一人被风吹九十里，另一人则是六千里，乘风飞行后都安然落地。

### 事件二、

纪晓岚在《阅微草堂笔记》中记载：“掖县林知州禹门，自言其祖父年八十，已昏耄不识人，亦不能步履，然犹善饭。惟枯坐一室，若郁郁不适；子孙恒以椅舁至门外远眺，以为消遣。一日，命侍者入取物，独坐以候；侍者出，则并椅失之矣。合家悲泣惶骇，莫知所为。裹粮四出求之，亦无踪迹。会有友人自崂山来，途遇禹门，遥呼曰：“若非觅若祖乎？今在山中某阑，无恙也。”急驰访之，果然。其地距掖数百里，僧不知其何以至。其祖但觉有二人舁之飞行，亦不知其为谁也。”

这是个极端的例子，山东省掖县（现改名莱州）距崂山200余里，80多岁的老头子，本已不会走路，被风吹起飞行200余里落地，结果是“无恙也”。

### 事件三、

据袁枚《续子不语》：乾隆五十五年五月十四日，扬州人发现有一船从云中过去，初意犹以为大鸟也。其实是仪征县江边一艘客船被风吹

至空中，后来落在洪泽湖沙滩上，船和船中乘员。器物俱无损。

将天空上的船误为大鸟，怎样的距离才能产生这样的视觉判断，船肯定是刮得很高了，看起来小得像一只鸟，所以这风一定不是沙尘暴，否则是看不见的，但是也不是很大的风，如果风太大，地表随风起舞的沙石草木、碎瓦断砖是不允许观察者有闲情仰望天空的。

当代的事件也有，比如，1958年春天，甘肃白银商业局采购员任明广事件；1985年5月30日傍晚，湖北监利县杨友香事件。

上述事件发生间隔大都是一、二个或多至四、五个小时，如果是连续被大风刮上几天甚至一个星期以上，被刮几万里，这样的事有没有呢？有，但是不会记录下来。

从A地刮到B地，两地相距较近，当事人可以回到原来被刮走的地方，事情有头有尾才会觉得稀奇，才会被记录下来。而如果是连续刮几天刮到十万八千里之外，当事人就无法再回到原地了。当事人只能被当作失踪者，失踪者在任何时代都多了去了，根本没人会觉得稀奇，更不会有人去记录。

那么，赫连大宝是不是被那场著名的黑风暴刮到天上，随风飘了若干天，飘了很久很久才落下。也就是说，他可以被刮到我们这个地球上的任何一个地方，非洲啦，南美啦，太平洋上的一个小岛啦等等。

但这种设想与那只大鸟是冲突的。在科技发达的今天，我们知道这样的大鸟是不存在的。这种设想与赫连大宝后来重又出现也是不合逻辑的。尽管他在失踪后的几年里可以徒步行走几万里，但膀胱笔记中描述的是人类迄今从未涉足的一片广大区域。那里像非洲一样广阔，却比非洲更狂野、更迷幻。

## 对话：奥巴马是否连任以及谁搞大了她的肚子？

杜邦钛：“我忽然觉得你讲的故事像……”

马甲：“像什么？”

杜邦钛：“像穿越。我觉得你正在向这个方向发展。”

马甲：“你什么意思？”

杜邦钛：“没什么，你说赫连大宝在沙漠中迷失，来到一片像非洲一样广阔的原始森林，然后他捡到一个巨大的鸟蛋，孵出小鸟慢慢长大，他骑着大鸟到处飞来飞去。而且还穿越回来，在2003年非典的时候与你们相遇……我觉得你的故事会向这个方向去。”

马甲：“你用穿越这个词，我觉得很精妙。好像你很熟悉，这很普遍吗？”

杜邦钛：“很普遍。现在有很多人在写这方面的小说。因为大家很喜欢看。”

马甲：“小说？你不相信我讲的是事实？”

杜邦钛：“说实在的，我还是有些怀疑，我想相信，可能还需要一些证据吧。不过，当故事听也很有趣，前面你讲的那些还算可以，我觉得要比一般的穿越小说感觉可靠一些。”

马甲：“你说，世界上每年会有多少人失踪？”

杜邦钛：“会有很多吧。”

马甲：“这些失踪的人，你说有多少还仍然活着？”

杜邦钛：“？”

马甲：“告诉你吧，每年失踪的人当中有很多很多现在仍然活

着。”

杜邦钛：“？”

马甲：“你相信吗？”

杜邦钛：“我不知道。”

马甲：“你会相信的，总会有那么一天，他们会突然出现。”

杜邦钛：“你是说他们现在是隐居了。”

马甲：“差不多吧。”

杜邦钛：“你的这些话搞得我很懵懂，你还是讲你的故事吧。我想听听你和小袁姑娘是不是会发生点什么。”

马甲：“就比如这个小袁姑娘，她就是个谜。”

杜邦钛：“她很有背景吗？”

马甲：“背景复杂，连她自己也搞不清，所以这个神秘事件的调查，背后到底是谁在调查，也仍然是个谜。”

杜邦钛：“当然，这需要保密。这应该是很高级别的机密吧？”

马甲：“不仅仅是机密那样简单，幌子下面是个幌子，再下面仍然是个幌子。一连串的幌子，你眼花缭乱，不知道这里面还有没有真相，即便有，你也不知道隐藏在哪个幌子里。”

杜邦钛：“听你说，确实是很复杂的样子。”

马甲：“你知道日本人来中国的沙漠里植树这种事吧。”

杜邦钛：“报纸和电视里经常说。”

马甲：“……在蒙古高原的黄沙下掩埋着一个巨大的秘密。”

杜邦钛：“黄沙下掩埋着一个巨大的秘密？”

马甲：“你知道蒙古独立最核心的秘密是什么？俄罗斯，嗯，苏联，也感觉到了那个巨大秘密的存在。可是，我们最终还是赢了。”

杜邦钛：“……”

马甲：“你为什么不说话？”

杜邦钛：“我在想，假如真有一个巨大的秘密，为什么日本人知道，俄罗斯人也知道，为什么我们不知道？”

马甲：“因为不相信。”

杜邦钛：“是吗？怎么不相信？”

马甲：“比如，我现在正在给你讲，你却不相信。”

杜邦钛：“……”

马甲：“你说，我一个连老婆孩子都撇得开的人，早已无所欲无所求了，我为什么会骗你，编这么一个故事很费脑子吧，这个故事很长很长，讲完它也很费时，你说我图的是什么？”

杜邦钛：“我表示相信。”

马甲：“什么叫表示相信？”

杜邦钛：“就是一种相信。”

马甲：“我不讲了。”

杜邦钛：“为什么？就因为我不太相信？”

马甲：“我有事情需要处理一下。”

杜邦钛：“你还有什么事？”

马甲：“这件事你可以帮忙。想听故事，你就给我去办办这件事。”

杜邦钛：“什么事？”

马甲：“你去租个仓库。”

杜邦钛：“租仓库干什么？”

马甲：“这个以后再告诉你。”

杜邦钛：“什么样的仓库？”

马甲：“要大一些，高一些。”

杜邦钛：“需要在隐蔽的地方？”

马甲：“嗯，当然周围不能太热闹，有太多人。”

杜邦钛：“……”

马甲：“怎么？找个仓库很难吗？”

杜邦钛：“不是，我需要知道你用这个仓库干什么，否则我不怎么知道合适不合适？”

马甲：“其实就是一个车间，里面是要干活的。”

杜邦钛：“是要干活，那就像我们小区里存自行车的车棚子那样行不行？”

马甲：“不行，大小倒是合适，但太矮了，高要有四米左右，另外还要有380伏的电源。”

杜邦钛：“就不能告诉我干什么用吗？”

马甲：“以后你自然会知道。”

杜邦钛：“好吧，过几天我出去转转，看上几个地方，然后你去挑。”

马甲：“不能过几天了，要立刻行动，一定要在美国大选结束前把一切都搞定。”

杜邦钛：“什么，美国大选？”

马甲：“是的，你说，美国下一届总统会是谁？”

杜邦钛：“这我怎么能知道？”

马甲：“可是，我知道。”

杜邦钛：“会是谁呢？”

马甲：“奥巴马，他将会连任。”

杜邦钛：“为什么？”

马甲：“是直觉告诉我的。”

杜邦钛：“直觉？那就是说没有理由？反正就是他了。”

马甲：“有。”

杜邦钛：“那是什么理由呢？”

马甲：“假如和奥巴马竞选总统的那个人，我连他的名都没记住，假如他现在和我坐在一起下棋，我会狠狠地赢他，一定叫他老官围磨像喝水。”

杜邦钛：“……”

马甲：“但如果是奥巴马就不一样了，有时候，我真想把他从电视里拽出来，亲手摸一摸他很有型的寸头，然后，让他和我喝酒。如果不喝，我就拧他的耳朵。”

杜邦钛：“你拧奥巴马的耳朵？”

马甲：“我是说，有的人天生具有亲和力，这种人一定会赢。”

杜邦钛：“你怎么和耳朵干上了？小袁姑娘的耳朵和奥巴马的耳朵，你怎么把对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耳朵上了？”

马甲：“嘿嘿，是这样吗？我自己倒是没有发现。”

杜邦钛：“故事的下一步是要进入沙漠了吧？”

马甲：“是的，因为都是自费，所以费了些时间。”

杜邦钛：“你们这个考察队是怎么组织起来的，都是些什么人？不是说有项目经费吗？”

马甲：“那时候好像还没有驴友这个词，就是在网上发帖子，通过QQ召集起来的。至于钱的事，一旦项目建立起来，经费有了，那就是自己的了，也会节俭，事情就只剩下了敷衍。我是这么猜的。”

杜邦钛：“他们愿意自己花钱跑到那个荒无人烟的地方做考察。”

马甲：“考察是我们的事情，他们也不知道，他们只是去玩。”

杜邦钛：“那个地方有什么好玩的，得花费不少吧？”

马甲：“有很多人并没有见过沙漠戈壁，当然是心所向往。而且陌生男女在一起，会发生很多风花雪月的事情。”

杜邦钛：“离开了熟人亲人，陌生男女聚在一起，而且是在荒无人烟的戈壁沙漠，人都会变得狂野一些吧。”

马甲：“也许，那才是人的自然状态。”

杜邦钛：“我知道了……你不是也想勾搭小袁姑娘吗？这样一群人凑在一起，相互感染，你一定能得手。”

马甲：“回来的时候她怀孕了。”

杜邦钛：“你把人家的肚子搞大了。怎么不用点避孕措施？”

马甲：“不是我搞的。”

杜邦钛：“不是你，她和别人好了？”

马甲：“别人？我没有看见她和哪个驴友好上过。”

杜邦钛：“我知道了，驴友中有调查这次神秘事件的特工，人家是一伙的，你哪里会发现？”

马甲：“也不是，她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怀上的？”

杜邦钛：“她自己也不知道？那她一定是滥交，不知道是哪个男人的了。”

马甲：“也不是。”

杜邦钛：“那是怎么回事？”

马甲：“她说是我搞的。”

杜邦钛：“……”

马甲：“可是我没有。”

杜邦钛：“这是……”

马甲：“她是认真的，我也没看见她和别人搞，她也没时间和别人搞，一直和我在一起。一个女孩子，这种事还能赖人吗？看着她那认真

的样子，我也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真的和她发生过什么事。我没有明确否认，她会怎么想？会不会认为我搞了还想否认？所以我只好承认了。”

杜邦钛：“……”

马甲：“可是，你也是男人，这种事，搞没搞过，自己能不知道？”

杜邦钛：“真有意思，你还是讲故事吧。我来破这个案子。”

## 马甲自述：沙漠探险

在路线行程确定以后，在网上召集到十几名队员。费用全部自理，我们只负责前期代为联系租用骆驼，每人一头。

我们先在一个小镇上集合，在小镇唯一的一家宾馆住了三天，所有人到齐，每个人都签了《免除责任协议》。然后雇一辆卡车，将所有人送到40公里之外的牧民刀计家。那里备好了骆驼，在刀计家进行了短暂的骑骆驼培训后，我们就出发了。

原先计划的路线是从刀计家出发向西北方向前进100余里，抵达中蒙边境，然后折向东，沿中蒙边境方向向东250余里，然后返回，再向西南至刀计家归还骆驼。整个路线呈一个扁的倒三角形，600余里，只有两个食物水源补给点。为保险起见，我们决定在路线中段由刀计安排一批补给预先送达那里，并做好至少三个标记。由于事先确定了经纬度，我们应该能很顺利地找到。

因为这样一个零时变动，我们又不想走重复的路，就将路线稍稍做了下改动。即将开始时向西北的方向稍稍再向北调一些，在抵达中蒙边境后，向西向南再向东迂回一个大圆弧，再度到达埋设补给的地方，然后按原计划沿中蒙边境向东不变。整个路线呈一对叶子的形状。这样做，就可两次到达补给点，第一次到达我们确认找到了刀计所说的地方，并做好记号说明我们找到了。在我们离去第二次返回之前，刀计将补给藏好，并标记，我们返回时会顺利找到。

这些原本陌生的队员，突然汇聚在一起，高矮胖瘦，男男女女，形形色色，操着各种不同的方言，让人倍觉唐突，不知会有怎样千奇

百怪的旅程。

无非就是要留下一些影像资料，去搪塞项目资金，搞出这样一个荒诞的队伍，真是让人感叹中国人在这方面的创造力。

全部队员的一个简单介绍：

武崧，近40岁，男。

陶旺旺，30岁出头，男，嗓音特别，发声时像病鸡打鸣。

江佑，28岁，男，机敏寡言。

冯斯斯，30岁左右，女。

晓珊，27、8岁，女。

白度，30多岁，男，喜欢给人算命。

关萋，28、9岁，女。

阿比，24、5岁，男，喜欢玩弹弓。

罗莉，24、5岁，女。

赫德柱，25、6岁，男。

弓戌元，28、9岁，男。

上面共11人，加上我和袁九妹共13人。

其中，武崧和江佑是同时抵达，似乎以前就相识，或者是在来小镇的路上相识的。另外，阿比和罗莉虽不是同时抵达，但一见面就热烈相拥，据说是以前在西藏相识的，此次相约加入，重续前缘。

牧民刀计共有二十多头骆驼，从中挑选了十三头，毛色漂亮体形高大的被队员们依次抢得，最后一头掉毛掉的很厉害的骆驼留给了我。

出发后的第一天，大家都很兴奋，一切顺利，第二天重新上路后，我悬着的心落了下来。原先我一直担心队员们无法驾驭骆驼，说不定会出什么乱子。现在看来这种担心是多余的，这些骆驼确实如刀计所说是

久经考验选拔出来的，每一头都非常温顺和善。尤其是我骑的这头掉毛的骆驼更是不抽打几下绝对懒得快走一步。

连续走了两天戈壁之后，第三天，没走多长时间我们便找到了与刀计事先约好的食物水源补给点。这里有几截断壁残垣，是一处废弃的土坯房，旁边还有一眼水井，可惜已经是枯井了，井底乱石中有一些小动物的尸体散发出臭味，断壁残垣与枯井之间的距离方位以及井口边的白石表明这个约定的地点确定无疑。我们在做好记号告诉刀计我们找到了此处之后继续前行。这时却发生了问题，有人提出要改变原先的路线。

提出要改变原先路线的是武崧和江佑，本来是向西北走，现在他们主张向东北走，理由虽然讲了几条，但似乎并不充分，但他们态度坚决，表示如果其他人坚持原来的路线，他们也会脱离队伍向东北走。

其他的人也似乎找不出坚持原来路线的充分理由，大部分都无所谓改变不改变，所以在僵持了半个小时后，一起转向了东北。

其实在出发后的第一天晚上宿营时，阿比和罗莉就远离大家支起帐篷，并睡在了一个帐篷里。有人说罗莉压根就没带帐篷，在他们的感召下，大家开始有些坐不住了，似乎每个人都在寻找着可能和合适的目标，互相试探着，挑逗着，唯恐到最后落单。

第三天，改变原来路线之后的中午，弓戊元蹭冯斯斯的防晒油，本来是打情骂俏，所以没完没了，总是还要一点点，说自己额大耳大用量自然就多。一旁的白度说这家伙高额大耳，气宇轩昂，是大富大贵之相。

由此又侃起了相术命理、麻衣铁板，这家伙讲起来神神叨叨，表情丰富又夸张，没费多大劲就成了队员中的焦点。

这时他指了指不在身旁的晓珊说，此女眼白四出，俗称四白眼，是女人克夫之相中最恶毒的一种。但有人取笑他说是他自己勾搭人家不成

才这样说人家的。

在大家的哄笑声中，白度正色道：

“你们不信？有心的话可以问问她的过去，也可以追踪她的未来，这个女人这辈子没有七八个男人交待不了。除非……”

大家问他除非什么。他压低嗓门，故作神秘：

“除非她杀了她的最后一个男人，被判死刑。”

然而，戏剧性的是，当天傍晚人们发现，晓珊和弓戊元将帐篷搭在了距离大家很远的地方，两顶帐篷离得很近。

入夜，篝火熄灭，不知谁还带了二踢脚，一炮打过去，在他们的帐篷上空炸响。须臾，传来晓珊的叫骂声，有人用强光手电照过去，只见她赤裸着身体钻进了帐篷。大家一阵哄笑，笑声在黑暗的夜空中回荡，与戈壁的广远深厚显得有些不搭调。

忽然有人想起了白度，吼他不应就用小石子砸帐篷。白度不得不从帐篷里探出头。听见黑暗中有人问：

“大仙，这大富大贵的男人和克夫的女人搞在一起会是怎么一个结果？”

大家立刻发现这个矛与盾的现代版的娱乐性的趣味性，都从帐篷里爬出来提出自己的疑问或是发表自己的高见。

好像是胸大的关蒹惊叫了一声，说吓死我了，好像是帐篷里钻进了虫子。白度关切地问是不是谁钻进了她的帐篷。关蒹说是一只虫子，白度从帐篷里爬出，说要去帮关蒹抓虫子。大家正窃笑时，忽然都静了下来，侧耳细听，夜空中飘来一丝怪怪的声音。

片刻之后，大家都听了出来，那是女人呻吟的声音，从弓戊元和晓珊帐篷那边传来。似乎有人正要评论，那声音渐次高亢，最后竟至无所顾忌，一声又一声在寂静的长空里回荡。

除了晓珊的叫床声，黑夜静得可怕，再没有人说话，那一夜大概没有人能够很早的入眠。

等大家总算入睡后，突然又被一个女人的惊叫声惊醒，叫声又是远处帐篷里晓珊的声音，大概每个人的心中都会疑问，究竟是怎样的高潮才能让一个女人发出如此令人恐惧的叫声。有人向那边打过去手电，叫声才戛然而止。

第二天，一切照旧，队员们显得有些疲惫，无精打采地前行。弓戊元和晓珊拉在最后，与大队人马保持了一段距离。这一天，穿过一道低矮的乱石山，戈壁的地貌有了些变化，地上的砾石在减少，小地形变得更平缓。在越过乱石山的时候，远远望见有两个骑摩托车的人。当我取出望远镜时，摩托车已经隐没在山的后面，无法知道是不是当地的牧民。

在开始刚出发的时候，小袁录了不少影像，这一两天也看不出她有什么必须要完成的任务，有时候在骆驼上摆弄一个伸缩的天线。中午，小袁悄悄对我说，她的卫星电话不见了，让我警惕，队员里可能有坏人。我说是不是丢了，她说不可能的，是被偷走了。

傍晚吃饭的时候，大家终于找到了开涮晓珊的机会。有人要赠送她润喉片，担心她的嗓子叫哑了。晓珊说昨晚有人钻进了她的帐篷，大家哄笑，问弓戊元是不是钻进了人家的帐篷。晓珊说第二次叫是另有人钻进了他们的帐篷。大家问是谁，晓珊说没看清楚。大家就一边哄笑，一边互相猜测。我想起小袁说丢了东西，觉得这些人里面真有贼。

阿比和弓戊元他们把帐篷搭在了远离大家的一边，陶旺旺用他特有的病鸡嗓子向他们吼，让他们搭在下风头，免得吵得大家睡不好。他们把帐篷的地钉也打好了，还是乖乖地重新搭在了另一边。这时候，人们发现大鼻子赫德柱在很远的地方搭起了帐篷，那是在上风头，大家都表

示是不错的办法，耳不进门心不烦，但没有谁再打算重搭一次帐篷，渐渐地安静下来早早睡了，昨天晚上大家都让晓珊的叫声搞得没有睡好。

风停了，有一点点月光，骆驼的喘息声似乎也能听到，有人掀开帐篷向远处大喊：

“你们快点干，干完了我们好睡觉。”

戈壁上又恢复了宁静，大家没有等来什么声响，似乎都睡着了，我想了一会小袁所说的卫星电话，也睡着了。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从睡梦中醒来，听见大家在议论，果然又是晓珊的叫声。

叫声并不很大，可能是刚开始，按照昨天的经验，用不了多久，就会逐渐变声增高，到最后无所顾忌。但今天的情况似乎不同，过了很久，叫声一直在一个声调上持续，并无变化的迹象，在大家疑惑时，叫声突然停了，但没过多久又响了起来，大家品味着声音似乎有什么变化，忽然发觉有什么不对劲，仔细听了听，更加迷惑起来，声音是从另一边传来的。是赫德柱帐篷的那个方向。

有人似乎明白了什么，打开手电一个一个照女队员的帐篷，让她们探出头报道。当照到小袁时，我看见她伸出手臂挥了挥，但打手电的人坚持让露个脸，她就探出头来笑了笑又迅疾地钻了回去。到了冯斯斯的帐篷，不见里面有人回应，喊了半天一点动静也没有，白度拿着手电跑过去掀开帐篷，说里面没有人。

冯斯斯是什么时候离开的？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猜测，一阵更响亮的叫声让大家立刻安静下来。这一次的叫声不是来自一个方向，是几个不同的女人声音来自不同的方向，此起彼伏，越来越大，好像是在比赛，或者是在向谁炫耀。晓珊的短促，感觉到一种恐怖，而冯斯斯的则婉转悠扬，激荡悱恻。

想象着传出声音的帐篷里，不知为什么，我想起了这样一句：“长

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这一句我没记错吧？为什么那个时候是在晚上洗衣服？个别的当然可以理解，但一万户的规模无论如何是有点蹊跷吧。

本来，我打算晚上偷偷查一下，看在人们的行李中能不能找到丢失的卫星电话。看来要泡汤了。

不知什么时候，我迷迷糊糊睡着了，醒来时已经将近三点了，我从帐篷中爬出来，穿过卧着的骆驼群，到沙丘的那边撒尿，发现远处有烟头的火光，有两个人影正向这边走来。我蹲下悄悄观察，见两个黑影走进了我们的营地，钻进了帐篷，似乎是武崧和江佑，他们出去干什么了？我回到帐篷，一直睡到很迟才醒来。小袁掀开帐篷诧异地望着我，太阳已经老高，人们大都已经洗漱完毕，我告诉她什么也没做成。我瞅了一眼昨晚人影钻进的帐篷，确定是武崧和江佑。

出发的时候，有人发现自己整箱的矿泉水不见了。正在吵嚷的时候，又有人惊呼，有一名队员失踪了，是陶旺旺，他的骆驼、帐篷、行李统统都不见了。

有人确信，昨晚他一直在，然而现在，他和他的东西都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大家商量了片刻，决定继续前行。如果是遭遇到意外，一定是仅仅他自己失踪，行李骆驼都不见了，一定是他悄悄走掉了。至于是什么原因，我们不可能知道，也不必要知道。所以大家只用望远镜瞅了瞅，连在周围找一下也没有就上路了。我从武崧和江佑的脸上也没看出什么。

我故意拖在后面，在拐了一个弯站在一个沙丘上时，我用望远镜回望昨晚的营地，在武崧和江佑夜里出现的方向发现几丛矮灌木，灌木丛中隐隐约约好像有一个矿泉水的箱子。

是他们偷了矿泉水，并把水藏了起来？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做？我们

正在做一个迂回的大转弯，进入沙漠向相反的方向前进，我们不可能返回来，只会离藏好的矿泉水越来越远，他们一定另有企图，应该很快会提出脱离队伍，或者悄悄离开。离开时他们会不会再偷走大家的矿泉水？或者是别的东西？陶旺旺的失踪又是怎么回事？

我想赶上小袁，可是我这头掉毛的瘦弱骆驼，无论怎么抽打也快不了，只得一上午拖在最后。队员中有一位叫关菱的女子，她也拉在了后面。

“昨晚睡得好吗？”我问。

“很好啊，你怎样？让人家叫得睡不着了吧。”她幸灾乐祸地盯着我。

“是啊，男人听了受不了，女人听了不知什么感受，我觉得对每个女人来说，自己叫总比听别人叫要爽。”

我没有说的有点过了吧？心里思忖着，看见这位文静的姑娘目光中并无躲闪，而是挑衅般地迎着我的目光说：

“那男人呢？男人是不是也……”

对于男人来说，局中者与旁观者也是不同的，但这话说出来是有点难度。我略作思考，说：

“男人也一样，让女人叫和听女人叫也是不同的。”

“那你呢？你是愿意让人叫还是听人叫？”

“当然是前者啦，但这得先有人让我让她叫。”这话有点绕。

“那你还不快去问问，看看是不是有人愿意。”

“怎么问？”

“一个一个问啊。”

“那我现在问你，你愿不愿意……”

我说得有些吞吞吐吐，她看出了我的怯懦，一步步地向我逼近：

“愿不愿意什么啊？”

“愿不愿意让我……让她叫。”

我差点没有绕回去，尽管有些结巴，还是说完了。她咯咯地笑着，爬在了骆驼背上，如果不是抱住驼峰，就差点掉下来。这地方的日夜温差很大，当太阳升高的时候，阳光会很爆裂地直射，再加上屁股下的骆驼体温，热得让人难以忍受。我擦了擦汗，看见她望着远处，思维好像到了另一个世界。

我曾经十分羡慕幽默的人，而对那些恶俗的假幽默十分鄙视，后来发现它可以调节气氛，让人与人之间轻松地相处，所以觉得那些恶俗的人其实是智慧的人，所以自己就有意识地模仿学习，但总是要么掌握不好分寸要么临阵败落下来。

前面的队伍停了下来，要休息。大家都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盯着我们，他们一定以为我们勾搭成功了。其实男女之间的事情就是这么简单，也许是所有的人都是淫念不绝，只是有的人勇敢地实施了，有的人藏在肚子里，成为闷骚那种类型。

果然不出所料，武崑和江佑提出要单独行动。已经有了陶旺旺不辞而别的先例，对此大家也无话可说。只是感觉很恼火，当初出发时就是他们两个提出要改变路线的，既然从开始就和大家走不到一块，何必要加入进来呢。

望着他们远去的背影，人们把矛头指向了小袁：

“他们是些什么人？为什么要加入我们？为什么能让这样的人加入？……”

“骆驼的租金和押金都是各出各的，人家要走谁也拦不住。”我说。

一连走了三个人，剩下的十个人除了六个已经结成了三对，其余四人两男两女，对于即将到来的夜晚，每个人的心中似乎都忐忑不安，设

想一下，在四野一片嘿咻呻吟的合奏中，这两男两女会怎样度过这个夜晚。

其他三对早早地四处散开搭起了帐篷，我坐着没动，如果我去找个地方搭起来，关蒹是否会挨着我搭起来，我心里思忖，那样就只剩下小袁和白度了，我觉得应该暗示白度扯上关蒹去别处搭，这样小袁就只能乖乖留在我身边了。总是有点可惜，关蒹那对大奶拥入怀里会是怎样一种感觉，让我在遐想中心里坏笑了好几次。

我将白度拽到一旁，给他出主意。白度磨磨蹭蹭说关蒹对我有意思，不如我和关蒹找个地方先搭。我心里暗骂，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一时也想不出该怎么办。这时，小袁突然出现在了身后，她怒视着我，在我脚后跟上狠狠踹了一脚。

我被她这一踹，彻底踹晕了。她将我的帐篷包摔在地上，旁边她的帐篷已经搭起，我从包中取出蓬杆连接，看见关蒹和白度也开始在旁边忙活，知道四个人要搭在一起，心中怅然，或许上午不应该和关蒹调笑，否则她可能早和白度选好了地方。

心烦意乱，不知做什么好，我在暮色中一边转一边捡一些梭梭的枯根，关蒹也在一边捡，小袁远远地望着我们，白度守在小袁身旁，似乎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

我们点起了篝火，不时有人向周边其他成双成对的帐篷张望，微妙的情势让我感觉到一种严峻和紧张。

梭梭柴不经烧，一会就燃成了灰烬，火熄灭了。大家早早地钻进了帐篷。实在是睡不着，我用手电将白度晃起来，这小子探出头，我一再怂恿、鼓励，可是死狗扶不到墙头上。

当四周又低吟浅唱时，听见近处似乎有什么动静，果然见白度被关蒹踹了出来，灰溜溜地又钻回了自己的帐篷。这下完了，没有了回头

路。其实我可以完全不必理他们，我自己到是应该试一试，我觉得小袁不会把我从帐篷里踹出来，但是我却鼓不起勇气。

慢慢地，睡意朦胧，在这夜色四合的黑暗中，三对男女快活着，另外的两对煎熬着，谁也不会想到，厄运正在降临。

## 马甲自述：沙尘暴

似乎是起风了，四处男女们嘿咻的声音断断续续、飘忽不定，骆驼反刍的咀嚼声也听不到了。风一阵紧似一阵，从呼呼的轻吟很快变成了呜呜的哀号。沙子噼哩啪啦打在帐篷上，空气中弥漫着土腥味。

我摸黑穿好衣服，从帐篷里爬出来，由于浓密沙粒的反射，手电只能照出几米远。听见四周刚才还在嘿咻的男女惊叫着，整个营地乱作一团。隐约看见人们的手电光在厚厚的沙尘里忽明忽暗地飘游。我一边向骆驼的方向摸去，一边大喊：

“赶快找到自己的骆驼，把行李驮在骆驼上，抓住缰绳别让骆驼跑了……”

喊了一句，立刻发现无济于事，因为大家都在喊，我也听不到他们在喊什么。风在陡然间加大，我感觉在一瞬间进入了世界末日。黑暗中我抓到一些东西驮在骆驼身上，拉着骆驼往搭帐篷的地方走，我想帐篷也应该收起来，可是也许是搞错了方向，也许帐篷早已经被大风刮跑了。

如果是在白天，这也一定是遮天蔽日，能见度也恐怕只有几米。迎着风根本无法呼吸，风吹着，骆驼拽着，整个人连滚带爬无法停下来。手中的缰绳被什么绊了一下，我发现有一个人影和我与骆驼裹胁在了一起，一起倒在了地上，我用一直开着的手电照了照，是小袁，

我拉起她一起跟着缰绳跑，她吼叫什么，似乎是说自己找不见骆驼了。我将缰绳塞给她，立刻又夺回来，缠在她的腰里系了一个扣，系好后我又拥着她跑了几步，偷偷在她脖子上吻了吻。

狂风在旷野里呼号，人们微弱的呼喊越来越远，基本上再也看不到手电穿过沙尘的哪怕一点点幽光。我背对着风，以一个很大的倾角抵住风力奋力向后挪动，希望能返回营地再找到一头骆驼。一顶帐篷砸在我的肩膀上，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就越过头顶呼地一下消失得无影无踪。一个女人惊恐地哭喊着，我看不清是谁，也许是冯斯斯，衣衫零乱披头散发，好像被骆驼拖着但看不见骆驼。凄厉的叫声和破碎的人影一起被吸入黑暗中。

空气中泥土的腥味越来越重，嘴巴里，鼻子里，眼睛里，弥漫在空气里的沙尘无孔不入，眼睛发涩，嗓子发痒，我将脸埋进衣领里，还是忍不住地咳嗽。最后，我将整个衣襟从身后翻起来包在头上。

顶着风让自己尽量停留在原地，时间一久便再没有体力。将身体放松下来，随着风飘来摇去，又总是摔跟头。在摔倒的时候索性蹲下来，可是石子猛烈地轰击着背部脸颊和手背。

什么也看不见，不知道自己身置何处，不知道风会不会有停下来的时刻，更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能坚持到风停下来的时候。

狂暴的自然立刻就能让人屈服。一切都是徒劳，在意志崩溃的那一刻，其实只是理智的绝望。在意志不得不挣扎的时候，时间的概念早已抛却到了脑后。风暴持续了多长时间已经知道了。

当第二天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着，撕开裹在头上的衣服，风暴仍未停止，只是小了许多。昏黄的天空看不到太阳，空旷的四野查无人迹，死一般地寂寞，我躺在一个小沙丘的背面，包裹在头上的衣服和一条腿已经埋在了沙子里。

我从沙土里钻出来，爬上略微高的一个沙丘，仍然看不到一个人。我想大声地喊，可嘴里嗓子里鼻孔里全是土，张嘴吸了口气就咳嗽起来。

也许风向一直没有变过，那么昨晚的营地就在上风的方向，风不大，我迎着风走去，希望能发现其他的人。走了许久只在沙子里找到一截帐篷的铝杆和一个黑色的铁锅。我想我是错误的，我被风吹跑，其他人也一定和我一样，营地那边应该不会有人了。

我想93年的黑风暴，昨晚的风暴一定远没有那么大。赫连大宝的岳父戈登死在了距离现在这个地方不到一百里的地方。现在我理解了，在这样的风暴中死一个人是很容易的。

我将自己的方向调整了大约90度，转过一个沙丘，远远望见沙漠中有什么东西在飘动。往近走了走，感觉那是一件埋在沙子中的衣服在风中舞动。我跑过去扯开衣服，露出一张落满尘土的脸，是关菱。还活着，只是身体冰凉，我把她从沙子里揪出来，喊了几声也无济于事，就把她头向西摆在沙子的缓坡上，把衣服用刚才捡到的铝杆支起来挡风，先让她晒晒太阳。等摆好后才想起根本看不到太阳。只有风已经小了很多。

怎么办呢？如何做才能让她尽早地醒过来？我将她抱在一个更低洼避风的地方，她冰凉的乳沟里全是土，只穿了条裙子，裙子里也是土，能看见连阴毛里也有许多沙子。

唉，如果是风和日丽，而且旁边最好有条小溪，身上还有足够多的干粮，我的心情一定不会像现在这样糟。我会慢慢地等待她自然地醒来，在她醒来之前，我可以做我想做的任何事情，我想，拥着她在和煦的微风中嘿咻，不仅会温暖她的身体，也是一种类似人工呼吸的急救。无论如何，我那样做不是乘人之危，而是救死扶伤，是高尚的。

而现在我的当务之急是让她喝一点水，否则，她是不是会死掉？我心里没底。我清理了一下她鼻子和嘴唇上的沙土，想到是不是应该像人工呼吸一样往她的嘴里面吐一点唾液。可我自己的嘴里和嗓子里也很

干。我将她侧翻过来，头枕在自己的胳膊上，又让她的整个身体蜷缩起来，这样可能会让体温尽量慢地散失。她的乳房和屁股都很大，我掀起她的裙子再一次核实，确实是没穿裤衩。

我一边走一边四处张望，这时的能见度已经很好了。极远处的东西都能看到。一截红色的带子露在沙子外面，我拽了一下拽不动，用手中的铁锅挖了一会挖出一个登山包，里面鼓鼓囊囊装满了东西，尽然有人的动作这样快，在大风中将东西收拾得整整齐齐，从里面的东西看是罗莉的，她住在玩弹弓的阿比帐篷里，所以包原本就没有打开。可是里面没有水。

我将包立起来，只带了包里的望远镜继续找。用望远镜要提高很多效率，又找到了一截铝杆和一个吊床的绳子。每次看到后要走很长时间才能到达。在距离很远的地方，望远镜里看见有一截黑色的东西露在沙子外面。走了十多分钟，终于来到跟前，从沙子里揪出来，是套着帆布的狗腿砍刀，我抽出来在手里晃了晃感觉是个防身的好武器，就想把帆布套系在腰里，这时发现帆布套与另一条埋在地下的带子系在一起。我用力的揪，一个水壶从沙子里滚了出来。里面有半壶水，我喝了一口往回返。

这时我发觉自己已经走出去很远了，本来那个登山包被我立起来了，可现在也看不到，幸好脚印还在，我沿着脚印往回赶。

尽管风不大，地表的细沙仍然在风的作用下缓慢地游动，脚印正在被淹埋。等我找到登山包时，我当初的脚印已经不见了。我环顾四周不见关荃的影子，我当初把她放在了一个低洼地，是看不到了，我后悔自己应该在离开时将铝杆插在附近的高处，上面再系上点东西。

当初找到登山包是从哪个方向来的已经完全忘记了。她会不会就在离开时死掉了，情急之下，我高声呼喊起来：

“你在哪里！？我看不见你了！……”

## 马甲自述：一只蚂蚁和一只甲虫导演的风花雪月

喊了一阵，我觉得还是找吧。一扭头，发现远处的沙子里关菱露出半截身子用铝杆顶着衣服摇晃。我拖着登山包奔了过去。

喝了点水，她能说话了。看样子问题不大，可能的主要原因是冷，我从登山包里翻出一些衣服让她穿上。登山包还找到几袋风干牛肉，我们吃了一些。感觉体力恢复了不少，我看了看指北针，选择向刚才相反的方向扶着她蹒跚而行。

路上，不断地有新的物品发现，大多是一些不轻不重体积大或者带状的东西，也许是因为太轻的如帐篷一类的早已经刮得很远了，而那些重的小的东西已经被沙子淹埋。

其他的人为什么不见一个？在一段土崖下我决定休息一下，好好琢磨一下这事。我记得将骆驼的缰绳系在了小袁的腰上，她就不会和骆驼跑散，当她醒来时会发现有一头骆驼在身旁，骆驼身上还有东西，她一定能够得救。

“我以为自己死了，忽然听你在叫喊，不然我会不会就那样睡着，不知不觉就死了。”

“怎么会呢？”

“怎么不会呢？”

“我会找到你。”

“你怎么会找到我，你怎么知道我在哪里？”

“是我把你抱到那里的。我怎么会不知道。”

“你早知道我在哪里？那你是怎么把我抱到那里的？你留下我又干

什么去了？”

我把事情的经过向她说了一遍。我说：

“你当时和死了差不多，要是现在才找到，可能就死了。”

我忽然想到，我把骆驼的缰绳绑在小袁的腰上，可能是个大大的错误。如果小袁跟不上骆驼，或者脚下被什么绊一下摔倒，会是怎么一个情形呢。小袁能从地上爬起来吗？如果爬不起来，就会被骆驼拖着跑，我的那个扣系的太结实了，她根本解不开。这样会有什么结果呢？被骆驼拖着跑，一直就那样拖着。在戈壁的砾石上，在高速流动的沙土中，越过荆棘、沟沟坎坎，不断地翻滚着拖行，衣服会磨破，最后会被从身上剥下来，身体血肉模糊，皮开肉绽中裹着泥沙……

越想心里越是一阵惊悸，也许是我把她害了。

“你是抱我了吗？”

“是啊。”

“你没动我吧？”

“怎么没动？我把你从沙子里刨出来，又把你抱着到一个避风的地方。”

“你动了”

“动了啊。”

“我说我感觉好像有人动过我？”

“这还用你感觉？”

“你真动了？”

“动了。”

“你怎么没有等我醒来就动我呢？你知道我会同意吗？”

“你什么意思？”

恍然间，我如梦初醒，才知道她说的可能是什么。

“你的意思是说我动你……你说我动你哪里了？”

“还有哪里啊？我这里感觉痒痒的，一定是你动了。”

“你都连内裤也没穿，肯定是有土进去了。”

“什么？！你怎么……”

“你那个地方的毛里全是沙子，怎么会不痒痒呢？”

“我想洗一洗。”

“用什么洗？喝的水都不够。”

我的心情一会很糟，一会又无所谓。反正，我想，未来的几天必定会遇到很多困难，会很累，很渴，很饿，会糟到很糟，最后一定会非常的狼狈，但大概不会死。我沉默着，脑袋里想象着可能要面对的各种困难以及是否可能有应对的方法。

她也沉默着，就坐在旁边，像一截胡杨枯死的树桩，她不应该这样地沉默，比如悄悄地哭，抽泣，或者一个正常的女孩子在这样的遭遇下应该表现出的惊恐、不安，像任何弱小的生命那样让人心生怜惜。可是她没有，仍然坚定地沉默着。这让我心里滋生出一些懊恼，起码，我们现在应该商量下一步应当怎么办，但她那样子让我除了懊恼就是焦虑。

水壶就放在我们之间，她拿起来，拧开壶盖，向里面瞅，又摇了摇，然后缓缓地拧上壶盖，就在手里那样拿着水壶，再没有放下。

她反复地拧开壶盖，向里瞅，摇，再拧上。

我忘记了我脑子里在想什么，有那么一会，我没有去注意她。当我再度将目光投向她时，不知什么时候，她已经背对着我，双腿叉开，头低着埋在两个膝盖之间，嘴里咬着裙子的前边，双手伸在裙子里。

我立刻意识到她正在做什么。我跳起来，我也不知道我是怎么爬到她的前面的。她的一只手拿着水壶，正在小心翼翼地另一只手的掌心到水。裙子和膝盖搭起的凉棚里，春光一览无余。

本来，我下一步的事情应该是毫不犹豫地夺过水壶。但是在那一刻，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忘记了水壶的事。

当她忽然发现了我爬在她前面的时候，有差不多有一秒吧，也呆着忘记了该做什么。不过，就在第二秒到来的时候，她迅疾地夹起双腿，嘴里咬着的裙子落了下来。我从恍惚中回过神，直到她缓缓地向我递过水壶的时候，我才慌忙伸手接住。

我瞅了瞅水壶里的水，又摇了摇，无法知道她用去了多少。我又摇了摇，瞅了瞅，忽然感觉水壶里的水只剩一点点了。我的脸一定变得非常可怕了，她怯怯地说：

“我还没有用呢。”

她的声音很低，但我听见了。我凝视着手中的水壶，瞅了摇，摇了瞅，终也无法判断水壶里的水还剩多少，比原来减少了多少？也许，或者肯定地说我原来就不记得水壶里有多少水，是不可能知道被用去了多少的。但是，我就是这么邪门地想知道她用了没有，以及用了多少。

我将她从地上提起来，她屁股下的沙子上并没有水渍留下的痕迹，我又去她屁股上的裙子上找，只找到一点点，差不多有半个巴掌大那么一小片水痕。或许她真的还没有用，那一点水痕是她匆忙拢起双腿时弄洒的。

她盯着我，目光中汹涌着愤恨，泪水在瞪着的眼里慢慢聚集成两滴，溢出了眼睑，向下缓缓地滑落。脸上灰蒙蒙的尘土被冲开，留下两条不是那么笔直的深痕仍然在缓缓地延长着，分外刺目。

我回想自己刚才的粗鲁，怎么就不能让她用一点呢？我将手臂压在她的肩膀上，一起和她坐了下来。说：

“这是我们仅有的一点点水了，我们活命就靠它了，用完了，也许想感受痒痒的感觉都再没有机会了。”

我将水壶塞进她手里，希望她喝一点，这样做是想告诉她，我不是自私的，她可以喝，可以比我喝的更多，但那样子用掉是绝对不行的。

她并没有理我，我感觉她的身体紧绷着，双腿甚至腰部都在用力抵抗着什么。痒，会有多么痒？会痒到这种程度？看她那样子，这个问题不解决，就别想去解决其他任何问题。我呼地从地上站起来，在沙子里急速地徘徊。我背的滚瓜烂熟的沙漠生存手册里没有这样的问题。这样的问题也许鬼都不会碰到，但现在，我碰到了，旷野之中唯一的求生同伴被痒痒折磨得魂不守舍，这求生的下一步如何能迈出。

根本就不是急中生智，而是我身体的某种异样在提示。我想尿尿，所以我自然而然地想到我为什么不给她冲一冲呢？

我在她的身旁坐下，心里想着把这样的想法说出来她会不会非常地震惊，应该不会给我一巴掌，但可能会骂我，比如，臭流氓这样的词。是啊，我需要很深刻地反省一下自己，自己怎么会有这样荒唐龌龊的想法呢？我是不是内心很阴暗变态呢？这是不是作为一个男人的下线呢？

我一定不能直接说出来，而是要委婉地说。什么样的语言会有委婉的效果？我要告诉她如果有个空的矿泉水瓶子就方便多了，那样，我可以先尿在矿泉水空瓶里，啊，我应该去土崖的后面转一圈回来，手里拿个矿泉水瓶子，说，我找到了一个小水塘，灌了一点水，这水很脏，不能喝的，只能洗。

我向四野望了望，果然没有什么矿泉水瓶子，想了想，身上也没有这样的空瓶子。那么，刚才这个理由就可以先说出来，而且我还应该说总不能把水壶里的水倒掉再尿进去让你洗吧？这样的话，她是不是就不会骂我了？那么她先有了心理准备，然后，我再说不得不直接冲的话。

她可能会不太明白我的话的意思，这毕竟太出乎想象了，我必需果断地重复，直到她明白为止。

我盘算了许久，忽然觉得尿意全无，一下子解脱出来，舒了一口气。

从紧张中一下子松弛下来，我又想起了小袁。或许不会像我想象的吧，她应该能跟得上骆驼，骆驼只是被动地跟着风在走，何况有缰绳拽着，她一定能跟得上，即使摔倒，也应该能迅速爬起来的。况且往她腰里拴缰绳的时候我感觉她是背了包的。丢了东西之后，她的背包每天都放在帐篷边。如果背包里再准备了一瓶水，她应该不会有事的。

关菱不吱声，旷野之中只有我们两个，我这样沉默，她也这样沉默，这是否有点不正常。就在昨天，我们还骑在骆驼上相互调笑，说过一些很大胆很没品的话，现在怎么就成了这个样子呢？我想到了自己的焦躁，她是不是也被什么情绪所左右了？刚刚过去的这场沙尘暴超出了她对沙漠的想象，她是否意识到了，或者是夸大了我们面对的困难甚至是死亡的威胁？是恐惧让她这样沉默吗？

我向她靠了过去，伸手搂住她的肩膀，让她靠在了我身上。她缓缓地抬起头，凝望着我，说：

“我会死在这沙漠里吗？”

我注意到，她说的是我，而不是我们。接着她说：

“你去干什么了？怎么把我一个人扔在了沙子里，你是不是以为我死了？我活过来你很惊讶是吧？你从沙子里把我拽出来的时候，我一定很难看，让你很讨厌，是吧？”

怎么会是这样的想法？我恍然觉得，我应该做什么了。但是，被喜欢真的比生命还重要吗？她的一只肩膀几乎要从衣服里滑出来，她的乳房上沾了一层细密的尘土，尤其在乳沟里还积存着一些沙子。

我想我应该用手替她拂去那些沙土，但伸过去的手却没有任何犹豫地握住了她的乳房，这只是其中一只的一半，却满满占据了整个手掌。

在确信她并没有反感后，我的手开始动，我能感觉到她皮肤上的沙土，但这沙土包裹起来的温软与滑嫩鼓荡在手掌中，直透体内，让我的心怦怦直跳：

“还痒痒吗？”

她点了点头。我搂紧她说：

“刚才我就想用我的尿给你冲一下，我怕你认为我太那个……”

她显然有些惊讶，笑了笑：“你是怎么想到的？”

她还没有说完，眉毛拧了一下，双腿绞紧搓着膝盖。她神情焦躁，眼睛盯着虚无，露出一丝恐惧。

这是在痒痒吗？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痒痒？那个地方尽管娇贵，不就是点沙子吗？

我看着她稍稍恢复，身体松弛下来，顺势将她推倒躺在身后的包上，将她的臀部也移到包上，再将她的裙子脱掉，她的下半身整个裸露着，皮肤上粘了厚厚一层土，那个部位更是不像话，尿液或者是什么分泌物和沙土和在一起，搞得一片狼藉，也许她不痒痒才真的奇怪。看那样子一定曾经擦拭过，挠过，用力搓过，灰溜溜地花里胡哨，斑驳而零乱，仿佛一只被扔在猪圈里被践踏了无数遍已经奄奄一息的小母鸡。黑色的毛象风暴洪水肆虐过后的麦田，一片末日景象。

我想，真得冲洗一下。

我抓起裙子扔在她的脸上，我不想让她看见，这种事我想从来没有人搞过，我当然也是第一次。

我先在她的臀部下面的沙土中挖了一个坑，好让尿液不到处流。我把她的腿尽量大角度地分开，一只手扶着她的腿，不让她从包上滚下来，一只手脱裤子……

……

我跪了下来，双膝放在刚才刨出的沙坑两边。还是尿不出来。

她推开脸上的裙子望着我，一下子让我紧张起来。这尿怎么就是尿不出来？我必须用更大的力，但那样脸上的表情一定很难看，她是绝对不会理解的，这又不是搬一块大石头，那样夸张的用力表情她一定会觉得很荒谬，更进一步会不会觉得我这个人……可能会是什么呢……一定是负面的吧。我俯下身把裙子再盖到她的脸上。

我屏住呼吸，用尽全身力气。我的眼睛一定瞪圆了，有一种爆胀的感觉。我就用这双眼睛盯着裙子。如果此时她再次掀开裙子，就一定会让我前功尽弃。谢天谢地，她没有，就那样躺着，安静地像一只睡熟的小喵喵，叉开双腿，等待着。

一条热辣辣的细线从体内向外延伸，终于冲破最后一小段射了出来，热的尿液让她的整个臀部抖了一下。我校正了下角度，在一个因为完全张开而显得空旷的三角区域里让纤细的尿液一圈一圈地打着旋儿。

不知什么时候，她把脸上的裙子推到了前胸，双肘在背后撑起来，正伸长脖子望着我的小弟。我们对视着，几乎同时笑了笑。然而就在这时，没有尿了。

……

我的心一下子揪紧了。难道就这样结束了？我该怎么办？难道就这样什么也没有做地去提起裤子，再去系住裤子？然后再给她穿上裙子，这不就是在人家那里尿了一泡尿吗？是否应该对她说一声对不起？或者是板起一副严肃的面孔装作一个坐怀不乱的圣人？还有第三种选择吗？这也他妈太扫兴了吧，还有，她怎么看我？会不会在心里嘲笑我？

其实没想这么多，因为几乎是在小弟软下来的同时，一种酸溜溜的感觉涌了出来，软下来的小弟弟又开始尿了。不是刚才细细的那种，而是很冲地，像拧开了一个高档精致的水龙头。

.....

我感觉到了这泡尿的容量，很大，真的很大。我的心境立刻平静下来，开始很用心很仔细地工作起来。

我悄悄地瞥了她一眼，我想我专注的面孔所体现的敬业精神一定会让她稍稍地在心里感动那么一下下。

.....

终于就要尿完了，我低头去看沙坑，如果再小一点就可能溢出来。就像每一次正常的尿尿就要结束的时候，禁不住一次次地收缩肌肉，尿液一股一股地喷出来，由于其不连续性而无法掌控落点，有一股射到了她的小肚子上。我没有去理这个失误，心里又慌乱起来。因为尿完的同时刚才的问题会再度出现。不过这一次，好像稍稍有点不同，我毕竟认真地完成了一件事，看起来那里已经无可挑剔地干净了。她一定不会再痒痒了，这或许让我和她都不会觉得太尴尬吧。

我用膝盖将旁边的沙子拢上去，将那一泡巨大的尿掩埋掉，心怀愧疚地去看她时，她正盯着我看，她那惊喜的神色有一瞬让我有些茫然。顺着她的目光，当回溯到我的身体上时，我发现自己的小弟正在变大，仿佛一个正被吹起来的棒形气球。而且，不只是体积上的变化，像一头苏醒的雄狮，更像一只寄生了脑孢虫的疯羊的脖子，向后背脊梁僵硬地弯曲过来，将下巴高高地向天空举起。

.....

我很近地俯视她的脸，她闭着眼，是不是她担心风会把沙子刮进眼里才没有睁开。我用双手圈起一个围墙放在她的眉骨上方，她仍然没有睁开眼，只是动了下身体，这使我想起我不该总是这样爬着。我回头看了看我俩的样子，想起了一个成语——体贴入微，这词要多黄有多黄。

我直起身，像蛤蟆那样蹲着。

突然，一只蚂蚁，是的，是一只黑色的蚂蚁，当它从她的茂密的黑丝中飞出，翻着跟头摔在旁边几支稀疏一些的黑丝中时，我一下就看清了它是一只蚂蚁。它能从黑丝中飞出是因为黑丝以及下面的皮肉在有节奏地震动，它是被颠起来的。

蚂蚁拨开黑丝奋力地爬出来，慌张地向平坦的小腹爬去，它随着小腹剧烈地摇晃着，像一个一只手提着酒瓶子的瘦小的醉鬼，踉踉跄跄地向前摸去，好像要随时栽个跟头。我停下来注视着它，脚下突然的平静让它也停下了那慌乱的六七只脚，回头凝望着，好像要搞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

关菱抬起头望着我，似乎也在问我怎么停了下来。

当蚂蚁的脚下突然又开始震动时，它猝不及防地打了个滚，爬起来，继续摇晃着向刚才的方向前进。但它没爬几步就头晕了，开始乱窜起来。左三圈，右三圈，脖子扭着，屁股扭着……当我就要失去耐心，准备圈起中指将它弹到关菱身下的沙子里时，它一下子清醒过来，停止了无休止地乱窜，径直向关菱的肚脐眼爬去。

当它接近肚脐眼的时候，我慢了下来，我这样做是害怕它被颠得一个跟头栽进关菱的肚脐眼。那样，它在肚脐眼里折腾，关菱可能就会痒痒吧，她好像对痒痒尤其地受不了。那样，接下来的事情就应该是费力把气地捉虫子，那是多么地扫兴。所以，我慢了下来，慢到非常地轻柔。

可这只蚂蚁不知是中了那门子邪。它在关菱的肚脐眼周围盘桓徘徊，仿佛是在向我表演它是如何地身手不凡，伸伸这只腿，又踢踢那只脚，象一个表演杂技的小丑。

关菱望着我笑了笑，她似乎很满意这样的轻柔。我大概是在回应她的笑，就无意地用了一下力，她脖子梗了一下，喉咙里哦了一声。就在

这时，那只蚂蚁，那只正在卖弄技巧的蚂蚁被这突然的蠕动搞得脚下一滑，翻了个跟头栽进了关菱的肚脐眼。

我心里还是惊了一下，怎么搞的，这家伙今天纯粹是跟我过不去。我在这时候也停了下来，考虑怎样将它尽快弄出来。

我想，我是不是可以把它吹出来，那必需是嘴很靠近肚脐眼才行。我努力地弯曲着脖子，再怎么也离肚脐眼很远。因为我不想从她的体内彻底滑出来，看起来吹是不行的。

那么，用手指能不能将它轻轻地抠出来呢？应该没问题，但是，手指伸进去也一定是轻轻地拨弄，她是不是会感觉痒痒呢？不行，她对痒痒的忍耐力特别有限。这毫无疑问不是最好的办法，我在脑子里重新寻找着更好的方法。

我停下来有一会了吧，关菱抬起头望着我，拧了下眉。是否那只蚂蚁已经开始在肚脐眼里折腾，她开始觉得痒痒了，我心里慌了起来……

那只蚂蚁？我想一定是它。如果它把肚脐眼当作了自己的巢穴，非要钻到更深的地方，那一定会使关菱痒痒得扭动身体。

我立刻做出了一个果断的决定，我要伸进一根手指把它就地捻死，等完事之后再清理它的尸体。

我跪起来，眼前的一幕出乎我的预料。它正在往外爬，而且正在翻越肚脐边缘最惊险的一步。关菱的身体还在扭动，它随时可能重又滑进肚脐眼里。

我觉得我应该帮它一把，就用力用身体压住关菱的整个髋部，试图让她安静下来。她哦了一声瘫软下来，原来紧张的腹肌瞬间舒缓开来，那只蚂蚁就在这当儿，神奇地抓住脚下肌肤蠕动的波浪，像一名身手矫健的冲浪者，或者是像一个穿上溜冰鞋的兔子，刷地一下从肚脐眼边缘滑出去足有一寸远，它脱险了。

蚂蚁滑出的方向是向关菱的左腰侧，按说，它再爬几步就能一个跟头跃到下面的沙地里，然后离开我们，或许它回到巢穴之后会向同伴讲起它这次离奇的经历吧。它可能还会添油加醋地渲染，搞得很玄幻。

但是，它转了个弯子，径直奔向我一开始发现它的地方。

我忽然想起，它是怎样在关菱的身体上出现的。为什么我的尿没有把它冲掉？或许那会儿它还在别处，后来才爬上来的？我决定我不再去管它了，它已太多地吸引了我的注意力，耽误了我太多的事。我还是做我该做的事，让它就那样乱窜去吧。

风比先前小了许多，天空也由混沌开始向澄明转化。

……

我跌坐在地上，脖子和肩膀支在她翘起的大腿上。许久，我意识到她一直没有动，她可能需要慢慢地苏醒过来，我继续支在她的腿上，以免她从包上滚下来。忽然，我想起了那只蚂蚁，扭脸看去，眼前的景象让我无心再找那只蚂蚁。

……

忽然，当又一团白色的粘液吐出来时，粘液中滑出一个黑点。难道是那只蚂蚁？啊，不是，绝不是，这个黑点大部分还裹在粘液中，要比蚂蚁大许多。我用手指轻轻地将它抠出来，在黑木耳外面肿胀的肉上滚了滚，除去包裹着的粘液，捏在手中仔细端详。

它是一只甲虫，这简直太令人震惊了，我看了看仍然在做着深呼吸的芙蓉洞，又伸出一根手指在温暖的粉色中摸了摸，又探进去搅了搅，回想着，它确实是从那里被吐出来的。难道关菱痒痒就是因为它，是的，一定是因为它。是我的小弟把它搅出来的？还是关菱把它吐出来的？当然她吐也是被搅了之后才吐的。我忽然觉得小弟的前端有点痛又有点痒。

我将它放在掌心，另一只手的中指圈在拇指里，将全身所有的力量灌注在中指里，闪电般地弹出。我感觉中指的指甲盖重重一击。甲虫嗖地从掌心飞出，划过灰蒙蒙的天空，飞到极高处，看不见了。它会以怎样的轨迹落在地上？它会不会在沙子里翻上几个跟头爬起来跑掉。

我向那个方向撇了撇嘴，凝视着它最后消失的天空，心中嘿嘿两声：这SB，它可耻而且罪恶地去死掉了，那轻轻一弹已必然将它击得粉身碎骨。

关菱的身体在蠕动，她眼神迷离地望着我，向我伸出一只手。我伸手把她拉起来，相拥着坐了一会，开始穿衣服收拾东西。在我背包的时候，意外地发现了那只蚂蚁。它身上裹着的粘液几近风干凝固，它被牢牢地固定在背包的带子上。

我在带子上倒了一点点水，小心翼翼地用指甲将它剥离下来，放在手心，又在手心里倒了一些水，慢慢地翻动，溶化它身上的粘液。它微微地动了下右后足和左中足，这让我心里一阵惊喜。它仍然活着。关菱爬在我肩上注视着我。当我一而再再而三地换水洗那只蚂蚁时，她问：

“为了一只蚂蚁，你已经浪费了一小口水了。刚才我洗洗你都不让。”

“这是一次风花雪月的见证者和导演者。”我说。

我将洗干净的蚂蚁放在沙地上，它身上的水气又将它粘在了沙子上，但很快身上的水气就会干燥，那时，它就会迈着矫健的步伐回巢里去了。

走出几步，我又回头轻轻地说：

“再见吧，亲爱的战友。”

“你怎么神叨叨的？”关菱说。

我叹了口气，说：“我要再看一眼这片沙子，若干年后，让我很容

易地就想起沙子上曾躺着一位美丽的姑娘。还有一只和我并肩战斗的蚂蚁。”

我们手挽着手离开了。

## 马甲自述：失恋的女孩

在黄昏到来之前，我们又找了几个小时，仍然没见到一个人影。当我们翻过一个斜坡，眼前的景象让我们又惊又喜。坡下出现了几头骆驼，它们可能就是 we 骑的那些骆驼中的几头。

骆驼隐匿在十几个高高突起的沙包中，沙包上长着一些灌木。这时发现其中有一头骆驼是白色的，其他的也似乎比我们租刀计的更大更壮。看来不是我们骑的骆驼，我向前走着，手里握着狗腿，心里琢磨着我一个人的力量是不是可以杀死一头骆驼，先喝驼血，再烤驼肉。等走到很近时，我的这个想法放弃了，它们看起来就是传说中的野骆驼，高大而消瘦，头小一些，毛色深一些。

这时，关蒹捡起脚下的石块，吼叫着向骆驼投掷。她那凶猛的样子让我一怔。

“快点！那些浆果，别让它们再吃了！”关蒹喊叫着又向另一头骆驼扔石头。

我反应过来立刻也捡起一块石头，第一次投掷就击中了一头骆驼的脖子。当我把几只骆驼一鼓作气赶出沙包返回时，看到关蒹已经在铁锅里摘了很多浆果。望着她那双麻利的手在灌木枝条中急速穿梭，那飞快跳跃的目光和红潮还未散去的脸庞，又想起她刚才凶猛的样子，我心中升起快慰。

她终于可以和我一起面对眼前的困境了。想起那只甲虫，忽然明白，有些事情总是那样地歪打正着，我想，我真的是很幸运，竟然用快活解决了了一个无解难题。

太阳沉落的时候，天晴了，我心里冒出一个想法就立即实施起来。那些沙包的沙子里有许多灌木的根，我用狗腿挖了很多，又砍了一些关蒺采完浆果的灌木枝条，点起篝火，让湿的带叶子的灌木冒烟。我想别人望见升起的烟也应该想到这样做，相互能通报一下信息。或许小袁也就在附近。

登山包里有帐篷，我们取出来搭好，特意将风绳系在旁边的灌木上。风停了，烟升得很高，我想大家离得不会太远，应该能看得到。但我没有发现其他地方再有升起的烟柱。等天色完全黑下来，也许会出现火光吧。

刚才在挖灌木根时，我发现旁边沙土中拱出几个褐色的圆锥体，那是一种植物，应该就是苻蓉那一类吧。我想里面应该是多汁的。我将埋在沙子里的几截粗壮的根挖出来，清理了下上面的沙土，切了一片放在嘴里，并不像想象的那样多汁，但嚼了几下，原来燥得冒火的嘴里瞬间就湿润了。我把那些根茎和狗腿放回帐篷，一边投掷石块又把那几头野骆驼往远赶了赶，一边向远处眺望，看有没有人看到烟火向这边赶来。

那些骆驼怎么还不逃走，也许不是野骆驼吧，也许是走失的或者远游的家驼吧。据说发情的公驼会把人压在肚子底下压死。

我是不是该拿一些挂满浆果的枝条，堆一副笑脸靠上去，从它胸前飞快地闪过，同时挥舞狗腿砍下它的脖子？这家伙的脖子太长了，该往哪儿砍呢？记得以前一次吃驼肉的时候有人说过，主要是掌握好位置，但当时没有注意听。最主要的是，我一定不会一刀就砍断它的脖子，最多是一条鲜血淋漓的疤痕。它会不会咬我？会不会用肚子把我压死？或者会逃走吧，我追还是不追？在它流尽血倒下时，我是不是早累趴下了？

还是算了吧。不过可以和关蒺吹一下牛，就说刀不在手边，否则一

定已经放倒了一头。

我钻进帐篷，关菱赤身裸体地蹲在帐篷里，双手举着狗腿，脖子伸长着，狗腿的刃横在喉咙上，眼睛半闭半睁，好像正在等我回来，在让我看见她的那一刹那，用力一抹，血流如注。她那样子让我惊得头皮发麻，那狗腿不知是被我打掉的还是夺掉的。定睛看她的脖子，谢天谢地，还没来得及割破。

“你怎么了？危险割破我的脖子。”她脸上的表情不像是在自杀，又伸手来取狗腿：“身上全是土，搓也搓不下来，我在用刀刃刮。怎么？你以为我要自杀？”

真是虚惊一场，我观察她的脖子，泛着红晕，仍然看出来有整齐的刀痕，确实比下面的皮肤更干净一些。

我们坐下来，拿出牛肉干和浆果吃了一通，浆果吃了一半，牛肉干还剩很多，基本上饱了。

她又拿起狗腿自顾刮了起来，比较费劲，尤其在锁骨的地方不平整，有几次差点要割破肉皮，所以示意让我给她刮，我接过刀，觉得姿势不顺手，就将她仰面推倒，双手举着狗腿，接住她刚才的边缘，从脖子下开始一点一点、一刀一刀地往下刮。

她皮肤上的尘土在刀刃下翻卷聚集，等刮到小腹的部位时已集中起一小堆，差不多有几小勺，呈松散的粉末，颜色和质感很像某个品牌的奶茶粉。

刮在她脚心的第一刀就让她把脚抽了回去……她跪起来，双手撑在地上，将自己的背部像一张桌子一样摆在我面前。我跪在她的屁股后面，伸手清理她脖子上的乱发，再把刀架在她的后脖子上。

帐篷的外面好像有一点点月光，火早已熄灭了。我仰面躺着，将头露在帐篷外面。她侧脸枕在我肩膀上，我能感受到她的呼吸轻轻吹在我

的胸上。那几头骆驼仍然在我们的附近，无声地像剪影般地伫立着，那高高昂起的头仿佛在进行着某种神秘的哲学般的思考。

我听见她在唱：

“给我一杯忘情水，换我一夜不流泪，所有真心真意，任它雨打风吹，付出的爱收不回。”

唉，唱得一点也不好，我也不知道这首歌是那个明星唱的，旋律有点熟悉。就在唱吹字的时候，我感觉到一些异样，当她唱到“收不回”的时候，我知道是确实有什么事发生了，我需要看看。

我扳起她的脸，看到她满脸泪水，而双眼闭着，泪水仍然在流，那简直让我觉得要哗哗地流出声来。这是怎么了？怎么又哭了起来？是不是害怕怀孕了？这歌词又是什么意思？

我摇晃她，拍打她的脸，泪水在掌心飞溅。她仍然不肯睁开眼。也许是突然想起目前的处境害怕了吧，跟歌词无关。我重又躺下，不去管她了。突然又想起了什么，拍了拍她的脸：

“喂喂——”

看见她没有停下来的意思，我大喝了一声，把自己也吓了一跳。她睁开眼望着我。

“你知道为什么不能哭了吗？”我问。

她望着我，不知道她是否在寻找答案。

“你听我说，真的不能再哭了。每哭出一滴泪就离死亡更进了一步。知道为什么吗？”

我停了一下，感觉她在认真地听着，伸手在她脸上摸了一把，把淋漓着泪水的手在她眼前晃了晃：

“泪水泪水，就是说它总算是一种水吧。你这一会足足哭出100毫升了。我们剩下的水总共就几百毫升不到了。”

她睁开眼睛望着我，眨了一下，就要眨第二下的时候，那婆婆的泪眼中羔羊般的眼神，那样乖地点了点头。在那一刹那，我似乎听见了自己的心碎裂的声音。

我重又躺下，不知过了多久，她重又枕在了我肩膀上，一只手抚摸着我的胸，喃喃地说：

“你知道我为什么离开家出来玩吗？我失恋了，好多年的男友离开了我。”

我有些累了，没有吱声，这有什么好说的？失个恋就失吧，还是想想明天怎么样才能找到点水。

“我想忘了他，可我忘不了……当初分手是我要分的，可他就真的分了……你说，我会不会爱上你，我好像有一点点爱你……假如我真的爱上了你，你就会和我男朋友在我心里打架，然后，你俩把对方打死了，你们就都死了，我的心也清静了……”

女孩子就是烦，还是老女人好。但我还是有那么一点点感动，觉得她说的也许有道理，伸手拍了拍她屁股，说：“睡一会吧。”

.....

## 马甲自述：找到了同伴

这样的沙尘暴应该是骆驼经常遇到的，骆驼不会因此死亡，那么那些骆驼哪里去了？也许它们正走在回家的路上，不久，牧民刀计的营盘会突然出现它们的身影，刀计会怎样想呢？他会不会来寻找我们？

小袁还有其他人在哪里？风暴过后，他们在做什么？寻找队员，或者是寻找水源？在出发之前，我看过一些关于在沙漠中生存的资料，我想大家都做过类似的准备。

我摇了摇水壶里的水，只是一个壶底了，尽管有浆果支撑了一下，我们还是喝了一些，即使再节省，明天也会把壶里剩的一点点水喝完，尽快找到水是我们最重要最迫切的事情。

我的脑袋里回想着关于沙漠求生的知识，如果有一块塑料布，可以在咸水沼泽中靠日光蒸馏得到淡水，但是现在没有这样的塑料布，盐碱水可以和一种草同煮后喝，但我根本不认识这种草，跟着动物足迹往往能找到水源，但刚刚过去的那场大风淹没了一切足迹，或许大风过后新的动物足迹又出现了吧，那么明天可能会遇到，我还看到过可以抓蜥蜴生吃，看来明天边走边需要留意一下。

在吃完浆果后，我们又用那种根茎补充体内的水分。一直到这次沙漠脱险后，我才知道那种从沙子中挖出的粗壮块茎其实叫锁阳。

天刚亮，我就叫起关荃出发了。只是因为太累了我们才睡了一觉，其实我们应该昼伏夜出，可以减少身体里水分的散失，可以避免中暑。我们选择返回那晚失散的营地，我想大家应该有差不多的想法，回到原来失散的地方，也许那里还有还没完全淹埋在沙子里的水。我想起失散

前一天被人偷偷藏起来的一箱矿泉水，相距只不过一天的路程，或许还能找到。

因为有了浆果和锁阳片，我们水还能支撑一天。等到太阳升高气温骤然上升，我们便停下来支起帐篷休息。直到下午沙子不再烫手，我们才又出发。我们是向西北的大致方位前进，从昨天到今天大约一直是在沙漠的边缘，一片沙漠一片戈壁地交替。

中午，我用一些红柳编织了两个伞盖，覆上衣服，可以像斗笠一样戴在头上遮阳。傍晚时分，我们走进了一条低矮的山脉，山上布满石块，有的石块埋在土中，有的石块似乎是从高处滚落横躺在沙土上。山只有二三十米高，沿东西向延伸，看不到尽头。

在月亮升起前的黑暗中，我们坐下来休息，看见前方的远处似乎有火光，我们又立即奔着火光而去。火光越来越明显，越来越亮，当月亮升起的时候我们已经离火光很近了。当翻过一道山梁，眼前豁然出现了一堆篝火。

摇曳的火光忽明忽暗，篝火旁坐着一个人，他的头发很长，扎着一条带子。看不清他穿了什么衣服，只是感觉那衣服很肥大，在他身旁的沙地上有一长截形状古怪的东西，在火光中闪亮。旁边不远处站着一匹马，马鞍上斜挂着一个说不清材质的包袱。

我示意关荃不要弄出声响惊动那人，取出望远镜，和关荃躲在两块大石头后面。当我在望远镜里找到那人的脸，惊得差点把望远镜掉在地上。

那是一张极其恐怖的脸，到处伤痕累累，右颊塌陷，仿佛缺了什么东西，致使右面的嘴角一直上斜至太阳穴的地方。他的身旁那个明晃晃的东西原来是一条假腿，上面还穿着一只蒙古靴。我将望远镜移到那人的下身，果然只有一条腿。他正在用一个白色的特制的工具吸烟，面前

的篝火上烤着一只兔子或者是别的什么野味。

忽然，我发现在那人的身后，有什么东西在石头后面晃动。我用望远镜找了几个来回，果然在一块大石头后面看到一个光着上身的人，正在盯着火堆前的人，在一块块石头后面闪转腾挪，悄悄地一步步向那个丑面人靠近。丑面人看起来浑然不觉，那光膀子的人从一块石头后面跳到另一块石头后面，匍匐着，像一头四足柔软的豹子。

他要干什么？那个丑面人的假腿还放在一边，他会不会吃亏？已经有几天了，我们没有见到一个人，而现在，眼前突然出现的这一幕让我们屏住了呼吸。

那匹马安静地站着，马鞍后的包袱看起来像是农村那种老羊皮剪掉毛的皮板子做的。在马鞍的前面挂着一个水壶。

我想那个光着上身的人一定是冲着马鞍上的水壶来的。他的境况和我们差不多，身陷绝境，活命的本能驱使他偷别人的水喝。沙漠中的水不赠送不外借，想喝到只有偷了。

当然，也有别的可能，光膀子可能突然袭击那个丑面人吗？是要把他的马和马上的东西一起夺走吗？

篝火上的野味已经烤熟了，那个丑面人开始吃，吃得很快，咀嚼时脸剧烈地扭动，在飘摇的火光映照下，显得十分怪异。那个光膀子的人，已经离马很近了。我脑子飞快地转动，考虑是否该挺身而出阻止他的偷窃行为。我清楚，自己并不是在做一件高尚的事，我只是想如果他偷窃成功，我们就不得不迅速离开，否则我们一定脱不了干系，会被那个丑八怪误会。

在光膀子向前方一块石头后面转移的刹那，丑面人突然从右颊的黑洞中拽出一块骨头，随手一扬，“啊”的一声光膀子应声倒地。在这个过程中，丑面人并未扭脸向那边看一下，出手之快之准，让我心中的惊叹

差一点叫出声来。

光膀子双手捂着面部痛苦地在地上抽搐。丑面人一手拿起一个F形的拐杖，却并未借助拐杖像表演柔术杂技一样站了起来，像一截弹簧几下跳到光膀子跟前。那丑面人抬起拐杖，只听哗啦一声，从拐杖的一头弹出一截锋利的刀刃。光膀子慌忙爬起来跪地求饶，丑面人迟疑了片刻，用刀尖抵在光膀子的下巴上将他的脸拨向火光。

那一刻，我惊奇地发现那光膀子原来是白度。刚才的骨头打得太重了，大概是在鼻梁上，鼻血正在从鼻孔里汨汨流出，涂得满脸满手都是。

那丑面人最终放过了白度，跳回篝火旁，以极快的速度装上假肢，骑上马，背影在火光中闪了几闪就消失在了夜幕中。惊恐中的白度凝固成一个扣头作揖的POSE，呆了许久，当明白危险已经远去，跌跌撞撞地奔到火堆旁，在地上翻捡着丢弃的骨头。

我拉着关蒹跑到火堆前，白度抬眼看着我们，自顾啃骨头，仿佛不认识我们。

“这个人是谁？是牧民？”

算了，他可能和我们一样根本不知道他是谁。

“就你一个？你看到过其他人吗？”

他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他的手里抓着一个似乎是兔子的头，我夺过来，递给关蒹。

还是等这家伙吃上几口再说吧。我仔细端详白度，这家伙狼狈得要命，脸上头上不是土就是血，身上只穿了件大裤衩，一侧的兜子里还装着一个矿泉水瓶子，蓝色的瓶盖露在外面。我抽出矿泉水，里面还有半瓶，我喝了一小口又递给关蒹。

白度在灰烬中又找到一截兔子腿，似乎想起了什么，不吃了，紧紧

地抱在胸口警惕地盯着我。突然，他呼地从火堆边站起，转身向黑暗中狂奔。

我拉着关蒔在后面追，关蒔摔了一跤，等我把她扶起，白度已经不见了。月色迷濛，乱石和斑驳的黑影相互交错，我们一边呼喊，一边小心地前进。前面似乎有人应答，仔细听，似乎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在两块巨石形成的角落里，一个人影蜷缩着，我将手电光移过去，是罗莉。她手里举着弹弓，皮筋已经拉长，正对着我。这时她听到关蒔的声音才将弹弓放下。她的头发披散着，穿着一件红色的冲锋衣，两条腿赤裸着露在外面。

“我们捡到了你的包，里面还有衣服，快穿上。”我说。

我将包放在她面前，转身离开。这时，我发现白度正躲在一块石头后面发呆。他的肩上多了一个红柳编的篓子，里面装满了矿泉水，足有十几瓶。我扯起他往回走，罗莉已经穿了条裤子，她看见白度就神色大变，不知从什么地方又取出那把弹弓，嗖地一声，一粒石子径自飞出，白度抱头惨叫。大约是击中了左额，这时我才发现这家伙的身上到处都是包。

我们取出牛肉干，打算边吃边休息一会再出发。一旁的白度全然不似原来的能说会道，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望着我们。我抓了一把递给他，发现他手里仍然抓着刚才在火堆里捡到的兔子腿。他示意我把腿送给罗莉。我接过来递给罗莉，瞥见白度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我没有详细问，事情大致应该清楚了，是罗莉在沙子中找到的水，又救起了白度。但白度以水要挟作为筹码控制罗莉，是不是占了便宜不知道，但一路打打杀杀是真的，直到碰到我们。

极端的环境总是产生极端的故事。

他们是从南面来到这里的，我们决定仍然向西。为了以防万一，把

水大家分了，各自带了几瓶装在身上。我背着罗莉的包，里面只剩下了一顶帐篷。在路上，白度向我悄悄解释，他其实还是为了节省水，说他们这两天，才喝了三瓶。我表示相信他。

我猜想可能正是因为水多，他才有了在沙漠里多逗留一些时间的想法，节省可以更长时间和一个漂亮美眉独处，所以他向北走，离大家越来越远。

午夜两点的时候，我们休息了一会，然后一直走到黎明。低矮的乱石山仍然望不到尽头，但两旁已经不是戈壁，除了一眼望不到边的沙漠什么也看不到。我发现有蜥蜴爬在石头上晒太阳，就向罗莉要过来弹弓。试了试，感觉自己不可能打到蜥蜴，但这样无休止地走太单调无聊了，就一边走一边向前寻找蜥蜴，尽管打不中，但每一次拉开皮筋都值得期待。

关菱与罗莉也跃跃欲试，于是，四个人轮流每人打五次，大家急切地寻找着蜥蜴，速度快了很多。终于一只蜥蜴似乎被击中了，翻滚着掉到了石头后面。大家奔到石头后面，发现一段石壁，石壁的角上有一个洞。

洞口被一块大石板堵着，我搬了一下，石头纹丝不动，白度试了试也动不了。我取出捡到的吊床，将石板拴住，几个人一起用力才将石板掀倒。我跨过石板，洞里赫然出现了一张脸，竟然是早先偷偷离开我们的陶旺旺。

洞里的空间并不大，一个角落堆着一些烂木头，洞里还有木柴燃烧过的灰烬。陶旺旺被反绑双手固定在一块大石上，他赤身披着一件失踪时就穿得迷彩服，内衣和裤带散落在脚下。

把他绑起来的绳子是用衣服撕成的碎布条拧的。我们的出现显然让他十分惊讶，我们为他解开绳子，他提着裤子连连向我们道歉，说自己

不该离开我们偷偷溜掉。

“谁把你绑在了这里？”

“我说不清楚自己是怎么想的，那晚我真不应该偷偷离开你们。”

看起来他的健康状况还算可以，也许是刚刚才被关在这个洞里，至少他没有饿着。从洞里出来，他四处寻找着，茫然地望着我们：

“骆驼呢？你们的骆驼呢？”

我们告诉他，在风暴中被吹散了，其他的人都找不到了。

“你的骆驼和东西呢？”

“丢了吧，我不知道。我们还是赶快离开这里吧。”

见他不肯向我们解释他怎么就被绑在了洞里，我们便不再问。我想起洞里挂着一个皮水袋，就去取了让他背在身上。看起来，他不打算给我们解释什么，自顾向着沙漠深处走去，大家一头雾水地跟在后面。

昨天晚上我们一直是在向西走，现在是向南。我不知道陶旺旺为什么从洞中一爬出来就直奔向南。当初他的突然离去，现在又突然出现在洞里，而且是被人绑着。在他的身上似乎蕴藏着太多的秘密。他的向南的方向也许不是毫无根据的。

气温上升的很快，我把昨天的斗笠给了罗莉，和关菱合用一个。我用狗腿把斗笠支在头顶上。

兴许是走了一夜太累了，没多久，大家吵吵着要立刻休息。我们在几丛红柳边停下，我用狗腿砍了一些红柳扔给他们让他们编斗笠，自己用狗腿支起斗笠钻进阴影里看关菱和罗莉搭帐篷。

陶旺旺和白度在编斗笠，陶旺旺编得快，忽然发现他的嘴里竟然叼着一支烟。

我一骨碌爬起来，来到陶旺旺面前，这家伙的迷彩服里果然露出一盒烟。我摸出一支，点燃，猛吸一口。虽然只有几天没有抽到烟，但我

感觉好像已经很久了。辣辣的感觉一下撑满了喉咙，烟雾像一柄滚动的利刃飞舞着划过咽喉直刺入胸膛，随着烟雾从鼻孔徐徐而出，我感觉满身的毛孔里都芳香四溢。

“说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就被绑在了那个洞里？”

## 马甲自述：彪悍的野人和斗鸡之王

陶旺旺将完工的斗笠又整理了一下，把上衣扎上去，戴在头上试了试，觉得很满意。他又给我递来一支烟，自己也点了一支：

“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什么怪事都能碰上。”

他伸长脖子，仿佛要将那副尖嘴猴腮塞进我的耳朵里。然后故作神秘地望着我。一旁的白度停下手中的活，凑了过来。在让我们等待了足够长的时间后，他再度压低嗓门，将长脖子也压得紧贴前胸：

“这沙漠里有野人。”

“野人？长毛的野人？”

“不长毛，但就是野人。还是女的。”

说到这里，他停下来，目光在我们两个的脸上扫来扫去。又扭头瞅了瞅帐篷，脸上绽出一种坏笑：

“我告诉你们，女人是可以强奸男人的。”

他再度停下，摇了摇下巴，看不出他脸上是陶醉还是惊恐：

“那真的是野人，毫无羞耻，疯狂到了极点，我差点被搞死。”

他的话让我和白度兴致勃勃，我们很感兴趣，但也表示出一点点怀疑，在我们的一再要求下，他讲了他这些天来的奇遇。在开讲之前，他示意我们要保持安静，不要惊动帐篷里的两位女性。

那天晚上，他等我们都睡熟之后，悄悄地拆掉帐篷，收拾东西骑上骆驼离开，走了没几步，骆驼不肯离群，抽打又怕把大家惊醒，他只好从骆驼背上跳下来，拉着骆驼，一直走到一个沙丘的后面，骆驼看不见了其他同伴，才稍稍听话。他才又骑上去。

走了一天，陶旺旺找了一块低洼地宿营。虽然他走的方向和大家要走的路线大相径庭，但他还是担心有人追上来。在低洼地让骆驼卧下，除非走到近处是不可能被发现的。

孤身荒野，尽管一路上只见过几只狐狸，他还是做了周到的对付野兽的种种准备。他的帐篷距离骆驼很近，骆驼是他唯一的伴，有危险骆驼会首先发现并惊动他。为了防止在他睡着的时候骆驼偷偷跑掉，他将骆驼的缰绳拴在帐篷边的白刺上，然后又和自己的帐篷拴在一起，随手就可以抓到缰绳。

可能还是有些恐惧，他从睡梦中数次惊醒，发现周围一片死寂，根本就是自己吓唬自己，重又朦胧睡去。最后一次惊醒时，他鼻子里闻到一种奇怪的气味，他想起从离开小镇的宾馆就没有洗澡了，又想到可能是骆驼的臭味，可能是帐篷离骆驼太近了吧。

朦胧中，当他快要再度入梦时，忽然感觉帐篷外面有东西。淡淡的月光中，一团黑影投在帐篷上，还在蠕动。似乎是什么东西紧贴着自己的帐篷，那种汗臭味正是来源于此。他打了个激灵，蜷缩在帐篷的另一端。

那团黑影也不动，只是有时会蠕动一下，似乎是一个什么动物蜷缩在帐篷旁睡着了。卧在一旁的骆驼没有受惊，能听见它反刍的咀嚼声。那么，黑影一定不是一只猛兽，或许就是一只迷失在沙漠里的小骆驼。慢慢地，陶旺旺平静下来，他透过帐篷的网眼仔细观察，觉得那黑影像一个人蹲着。他立时又紧张起来。他紧握手中的匕首，悄悄地从另一端掀起帐篷，缓缓地爬出半个身子，最后猛地窜出来，就势滚到骆驼后面，将自己的身体隐蔽在两个驼峰之间，举起匕首用力挥舞，大喝一声。

他希望就这一下子，那团黑影就会吓得落荒而逃。

然而，他那副公鸡嗓子在恐惧中的喊叫，在寂静的荒野中会是一怎样的效果，他手中挥舞的匕首是否触碰到了骆驼？总之，他突然这么一折腾，骆驼受惊了，它剧烈地晃动着身躯，挣扎着从地上站起来，拖着和缰绳系在一起的帐篷，夺路而去。

陶旺旺被掀翻在地，他的视线正好顺着月光，那黑影站了起来，他看得清楚，是一个壮硕的女人，赤裸着上身，腰里悬挂着乱七八糟的东西，看不清那些东西是兽皮还是破衣服的碎片。

在那半裸女人还在呆愣着的时候，他撒腿向骆驼逃走的方向追去。

他没有去理那个女人，她看来根本不是个威胁，至于她是怎么回事，是从哪里蹦出来的鬼才知道。他明白自己必需抓紧时间去追骆驼，骆驼虽然受惊但总有停下来的时候，当它停下来的时候，自己必须能看到它，否则就根本不知道它跑到哪里去了。

他呼喊着重，试图叫住骆驼，但骆驼听到他声音跑得更欢了。拖在缰绳上的帐篷里不断有东西滚出来。他边跑边从地上捡起一些东西，但在捡起东西的时候另一些东西又掉落了。追了一段他回头发现那个半裸女人在后面紧紧跟在他后面。他停下来的时候，女人也停了下来，他向前跑的时候，女人又跟上来跑，始终与他保持着一个很短的距离，看不清她的表情，只感觉她跑得很轻松。巨乳在晨光中摆动，即使停下来也要摆动好久。

翻过一座沙丘，骆驼仍然没有停下来的意思。他累得再也追不动了，一屁股坐在沙子里，大口大口地喘气。半裸女人一直尾随着他，看到他坐下，女人在他一侧驻足了几秒，突然撒腿而去。那速度像离弦之箭，披散的头发像被风吹了起来。

他下意识地望了望身后，并没有什么猛兽追来，心中也来不及疑惑，挣扎着爬起身，但是已经跑不动了，最多也就是快走几步。

当他又爬上一个沙丘，黎明已经到来。骆驼已不见踪影，半裸的女人也不见了，他颓废地倒在沙丘上，茫然四顾，心底徒然升起绝望。

没有骆驼，也许他再也走不出这片沙漠。

许久，他突然发现前面沙丘上出现了一头骆驼，骆驼正在向他的方向奔跑，很快，他发现骆驼上骑着一个人，他有些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但骆驼上的人影越来越清晰，没错，就是那个半裸的女人。

不一会，骆驼跑到他的身旁停下了。女人很熟练地让骆驼卧下，翻身下来将缰绳递给他。此时太阳正在升起，女人的影像清晰地呈现在眼前。女人正望着他傻笑，浓密的头发散乱地垂落至腰下，五官还算端正，一对豪乳和皮肤一样黝黑，在朝阳中闪闪发亮。腰上系着一些五颜六色的碎布条，一侧挂着一个黑不溜秋的水袋。

他惊愕地接过缰绳骑上骆驼，骆驼随即从地上站立，前后晃了一个来回站起了身，他回过头，正要向半裸女人说声谢谢时，只见女人忽然举起手中的红柳条，狠狠地抽在骆驼的屁股上。骆驼的身体猛地一弹，发了疯地向前奔跑。

陶旺旺差点摔下来，他抱住前面的驼峰，手里攥了两把驼毛挣扎了好久才算把自己在驼背上固定下来。

过了好久，骆驼都没有停下来，而且速度也没有慢下来。他回头看去，见半裸女人在后面狂追着骆驼，不断地用红柳条抽打骆驼的屁股。

这是在早晨，太阳刚刚升起的时候，一直到接近中午的时候，骆驼才渐渐慢下来，不过仍然喘着粗气大步地向前。好像是让骆驼休息一下，个把小时后，女人又开始猛抽骆驼屁股，骆驼又跑了起来，一直到黄昏被一座乱石山挡住。

女人将他从骆驼身上拽下来，像拧小鸡一样地拧起来。然后就出现了那个洞，他被扔了进去，绑在一块石头上。女人将洞口的石头堵上就

走了。半夜刮起了狂风，外面呜呜作响，突然洞口有响动。他担心钻进来野兽。但那种奇怪的味道告诉他，是那女人回来了。

他没有看到那女人是如何点着了一支火把。她将陶旺旺的衣服一件一件剥掉，自己也将腰中的草绳解下，露出丰满的臀部，火光中，她将陶旺旺按倒在石头上。

白度听得津津有味，忘了手中编的斗笠。陶旺旺咽了口唾液，往帐篷那边瞅了瞅，目光被什么揪住不动了。我扭头着去，帐篷里的两个女人也许是太热了，或者是凑合着穿了不合适的衣服，前胸袒露睡得像死猪，大面积地走光了。白度在一旁不住地催促。陶旺旺收回目光，重又讲了起来。

这一夜几乎没有睡，洞外狂风不止，细微的浮尘滚滚不落，浓重的土腥味，摇曳的火光，延绵不绝的冲锋般的淫声浪叫，让洞里洞外乃至整个戈壁在荒芜中显出繁华般的躁动。

从这一晚开始，野女人总是在他精疲力竭之后意犹未尽地离去，走时用巨石堵住洞口。她重又出现的时间并不确定，往往会提着一只兔子或是别的野味。

他以为自己这种性奴的日子会持续很久。然而侥幸的是我们偶然地发现了她。

陶旺旺的讲述的确让我们非常震惊。白度啧啧赞叹：

“我们真不该把你解救出来啊。”

我问：“可是，当初你为什么偷偷离开我们单独行动呢？你应该知道这其中的风险，你离开我们独自行动，到底是要做什么？”

白度也说：“是啊，你一个人去干什么？”

也许陶旺旺是在等待我们继续追问一些什么，可我们突然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使他有些失落，泱泱不快。

我说：“你走了之后，大家很担心，大家想去找你但想到你一定有自己的事情。现在你回来了，总得告诉我们你当初一个人去要干什么吧？”

这时，他面露愧意，叹了口气：

“其实我是来找一种鸡的。”

白度立刻呵呵笑起来：

“你小子果然找到了，那可是纯野味的鸡啊，还是免费的赠品。”

我止住白度，问：

“什么鸡？你说详细点。”

“这地方的山里有老鹰孵出来的小鸡，如果能找到这样一只小公鸡，那可是最最勇猛厉害的斗鸡。”

“老鹰孵出来的小鸡，老鹰怎么能孵出来小鸡？”

“是牧民把鸡蛋放进老鹰的巢里，老鹰稀里糊涂孵出来，又当小鹰喂大的。”

“牧民为什么会把鸡蛋放进老鹰的巢里？”

“牧民去一趟镇里几百里，在以前骑骆驼要走几天，来回要十几天，买生活用品，一买就是半年的，想吃鸡蛋也是这样，可鸡蛋不好拿，搞不好会碎掉。实际上，牧民需要养鸡，应该是首先有人突发奇想，把几个鸡蛋偷偷放进老鹰的巢里，一段时间后去看，果然孵出了小鸡，就抓了回来，于是牧民都这样做，这种做法有多长时间不知道，反正民国时候就有了。鸡蛋放进老鹰巢里的时候不见得老鹰就会在那一时间落窝，老鹰要下自己的蛋，然后才开始孵。所以什么时候小鸡会破壳出来是无法掌握的。这种由老鹰孵出来的小鸡，如果牧民没有及时抓走或者没有来抓，就会由老鹰喂大，在与小鹰的争食中，大部分小鸡会被饿死，少部分活下来的，会变得凶猛好斗，个个都是万里挑一的绝品斗

鸡。如果是同窝的小鹰长大飞走之后，小鸡独自在山中生活一段时间，又没有被其他野兽或老鹰吃掉，那可是会成为全世界斗鸡的王中王。这是可遇不可求的，我叔祖就得到过一只。”

陶旺旺继续说：

“我叔祖上世纪四十年代在120军给一名师长当警卫，当时就在这里的几百里外驻防。那名师长酷爱斗鸡，听说当地牧民有这种风俗，就派叔祖率一个班的人进山去找，所以我叔祖知道这个事情。后来到了台湾，又定居菲律宾，当地民间兴斗鸡，叔祖由于师长的熏陶，平常就让他侍弄斗鸡，对此非常了解，也喜欢上了斗鸡。改革开放后，叔祖经常回来，当时我们并不知道，叔祖是回来找斗鸡的。这些年叔祖身体渐渐不支，这个事情就让我来做。”

“抓到这样一只斗鸡会发大财吧，我知道自己今年流年财旺，可没想到会从这里来碰上你这样一个贵人。”白度说。

“在国内，最好的斗鸡也就一万元。想发财那你得移民菲律宾，才能经常参加比赛，发大财可能谈不上，胜一场能得几千美元，有一只斗鸡中的常胜将军，可以什么也不做维持一个很不错的生活。叔祖本来有企业，子女们都出息，他搞这个纯属是爱好。”

“你以前来过，是否真的抓到过这种老鹰孵出的小鸡？”我问。

“前年我第一次来，抓到过一只，回去后才知道是母鸡。小鸡很小的时候公母其实是很难区分的。去年也来了，要比现在迟一些，本来是想小鸡大了些好区分公母不要再抓错，但小鸡也许是都被野兽吃掉了，没有找到。今年，叔祖非得还要我再来一次，又碰到这么一件怪事。一个人单独行动太危险了，可大家的路线与我要去的地方不一致。”

“那你当初应该叫上我跟你去，抓到第一只是你的，第二只是我的。”白度说。

“可是只有一个野女人。”我说。

白度拍了拍陶旺旺的肩膀笑着说羡慕他，又详细问一些野女人的细节，他那表情大概也的确是有点羡慕。我自己也想像了下野女人可能的样子，又回忆了一下关蒨躺在沙地里的样子，觉得自己还是更幸运一些。

大家笑着，帐篷里面有动静，关蒨和罗莉醒了。

太阳已经偏西，大家琢磨着应该出发了。我问陶旺旺为什么向这个方向走。他说，他就是从这个方向来的。大家重又上了路。走了没多久，关蒨突然说肚子痛。我让其他人先走，搀扶着她跟在后面，很快和大家拉开一长段距离。想起丑面人的兔子是不是吃坏了肚子，问她是不是有上厕所的感觉。她诡秘地笑了笑说就是想单独两人走。

我四下望了望，真他妈的平，很难找到一个低洼地隐蔽起来。关蒨说要等到前面的人翻过前面还很远的一道沙梁才行。

我们慢慢走着，我琢磨着怎样把陶旺旺的故事加工一下再讲给她听。

前面的人正在翻过沙梁，他们突然停了下来，向我们大喊，又挥舞着手中的东西。看样子是有什么重大的发现，或许山梁那边出现了同伴。我们加快脚步赶了上去。

沙地上有一堆篝火燃烧后留下的灰烬，旁边还有两个矿泉水的空瓶子，正是我们当初喝的那个牌子，仔细察看周围，毫无疑问有人在这里宿营过，而且很可能就是我们的人留下的，也许我们会很快追上他们。

第二天一早，当我们从一个很宽的浅沟爬上来时，发现远处停着一辆大卡车。我用望远镜看了一下，那是一辆农用的大胶轮拖拉机，好像是坏在了沙漠里，车旁还隐约看到一些好像是蹲着或躺着的人影。

或许我们能一起动手把它修好，快速离开这里。我们加快了步伐，

在距离拖拉机几百米的时候，那边的人影跳了起来向我们挥手大喊。一直走到近前，我们才发现他们是我们的队友，另外牧民刀计和他的儿子也在。之所以走到近处才能认出来，是大家穿着的衣服不仅和原来不一样，简直零乱、突兀、怪张，让人啼笑皆非地乱七八糟。可见大家在那个风暴之夜都没有来得及穿衣服。

大家高兴地拥抱，我却没有找到小袁，心中怅然。

在大家七嘴八舌的对话中，事情大致得到了还原。

那天晚上风暴之后，所有的人都失散了，骆驼也不见了踪影。幸好，在大家经历了从未有过的惊恐仍然活着，尽管每个人的境况不同，他们都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在沙漠戈壁顽强地生存。

按照先前的约定，在我们走了几天后，牧民刀计要去我们路线上一个中途补给的地点送食物和水，将食物和水藏好，等待我们返回时得到补给再完成下半段的行程。可当他带着水和食物到达约定好的地点时，他远远望见一群骆驼，用望远镜观察认出是他自己的，也就是我们此次租借的那些骆驼。想起前几天的那场风暴，他心中就已经知道出了什么事情。

他回家叫了自己的儿子，一同进入戈壁沙漠开始寻找我们。他开着一台大胶轮拖拉机，拉着水和食物，他儿子骑着摩托车。

从那些骆驼回家的路线，他们大体估计了我们遭遇风暴时的位置，就沿着这个方向一路寻找而来，每次重新出发，他就和儿子约定一个下次碰头的地点。两个人分开找，他们出发后的第二天找到了第一个人。如果我们再迟些到来，他们就会再次出发到下一站去找我们。现在，加上我们，已经找到了十个人，只剩小袁和独自离队的武崙和江佑了。

那两个独自离队的小子，此行一定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如果小袁和他们在一起……我内心焦躁，失魂落魄，无法溶入大家获救的喜悦当

中。

这时，有人高叫了一声，大家安静下来，向他指示的方向望去。远处的沙梁上出现了一个人影，像是在向我们挥手，踉跄着，一头栽倒，随着流沙翻滚下来。

## 对话：枪伤与僵尸虫卵

【提示：故事讲到上面的时候，马甲又突然失踪了，十多天后，像他走时那样，他又无声无息地回来了。】

杜邦钛：“这些天你又去哪里了？又卖你的金子和钻石去了？”

马甲：“有一点事情去处理了一下。”

杜邦钛：“仓库那边你去过吗？我还到那里去找你了。”

马甲：“我就是刚刚从那里回来的。”

杜邦钛：“其实你完全不需要拐棍了，是吧？”

马甲：“还得用一段时间，我怕自己不小心摔倒，骨折的地方还没有长结实，如果摔倒可能会再一次裂开，大夫说的，还是当心一点好。”

杜邦钛：“你到底还在忙一些什么？”

马甲：“……”

杜邦钛：“你把你的故事说得那么详细，还有什么要对我保密吗？”

马甲：“迟早会告诉你的。你着急干吗？”

杜邦钛：“我只是想知道你到底在忙什么？又是租厂房，又是冷不丁地突然失踪几天。你只要简单地说一下就行嘛，否则，我老是心里惦记，搞得怪难受的。行吧。”

马甲：“你看过我的X光片，是吧？”

杜邦钛：“是，X光片上你骨折的地方，有一个半圆形的很整齐的

损伤……”

马甲：“不错，那确实是枪伤。”

杜邦钛：“怎么会有枪伤？”

马甲：“彼世界有人悄悄地潜回来了，我们必须干掉他们。”

杜邦钛：“为什么？人家是不想呆了吧，为什么就不能回来？怕他们把彼世界的秘密泄漏出来？”

马甲：“那到不怕，他们即便再怎么说明，也没有几个人相信他们。”

杜邦钛：“那是为了什么？他们在彼世界干了坏事？那也是很大的坏事吧。”

马甲：“他们回来当然可以，但他们带回了一种虫子的卵。”

杜邦钛：“一种虫子的卵？”

马甲：“那是一种彼世界的绝密科技，按照此世界的说法应该叫生物技术吧。它会把这个世界搞乱套，颠覆此世界的一切秩序，到时候，彼世界也无法安宁。”

杜邦钛：“一种虫子的卵会把这个世界搞乱套？”

马甲：“那是一种极其特别的卵，最终会长成一种昆虫。在彼世界，有一个科技高度发达的族群，他们的科学我们无法企及也无法理解，他们的一些低层次的技术流传到了其他族群。这当中就包括这种卵。”

杜邦钛：“一种卵最后成为昆虫，这当中会有什么东西能像你说的那样搞乱这个世界？”

马甲：“那种卵会慢慢长大，一次一次地蜕变，会长到原来几千几万倍，会长到大约有小轿车那样大。在这个过程中，它被改造，从消化系统到神经系统等等，实际上原来的生命已经死了，它已经成了另外一

种东西，一种怎么说呢……实际上是一具僵尸了。它是一种战争机器，关键是这个过程非常复杂，控制不好，它会带来灾难。”

杜邦钛：“我理解了，所以那些人必须死。”

马甲：“那些人的死是一定的，即便我们不杀他们，也会有人杀了他们。我们的根本目标是那些卵，我们必须毁掉那些卵，在这之前必须把他们先杀掉。”

杜邦钛：“所以你们之间火拼，你中弹了？”

马甲：“是这样。”

杜邦钛：“你没有杀死他们，自己却中弹了。”

马甲：“上一次他们只跑掉一个，这次我出去就是去辨认那个跑掉的人。”

杜邦钛：“是那个跑掉的人吗？”

马甲：“尸体都腐烂了，无法辨认了。”

杜邦钛：“那些虫子的卵毁掉了吗？”

马甲：“毁掉了。”

杜邦钛：“那个跑掉的人即使还活着，也不会有什么威胁了，因为他没有那种卵。是吗？”

马甲：“除非他之前在另一个地方悄悄地藏起一些。”

杜邦钛：“那就是说，那种卵还有可能存在，哪怕只有一个也是一个巨大的威胁。”

马甲：“可能性不能排除，但已经很小了。我认为那个跑掉的人已经死掉了，那具尸体尽管腐烂得很厉害，我也能够辨认出就是他。”

杜邦钛：“我记得你曾经搞过金蝉脱壳的计谋，别人难道不会也这样做吗？”

马甲：“……”

杜邦钛：“那种卵如果没有被彻底毁掉，会有什么后果呢？会不会感染人，让人成为僵尸呢？”

马甲：“故事讲到哪里了呢？”

杜邦钛：“还在沙漠里，风暴过后，大家重又找寻到了一起……”

## 马甲自述：在她身上发生过什么？

刀计儿子跨上摩托车，一声怪吼伴随着升腾而起的蓝烟打破寂静，摩托车箭一般地向沙梁冲去。

我也向那个方向奔跑，和我一起跑的还有几个人，但其他人跑了几步就停下了，我一直跑到一个高一些的地方，看到从沙梁上滚下来的人影才停住。此时，摩托车离人影已经很近了。

摩托车返回来的时候，选择了更加平缓的路从我的一侧绕了过去，我没有看清楚，但心里希望那就是小袁。

我返回拖拉机的位置时，确知那就是小袁。她已经喝了一些水，大家正围着她。她看起来还好，身上没有伤痕。但当我挤到她跟前，还是大吃一惊。

她原来穿在身上的衣服不见了，遮蔽她身体的，那可能也应该叫做衣服的，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那不是一种布料，看起来像是毛线，但又很明显不是。上身近似于一件马甲，有黑白棕三色，有一些简单的几何图案，下身无法判断是裙子还是短裤，裤腰上缀着一些像是染过色的一些小骨头，其中一块像是纽扣一样盘着。更可能是一件短裤，像牦牛肚子下的长毛，越往裤腿下面毛越长，富有弹性地挺立着，最边缘处足有二尺，闪着亮光，极像马尾。

她那天晚上一定是穿了衣服的，在我把缰绳在她的腰上系好后，我的手在她柔软的腰际停了好长时间，我还摸到她肩上的背包，现在，她怎么会是这样的装束？她身上的衣服哪里去了？发生了什么事？我握着她的手，想问她，说出来的却是：

“活着就好。”

刀计说，只有两头骆驼没有回来，当时在武垵江佑在租借骆驼时就要求比我们的租期长，最后临走时干脆买下了骆驼。听到我们说他两已经离队与我们并不在一起，刀计说那两人就不找了，我们休息一下就向他家返回，至于大家的租金可以退，也可以修整一下继续出发。

拖拉机上拉了个大铁皮水箱，装了满满一水箱水，大家先喝饱，又去擦洗身体，人们留在身上的衣服大都只能遮羞，干脆穿着直接去冲洗。

我匆匆地洗了一下，琢磨是否应该和小袁换一下衣服，那件短裤大小可能还行，马甲太小，但可以敞着胸。小袁也冲洗了，仍然有人在问她一些什么，她沉默着不理睬。看样子她的体力还行，这时我发现她脚上穿着一双像短靴的鞋，仍然缀着小骨头。我端详着她，忽然觉得她这一身装束有一种别样的美。

白度在远处蹲着，一副贼眉鼠眼的样子观察着什么。我想他应该担心罗莉会把他的所作所为告诉男友。刀计吆喝大家上车，小袁在和刀计的儿子说着什么，像是争吵，我凑上去听见是她要骑刀计儿子的摩托。她说自己有重要的东西丢在了沙漠里必须找回来。我还没有问她风暴之后她到底发生了什么。看到她那样激动，我打算如果她执意要骑刀计儿子的摩托回头深入沙漠，我一定不能让她一个人去。

我对刀计的儿子说我要和她一起去，让他放心。刀计儿子这才松开摩托，他又从车上取下一个灌满汽油的扁方的塑料桶，告诉我这些油足够我们回到他家。我说你们可以带大家先回去了，不必等我们。

我琢磨怎么把塑料油桶绑在摩托车上，总觉得它会一不小心就会划破，就又取来罗莉的包，把塑料桶装进去绑在后面的金属架上。

刀计在拖拉机的驾驶室里崛起屁股找什么，返身给小袁递下来一支

猎枪。我听见关菱在问我什么话，装作没有听见扭头离开了。

摩托车一声吼叫冲进了沙漠，我愣了一下，撒腿追去。我怀疑小袁不会操作摩托，她可能停不住了。直到我跑得满头大汗，瘫坐在地上，才看到她停了下来，这时已经看不到刀计的拖拉机了。

最后，还是她回来接上了我。在她冲向我的一刹那，她突然转弯，摩托车后轮横着向我飘移，铲起两米高的沙子劈头盖脸地向我扬过来，差点把我埋了。

我从沙子里爬出来，看见她稳稳地停在那里，那气定神闲的样子让我知道她完全可以驾着摩托表演杂技。

我想起那个骑马的神秘的丑面人，想起陶旺旺的奇遇，想起赫连大宝在这里神秘的失踪又神秘的出现，在这个广大的无人区，在漫漫黄沙和凌厉的戈壁砾石无垠的延伸交错中，似乎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我猜想着她可能的遭遇，究竟是谁剥去了她的衣服？她遭受了怎样的侵害……

摩托车沿着一条干枯的沙河边缘前进。好几次在因为路况速度慢下来的时候，我想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可每次一开口，她就拧油门，让我差点摔下来。我想她是不愿意让我问，这使我更加相信她一定是遇到了连讲述一遍都难以启齿的事。我的脑子里甚至闪现出她被强暴时的情景。

我又想起关菱躺在沙地里的样子，我觉得走时应该和她打一声招呼。我骑在后座上，看着就在眼前的小袁的后背，和记忆中关菱的后背对比着，又研究了一下那件马甲上的几何图案，心里一片乱糟糟。

八成是她要寻找强暴她的那个杂种复仇，我摸着背上的猎枪，心里升腾起一股怒火，又悄悄窜出一丝恐惧。

这种零乱的干枯河道大概是几百年前雪融的洪水冲刷形成的，弯弯

曲曲，绵延无尽。摩托车一会进入到河道里的沙石中，一会又冲出来。河道渐渐地深了，边缘出现了一个一尺多高的土崖，她停下来，不知该从上面或是下面走。

河道的沙子并不是太软太松，只是偶尔才陷一下车轮，但外面坚实的戈壁却没有里面平坦。她向远处瞭望，迟迟没有选择，这是一路上最适宜的问她话的时机。我于是问：

“你返回来是要找什么？”

她从远处收回目光：

“赫连大宝应该就在这里。”

这些天，我已经忘记了赫连大宝这回事了。她忽然说起，让我有些不知所措，又感觉一头雾水。

难道是她遇上了赫连大宝？或者说是遇到了疑似赫连大宝的人，又被那人强暴了？她是从他的魔爪下逃掉的？这个可恶的疯子，害死了我两个朋友，又糟蹋了我的搭档小妹妹。

啊，赫连大宝，我心中有一些激动。这几个月以来萦绕在心头的迷惑就要真相大白了吗？或者，我以前的猜测和推断会有错吗？难道一切是在我的意料之外？

但是，现在最要紧的是即将到来的冲突，也许是一场恶战。

## 对话：十个问题与回答

小河里漂浮着白色的泡沫，河水说不清是蓝色还是绿色。清风中飘忽不定的臭味，一阵紧似一阵。马甲和杜邦钛疾速跨过一段水泥桥，直至爬上一个斜坡才轻松自由地呼吸起来。前面是一大片玉米地，中间夹着小块的菜地，厂房就在玉米地的中央，远远望去，破落而有些寂寥，厂房的周围有些蓝色石头垒砌的墙基，残断破败，荒草上挂着许多颜色各异的塑料袋在清风中懒洋洋地摆动。

厂房前停着一辆皮卡，大铁门上开着一扇小门，马甲和杜邦钛推门进去。一个年轻人正爬在门边的桌子上看一张图纸，他仿佛早已注意到了来人，站起身，目光最后从图纸上移开，和来人打招呼。

这时候，杜邦钛注意到这个年轻人长着一个鹰钩鼻子和一对蓝眼睛，是个标准的西方人形象。这让他吃惊不小：

“怎么是个外国人？”

年轻人把马甲拉到桌子边，讨论着什么，两人的注意力集中在桌子上摊开的图纸上。马甲的同伴怎么会是一个高鼻蓝眼的外国人？杜邦钛心中诧异着，想听清楚他们在说什么。那年轻人在说着一种什么语言，杜邦钛无法确知，但那一定不是英语。

马甲正在思考着什么，忽然发现杜邦钛不知什么时候就盯着自己，迷惑的目光在追问。马甲看了眼年轻人，又望着杜邦钛笑了笑说：

“他说的是文言文。”

他们又开始讨论图纸，杜邦钛撇下所有惊奇，竖起耳朵想听清楚那年轻人到底在说些什么。

“如此者三善：一者和而稀声，二者备而无患，三者重能轻举……伸弛有柔，柔而静，静而寿……折一用三，再折用二，复已远矣……无唿唿之声，无竭息之忧……太平洋浩浩胜瓜拉，何惧也……”

杜邦钛早已张口结舌，看那年轻人摇头晃脑，仿佛是古代秀才的鬼魂附身了。

他们又讨论了一会，那年轻人要离开，杜邦钛握住年轻人伸过来的手，脸上惊异地没有一丝微笑。直到年轻人开着车出了玉米地，他方才回过神来。

杜邦钛：“你说他刚才说的是文言文？”

马甲：“是啊。”

杜邦钛：“他是你的同伴？”

马甲：“是。”

杜邦钛：“他和你一起从彼世界来的？”

马甲：“是。”

杜邦钛：“……”

马甲：“你肯定会惊奇，故事还没有讲到彼世界你怎么会不惊奇？”

杜邦钛：“他，那个年轻人刚才在说什么？”

马甲：“他是在说螺旋桨，是在给我讲他的设计的好处。”

杜邦钛：“螺旋桨？什么螺旋桨？”

马甲：“就是飞机的螺旋桨。我们要造一架飞机。”

杜邦钛：“就在这里，在这个破厂房里造一架飞机？”

马甲：“是。”

杜邦钛：“就你和刚才那个小伙子两个人要造一架飞机？”

马甲：“主要是他，我对飞机一窍不通。他祖父是个美国人，很久

以前，他祖父驾驶一架飞机误闯进入彼世界，他们一代一代地学习制造飞机的技术，希望有一天能飞回来。”

杜邦钛：“那他怎么说的是文言文？”

马甲：“他祖母的祖上是一个中国古代的举人，偶然进入彼世界后生存了下来，在海边搁浅的一条船上救起一个金发蓝眼的少女，他们繁衍了后代，所有家族成员代代相传必须学会两种语言，英语和古汉语，一代一代地用这两种语言记录他们的新发现留给后人，以期后人在彼世界生存下来，有一天能够返回此世界。像他这样的美国人还很多。”

杜邦钛：“有很多美国人，那是不是说在美国也有与彼世界相连的通道。”

马甲：“是，大部分美国人出现在彼世界时都是在船上，或者是在水里。”

杜邦钛：“你刚才说有驾飞机过去的。”

马甲：“是，但那是不是在美国的领空已经无法知道了。那只是一个个例，美国与彼世界的通道应该在海里。他们把这个区域缩小到了大约几百平方公里的海洋内，这片海域的边缘处就是海岸，海岸距离赫连大宝和我们进入彼世界的地方只有370公里。这是什么意思？美国与中国的距离只有370公里。是邻居。太平洋不存在了，所以日本人找不到了自己，他们能不着急吗？所以你应该理解他们，他们忽然找不见了自已，能不发狂吗？”

杜邦钛：“咱们不说日本，美国政府知道这事吗？”

马甲：“不可能知道，所有政府都会把一些神秘事件归于超自然现象不了了之。”

杜邦钛：“你关心美国大选，是要把这事告诉新当选的美国总统吗？”

马甲：“是，我希望是奥巴马，到时，我要让米歇尔炒几个中国菜，就和奥巴马在他椭圆形办公室里喝个痛快，然后，或者是谁，一定有一个，会吐在他办公桌子的抽屉里。不管那是胡桃木的还是橡木的。”

杜邦钛：“哈哈，那好像是柚木的。”

马甲：“不过，即使奥巴马当选，在见到他之前一定会有很多波折，没有人会相信你。你越是信誓旦旦，他们越是认为你很危险。”

杜邦钛：“但是你们还是要去，你们造飞机其实不合算，花钱买个假护照坐民航的飞机多省事。”

马甲：“这飞机是一个证据，它不用任何燃料，不用任何人类目前已知的能源。只有这个证据才能证明我们的话不是信口胡说。”

杜邦钛：“你说过在钓鱼岛附近也有一个入口。照这样，局势会如何发展下去？”

马甲：“美国的战略重心转向亚太只是模糊地感觉到了什么，其实根本没有摸到边。但任何在深海中的通道要想打开都是目前看起来不可能的。刚才那个小伙子，他的家族传承着一个还没有解开的秘密，解开这个秘密必须寻找更多的线索。”

杜邦钛：“造飞机也是要去寻找更多的线索吗？为什么非要把这个秘密告诉美国？”

马甲：“中国无法也没有理由独享彼世界，彼世界是属于全人类的，当然也包括美国。但美国必须首先参与进来，否则一些变态无赖国家会把彼世界搞乱。”

杜邦钛：“是用强大的实力维护一种秩序？”

马甲：“所以中美关系如果突然有一天变得像亲兄弟，请不要奇怪，不要脑筋转不过弯。因为，在那之前，奥巴马一定仔细地清理过他

的抽屉了。”

杜邦钛：“你现在的故事讲到什么地方了，还在沙漠里，很快就会找到进入彼世界的入口了吧。”

马甲：“彼世界不会那样轻易地进入。”

杜邦钛：“你们找到了赫连大宝，是在他的带领下进入的吗？”

马甲：“这个马上就会讲到了。”

杜邦钛：“你能不能直接讲进入彼世界的事。”

马甲：“不能，因为那样你就会觉得彼世界就像是天方夜谭，你不会相信那是真的，你也无法理解两个世界彼此间的关联。在许多地方你就会觉得莫名其妙，你要知道，我们在2004年春天进入彼世界后，直至几年以后才忽然有所感悟，宇宙是如此奇妙。”

杜邦钛：“可是这个故事听得我很难受，我老在想彼世界可能会是什么样子？”

马甲：“所以你就别再问彼世界的事，因为即使我告诉了你，你心里也会产生更多的疑问。”

杜邦钛：“可我还是想再问一些，问十个问题好吗？就十个。”

马甲：“好吧。”

杜邦钛：“让我想一想，历史上那些突然失踪的人其实有很大一部分是误闯进入了彼世界，他们在彼世界繁衍生息，形成了一个小社会，他们的历史也非常悠久，他们一代一代地寻找回家的路，这样，一些人应该回到了此世界，并且把彼世界的存在告诉了人们。可是，为什么以前从来就没有听说过这种事呢？”

马甲：“那些偶然进入彼世界的人们，在他们进入的时候往往伴随着灾难，他们进入后，即使侥幸存活下来，由于彼世界的广阔，他们能够找到同类的机会也很少，即使找到了又还是异性，能够繁衍后代，但

几代之后，此世界就成了一个传说，或者已经在记忆中被抹去了。像刚才那个年轻人是极少数。像赫连大宝更是少数。世界上所有的发现，在发现之前它一直是存在的，你可以问以前为什么没人发现呢，但这是愚蠢的问题。”

杜邦钛：“为什么有那么多的人尽管很偶然，但还是误打误撞地进入了彼世界，但彼世界的人却没有误闯进入此世界的？”

马甲：“有，比如一些奇异的动物和人种，这个在新闻上经常说。”

杜邦钛：“美人鱼？”

马甲：“当然也包括。”

杜邦钛：“我提了几个问题了？”

马甲：“四个了。”

杜邦钛：“两个吧。”

马甲：“四个了，最后那个问题是问几个问题了。”

杜邦钛：“第三个呢？”

马甲：“美人鱼。”

杜邦钛：“再起码有一种才能算一个问题。”

马甲：“巨人也是。”

杜邦钛：“可是巨人只发现有骨骼，好像是以前很多，现在怎么见不到了？包括这个第三个才算完整了。”

马甲：“在很久以前，彼世界的巨人是自由的，但后来他们成了奴隶。所以此世界就很少看到他们了。”

杜邦钛：“第三个算完整了，但第四个不能算。下面才是第四个问题，外星人拥有发达的科技，在彼世界也应该建有基地，他们乘坐着飞碟在世界各地忽隐忽现飘来飘去，人们纠缠于他们存在的真假上，也不

知道他们到底是在折腾什么，有人说，外星人已经和一些国家的政府建立了联系，从外星人的角度分析他们若想和人类接触，也应当首先和一些国家的政府首脑接触。这样的事真的发生了吗？无论是哪个国家。”

马甲：“所有国家的领导人，所有各种所谓的元首，看起来是那樣的牛逼哄哄，但在外星人眼里，他们与普通人没有任何区别。外星人对人类真正感兴趣的是人类的思想与艺术，那些属于灵魂的东西。”

杜邦钛：“你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呢。”

马甲：“什么问题？噢，没有，这样的事还没有发生。”

杜邦钛：“外星人的科学究竟发达到了何种地步可能我们无法理解，但他们是凭什么拥有了比我们发达的科学，或者说造成我们与他们相比这种非常落后的原因是什么？是他们在宇宙中存在的比我们更悠久吗？这是第五个问题。”

马甲：“这是由于我们的科学太繁琐，总是把一些简单的问题搞得很复杂，受教育的时间被无限延长，而寿命又极有限。如果不能大幅度地延长寿命，又不能让一个小学生掌握一个博士的知识，科学发现的速度就永远像只蜗牛。电脑的发明并没有解决这个问题，效率被鉴别繁杂信息浪费的时间抵消掉了。”

杜邦钛：“我好像没有听懂，再详细些。”

马甲：“人的智慧是与生俱来的，而不是教育给予的。科学很好，但不是最好的。就比如我们长着双脚，却在用膝盖行走。科学就是膝盖，脚长在我们身上，但到现在我们还没有发现它的用处。用膝盖行走当然会慢，只有我们站起来的时候，我们才可能发现脚，学会用它走路。”

杜邦钛：“脚在哪里？”

马甲：“在膝盖下面。”

杜邦钛：“你不知道？那么上面的你是怎么知道的？是外星人亲口告诉你的？”

马甲：“在我接触到的彼世界的人当中，只有极少数接触过外星人，和他们交谈过。我是听他们说的，他们是否完全理解了外星人的话，这是个问题。所以……再说，是你非要问，而不是我非要告诉你。是不是？我只能保证不说慌，但不能保证是绝对的事实。”

杜邦钛：“好吧，我们断续。外星人是敌人还是朋友，他们的存在对于人类来说是威胁吗？也就是说他们会不会对人类发动战争？”

马甲：“只有我们的智慧发展到与他们相近时，战争才有可能。”

杜邦钛：“你的意思是不可能吗？地球上难道没有他们看得上的东西吗？”

马甲：“他们会看得上什么呢？不同层次的智慧，价值观一定不同，他们会来地球开采石油吗？笑话。如果说他们会看上什么，那一定是整个地球，这包括人类和万物。”

杜邦钛：“有一种猜想认为，人类神话中的神既是外星人，是外星人创造了人或者是改良了人，或者是从蒙昧中启蒙了人，是这样吗？”

马甲：“不，恰恰相反，我们自己才是神，是他们的神，他们奉人类为神。”

杜邦钛：“外星人视人类为神？不会吧，你不会是在哪个地方说错了吧？噢，这可不是一个问题，让我好好想想下一个问题。下一个就是第七个了。”

马甲：“……”

杜邦钛：“神应当是万能的，他们的科技远超我们，为什么会尊人类为神呢？”

马甲：“那是由于宇宙久远的历史，人类文明的历史远比我们所知

道的要长，我们不是从古猿进化而来，我们是神的后裔，视神的后裔为神也不仅仅是一个习惯，我们的潜力或者在等待苏醒，或者沉睡只是一种假象。而那种潜力迟早有一天将苏醒，那是他们所敬畏的。”

杜邦钛：“能让外星人敬畏？那是什么？”

马甲：“是灵魂。”

杜邦钛：“难道外星人没有灵魂？”

马甲：“应该也有，但可能低级吧。”

杜邦钛：“好吧，就算是第七个问题结束了。这些问题是不是浪费了？怎么我好像了解了一些，又好像什么也没有了解。下一个问题我要具体些。嗯，飞碟，外星人的飞碟怎么飞的那样快？突然出现，又会突然不见了，他们是怎样跨越星际间的漫长距离？速度，这怎么解释？”

他们已经走到厂房的最里边，在一大片散乱堆放的木箱旁停下。马甲坐在一个木箱上，用脚轻轻翻动面前一个小纸箱，让小纸箱立了起来。

马甲：“比如说这个纸箱，在这个特定的位置存在一个纸箱，同时，在这个位置不存在一个纸箱，综合起来，这里仍然存在一个纸箱。这就好比 $1+0=1$ 一样。0和1可以在同时在同一位置，也可以同时在不同位置。0和1可以相互转换，再回到这个纸箱，它在这个位置是存在的，在另外的位置，比如在我们刚进来时的那个桌子下那个位置是不存在的，当这个位置的纸箱突然从有到无地灭失，而在桌子下纸箱同时从无到有地重现，这个过程是同时发生的，当时间为零的时候，速度不存在了。也就是说根本就不是快与慢的问题，快慢的问题已经不存在了。”

杜邦钛：“怎么就可以突然消失，在另外的地方突然出现？再说，为什么会出现在桌子下面而不是别的地方？”

马甲：“可以理解为平衡，当失去平衡的时候它消失了。而它出现

的地方一定是重新达成平衡的地方。”

杜邦钛：“我想起一个科学实验，一杯水会在真空中沸腾，然后又变成冰。这可能也是一个失衡又再度平衡的过程吧。”

马甲：“在这里，温度没有意义了。就像速度不存在一样。”

杜邦钛：“不，温度是存在的，最后水结成了冰就是温度下降了。”

马甲：“水不是结成了冰，而是水被分离成了两部分，一部分是冰，是固态，另一部分是气态。”

杜邦钛：“是，但它是有一个过程，也就是说时间不等于零。”

“因为它始终在同一时空当中。”马甲随手捡起一截白色的纸箱包装带，继续说，“比方说有一只蚂蚁从这一头爬到另一头，速度决定了时间，但如果这样把带子弯曲成一个封闭的圆圈，蚂蚁一步就可以跨过去。这仅仅是空间从二维到三维的一个变化。”

杜邦钛：“怎么又是蚂蚁？”

马甲：“换成甲虫也一样。”

杜邦钛：“为什么不是毛毛虫呢，算了，第八个问题就算结束了。下一个，回到故事里，从赫连大宝开始，赫连大宝和你都已经几次进出彼世界，可见这个通道一直敞开着，那么在赫连大宝之前难道就没有人进去过吗？”

马甲：“有，仓央嘉措，还有一个日本特务。这些在稍后的故事中都会讲到。”

杜邦钛：“你花很长时间讲这个故事，仅仅是要告诉人们一个真相吗？知道这个真相对于普通人又有什么用呢？你自己有没有一些自私的想法夹杂在里面？”

马甲：“我要实现我的梦想，这也是绝大多数人的梦想。这个，我

迟早有一天会告诉你的。”

杜邦钛：“可以提示一下吗？你的梦想会是绝大多数人的梦想吗？”

马甲：“新的力量在滋长，不可思议的事将接连发生，世界将改变。”

## 马甲自述：无人区的生猛女孩与一个奇怪家庭

河床里的沙子泛着白光，好像一条宽阔的大道弯弯曲曲地延伸，两旁的土崖渐渐地高了，在每个大拐弯的外沿，土崖总会形成一个巨大的湾子，从开始的有六、七米高，越往里走越高，有的甚至有十多层楼房那么高。嵌在土崖中的砾石越来越大，越来越多，那些灰不溜秋的石头中，偶尔会出现一些巨大的雪白石头，悬崖上少有植物，只在底部的石缝中可以看见一些泛着绿意的低矮灌木。

在弯子之间是布满乱石的山丘，河床里的石头陡然增多，我们在一堆又一堆石头之间穿行，前进得越来越艰难。

前方的悬崖上出现了一个岔口，小袁向周围观察了一下，向岔口里驶去。岔口突然收窄，前面的几块大石挡住了去路，我们将摩托靠在大石上，翻过大石，徒步进入深沟。

悬崖的上面好像有什么动静，抬头望去，在几声沉闷的撞击声之后，一块大石飞落而下，在崖壁上跳跃着，裹胁着碎石直落沟底。紧接着悬崖上传来了什么动物的叫声，好像是马的嘶鸣。

我手里握着猎枪，脑袋里不断闪现出丑面人和赫连大宝，猜想着即将狭路相逢的会是谁。

我们继续往里走，再没有石头滚下来，马的嘶鸣断断续续，但似乎是远了。两边的悬崖越来越陡，越来越高，阳光只照在一侧最高处的石崖上，深沟里静悄悄的，只有我们的脚踩动石块的声音。

突然，似乎是一声低沉的吼叫传来，接着是某种动物的一声长长的哀鸣。

我们加快脚步，翻过几块巨石，一侧的悬崖上赫然站着一个人。那人背后的悬崖足有数十丈高，他站在悬崖中央一段突起的岩脉上，上上不去，下下不来。我手搭凉棚，遮住悬崖上面的强光，才看清她披散着乱糟糟的头发，是个比小袁略微瘦小的女孩，正穿着小袁原来的衣服。

看不清女孩的面孔，只见她手中摆动着一一条长长的鞭子，双腿叉开，一只手抠在身后的石缝中，顺着—侧的石壁向下警惕地注视着。那似乎是她脚下石脉的延伸，隐隐约约一直通到沟底。这时我忽然发现那道石脉上有一只野兽正在向女孩的方向攀爬，在瞥见那只野兽的刹那我就肯定那是一只狼，那道石脉留给它的路太窄了，它随时有可能从悬崖上掉下来。

那只狼艰难而缓慢地用爪子死死地抠住石崖向前攀爬，离女孩越来越近了。突然，那女孩发出一声沉闷的吼叫，一直摆动着鞭子的手臂奋力挥动，垂落的长鞭向高空弹起，明晃晃的鞭梢在一个急遽的回转中划过狼的前胛，被击中的狼晃了一下，在一声凄厉的哀嚎中从悬崖上摔了下来。

悬崖上看不见的地方再度传来马的嘶鸣，这一次很近，就在女孩的头顶上，在刺目的阳光中，一截黑色的马尾搅动着尘土一起飞扬着。尘土中，一只狼在悬崖边缘跳跃。女孩调整了一下姿势，将手中的鞭子轮作一个大大的圆弧，当鞭梢划过悬崖顶端的狼时，狼瞬间瘫软下来，它的肚子竟然被鞭子抽开一个一尺多长的口子。狼的内脏瞬间滑出，从悬崖上垂落，仿佛是重心的改变让还在垂死挣扎的狼失去平衡，终于坠落下来。

女孩将身体贴在石壁上躲过条条缕缕下落的内脏和尸体。这时，她发现了我们，凝视着，突然向我们大叫。

早已目瞪口呆的我和小袁，在那女孩惊恐的大叫中，从悬崖高处收

回目光。这时我们发现，我们面前的沟底除了刚才掉下来的两只狼，还有几只狼的尸体血肉模糊地摔在乱石上。但这并不是全部的狼，还有三只活着的狼正在凝视着我们，缓缓向我们走来。

在这样的咫尺之间，与狼的目光交错，才会领略到这死神的威严。那高耸的肩胛下面僵硬前倾的脖子牵引着整个身躯坚定地一步步地逼近，暴戾而沉着的眼神飘散着寒气，灰白色的鼻子上，每一道隆起的皱纹都书写着幽怨与愤恨，粉红色的舌头颤动着抽搐，期待着血的浸沐，细长的下巴与獠牙若即若离，嘴角一直延伸到脖子，想象那巨大的开合空间可以吞噬一切。

我终于缓过神来，发现自己手里的猎枪。我端起来瞄准距离最近的一只，迅速地扣下了扳机。这时我发现枪里根本就没有弹药，就在这时候狼腾地跃起，越过枪管直扑我的面门。一道白光闪过，我被狼扑倒在地，我感觉自己的脸在狼的嘴里浸沐在热腾腾的鲜血里。我用手摸脸，抓了一把鲜血和肉沫，看到我的前胸爬着一只狼，不过头已经不见了，血肉模糊的脖子喷射着热腾腾的血。

我从狼的肚子下抽出枪装子弹，可是脑门上的血不断的流下来，眼睛无法睁开。恰好这把猎枪与非典时我玩的吴麦的枪是一个样，我凭感觉摸着装弹，一边在狼身上的毛里蹭了蹭额头。

我睁开眼蹲起来，一只狼就在我前面两米远的地方。轰地一声枪响之后，那只狼倒下了，我没有看清击中了什么部位，准备再装弹时，我的手却动弹不得，手中的枪连同我的几截手指原来是被抓在小袁手中，刚才的那一枪是否是她扣下了扳机。

我望着另一只狼仓皇逃去，将小袁的胳膊扶起，从她腋下钻出来，脚下的砾石中有一把鲜血淋漓的砍刀。她不知什么时候从我背包里抽走了狗腿，并且在第一只狼跃向我的刹那砍下了它的头，又扣下了我手中

枪的扳机，打死了第二只狼。

悬崖上的女孩一边拍手一边兴奋地喊叫。不过她很快就清醒过来，焦急地在悬崖上东张西望，看样子她被困在了绝壁上，无法上去，也无法下来。

我忽然想起自己前几天捡到的吊床当作裤带系在腰上，就解下来打算拆成一条绳子。这时，绝壁上的女孩似乎想起了什么办法。她手里拿着一块石头，要把鞭子末端系在石头上。

系好后，她将石头塞进身后的石缝中，揪了揪鞭子，石头看起来卡的很牢。她向下俯视着悬崖，突然一跃而下，沿着鞭子稳稳地滑到了沟底。她反身抖动鞭子，又向悬崖上攀爬了一小段，再次抖动鞭子，当波浪传导到鞭子的另一端时，石块从缝隙中跃出，向更高的地方飞去，然后被鞭子拽回来，女孩操纵着鞭子，让石块正好落在沟底的一丛灌木里。

女孩解下石块，将鞭子缠在腰里，眼神怪异地望着我们。她大约只有十几岁，像个个头稍高一些的中学生，目光纯净而犀利。她盘好了鞭子，突然撒腿向沟的纵深处跑去。小袁夺过我手里的枪，追了几步，朝天放了一枪。我不知道枪是怎么响的，分明是装了子弹。枪声在幽深的峡谷中回荡，女孩在枪响的瞬间站立在原地，回头恐惧地望着我们。

女孩的手停留在腰间，从她刚才仔细盘整的样子，我估计她抽出皮鞭并不会很快。我们小心翼翼地向她靠过去。

“小妹妹，衣服全给你了，我不要了。我只是想看看你脖子上的项链。”小袁和颜悦色地说。

等来到女孩的面前，小袁再一次重复，一字一句，说得很慢。好久，女孩的脸上掠过一丝笑容，手从皮鞭上移开，从脖子里拽出了项链。那是用细的皮绳串起来的许多被染成各种颜色的羊拐骨，中间的吊

坠大约是羊拐骨的两倍，皮质的网格内紧箍着一块似曾相识的黑色石头。

小袁将手腕上的腕表靠上去，那是一款主要功能是GPS的腕表，她凝望着闪动的屏幕，脸上露出惊愕。尽管我已经知道她在惊愕什么，我还是凑上去看了看。没错，正在充电。

“这是谁给你的？”

小袁忘记了刚才的和颜悦色，语气有些急促。女孩警惕地收起项链，那样子把我们都逗笑了。小袁换了副面孔，伸手整理着女孩的衣领和肩膀，连连夸赞漂亮。气氛立刻缓和下来。

“你叫什么名？”

小袁用手指梳理着女孩乱糟糟的头发，重复问了好几次，女孩才动了动嘴唇：

“叫果子。”

“果子？”

女孩点点头。那时候非典刚刚过去，果子狸成了新闻里的热词。我望着女孩机灵可爱的样子，果子狸这个词脱口而出。那女孩似乎也十分喜爱这个名，脸上第一次露出灿烂的笑容。

这时候，头顶的悬崖上传来声音，见一匹马站在悬崖边眩目的阳光中，打着响鼻甩着马尾驱赶蚊蝇。看到马，女孩的笑容更加灿烂起来。

“你的家在哪里？”

女孩随手指了指。

“带我们去你家里好吗？”

她凝视着我们，终于点了点头。

我们等待着果子狸带领我们离开，她却回头拨弄起了那几只狼的尸体。她的手在腰间摸索，这时候我才看到鞭梢上原来系着一把匕首。匕

首的柄端圆环系在皮鞭梢的一个盘扣里。她取下匕首，在一只狼的尸体旁蹲下。只见她一手捏起松软的狼皮，刀尖分开浓密的毛，轻轻刺进狼皮，反挑着在狼脖子里转了一圈。

接着，类似扒羊皮那样将前肢和脖子划通，从关节处切断，将肢端留在皮子里，一点一点地向深处和四周扒，当到达肩胛的后方，她将狼皮翻转过来，在边缘刺开几个口子，又将前肢的末端像针一样从口子里穿过，然后解下腰里的皮鞭，用鞭梢将前肢的末端系住。

她将狼的尸体拖在两块石头旁边，将狼的头卡在两块石头之间的缝隙中，抓起鞭子搭在肩上像一个纤夫那样大角度地倾斜着身体，将狼皮像一件衣服那样翻卷着脱下来。她的力量似乎还是有点小。当我们从震惊中回过神，想到应该去帮帮她的时候，只见她放松长长的皮鞭，拖着它爬上一块巨石。

她向巨石的后方瞅了瞅，旋转着身体，将皮鞭缠在腰里收紧，向巨石的后方一跃而下。她在空中缩作一团，当她落下来时，仍然没有着地，而是悬挂在巨石上。狼的尸体骤然撑直，离开地面，狼皮像一件套头衫一样向相反的方向脱了下来。粉红色的胴体丑陋不堪，脖子几乎要被拽断了。

狼皮在翻卷到屁股的部位停了下来。果子狸双脚落地，回到狼的尸体旁边，用匕首切断狼的尾骨，又将狼皮扯到狼的后肢才割下来。

我注视着全然陌生地像鬼魅一样的狼的尸体，只觉得毛骨悚然。女孩又转向了另一只狼尸。她又接连扒了两张，终于再找不到皮张完好的狼皮才停下来。她将狼皮上一同扯下来的肉丝用匕首稍稍清理了一下，用手在地上揉着皮子，直到裹了一层厚厚的土才将毛的一面翻到外面，用鞭子捆在一起背在背上，擦了擦脸上的汗，似乎在招呼我们可以走了。

我们尾随着她从岔沟里出来，将她背上的狼皮绑在摩托后座上。小袁带着她骑着摩托在前面走，我在后面徒步追赶。

骑在摩托车的后座上，果子狸高兴了好久，好奇地抚摸着后座上镀铬的金属架。走了没多久，女孩双手在脸上围成喇叭状，向身后的悬崖上叫了起来：

“啾啾……啾啾……啾啾……啾啾……啾啾……”

叫声像纯金铸成的铃铛被突然摇响，清脆悦耳，在整个峡谷里回荡，燥热的空气瞬间凉爽起来。

悬崖上传来马的嘶鸣，越来越近。很快，马就出现在了我们的侧后方，那里的悬崖坍塌出一个很陡的斜坡。马抖了抖鬃毛，迟疑了片刻，从斜坡顶端跳了下来，沉重而巨大的躯体鼓荡着尘土，在长长的斜面上滑行，在最底端似乎要栽个跟头，但瞬间又站了起来，从滚滚飞扬的尘土中钻出时，已经来到了我们的身旁。

这匹马受伤了，它一条后腿靠近肚子的地方开了一个口子，伤口外翻，鲜血淋漓，腿毛的血迹粘着泥土。女孩跳下摩托去查看马的伤口，她的手在伤口周围轻轻抚摸，脸上露出焦急和无奈。最后，她搂住马的脖子，头抵在马长长的脸颊上。望着她脸上的悲伤，以及马在她的抚摸中像婴儿一样恬静乖巧，不禁让人慨然动容。

小袁让果子狸仍然和她骑摩托，让我去骑马。女孩同意了。又走了一段，女孩突然从摩托上跳下来，向一侧的悬崖跑去，我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呆立着。

果子狸跑到一侧的悬崖，从悬崖的沙土中拽出一截不知是什么动物的骨头，将骨头放在一块平石头上，用另一块石头捣起来。

也许是骨头非常久远了，看起来很松脆，不一会就被捣成了碎末。女孩卷起衣襟，兜着骨头碎末来到马的伤腿旁。她一小撮一小撮地将骨

头碎末撒在马腿的伤口上。骨头粉末越积越厚，终于再看不到鲜血往外渗了。

重新上路后，果子狸慢慢地从悲伤中恢复过来，兴趣重又回到摩托上。她饶有兴味地注视着小袁驾驶摩托的一举一动，感受着摩托车轮转动的神奇。

峡谷忽然变得开阔，一侧出现了一个坡度不大的缓坡。小袁和果子狸从摩托上下来，轰鸣着油门，推着摩托向斜坡上爬去。我抓了两把马鬃贴在马背上，很快超过了她们。

从峡谷里出来，瞭望峡谷的前方，蜿蜒曲折，看不到尽头。

我们翻过几座低矮的丘陵，沿着最后一座丘陵平缓的山脊一直走到深夜才停下来休息。果子狸的马上有水袋的风干肉，我们吃了一些，每人铺了一张狼皮睡去。一轮弯月悬挂天际，高天厚土，晚风习习。马就站立在近处，一动不动。

据小袁说，那晚沙尘暴之后，她是被果子狸救起的。她把从沙子里拖出来，给她喝了一些水。当她清醒过来时，发现自己的衣服被女孩调换了。接着，她们遇到了一群狼，果子狸用皮鞭抵挡着狼，将她扶上马背。

马冲出狼群的包围，狂奔着将小袁送了一程，然后将她摔下来又奔了回去。多半天后，小袁侥幸地撞上了我们。如此算来，果子狸独自被狼群围困至少超过了一天一夜。她手中的皮鞭，鞭梢上的匕首，狼被一个一个地击杀，从高高的悬崖上沿着皮鞭滑下，以及恐怖怪异的剥脱狼皮，那叱咤的英姿无一不让人久久回味。

她是谁？她为什么也有一块神奇的黑色石头？她是否见过赫连大宝？她是否来自于《膀胱笔记》中描述的奇异世界？明天，她真的会带我们到她的家吗？那会是一个什么地方？

一觉醒来，天色已经亮了，清风愈发地凉爽，但身下狼皮还是散发出阵阵腥臭。这时我才发现睡在身边的袁和果子狸被皮鞭系在一起，结打在小袁身上，她的一只手还紧紧抓着。很快，她们也都醒了，于是立即动身上路。

难道马一夜都站着？我骑着它，在清凉的风中，感受着它脊背传导给我的热量，回头查看它腿上的伤口，那些骨头的粉末和血水已经结痂，似乎很快伤口就能够愈合。久远的烂骨头竟有如此奇效，这是否在中医或蒙医中有所记述？这女孩又是如何掌握的？

一直沿着走的山脊分作两岔，我们沿着中间的凹陷从山脊上下来，向着更低的地方走去。慢慢地，沙砾中出现了一些浅沟，浅沟的边缘偶尔会长出一簇绿草或者一丛低矮的灌木，十分醒目。跨下的马总是在浅沟两边跳来跳去，一边走一边低头扯咬。这时我才想起这匹马和狼踢踏打架后，未进滴水也没有吃草，一直空着肚子。它或许饿坏了，我停下来，准备让它啃干净每一丛灌木。果子狸轻轻地吼叫着，示意我们继续走，好像是在说，前面的草和灌木会更多一些。

果然，前面每当有浅沟出现的时候，总会有一些绿色的植物，看样子也确实密了一些。太阳快要出来的时候，前方出现了一条长长的蜿蜒曲折的壕沟，草和灌木也不再是一簇一丛，而是一小片一小片地连了起来。

我们停下来休息，让马好去吃饱肚子。小袁不时地问果子狸一些什么，但这女孩沟通起来十分费劲，她能说出来的词汇非常有限，更多地是在用手比划，搞得小袁一愣一愣的，也不得不用手比划着，但很难知道她们到底在交流一些什么。

忽然，我发现不远处的壕沟里有一只动物。它看起来像猫，但比猫大多了，它正直立后肢，在壕沟里站立着，前肢在土崖上奋力扯扒，将

一枝又长又粗的灌木的根从土中拽出来，用嘴叼着消失在了沟底。很快，它又在另一处地方重又出现，重复着刚才的动作。

慢慢地，我发现它们原来是两只。它们显然已经注意到了我们的存在，偶尔回头向我们一瞥。它们的黄褐色的皮毛上有像豹子一样的斑纹，耳朵又大又立，耳朵尖上有一撮黑色的长毛向上挺立着。每当它们回头向我们张望时，那耳尖上竖立的黑毛和阴沉的眼神总是让人不寒而栗，感觉到一种诡异。

不知何时，我举起了手中的枪。突然，耳畔响起一声低喝，果子狸挥动鞭子，鞭梢迅疾缠住枪管，枪被从我的手中抽走，重重地摔在地上。

从果子狸惊恐的神色中看出，她只是阻止我不要冒犯那两只模样怪异的动物，那样做一定会铸成大错，或者会要了我们的命？

那两只大猫从沟里跳了出来，腰身足有一米长，像小豹子。后来我才知道它们其实是猢猻。它们的嘴里各叼着几支长长的灌木的根，来到不远处的一块岩石旁，那里有一根木棒，木棒的中间已经缠满了相同的灌木的根。

就在我的眼前，我清楚地看到，这两只猢猻仿佛是在做一件极细致的工作，用嘴和前肢将拖来的灌木根缠在木棒上。木棒的两端各有一个倒U形的弯曲，它们伸长脖子，将下巴贴在地表，钻在木棒下，将肩胛卡在木棒的U形弯曲里，把木棒抬了起来。这让我想起小时候和小伙伴用木棒抬一桶水的样子。

我和小袁惊得都说不出话来。眼睁睁地看着它们架着木棒上的灌木急匆匆，然而又大摇大摆地翻过低矮的山梁消失了。它们是在极其认真地干活儿，是在工作，它们还是动物吗？这不可能。

好久，我回过神，俯仰这片陌生的天地。我们这是到了那里？

我们重又上路，没多久，小袁和果子狸的沟通取得了进展。小袁大声地对我说：

“你猜是怎么回事？是两只神猫在给一位老神仙采药！”

地势越来越低，我们一直顺着坡下行。在坡稍陡的时候，摩托车无声地滑行着。中午，前方远处的山峦丘陵上，黑色白色或暗红色的层层山石形成整齐的线条，在不同的水平面上延伸，像印刻在大地上一圈圈的等高线。

我忽然明白，在亿万年前这里应该是一个巨大的湖泊，那些丘陵上的各色线条是湖面侵蚀山石形成。这是一个狭长的盆地，我们正向更深的一端走去。中午过后，盆地渐渐开阔，低洼处大大小小的山包上布满浑圆的乱石。

转过几个小山包，眼前豁然出现了一片绿色。这是一个巨大盆地中最低处的小盆地。大概像几个足球场大小，被乱石和光滑的断崖包围。

在零乱的几声狗吠之后，是一群狗在吠叫。绿野中冲出大大小小大约十几条狗，果子狸跳下摩托，迎着那群狗跑去，弯腰抱起一只跑在最前面的黑色小狗，回头向我们笑了笑，向狗跑来的地方跑去。

她一边跑一边惊声尖叫着，那兴奋的声音让我们晕头晕脑，不知道将要发生什么事。那群狗冲我们吠叫了几声也回头随她跑回去了。我跨下的马也突然跑了起来，尽管跑得并不快，还有一个加速的过程，但我还是差点摔下来。

等我将马终于收住，我发现自己已经跑到了绿野的另一端，我的前面站着大大小小一群大约十几个人，他们蓬头垢面，衣衫条条块块，十分怪异地悬挂在身上。他们的目光似乎是呆滞，又似乎是兴奋，目不转睛一眨也不眨地盯着我，果子狸就站在他们中间，唯有她的脸上绽放着笑容。

我手里紧紧攥着马鬃，伏在马背上，和面前这一干人对视着。身后传来摩托声，小袁也到了。

一个上了年纪的妇人从人群中走出，一只手抓住我的马嚼子，一只手举起来遮住太阳光，仰头继续凝望着我，嘴微微张开着露出黄色牙齿，或许是脸上的皱纹太深又太多吧，我分不清她是在笑还是在哭。

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从马背上滚下来的，着地之后，老妇人立刻抓住我的衣袖，继续凝望着我，眼里闪着泪花。然后，她毅然转身牢牢地牵着我穿过那一堆人，向前面的光滑的山崖走去。

山崖下紧贴着峭壁有几间低矮的红褐色的土坯房，门洞开着，我弯下腰又不得不把膝盖也弯曲了一些，被牵了进去。光线瞬间暗了下来，由于无法直起身，我找到一个类似马扎的东西坐下。

房子里瞬间挤满了小孩子，大的牵着小的，最小的大概只有一两岁，他们是刚才外面那群人当中的大多数。小袁不知什么时候也挤着坐在我旁边的另一个马扎上。

房子大约是坐西向东，后面是一排火炕，向北的门洞通向另一个房子，窗户很小，透着微弱的光，但糊的并不是白麻纸，而是另外一种东西，像硫酸纸那样浸过油渍一样，有些半透明的感觉，里面穿插着一些细细的筋脉。小袁不知是否仔细检查过，悄悄地告诉我，那糊在窗户上的似乎就是《膀胱笔记》里的膀胱。

灶里燃烧着牛粪，水烧开了。老妇人用两只大碗为我们沏上来了砖茶。果子狸凑在老妇人的耳朵旁说了些什么。那老妇人笑呵呵的转向我们：

“去年到今年，已经两年了，我们没有见过一个外面的人，都快闷死了。”

“你们是这个地方的牧民？”我问。

“牧民？”老妇人仔细琢磨这个词，终于还是明白了，“唉，不是牧民，我们是从老家逃来的。”

老妇人停了一下，伸出两个手指颤抖着摆了摆：

“逃来二十年了，再也没有离开这个鬼地方。”

“从老家逃来的？为什么要逃？”

我的问题让她陷入了沉思，她眨巴着昏花的眼凝望着灶里的牛粪火，又缓缓移开，投向门外炽烈的阳光。

“是那个真差。”她说。

“真差？什么真差？”

她欲言又止的样子，好像是忘记了想要说的，努力地回忆着，像一个小学生被一道作业题难住，认真地思索着答案。然而，她的眼神中又流露出迷惘与焦虑，仿佛想起了什么不愉快的事，再不愿提起。我估计她不会回答我了，碗里的茶水已经不烫了，我几口就差不多喝干了。

忽然，她从灶前跳了起来，手拍在大腿上，转向我，兴奋地大叫起来，“啊，想起来了，是那个真差，叫——”她一字一顿，几乎是喊了出来，“计——划——生——育——！”

我心里一惊，嘴里的水咕嘟一声咽进了肚子里。老妇人刚才的真差其实就是说的政策。

就像若干年前那个超生小品一样，海南岛、吐鲁番地生了一大串，到处盲流。这个家庭却是逃进了沙漠里，一呆就是二十多年。果子狸就是成长在这样的严酷而纯粹的自然环境中，那么她的种种不可思议就都顺理成章了。她一定不会奥数，也不会弹电子琴，但会那些又能说明什么呢？和勇敢生猛又身怀绝技的果子狸相比，那些生活在城市里的孩子，除了被物质化娇宠出一身坏毛病之外又有哪些呢？

窗户上糊的确实是动物的膀胱，不过《膀胱笔记》里膀胱大概经过

类似皮张熟制的工序，所以两者还是有些不一样。赫连大宝失踪于这片沙漠，而这个家庭在这片无人区居住了二十多年，养育了这个逃亡人家的几个足球场大小的绿洲一定不是《膀胱笔记》中可以猎杀许多野鹿的原始森林。但黑色的石头与对动物膀胱的使用告诉我们，这里应该能找到打开《膀胱笔记》的钥匙。也许，赫连大宝与大鸟之谜就要揭开了。

我连喝了几碗水，急切地钻出了矮黑的房子，举目四下张望。

## 对话：洞中奇异的尸骸与新的线索

杜邦钛：“这个叫果子狸的女孩，她的家庭竟然是这样一个来历。当初，她的父母亲是如何来到这片沙漠的？在那么广阔的无人区里，这一小片绿洲的存在真是奇迹，他们能找到这里更是个奇迹吧？”

马甲：“这片绿洲三分之二的地方种着庄稼，有胡杨、沙枣树和几种灌木。这家人还养着家畜，有羊和骆驼，有几只鸡，还有那匹马。我们在这里呆了几天，听老妇人讲了她们的过去。我们是从中发现一些线索的。二十多年前，她和丈夫带着孩子们东藏西躲，流落到这片荒漠以南几百公里的牧区，给一户牧民放羊，后来，当地的计生部门还是发现了他们。当时，他们夫妇有三个女孩，她肚子里还怀着一个。为了保住肚子里的孩子，不被强行做绝育手术，他们带着孩子从牧民家逃跑了。在人烟稀少的牧区他们忍饥挨饿逃了几天，最后搭上了一辆卡车，一直向北来到边境线上。当卡车远去，他们在边境线上盘桓了几天没有见到一个人就傻眼了。异常艰难的荒野生存开始了，几个月之后，他们失去了一个孩子，在生命最危急的关头，尾随几只豺狗终于找到了这个地方。”

杜邦钛：“豺狗？是不是你们来的路上遇到的那两只诡异的豺狗？”

马甲：“应该是吧。关于那两只豺狗，我又第二次遇到过，还见到了让豺狗采药的老神仙。这在故事的后面会提到。”

杜邦钛：“这一小片绿洲是因为位于盆地的最底部才形成的吗？但这里几乎不下雨，即使有雨也小到不会形成地表径流，难道这里有充足

的地下水？”

马甲：“这个盆地的范围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大。每年春天，冰融雪化，绝大部分渗入地表，只有很小一部分汇聚起来流到了这里，所以这一小片绿洲很肥沃，每年春季都会得到一次灌溉。或许是地表水的不断补给，这里的地下水对于这一家子来说是非常充足的。在他们土坯房的北面直接连着一个山洞，大约有二十米深，里面很开阔，在洞的最深处套着一个小洞，沿着一架木梯下去六七米就有泉水。”

杜邦钛：“真是天无绝人之路，有水源，有肥沃的土地，这真是世外桃源，他们可以过上安稳的日子了，再也不用东躲西藏，没有人找到这里搞计生了。”

马甲：“的确，他们的食物解决了，在山洞里，储存着许多粮食，有小麦，有面粉，洞里就有石碾，有土豆洋葱，有许多干肉……还有许多意想不到的奢侈品，比如80年代初的茅台酒，还有一种没有过滤嘴的香烟，那真是琳琅满目。山洞里的岩壁上插满了牛或是骆驼的粗大腿骨，悬挂着各种牲畜的骷髅篮子，篮子里盛放着各色令人惊喜的物品。”

杜邦钛：“骷髅篮子？什么意思？”

马甲：“就是用动物的骷髅做篮子用了。那些在沙漠戈壁中死亡的家畜动物，肉和内脏被野兽吃了，但骨骼不会散架，残存在上面的筋肉让骨头之间连接得很结实，这时候把头和四肢去掉，前后胸椎和肋骨就形成一个镂空的篮子，脊椎的后面连着骨盆，骨盆上有洞眼可以悬挂起来，胸腔里正好可以盛放东西。”

杜邦钛：“真是想象不到。”

马甲：“在洞壁岩石突出的地方，上面也堆满了东西，有木工的简单工具，有一支坏了的猎枪和自制的弓箭，有纯银的马具，那应该是古

董，有一台老旧的黑白电视和卫星接收装置。”

杜邦钛：“他们可以看电视？”

马甲：“很久以前可以，但这个家的男主人死了以后，大风把卫星接收天线吹倒了，他们不会调就一直放着。我们准备给他们重新安装，可发现风力发电机的叶片坏了。”

杜邦钛：“这家的男主人死了？是怎么死的？”

马甲：“开始的时候老妇人说是病死的，但我们后来发现她说谎了。在洞里的一个角落，一块长条形巨石倒在洞壁上，压着一具干尸，大部分身体都压在石头下，外面只留下头、手臂和腿，诡异的是这具干尸有三只手臂和三条腿。加上干尸恐怖扭曲的表情，我们当时被吓得够呛。老妇人不肯说，但我们当时判断干尸就是这家的男主人。”

杜邦钛：“这人有三只手臂三条腿？”

马甲：“不是，他是一个正常的人。多出来的手和腿是分别属于另外两个人的。你还记得先前我们在沙尘暴之后遇到过一个骑马独行的丑面人吗？那人有一条假腿，他的腿与干尸一起压在了巨石下，另外一只手臂是属于另一个人的。这是一场三个男人之间的战争，结局是一死两残。”

杜邦钛：“最后老妇人还是告诉你了？到底是怎么回事？”

马甲：“是后来我们又见到了那个丑面人，他告诉我们的，这些在故事的后面会提到。”

杜邦钛：“赫连大宝呢？他难道没有在这里出现过吗？果子狸的项链又是怎么来的？”

马甲：“大概是两三年前，大宝失踪后首次出现时来到过附近，他当时脱水晕倒在沙漠里，果子狸救了他，并把皮水袋也给他了，他回赠了那条项链。很简单，就是这样。”

杜邦钛：“难道线索就这样断了？从糊窗户的膀胱能找出什么线索吗？”

马甲：“不能说线索断了，赫连大宝失踪近十年后，突然出现在了附近，这是他最先开始出现的地方，确实是带着东西，一个被兽皮包起来的方方正正的东西，里面无疑就是用木架保护起来的巨大鸟蛋。这就很能说明问题。至于膀胱，宰杀牲畜后小孩们将膀胱里的尿液倒掉吹起来玩在很多地区都有。这是个源头，赫连大宝用它作纸张与这家的老妇人用它糊窗户是出于同一源头，不能说明什么。”

杜邦钛：“如果没有更多的线索，那你们下一步怎么办？似乎只能在附近仔细寻找，或许会撞上通往另一个世界的入口？”

马甲：“在这家的山洞里，我们还找到了另外的线索。这为我们指明了下一步行动的方向。”

杜邦钛：“什么线索？”

马甲：“就在巨石压住干尸的洞壁上方，在靠近洞顶的地方，有一处的岩石突出形成一个小平台，我们发现了两个包和一台DV。其中的背包几乎崭新，看过里面的东西我们真是吃惊不小。那是先前被囚禁在山洞中的陶旺旺的背包。他所讲述的将他劫持的野女人就是老妇人几个成年女儿中的一个。”

杜邦钛：“我听你的故事中，这家子好像只是老妇人和一堆孩子。”

马甲：“不，另外还有两个成年女孩，长得很彪悍。老妇人夫妻俩当初进入沙漠时，带着三个女儿，肚子里还怀着一个，这一共是四个。在他们找到这片绿洲前有一个孩子夭折了，还剩三个，如果活下来至少都已经二十岁以上了。山洞里的干尸缘于三个男人的战争，在那次事件之前，他们的另一个稍大些的女孩失踪了，老妇人说是被狼吃了，后来

丑面人也推断说一定是被狼吃了。但我们后来才发现这个女孩也没有死，我们叫她白发魔女，这些在后来的故事中才能讲到。在陶旺旺的包里我们发现了一张地图，这张图画的其实是通往彼世界的路的前半段，是入口的位置，当时我们没有看明白，虽然上面还写着字。”

杜邦钛：“上面写着什么？”

马甲：“只有这样一行字——写字台名山十七补。后来在我们看懂了图之后，这行字什么意思还是不明白。”

杜邦钛：“也就是说你们找到了彼世界的入口才知道那幅图画的其实就是彼世界的入口吧？这还能算指明了你们下一步方向的线索吗？”

马甲：“线索在另一个包里，那是一个比较大的腰包。里面同样有一张图，我们同样看不明白，但里面有十多块金子。差不多有核桃大小的天然金块。老妇人告诉我们这个腰包和DV是属于一个小伙子的。十多年前，这个小伙子被她的几个女儿从沙漠中救起，在她们家住了一段时间后离开了。后来这小伙子每年都来她家住一个多月，中间还要去沙漠里走十多天。年年如此，直到前年，小伙子来到她家住了几天之后，照例又进入沙漠，按照往年十多天后会再次回到她家住几天才离开，但这一次小伙子再也没有回来。几个月后，老妇人的两个姑娘在沙漠中找到了他的尸骸，拿回了这个腰包和那台DV。”

杜邦钛：“这算什么线索？一个背包客而已，发现这世外桃源有几位妙龄少女，每年来幽会几天玩玩罢了。”

马甲：“你说的情形也有，但不是全部。重要的是那些金子，如果他是个背包客，他会带着金子进入这片荒漠？他只能是在荒漠中发现了金子，要把金子带出去吧？赫连大宝重又出现的时候身上就带着金子。我们现在需要去找到发现他尸骸的地方看一看。”

杜邦钛：“不是还有一台DV吗？里面会有什么录像，一定也会找到

线索吧。”

马甲：“DV里面全是泥土，好像被水泡过，已经坏了。这是那种最早出现的DV，没有储存卡，还是磁带。包里还有一个小本子，地图就折叠夹在里面，还有几张相同的崭新的名片。但这些线索暂时用不上。只有金子可能会引领我们发现一些什么，如果他发现金子的地方就是他死去的地方。这样大的天然金块很不寻常，我们当时想那是不是已经到了彼世界，是不是赫连大宝猎杀野鹿的原始森林呢？”

杜邦钛：“当初是谁找到他的尸骸，有果子狸吗？”

马甲：“是果子狸的两个姐姐。小袁坚持让果子狸带我们去。果子狸详细问询了发现尸骸的地方，对那个地方似乎也很熟悉。就在要动身的时候，我们犯难了。戈壁的砾石让摩托车的外胎破损的很严重，有些地方已经开裂被内胎撑得粗了许多，坚持不了多久了。除了那匹马再没有什么交通工具。据果子狸说，家里是养了几头母驼，十几天前她曾在很远的地方看到那几头母驼和几头野骆驼在一起，要把它们找回来至少需要三四天时间。情急之下，我们想到了是不是可以用狼皮加固轮胎。”

杜邦钛：“……”

马甲：“先前，我们在洞里发现了一些皮绳，就拆了一些象电线粗细的皮线，和一块狼皮一起泡进水里，然后裁剪狼皮将轮胎连同金属圈包起来再用皮线缝住，一边缝一边用没有泡水的皮线将缝好的狼皮紧紧缠住。在阳光里晒了几个小时，狼皮干的时候收缩了许多，原来那些被内胎撑粗的地方恢复了原状，我们松开外面的干皮线，用剪刀把狼毛剪掉，再将泡湿的皮线一圈挨一圈地缠在狼皮外面，一直缠满一圈轮胎。等彻底干了以后，我骑了一圈，非常满意，因为轮胎变得更粗更宽不会轻易陷进沙子里，摩擦力也大了许多。这是在沙漠，路上不会有水浸

湿。我感觉这个办法真是太棒了。我把刀计送给的汽油加满油箱，塑料桶里盛满水，又把洞里发现的几包烟带上。我们上路了。”

## 马甲自述：金子、虫子和骗子

将近傍晚的时候，翻过最大的一道山梁，身后的盆地再也看不到了。我们顺着山梁下的浅沟前行，当晚就宿营在沟沿上的避风处。

睡梦中被我们带着的小狗叫醒几次，感觉身边黑暗中一定有什么动物，终于找到一只刺猬，这才放心地睡去。清晨，我们继续沿着昨天的方向一路向前。

小狗是我们出发时追上来的，它追了我们很久，实在看它跑得很累，小袁让果子狸把它抱上了摩托车。它看起来是个累赘，晚上的警戒搞得风声鹤唳，影响睡眠。然而，我们当时万想不到，此行如果没有小狗相随，将会面临怎样的险境，或许都已命丧黄泉，连残臂断肢的尸骸也不会留下。

中午，我们从浅沟出来翻越山梁，远远望见一条公路笔直地横亘东西，这是草原上那种常见的土公路，只是用沙石推高了路基。阳光下泛着淡淡的白光十分醒目。目光所及，公路上没有一个人，也没有一辆车。这地方竟然有公路，如此空旷的公路衬托着死一般的寂静，有那么一会儿，让人觉得整个世界都已在末日之后。遥远的那些繁华的都市，此刻仍然安好吗？

我们在公路旁停下，果子狸骑着马来回驰骋，盘桓眺望，终于找到了目标。是一个小山包，西南面半山腰的乱石中有一个凹陷，细看是一个很浅的洞，只有两三米深。洞里充塞着洞顶塌陷下来的土石，洞口呈月牙形。

我们开始挖，很快，土堆里的东西便一件件地裸露出来。一台摩托

车，竟然和刀计的是同一个牌子，同样是125，同样是蓝颜色。然后是一个摩托车专用的像以前邮递员用的那种帆布搭兜，驮兜里面是拳头大的硬块，虽然只占整个搭兜的三分之一，但是感觉非常重。当我们打开看去，真是无法言表我们看到的究竟是什么。黄灿灿的金子和白色的岩石互相包裹镶嵌着，从一个方向看岩石多一些，从另一个方向看金子更多一些。果子狸家的山洞里从腰包里翻出的金块应该就是从它们身上脱落的。

此时，土堆里已经露出了一些白骨，我们仔细清理了上面的土石后，白骨完全暴露了出来。头颅，手臂，躯干，完整地连接在一起，只是没有下肢，骨盆也只剩一半，仿佛当初被什么无形的利刃削去了下半身，只留下一个整齐的面，在骨头的面没留下一丝裂纹。我们把土堆翻了个遍，再没有找到一根骨头。

草草掩埋后，我们走下山包，穿越公路，又往前走了几里，前面出现了一道铁丝网围栏。我们把摩托车隐蔽在低洼处，果子狸将马的笼头退下，系在马背上，轻轻地在马屁股上拍了一下。马嘶鸣着仿佛是道了声再见，向远处的一丛灌木跑去。

我们钻过围栏，继续向前走。

大约两个小时后，我们进入一条沙河槽，然后踏着河槽里的沙子弯弯曲曲的行进。又走了几个小时，河槽两边的土崖陡然增高。忽然，眼前的景象让我们目瞪口呆，整个身体像木桩一样被钉在了地上。

就在我们的眼前，就在我们脚下几米远的地方，平坦的河槽底部，突然出现了一个整齐的分界。一条无形但像刀切般的界线将细密的沙子和光滑的卵石块整齐地分开。望着眼前突然出现的景象，我们呆立了许久，面面相觑，迟疑着，小心翼翼地一步一步地向前挪动着脚步。

我们脚下的细沙突然中断，在一条无形的分界线上突然消失。而那

条线的另一端则是另一番景象，光滑溜圆的各色卵石在河槽的底部铺展，在相同的水平面上好像两块花色质地迥异的布料紧密无痕地对接。连卵石间隙细绵的沙子也泛着不同的光泽。

站在分界线上，很容易产生上下游仿佛是两个世界的幻觉。我们反复地穿越分界，但并没有感觉出其他异样。这是二十米左右宽的河槽，如果有人故意为之，那些光滑的卵石和色泽迥异的细沙来自于何方，把这些巨量的土石方运来摆放好，再加上那条整齐的分界线需要如何的耐心与精巧，其工作量大到难以想象。

但是，这样的设想也很快被推翻了。

我们继续向前走，发现卵石间卡着一些圆木桩。木桩有一米左右长，二十多厘米的直径，木料很沉，但质地并不致密，木纹因为干燥而开裂。河槽一边土崖塌落的斜坡上，有一些散乱的木头，看样子就是这种圆木桩碎裂后的残片。忽然，我从那些碎裂的残片判断木桩可能是空心的。一个念头在心中闪过，我立即竖立起木桩，砍刀落下时，咔嚓一声木桩裂成两半，那种金子和白石熔炼在一起块状物滚落出来。

这些金子说明没有人到达过这里，更不会在这里搞一个毫无意义的迷惑人的浩大工程。

向前走，到处是大大小小枯死的鱼的尸骸，几只老鹰被惊飞。不断有新的木桩发现，每劈开一个里面都是一样的。所不同的是和金块包裹在一起的有时是一些蓝色或黄色的石头。

前面的河槽出现了一个岔口，光滑的卵石铺进了更窄的一个岔口，而另一边恢复当初的样子，巨大的斜角没有像刚才那样明确的分界。

我们踏着卵石进入窄的那个岔口，土崖凌空对峙，在一个U形拐弯后，渐渐收窄成为一个深沟。深沟的前方出现了一个洞，洞口纵向竖立着，长着一些正在枯死的蒿草。

从洞口望进出，黑暗深处闪着明亮的光晕。我们在洞口迟疑了一会儿，还是决定进去。跨过一块又一块圆润光滑的巨石，我们艰难地行进着，没有多长时间，我们已经接近了洞中的光明，再向前走了几步才发觉光明是从洞顶落下的。洞顶塌陷出一个大窟窿，正午的阳光直照了进来。

当我们站在阳光中的时候，发觉洞已经到头了。前方是一个很高的石壁，前倾着好像要倒下来，最下边是一个六七平米的圆坑，像泥土龟裂般地张开着深深的缝隙，然而那却是实实在在的岩石。坚硬，象玉一样圆润晶莹，圆坑的弧度向上延伸和石壁连在一起，晶莹的光泽也过渡到石壁上。我伸手摸了摸坑底，不知是由于什么力量的阻止，手指的滑动异常费力，好像手指被吸了上去，然而，当手指离开的时候却没有感受到这种力。

整个下午我们都在洞里和河槽里盘桓，这里毫无疑问是被水冲刷过，而且不久之前还有水在流淌，一定还很湍急。不然那些死鱼是怎么来的？那些大大小小的卵石是在什么力量的作用下变得如此光滑？那些圆木桩也一定是随着水流漂浮而来的。

可是，这条已经干枯的河流它的源头在哪里？在下游，它又是如何突然结束的，只留下一条清晰的分界线。

水流的痕迹上溯至洞的最末端那个奇异的陷坑中，向下延伸到平坦的河槽中那个无缝无痕的对接处，总共大约不到一公里。它和周围的环境格格不入，仿佛是从天外飞来，又不可思议地被神秘的力量拼接在了这里。

晚上，我们就在河槽旁边的沙丘下面宿营。在落日的余晖中，我爬上近处最高的山梁，回望蜿蜒的河槽，满眼黄沙笼罩在苍茫之中，空旷浑远包容了一切，让一切变得单调，渺小到虚无。

返回的时候，我绕到洞里那个塌陷处看了看，似乎也没有什么特别，离开时发现旁边一块岩石上有一幅岩画，看不明白是什么。

九妹和果子狸用石块砸去那些白石，将脱落的金块收起来。按照果子狸的说法，她的两个姐姐是在下游那条分界线的旁边发现那半截尸骸的，当初已经只剩骨头，面部残缺，只留下黑色的头发贴在头皮上。尸骸旁边的腰包和帆布搭兜让她们确信那就是每年定时来她们家的客人。摩托车原本就在公路旁边山包上的浅洞里。

夜晚，繁星闪烁的苍穹笼盖着四野宁静，微风将小狗的毛轻拂在我的脸颊。想着近处河槽里诡异的景象，那些不知所自的木桩和鱼尸，无头无尾的急流冲刷过的痕迹。我忽然想到史书中记载的有关长江的断流。

从戈壁上的诡异经历后，我常常地去翻找资料，对一些神秘事件特别有兴趣。历史上长江的断流仍然依稀记得。

第一次是1342年8月，江水一夜间枯竭见底。泰兴段沿江居民纷纷下江拾取江中遗物，不料次日江潮骤然而至，许多人因躲避不及被翻涌而至的江水冲没，命丧黄泉。

600余年后的1954年，1月13日下午4时许，这一奇怪现象在泰兴再度出现。天色苍黄，江水突然枯竭断流，航轮搁浅。两个多小时后，江水突然汹涌而下。

浩浩荡荡的江水怎么能够突然的消失，又突然地出现？如果让时序倒流，江水先是突然出现又然后突然消失，是不是与白天河槽中急流的痕迹有所相似呢？

水流从哪里来？又到了哪里？当水流滚滚时，这附近是否交错着另一个世界？长江的水突然消失是否是上游的某个地方江水突然进入了另一个世界，就像火车被扳道，而当下一列到达时，轨道又被扳了回来，

所以轰隆隆地又在既有的轨道上出现了。

我这样想着，凝望着深邃的星空，内心忽然涌出恐惧，无法入睡。我害怕自己在睡梦中不小心翻个身就从土崖上滚下去，滚到另一个世界里去。我将手伸进身旁的帐篷里抓住一只手，不知是九妹的还是果子狸的。

一切都还是昨天的样子，再呆的久也不会有什么新的发现了，我们收拾好东西准备离开。我将昨天夜里的想法告诉九妹，她略作沉思，回头凝望着晨光中的沙河槽：

“就好像长江的河床底部突然裂开了一个足够大的洞，上游江水一滴不剩地流入，下游枯竭了。当大洞闭合，江水突然滚滚而下。但在长江，水流涤荡了一切痕迹，可在这里的沙漠中痕迹被保留了下来。”

本来，我猜想一定需要和她反复解释她可能才能明白，没想到她的思维已远远走在了我的前面。

突然，我被谁的手拉住了，前面的沙地上有沙子在蠕动，在我们惊异的目光中，几截红色的圆柱从沙子里戳出来。它们扭动着，身上的沙子簌簌落下。正在一侧追逐蜥蜴的小狗也回头注视着，当它明白过来，知道它们是活物，是一种巨大的虫子的时候，立即冲过来凶狠地吠叫。

几条巨大的虫子裸露在沙子外面的部分直立着，微微弯曲，调整方向转向小狗。它们身上的黑色条纹随着蠕动变换组合出不同的花样，头部的皱褶中粘液淋漓，吞吐着，圆形排列的一圈圈白色毛刺在伸缩吞吐中旋转。这是一种什么虫子？我心里一阵阵发毛。

小狗吠叫着，前足深深地陷进沙子里，它或许胆怯了，叫声更加急促却不肯再向前跃一步。果子狸正在解下腰里的皮鞭。突然，一只或者是两只虫子向小狗喷射出了白色的粘液，立刻在小狗的嘴巴、额头和脸颊上罩了一层。接下来，眼前的景象让我们目瞪口呆，魂飞魄散。

小狗的头立刻塌陷下去，露出粉红色的肉和白骨，淡蓝色的烟雾升腾而起。在一种嘶嘶的蜂鸣中，小狗的头消失了，紧接着是躯干，像蜡烛燃烧到了最后四处流溢，当最后半截尾巴消失后，沙地上只留下了一堆淡淡的粉色泡沫。

不知什么时候，那几条虫子钻进了沙子里，只留下了几个浅浅的小坑。果子狸尖叫着，挥动着鞭子抽着四周的沙子里，大声喊着让我们跟在她的身后。

在噼噼啪啪的抽打声中，沙子汹涌着四溅，我们在惊恐中前进了三、四十米，来到一片沙砾坚实的高地才停下。回头望去，小狗留下的粉色泡沫在炽烈的阳光下已破裂得所剩无几。果子狸蹲下来，呜呜地像小孩那样哭着。惊魂未定的小袁抚着果子狸的背，我警惕地注视着近处松软的黄沙。

再也不能停留片刻，必须马上离开，越快越好。我们估摸着来时的大至方向，寻找着尽可能坚实的砾石戈壁，警惕地搜寻着，跳跃着，用石块和鞭子击打着可疑的地面，直到钻过铁丝围栏，紧绷的神经才松弛下来。

“哪算是什么？是虫子吗？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恐怖的虫子。”

“如果我们的想法对头，它可能是来自另一个世界。”

“赫连大宝没有被它烧掉真是幸运。”

“它可能在另一个世界是另外的样子吧，环境的突然改变让它们变异了吧？”

终于，我们找到了摩托车，而那匹马不见踪影。我们知道，果子狸一声呼唤它便会很快出现。然而，小狗的失去让果子狸悲伤不已，那金子般的声音在如此的悲痛中如何还能那样清脆亮丽地响起？

“得得得……”

悲怆让声音有些僵硬，少了些华丽的婉转，但依然高亢嘹亮，仿佛直达天际，那些零星飘散在天边的云朵也因为这声音的撞击振动而快速飘移抖动了一下。我们四下眺望，忽然，一溜尘埃滚滚而来，是那匹马。它在我们面前停下，几秒钟之后，风鼓荡着尘埃像巨浪从我们头顶落下。

沿着沙石路基，我们默默地前进着，公路上依然没有一个人一辆车，那种空前绝后的孤寂，让人无端地恐惧。

前面的漫水桥露出水泥路面，忽然发现一侧有一团土黄色的影子蠕动，直到走到近处才看清那是一个人，正在用石片在路基下的阴影中挖坑，他似乎是在找水，但挖出的沙子仍然是干燥的。也许是我们的阴影投在了坑上，他注意到了我们，缓缓抬起头。他头发蓬乱，脸上身上裹满尘土，无法看出他衣服的本来颜色。

我蹲下来，用塑料桶倒了一小盖水，给他递过去。他连喝了几盖，揉了揉眼端详我们，忽然大叫起来：

“原来是你们，我是江佑。你们还记得我吗？”

我想起来了，在沙尘暴之前一天，他和一个叫武崙的离开了我们，走之前还偷偷地藏起一箱矿泉水。

这家伙还能走，我们来到小山上，挖出了洞中的帆布搭兜，将金子集中在一起，搭在摩托上。江佑说，是武崙骗他来沙漠寻宝的，他们凭借一张地图找到一座山，炸开了一个掩埋起来的洞口，可里面什么也没有，武崙被一块滚落的大石压死了，他如果不是碰到我们也必死无疑，如此这般又说了一番感谢和日后一定报答的话。

离开小山走了一段后，他突然在摩托车后座上抱住我嚎啕大哭起来：

“武崙没有死，他只是被一块大石头堵住出不来了，我们一定去救

他，我一个人扳不动那块石头啊，也许那个洞里真有什么财宝，只要救出他就能找到那些财宝。”

想着他们在沙漠里的可恶行为，我心中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在他的指引下调转了方向。

午后，我们远远望见连绵的山岳拥簇着一座宽阔的平顶山，直到接近黄昏才来到平顶山下。江佑说，平顶山只是中间的一段，上面还有低矮的小山，他们在小山上炸开一个洞，武崂就被压在洞里。

我们带的水已经喝干了，果子狸说附近的深沟里可能有水，就骑着马去找水了。我们开始向平顶山上爬去。

山体上没有任何植物，也没有大的石块，全是沙子，最大的沙粒也不会超过豆子，非常的陡，沙石只在表面有几厘米的土层，一不小心就会塌陷向下流动滑落，整个人也随着向下滑，所以爬得很艰难，五六百米的斜坡费了好长时间。

尽管在山下已经远远地看过，但山顶上的平坦还是大大出乎预料。这是一个巨大的扇形，没有一丝一毫的坑洼和突起，光溜溜、平展展地延伸着，末端进入一个夹沟当中。夹沟的两旁是突起的低矮石山，一些暗红色和深蓝色的石块堆砌着，像城堡，像几千甚至上万年前遗留下来的残垣断壁，偶尔在石缝中穿出几枝灌木，但灌木上的绿叶又小又稀，仿佛正在枯死。

我们向夹沟的纵深处走去，一路上将在山下砍的一些红柳枝条插进脚下松软的沙子里，好让果子狸取水回来时能顺利找到我们。

在夹沟的最深处，石块的残垣断壁更高更厚，一堆篝火的灰烬旁扔着一些粗大的骨头，不远处的断壁一角，上方用骆驼皮搭着一个棚了，地上铺着另外一张驼皮。一旁的乱石中塌陷出一个洞口。

我们从洞口进入，没走几步，洞里一下变得开阔，到处是支撑着粗

大的木桩。大部分木桩都已弯曲开裂，看样子并未完全朽蚀，仍然支撑着洞顶的悬石。

我们向前走了一会，江佑突然说肚子痛，在一个转角处，他让我们向前走，说要就地解决，然后赶上我们。他在一块大石后面蹲下来，一阵恶臭传来，我心中怒骂着，小袁捂住鼻子拉着我向深处走去。

总是感觉还有臭味，走了很长一段，我们才停下，等那家伙赶上来。

突然，洞里传来咣咣的沉闷的撞击声。声音是从我们刚刚进入时走过的洞口处传来的。我心中打了个激灵，立刻和小袁向外折返。声音越来越清晰，从怀疑到惊慌，我们加快了脚步，但一切已经晚了。

手电光中，江佑正在抱起大石块，一次次地向木桩砸去。他佝偻矮小的身躯，偌大的石块高高举过头顶，过度用力而狰狞的面目，与他一路的孱弱虚脱判若两人。

我吼叫着，向前冲着，抓起一块石头愤怒地掷了过去。在石块的飞驰中，咔嚓一声木桩的断裂声传来，洞顶有巨石在滚落，巨石又砸断了附近的木桩，洞顶开始大面积地塌陷。轰隆隆的巨响中，强劲的气流鼓荡着尘土扑面而来，整个山洞都在剧烈摇晃。

我被身后的小袁扑倒，一块飞滚的巨石弹起来从我们身上飞过，撞在身后的洞壁上。洞顶的土石碎屑纷纷落下砸在我们身上，岩石的崩裂和撞击声连成一片呼啸着。我们相拥着，在恐惧和绝望中，等待着更多更大的石块飞泻而下，将我们埋葬。

## 马甲自述：干尸火把照亮死亡之路

黑暗中，飞扬的尘土呛得我们不住咳嗽，当一切安静下来，我摸到手电打开，看见我们的四周全是石块，一块巨大的扁石横亘在我们头顶，它被另一块巨大的圆石支撑着没有落下来，因为它惊人的厚度也没有断裂，我们侥幸地活了下来。

在洞口的方向，洞腔里被几块巨石塞得满满的，缝隙间也挤满了无法摇动的大小石块，相信连一只老鼠也爬不过去。

我们向洞里回撤了一段，离开那些洞顶上摇摇欲坠的石块，在沉默中蹲下来，心里想着我们目前的处境到底意味着什么。

毫无疑问，江佑是故意要把我们堵在洞里的。他这样做是零时起意，原先他并未打算救武崩，说武崩已经死了。促使他改变主意的是他看到了那些金子。或许，他已经回到平顶山的下面，骑着摩托驮着金子逃走了，那些金子足够他挥霍一辈子。他会不会撞上取水返回的果子狸？如果撞上了，从未涉世的果子狸一定会被他用另一个谎言轻松骗过。

另一种情况是，江佑也被困在了洞里，也许更残，被落石砸死了。他砸断木桩的时候，我们之间的距离大约有三十米，现在这三十米的洞顶全部塌了下来，如果塌方向洞口的方向延伸一点，他也跑不掉。但是，他那边地势高，首先塌落的巨石是向里面滚接连砸断许多木桩才引起洞顶大面积的塌落。而他头顶上的石头仍然被木桩顶着，他一定没有事。此时此刻，他一定端详着那一堆黄灿灿的金子在狂笑。是谁在开玩笑？为什么坏蛋总能得逞，占尽便宜？

真正重要的是我们自己能不能出去，我打开手电仔细端详，再一次绝望。那些巨石相互挤压着，是我们无法撼动的。

这里是戈壁沙漠中广大的无人区，唯一的希望是果子狸，可是她根本不知道外面世界的存在，更不会想到报警求助，何况去哪里求助呢。所以，我们看起来死定了。

我们在死一般的寂静中沉默着，过了好久，我们开始大喊大叫，希望可能返回的果子狸能够听到并且回应我们。可是没有，死寂始终包围着我们。我们所能做的似乎只有绝望。

我们悲壮地向洞的深处走去。

人总有一死，每个人都知道，但每个人都不还是忙忙碌碌地活着吗？我们现在的情况只不过是将几十年的生命忽然压缩成了几天，我不知道九妹心里在想着什么，我自己的内心很庆幸身边有她相伴。这样的庆幸虽然古怪，但还是让我的内心平静了许多，只留下一些酸楚暗自汹涌着。

洞的深处似乎有什么声音传来，我们加快了脚步。

忽然，前方出现了一堆乱石挡住去路，石堆的上方洞顶塌陷出一个大空隙，我们爬上石堆，石堆的另一面笼罩在黑暗中，中间矗立着一根大石柱，周围看起来很开阔。我们小心翼翼地相互搀扶着从高高的石堆上下来，进入那个巨大的黑暗空间。

突然，我的脚被什么东西咬住了，我在惊慌中本能地挣扎着，这时我看见那是一只从石缝中伸出的手，紧紧地扼住了我的脚腕。巨石下的空隙中蜷缩着一个人，在手电光中眯着眼嘴里不停地哀求：

“求求你救救我吧，我的一条腿已经折了，不会和你争抢那些财宝，那些东西全归你了……”

是武崧，他以为是江佑返回到了洞里。我们没有立刻去救他，把他

压住的那块巨石我们也无力挪动。我们告诉他，江佑把我们骗进了洞，洞口已经封死了，我们无法出去了。他说宝藏的地图就在他的衣兜里，救他出来就能够从图中找到另外的出口回到地面。

我从背包里找出吊床的绳子，那还是沙尘暴之后捡到的，想不到现在竟然用上了。我们把吊床拆开搓成一根长绳子，将压住武崙的巨石一端和近处的石柱盘在一起，又找到一截木桩将绳子一圈圈地绞紧，终于那块巨石开始缓慢地向一侧滑动了几寸，在绳子就要断裂的时候，武崙从增宽了的缝隙中爬了出来。他的腿没有折，只是受了点伤。

这是一个巨大的石室，与洞相连的地方原来有一扇沉重的石门封闭着无法打开，江佑和武崙用炸药炸开石门时，石室的一角坍塌。他们在石室里找到几支枪和一个装满银锭珠宝的驼皮袋子。在他们往外面抬这些东西翻越石堆时，石堆又一次塌陷，上面一块巨石滚落下来压住了他。江佑并没有救他，而是拖着那些财宝离开了。

他说，是他花了几千元向一个七八十岁已经走不动路的孤寡老头买下藏宝图，老头年轻时在距离这里几百里之外的地方当过土匪。当我们打开那幅藏宝图后，发现上面画的仅仅是洞口附近的山川地貌，洞里的结构毫无涉及。

我们在石室里仔细寻找着，发现除了我们进来的塌陷处再没有一个出口。一支锈蚀的长枪断成两截遗落在石室一角，武崙寻找到两枚银锭和一串珠子。当再也找不到什么的时候，他开始叫骂江佑，声嘶力竭，没完没了。可能是洞里没有暴晒，他比当初江佑获救时要精神许多。我让他吵得很心烦，有些后悔把他救了出来。

石室中两个巨高的石柱间夹着一道石墙，几乎横贯整个石室，最高的地方有两米，呈圆弧逐渐延伸到另一端的石壁时高度逐渐走低紧贴地面。石墙好像是凿挖石室时就留下来的，非常宽，差不多有两米，两旁

竖立着笨重的木头栅栏。那些零乱的木头横七竖八，看上去已极度腐朽了。我飞起一脚踢在一截横木上，希望制造一些响声打断武崩让人再也无法忍受的叫骂。

被踢飞的横木划过石墙飞向黑暗中的石室另一侧，石墙上被划过的地方豁然亮出一道金光。这时，我们拂去石墙上厚厚的尘土，整个两米宽平滑的弧面上金光闪闪，顿时让整个石室里沐浴在辉煌的光晕之中。

不知何时，武崩手中握着刚刚从那支破枪上散落下来的一个锈蚀的部件，他伏在石墙上兴奋地大叫：“是金子，是金子。”他爬到石墙上，用手中的硬物撬着石墙表面的薄层。那应该是一种金属，也许真的就是金子。他果然从最边缘处撬起了一片，滚动着一点一点地将石头表面的一层大约一两毫米的金子卷曲着撕了下来。他爬上墙，身体向墙体矮的一端滑去。等到他滑了一段后，我才发觉实际上是石墙在动。仿佛是一个巨大的传动带在向下滚动，直接深入石室的地下，与另一端的石壁形成一个楔形的深坑。

当武崩意识到石墙在动的时候，他已经掉到了那个深坑里。他惊惶失措地大叫起来，挣扎着要爬出来，但石墙一次又一次将他推到深坑里。不，这时候我才发现，那根本就不是一堵石墙，而是一个嵌在地下的巨大的石头轮子在石室里露出一小部分。它在转动，伴随着低沉浑厚的轰轰声，越来越快。

武崩挣扎着，在那个狭小的深坑中翻着跟头，在深坑的最底端，转动的石轮与直立而下的石壁只有一条手指宽的缝隙。武崩的头被石轮推在了石壁上卡住了，脸上的肌肉瞬间被撕扯得变形，紧接着咔嚓一声，他的头像西瓜一样被轻轻挤碎，迸裂的脑浆四散飞溅，他凄惨的叫声也戛然而止。

在石轮沉闷的滚动声中，骨头碎裂的声音像被嗑碎的瓜子皮微弱地

响着，整个身体被一点一点地推送到石轮最下端的窄缝中，被碾压撕碎磨成了肉酱，只有七八秒钟，就消失的干干净净了。

我们瘫坐在地上，不知过了多长时间，石轮停止了转动，黑暗中的一切重归死寂。这时，我发现在深坑的边缘整齐地码放着一些木桩，它们的形状和此前沙河槽中见到的一模一样，联想起洞口外几百米高的平顶山上的均匀的砂粒，我似乎明白了什么。

这是一个狗头金矿的遗址。虽然我还不清楚木桩里的金矿石来自何处，但木桩最终被运送到这里，被劈开，矿石被倒入这个缝隙中，巨大的石轮转动将矿石粉碎，矿石里大块的金子被碾展成薄片，从矿渣中挑拣出来，矿渣的砂粒运到洞外，日积月累，形成了那个扇形的平顶山。

我们隔着栅栏推动石轮，轮子果然再一次转动了起来。武崩的肉沫碎骨和条缕散乱的一截截肠子散发着阵阵血腥的恶臭，淋漓着，被巨轮翻转上来，然后又消失。这时，巨轮突然向后退缩，深坑中的缝隙变成了一个近一米宽的狭长的洞。几秒钟之后，又恢复成原来的那条窄缝。巨轮的转速忽然慢了下来，停止不动了。

接下来，我们在巨轮上放了一些石块，巨轮自己转动起来，石块被传送到深坑的缝隙处压成碎屑消失了，缝隙再次扩大成黑洞，又恢复原位，巨轮再次停了下来。

连续几次后，我们终于搞明白，这个巨大的石轮并不是标准的圆形，而是有一个月牙形的缺口，这样才在转动中会在某一时间形成一个洞口。轮子上为什么会有缺口，似乎唯一的解释是故意这样设计制作的，只有这样轮子在转动中不是每一个角度都是平衡的，所以在从静止到转动只需要施加一个微小的力量就够了。

“下面一定有一个空间用来储存被碾碎的矿渣，而且一定有通往外面的通道，不然洞外那些砂粒是怎样运送出去的？”九妹的目光在黑暗

中迸发着幽怨，看起来是绿色的，“我从那个张开的空隙中跳下去，如果没事，我会喊你。”

石轮缓缓转动起来。九妹扑进我的怀里，在我的脸颊吻了一下，回头张望着。当空隙出现时，她推开我，转身一跃而入。

我扑上去，手电的光无法打到空隙的最深处，石缝正在闭合，没有听到下面传来她的声音。

为什么不是我首先跳下去？我呆立在黑暗中，回味着脸颊上她嘴唇留下的余温。仍然没有她的声音传来，下面会是什么，她是否仍然活着？我奋力推动石轮，它转动了起来，当空隙张开到可容纳一个人的宽度时，我跳了进去。

在急速的下落中，我让手电的光向下照着，睁大了眼睛。

这是我生命的最后时刻，不，是最后几秒，我已再没有任何奢望，我要睁大眼睛，只求看一眼这可爱的女孩，即使她已是一具死尸。

在最初坠落的零点几秒内，我的身体触碰到了巨轮或者石壁，开始翻滚，什么也看不见了。我等待着摔死或者被巨轮压碎。急速的翻滚让我晕晕乎乎，在石轮沉闷的隆隆声中颠簸着，感觉自己柔软粘乎乎地变成了一堆肉泥，但我的头大概还是基本完整的，因为我的眼睛好像还能张开，好像还能看见一团昏黄的亮光。

那是与我一同滚落还没有熄灭的手电的光吗？

光晕中有一个灰白色的影子，像一个未完工的或者是废弃的石头雕像。雕像蠕动着浮现出一张血肉模糊的脸，是九妹。她把我的头从地上捡起来，抱在怀中，轻轻抚摸……我们死在了一起，我满足地闭上了眼睛。

几秒钟之后，我感受到了自己身体的重量，感受到了自己的呼吸，忽然明白，我们都还活着。我们的身上裹满了一层武崩的肉浆，脖子里

缠着扯碎的肠子，淅淅沥沥，粘粘糊糊。九妹坐在一堆沙子里，灰白色的沙子在身上粘裹了一层，只扒开一个洞，露出模糊的面部。

我清理了一下额头上正缓缓淌下的粘稠的肉沫，看见沙堆旁有一具干尸，黑洞洞的眼眶正凝视着我们。我从干尸身上撕下一片破布，先清理手上的肉沫，再用手清理脸和脖子。粘粘糊糊的腥臭中偶尔会有一些坚硬锋利的碎骨渣，需要格外小心。头发里和衣服上的就算了吧，没有水，越清理越是让人恶心得要吐。

这是一个更大的石室，要比上面那个大好几倍，共有八根粗大的石柱，在石柱之间用木头搭着阁楼与回廊，粗大石柱盘旋而上的台阶上爬满干尸，柱子下堆叠着更多的干尸。干尸的下面积压着残缺的白色骷髅，或者是一只手臂，或者是一条腿，或者是一段脊骨连着几根肋骨。所有的死尸在死之前都挣扎着，好像在互相撕咬，落满灰尘的干尸上会冷不丁翘起一段肉条，肉条的另一端被另一具干尸的嘴巴咬着。

除一小部分赤裸着，大部分干尸上缠裹着一些粗笨的织物，看起来像一些简单的布片，又好像是一种奇怪的服饰。

石室不很规则，总体上呈一个梯形，中间的八根石柱直达室顶，搭在石柱间的空中回廊像天桥一样横亘在两个石壁之间。我们在石室里转了一圈，没有找到出口，就试着爬上石柱上的回廊环绕的天桥。

我们选择了一根最粗的柱子，沿着旋转的石阶向上攀爬，跨过一具又一具干尸。最上面的一段衔接着木头旋梯，用插进石柱的木桩支撑着。我们小心翼翼紧贴着石柱走过一段旋梯，忽然轰隆一声旋梯整个坍塌下去，我骑在了一根从石柱上斜刺出来的木桩上，我们离开地面已经很久了，下面黑洞洞的什么也看不见。我喊着九妹，她和那一堆腐朽的木头一起掉下去了，没有摔死也一定骨折了。

这时，九妹的惊叫在头顶上响起，她爬在我斜上方的另一根木桩

上，她蹬踢着腿，恐惧地尖叫。我看见一具干尸抓着她的一条腿，在黑暗中晃来晃去，要把她拉下去。

我头皮发麻，将手中的狗腿向干尸砍去，干尸掉了下去，在黑暗中隆隆地滚动。干尸弯曲的胳膊肘仍然留在九妹的脚腕上，我看清楚之后才从惊惧中恢复过来，努力伸展手臂用狗腿轻轻挑动，那截手臂才翻转了一下，脱落下来。

天桥只在一步之遥，为保险起见，我还是找出那根用吊床搓的绳子递给九妹。她打了个活扣，向天桥抛了几次，终于套在一个柱头上。尽量用绳子分担一部分重量，我们踩着残留在石柱上的木桩爬上了天桥。

留在脸上没有清理干净的肉沫残渣原本已经被体温烘干，结成了干痂，硬邦邦的十分难受，但现在，惊出的一身冷汗被捂在干痂里无法排出，湿痒难耐。我们在天桥上找了个结实安全的地方坐下来，一点一点地将脸上被汗水濡湿的干痂扯着剥下来。

天桥的主干由石条架构，我们避开那些随时可能塌落的木板，顺利地到达了一端，通过一个狭窄的石拱门，进入到另一个石室中。

石室中没有一具干尸，几辆木制小车上金光闪闪，整齐地码放着金块。同样的金块散乱地堆集在一个石台上，石台向里延伸。和金块堆在一起的还有一些石盒，有的已经打开，露出嵌在里面的金块。

我们再度踏上天桥，来到另一端，在接近相同的圆形拱门时，干尸逐渐多了起来。几乎所有干尸都握着一把宽扁的短剑，有的剑刺进另外干尸的身体里。走过一段光滑平整的隧道，前面出现了一个分岔，一头向下，一头向上，非常陡，高大的石阶上倒卧着干尸，我们向台阶上爬去，干尸越来越多，我们不得不清理干尸才能继续前进。

在台阶的最顶端，一具干尸叉开双腿站立着，弯腰向下凝视着我们。不同于其他干尸，他的身上没有厚厚的灰尘，鼻子和嘴巴上挂着丝

丝缕缕的蛛丝，轻轻飘动，仿佛他在呼吸，脸上的表情清晰可见，那是一种略带嘲弄的苦笑，好像在告诉我们此路不通。

我们绕过干尸，干尸的背后是两扇紧闭的厚重石门，其中一扇破裂，一块石板塌落压在站立干尸的一只脚上。从破裂的门缝看见外面挤压着巨大的石块。这里一定与上面的石室相通，也就是在上面石室的那个塌方的下面。当初武邕和江佑炸开上面的石室时，这里首先塌陷，巨石砸坏了石门将通向上面石室的隧道封闭，石门断裂的石块滚落压在干尸的脚上，让他站了起来，抖落了身上的厚厚尘土。

在这样的推想之后，我们明白了这里再没有任何通向外面的出口。

我们坐了下来，一只蜘蛛从干尸的嘴里爬出来，它好像是在整理挂在干尸鼻子上的网，又好像是在织一张新的网。这些干尸被封闭在这里或许有几千年了，然而这里还有活着的蜘蛛。我抓起九妹的手，沿着台阶返回，一直向更深处走去。

陡坡逐渐平缓，前方又出现了一扇门，开启的门缝里挤着十几具干尸，头全部向外，挣扎着要爬出来的样子，好像是他们争先恐后向外逃出时，厚重的石门突然闭合将他们挤在了门缝里。

每一具干尸在门缝的部位都压得很扁，无法抽出。我用狗腿砍断几具，将留在门缝里的部分推进门里，露出一个洞口，勉强能钻进去一个人。九妹先钻了过去，我在钻之前不得不又砍了两具干尸。在我就要爬过去的时候，减弱了支撑的沉重石门开始移动，九妹惊叫着用力拖我，在石门停止移动的最后刹那，我抽出了双脚，一只鞋挤在了一寸多宽的门缝里。慌乱中手电也掉到了外面。

仍然留在门缝里的干尸被再度挤压，在我们的头顶上翘直，如同一把折扇的扇骨一样张开。我摸出打火机，从干尸身上扯下一些碎布，却无法点燃。石门有二尺多厚，留下的门缝勉强伸进一半手掌，无法推

开，更不可能把手电取回来。

这个洞似乎是一个怪兽张开了血盆大口一定要吞噬我们。我们每前进一步，身后便有一扇门永久地关闭。

即使存在一个另外的出口，没有照明，我们也不会找得到。望着门缝外手电的光亮，有那么一会，我觉得死亡近在咫尺，我们已没有必要再作任何挣扎了。

九妹用狗腿试图把我挤在门缝里的那只鞋撬出来。我阻止了她，将她紧紧搂在怀里，闭上眼睛。这是生命的最后尽头，我们要从容而安静地度过这最后时光。

我还是流下了泪，我将她的脸推到耳朵一侧，以免泪水流在她脸上，让她知道我在流泪。

.....

我的脑海里飞逝着过往的影像，那些曾经的在乎和斤斤计较多么地荒谬，不值得片刻停留。

我跪在火炕上，望着窗外山梁上的皑皑白雪，白雪中站立的马吐着白色的雾气，一动不动。一切悄无声息，只有火炉上的奶茶在壶中滋滋作响，火炉边沿上烤着羊血包子，包子上精美的花边渐渐变得焦黄，我焦急地等待着。窗玻璃上突然出现了一张小脸.....那张小脸。

我打了个激灵，九妹的脸与我童年玩伴的脸有几分想象，穿越重重迷雾般的记忆，我忽然明白我为什么会对九妹如此地着迷。我睁开眼，怒视着黑暗，心中呐喊着——绝不能放弃！

一个想法突然闪现，我推开九妹，用狗腿砍下一条干尸的腿，摸到两块石头，将干尸大腿的一端放在一块石头上，用另一块石头一下一下砸下去。最初的坚硬被砸扁塌陷后，我开始轻轻地捣。最后，我扳着了打火机，肌肉的纤维丝丝缕缕，蓬松而绵密，几秒钟后，缓缓燃烧起

来，但随时有熄灭的可能。突然，似乎有气体迸出，越烧越旺，一瞬间就熊熊燃烧成了一柄明亮的火把。

我们举着火把向洞的深处走去。

我的那只光着脚的脚趾刚才在从门缝中拽出来时刮伤了，现在赤着脚在乱石中寸步难行。在经过一具干尸时，端详着干尸的手臂，我决定试一下心中突然冒出的一个想法。我将干尸翻转过来，估摸了一下尺寸，从手腕后方约三四寸的地方将手掌砍了下来。

我将光着的脚踏在砍下的手掌上，将受伤的脚趾深入到手掌半握的拳心。弯曲的手指正巧护住了脚趾，而拇指根部的突起正巧在脚掌心。如此绝妙的巧合，我凝视着那具干尸，他死了到底有多久了，忽然感觉他死去的那一刻就在等待着我的到来，他的每一根手指的弯曲都是在精心地计算我脚的尺码。

我将这只鞋用绳子绑在脚上，前进的速度一下提高了。我一边走一边端详脚尖前面的几截手指，那样子让我想到了鞋尖上翘的蒙古靴。

火把依旧熊熊燃烧着，洞的深处绵延不绝，时陡时缓，一直向下。黑暗的前方还有多远？还有多深？等待我们的将会是什么？我们不知道。我们知道的只有我们离地面越来越远了。

## 马甲自述：蝴蝶灯笼与伐木龟

我们边走边吃了一些干肉，这是从果子狸家带的正宗的风干肉，并未煮熟，但很松酥，一条条地撕下来放进嘴里咀嚼，虽然不知道是什么肉，但它确实很耐饿。我们被困在洞里已经很长时间了，精力还算充沛，其实没有饿的感觉，只是嘴里嚼着东西，让自己时刻有充沛的能量，心里踏实一些。但没有水，我们吃得很慢。

洞里并没有感觉到一些潮湿，心里认真地想一想就会觉得害怕，没有水我们还能活几天？

火光只照亮我们身体前后十几米的地方，脚下时而平坦时而坎坷，总是还有干尸在前面的火光中出现，形态各异，他们的身旁也总有那些木桩伴随着。这让我猜想这些干尸当初活着的时候，可能正是把这些木桩运送到地面去。

他们是在运送金子？在洞的最深处应该有一条地下河，这些木桩应该是从地下河漂来，如果没有地下河，为什么会把金子包在木头里？一定是为了运输上的方便才这样做的，那么地下河就应当是存在的。我们是否能逆流而上，从地下河的上游回到地面？

这样的想法有些太奢侈了，现在我们只求在洞的深处有水，让我们能够多活几天。

干尸火把很耐烧，很长时间了，只烧了三、四寸。上面结了许多黑色的碳痂，火焰暗了下来。我把火把在洞壁的岩石上杵了杵，把那些黑色的碳痂杵掉。火把差点杵灭，但重又燃烧起来时一下子亮了许多。

九妹扯住我胳膊僵立着向洞中的黑暗处凝望。我立刻警觉起来，将

她拉着贴到洞壁上，伸手将火把探向前面的黑暗中，什么也看不见，也听不到任何声响。

我疑惑地望着九妹，她夺过我手中的火把，将火焰伸进洞壁上一块大石后的缝隙中，洞里一下暗了下来。前方的黑暗中出现了许多模糊而碎小的光斑。有的光斑就在我们身旁的洞壁上。

九妹再度举起火把，那些光斑消失了。她在洞壁上仔细寻找，从岩石上捏下一片薄薄的像树叶一样的东西。我也找到一片，轻轻吹去上面的尘土，是一只蝴蝶的死尸，白色花纹里隐含着淡蓝色的光泽。

当火把的光隐藏到洞壁缝隙的最深处时，手中的蝴蝶熠熠生辉，花纹清晰可见，托在手掌中，五个指肚在它的辉映中历历可数。

这样的发现让我们多少有一些欣喜。九妹一边走一边收集蝴蝶死尸，她从背包里找出一个透明的小塑料袋，将一只只蝴蝶装进去。我想，如果装满一袋一定可以像一个小灯笼一样，不用火把，提着它走就行了。

我在后面举着火把，她在前面找蝴蝶，不断地要我把火把藏起来。她离我越来越远了，洞里仍然不时出现一具干尸，那些死蝴蝶让她忘记了恐惧，也让我忘记了我们已经身陷绝境。

忽然，她惊叫着，“啊，这么多。”声音中带着惊喜。我举着火把跑过去，她蹲在一块石头旁边，石头被密密麻麻的蝴蝶包裹着，等她把蝴蝶先是一只一只，后来又一撮一撮地捏进塑料袋里，露出下面大半个石头时，我才发现那并不是一块石头，觉得有些眼熟，似乎在哪里见过，忽然想起了《膀胱笔记》，一下子惊呆了。

我用手掌将剩余的蝴蝶抚掉，果然下面是一个乌龟，已经是一具死尸，头和四肢缩进壳里，壳背隆起一个大十字，拱形像倒扣的盆子，使大十字扭旋像一个“卐”字。我将它立起来，看见了它的头，它的喙像钩

子，有一种金属般的光泽，看起来真的很锋利。

《膀胱笔记》中，赫连大宝用来伐木的乌龟就是这个样子。虽然它已经是一具干尸，头缩进了壳里，但它锋利的喙和背壳上“卍”形的花纹让我一下就想起了《膀胱笔记》中的记述。难道它真的就是《膀胱笔记》中的伐木龟？

我用砍刀伸进壳里，将乌龟的头连脖子撬下来，我用那锋利的喙在脚底的干尸手臂上轻轻划过，干尸的一薄层肉像木料上的刨花一样卷起。

我和九妹谈起了《膀胱笔记》，将《膀胱笔记》中的相关记述告诉了她。我一边和她讲，一边坐下来修理我脚上的那只干尸鞋。伐木龟的喙的确很锋利，它比我所知道的日本进口的高速钢还要锋利。我将干尸手掌紧贴我脚掌的一面仔细修理让它更合脚。我发现捆绑的绳子快要磨断了，几根手指也被我踢掉了皮。

我在手腕和手背用伐木龟的喙各挖了一个槽，正好能放进去绳子，然后用绳子把踢坏的手指缠住，从我脚的拇指与食指中间穿上来，像草鞋那样将不同方向的绳子编结在一起，系在脚腕上。除了鞋底硬邦邦不能弯曲外，我觉得这只鞋简直太合脚了。

九妹提着发光的蝴蝶灯笼，我举着干尸火把，我们再次向深处走去。

我们正穿行其中的洞似乎是一个巨大的岩石缝隙，时宽时窄，时高时矮，峭壁的角度也扭曲变化着。在挤过一个很窄的缝隙后，前面的洞变得开阔，黑暗的高处蝴蝶的光斑有几片在倏忽飘动。果然，在我们伸手去捏近处岩石上的蝴蝶时，它们扇动着翅膀飞了起来。

但是，这些仍然活着的蝴蝶太迟钝，翅膀无力地扇动，再不能飞高，而是向下缓缓坠落。我们没有伸手去抓它们，它们太脆弱了，一定

不经触碰。要知道，在我们生命的最后时刻，在这黑暗的地下，它们可能是唯一陪伴我们的生命。

在洞中的一段陡坡下，一只伐木龟仿佛刚刚死去不久，四肢和脖子还没有缩进壳里，脖子很长，我将它翻弄了几次才确信它已经死了。

但没有多久，我们就看到了一只活着的伐木龟，它正在努力地爬上一小段斜坡。我估摸它永远爬不上去了，它仿佛是历经了千山万水，精疲力竭，只能徒劳地做做样子了。就在这个时候，几声响亮的声音从黑暗的前方传来，这是我们被封进洞里，第一次听到除我们自己的声音之外确凿无误的响声。我们打了个激灵，心中又是惊喜又是恐惧。

“啪……啪……啪……”声音清晰地传来，像敲击木板，清脆却又夹杂着一种嘶哑般的木材碎裂声。我想那一定是伐木龟的叫声，赫连大宝在《膀胱笔记》中的每一句话都是真实的，他曾写道：它的叫声像一截破裂的竹子鞭打课桌的声音。

我们向前走了几百米，就看到了这只乌龟。它比前面那两只要大一些，它的脖子像大部分水禽那样长而弯曲。我们的出现可能让它感到了意外，它摇摆着脖子，凝视着火光。

这时，我们看到，所有黑暗中的蝴蝶光斑都在晃动着翩翩起舞，那淡蓝色的光晕尽管微弱，但让我们感受到了的生命气息。空气似乎变得潮湿了。

## 马甲自述：深渊中的地下湖，石柱从天而降

没过多久，当火把忽然被一丝风吹动，前面出现了一个巨大开阔的空间。洞壁消失了，我们脚下的岩石也忽然中断了，淡蓝色的蝴蝶光斑像无数的繁星点缀在黑暗中，像夏日的夜空一样旷远辽阔，温暖而潮湿的风轻轻拂面。

我用火把向四周照了照，我们一直行进着的洞突然中断在了一个垂直的悬崖峭壁上，火光无法照到峭壁的下面到底有多深。脚下的深渊中伐木龟啪啪的叫声此起彼伏，但听起来都极其遥远。

是那些蝴蝶的光斑让眼前的黑暗分出了层次，让我们感觉到了它的阔大，但除此之外什么也不知道了。我们商量了一下，决定把火把投出去，像发射一枚照明弹，看看它到底有多大，有多深。

火把已经燃烧到了膝盖的下面，因此我们早已经预备了另一条干尸的腿，像一条长枪那样用绳子系着挎在肩上。新的火把被点燃后，我清理了一下旧火把上的碳痂，让它燃烧到最旺，然后用力将它投了出去。

为了投得更远，我投出去的方向向上有一个30多度的倾角。那截燃烧着的干尸的腿旋转着飞进了前方的黑暗中。它毫无阻拦地划过一个优美的弧度，拖着长长的火苗向下坠落。我想它总归会落在某个地方，让我们能够判断脚下的深度。但它突然不见了，一定是脚下突出的岩石挡住了视线。我向前挪动着身体，伸长脖子，希望自己的视线能追赶到它。

本来在投出去的时候，我离脚下的悬崖还有一小段距离。但我没有怎样挪动，身体突然失去重心向下翻滚，我的手扳住一块突出的岩石，

但太滑了，整个身体失去了依附坠落了下去。

那时候，我大概再没有去搜寻黑暗中的火把，那样做已经失去了意义。我一定恐惧地喊叫了，虽然那同样没有意义。一次次地死里逃生，让我明白活着其实很偶然，与死神擦肩而过之后更能看到生命的本质。其实我当时什么也顾不得想，甚至连死亡濒临也没有清醒地意识到，只是恐惧。

当我醒来的时候，我发现自己躺在一大块光滑的石头上，旁边的另一块石头上有一堆火熊熊燃烧着，我的身体和衣服湿淋淋的。黑暗中，水哗哗作响，九妹向石头游了过来，将背包和我的干尸鞋放到水边的石头上。我动了动身体各处，似乎没有什么地方摔坏，只是感觉自己的肚子鼓鼓的。一定是喝了许多水吧，其实本来自己在摔下来前就已经非常口渴了。

这是一个深潭，奇怪的是我一点也没有受伤，肩膀有一些不舒服，也没有划伤。其实很危险，是从多高摔下来的，我已无从判断，应该至少有四五层楼那么高吧。水面上漂浮着那种木桩，如果砸上去即使不死也会头破血流。

水面上漂着的木桩就是那种里面包着金子的木桩，到处都是，水边的乱石上，悬崖上的凸凹处也卡着。水面上的已经干燥了，那堆火烧的就是劈开的那种木桩。

当我细想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的时侯，我已经不记得自己如何在水中沉浮挣扎了。我更不知道小袁是怎么下来的。她一定也是跳下来的吧？我不会游泳，她是知道的。她迟一点下来，我会被淹死的。我掉到水中，每一次从水中露头好像都会大喊挣扎了，她听到了，判断下面是水，所以就跳了下来，应该是这样吧？

我活动了一下身体，再一次坚信自己很完好。

深渊中的水潭非常的大，大到难以想象。我们先开始在峭壁下的乱石上走了一段就走不下去了，我们回到火堆旁，吃饱喝足，开始绑一个木筏子，就用那种木桩，我们把衣服全撕成了碎布条，把刨开的木桩捆绑成一个简单的木筏，又用砍刀削了桨。另一条做火把的干尸腿也掉下来了，我们把它重新点燃插在木筏上，沿着水边向前划，光滑的峭壁笔直地向上延伸，一直延伸到火光之外的黑暗中，我们看不到掉下来的地方。

水面上漂浮的木桩乌黑闪亮，木桨搅动，木桩随着水波翻滚。我们感觉不到水的流动，看起来水根本就不流动，水面很宽，我们沿着水边划只是觉得这样安全一些。

伐木龟的叫声远远近近地传来，舞动的光斑让黑暗有了一些层次。我们划了两三个小时，从身后我们留下的火堆角度的变换判断，我们划过的是一段圆弧。但接下来，火光消失了。也许是熄灭了，但过了一会，火光又重新出现。就这样，在接下来的时间，火光一会消失，一会又出现。到最后，火光非常微弱了，我们后悔之前应该劈更多的木桩，让它燃烧得更久一些，好让我们有一个方向和距离的判断。但就在我们的注目下，已经微弱到几乎看不见了的光火，突然越来越旺，熊熊燃烧起来。

因为已经太远了，我们看不到火堆边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是感觉很奇怪。后来，火光还是一会消失一会又出现，又划了几个小时，火光出现在了正侧面，因此我们觉得这是一个巨大的地下湖。

到现在，我们还没有发现有一条地下河与湖相连，但它一定是存在的，不然那些木桩来自哪里？

为什么火光会消失又出现？怎么还会突然燃烧得更旺了呢？

也许是水面上有东西挡住了视线，当时我们是这么想的。火光突然

变旺找不到任何理由，感觉很诡异，其实，我们知道那堆柴能够燃烧多久，绝不会有那么长的时间。但当时我们没有想到这些。我们关心的是能不能找到一个回到地面的出口。

是不是这个深渊里还会有人，或者别的什么生灵在往火堆里添加了更多的木桩？当这个想法在脑海里闪现时，我觉得这是绝无可能的。我又找到了解释，也许是那些木桩很特别很耐烧吧，当初是不是像篝火那样堆起来的，燃烧，塌陷，翻滚，火苗突然窜高，这也是有可能的。

这深渊中的大湖到底是怎么回事？里面会有什么秘密？这些重要吗？如果我们来时的路没有被封死，我们一定会探究。但当时，我们急切地想知道我们是不是能找到一条路回到地面？能不能活下来？这个问题不明确，我们无心做任何事情。

除了与水面相连的洞穴，我们还在所经过的崖壁上努力地寻找洞口或者是可以攀爬上去的路。这时，我们发现自己划进了一个死角，向后退出来，仍然沿着原来的方向拐了一个大弯子，发现我们绕过的是一块巨大的石头。它有一整幢高楼那么大，是一整块，斜着插进水里，它的后面仍然是一直围绕在水边的绝壁悬崖，不过，这里好像是一个大的塌方，大大小小的石块形成一个斜坡，不知道有多宽有多高。

我们举着火把爬上斜坡，在巨大的石块之间跳跃，在石块之间的缝隙中钻来钻去，石块的形状各异，但表面光滑，我们一直爬到坡顶，上面仍然是无法攀缘的绝壁悬崖。我们回头想看到湖面离这里多远，可是湖面已经消失在黑暗中了。这时我们想到应该沿路点起火堆，那样会看到整个空间的轮廓。

但是，我们已经很累了，就又回到水边，将木筏拽到石头上。我在斜坡上找了一些木桩劈开生起一堆火，回到木筏时，九妹已经倒头睡着了。我也在她旁边睡下。

由于捆绑木筏，我们身上的衣服全撕成碎布条搓绳子了，她的那身被果子狸替换掉的衣服也拆掉搓了绳子，有一个背包也拆掉了。我们几乎是赤身裸体，我用二分之一的衣袖给她做了个乳罩，将衣袖撕做两片，再将其中一片撕作两条，打一个结，将结放进乳沟里，然后在后背系上，很简单，但仍然很美。我们两个都赤着身体，在小小的木筏上，肌肤会时不时触碰在一起，有时候四目相对，彼此都能感受到那炽烈的欲望，但我们还是没有那样做。因为我们时刻感受到死神就在旁边注视着我们。无论我们感觉到绝望还是在内心一次又一次点燃希望，我们或许都认为那样做很滑稽。那神圣的欢愉应当在闲适的恬静中享受。但我承认，那是一种煎熬。

也就是在这段时间，后来，九妹发现自己怀孕了。我糊里糊涂地承认了是我干的，但我心里明白我没有动她。这很奇怪，是不是？但是后来的情况已经不允许我们在这样的小事上费时纠缠了。

当木桩燃烧，火焰越来越旺，不可能熄灭的时候，我也睡着了。不知过去了多长时间，当我突然从睡梦中惊醒时，九妹扑在我怀里瑟瑟发抖。把我们从睡梦中惊醒的是一声山崩地裂的巨大声响。

一个白色的巨大石柱从天而降，像一柄巨剑插进了火堆下的碎石里，傲然挺立，迸裂的碎石飞溅，将要熄灭的火堆被石块冲击，火星和还在燃烧的木块腾空而起，飞向黑暗，像燃烧的礼花一样又缓缓落下。

## 马甲自述：九妹不见了

我似乎听见头顶上传来过一声凄厉的惊叫，但什么也看不见。我们是睡在距离火堆有一段的一块大石下的阴影里，当时九妹可能觉得这样安全一些，我们可以凭借火光看清周围，但我们自己躲在阴影中。如果不是这个位置，我们一定会被飞溅的碎石砸中。

那巨大的石柱有棱有角，是一个整齐的多边形结构，表面光滑，寒光闪闪，直插入石缝中，差不多有一尺粗细，七八米长。

头顶上的黑暗中，碎石屑簌簌掉落。

我们惊慌地摸爬到水边，把木筏放回水中，划着木筏离开了那里。我们沿着原来的方向，离开斜坡，直到我们来到悬崖下的一个凹陷里才感觉安全一些。我们呆了足够长的时间，再没有听到黑暗中有什么声音，重又点燃了火把。

我们划着木筏前进，直到我们回到原来出发的地方。那堆火的灰烬，我被九妹救起时躺过的大石头，我们削木桨时留下的木屑，这一切告诉我们，我们用了二十多个小时转了一大圈，这是个地下湖，大的惊人。

我们重又燃起了一堆火，一时不知道下一步怎么办了。

那些木桩一定是随着水流漂来的，暗河一定存在。是你们没有发现？

我们不得不再次仔细寻找。就在我们先前躲起来的地方，崖壁和水面之间有一个空隙，有一尺高，也就有两三米长那么一段，我们伸进去火把，是一个快要被水淹没的洞。九妹跳到水里，向里游了一段，游到

我看不见的地方大声地喊，让我爬在木筏上划进去。

她的声音从水面上传过来，像一阵清风吹过。我试了一下，还是仰面躺在木筏上，用手撑着面前的崖壁向里推动木筏。进去以后，我连翻转一下身体的空间也没有了。九妹就在水里游着，我手脚并用地推动岩壁，木筏的速度很快。她有时会在前面我看不到的地方，有时会出现在一侧，当她仰泳的时候，我能看到她的乳房在水花中起伏。

岩壁上一些灰白色的蜘蛛和不知名的虫子，被火把烧得噼啪作响。但就在这时，九妹突然惊叫一声，沉入到水里。木筏在水中打转，我无法坐起来，肩膀和头好几次撞到石壁上。我看到九妹从水中伸出一只手，下意识地把一只脚伸去，但她没有抓住。

忽然急荡的漩涡，木筏剧烈地摇晃着。我的手撑在洞顶，死死地用背部将木筏压在水面上。如果那个狭小的空间再大一些，木筏一定会翻转，将我也倒扣到水里。

当一切恢复平静，我发现木筏又回到了湖面上，九妹不见了。

我仔细观察水面，连个水泡也没有，什么也听不到，一片死寂。我把火把贴近水面，没有看到水的颜色有什么变化，没有看到有血水漂上来。我大声地呼喊她，声音在黑暗中回荡，异常地清脆。

这突然的巨变像当头一棒击蒙了我。

也许死亡并不可怕，而走向死亡时的孤独在可怕中又增添了残忍，将生命的尊严摧毁得干干净净，在你还没有死之前，生命已经不存在了。

好久过后，我意识到了自己的存在，在沉沉的厚土之下，在深邃的黑暗中，我孤独地还活着。不久，我的脉搏将停止跳动，我将停止呼吸。而在这之前，我还需要做什么？

恍惚中，我发现自己并不是回到了原来的湖面。这是另一个水面宽

阔的地方，木筏上的火把飘摇燃烧，干尸吱吱作响，光照得很远，周遭的黑暗有一种澄明空旷的感觉。

## 马甲自述：深渊奇景

不知何时，我的头已经在向上仰望。但好像眼前的景象是突然才进入眼睑的。

头顶上到处是横七竖八的白色棱柱，熠熠发光，交相辉映，将火把的光向更远处传递。这是一个巨大的水晶洞，水面有五六百米宽，周围依然是悬崖峭壁，那些巨大的水晶棱柱就从峭壁上凌空飞刺而出，像参天大树被飓风剥了皮，又折去了枝条，横陈遗弃，悬挂在峭壁上，一口气就能吹下来。

这些水晶柱短的至少有十几米，长的有四五十米，像巨剑一样笔直地挺立着，那刀锋般的棱柱上闪动的寒光，那凌厉的外形，那时而疏朗时而绵密的交错纵横，那蔚然的宏大与壮观，让人震撼到窒息。

远处，大约三四层楼高的地方，几条水晶柱交叉延伸进黑暗的边缘。一个人影闪过。我立刻大喊九妹，但喊过后觉得不对，她怎么会躲我呢？我把木筏向那个方向划过去，我又喊了几声，从水里爬上岸。

岸上的岩石上是很短的一簇一簇的水晶，一大片一大片地连在一起，那些柱棱和箭簇般的突起并不是想象中那样锋利，相反很容易找到一个棱面落脚，也不打滑。水晶和岩石结合的非常紧密结实，我想每一根水晶柱本身的自重不知超过了我的体重多少倍，它们能那样傲然横立着，绝不会因为添加了我的重量而轰然塌落。

我攀上一根大概有三十多米长几乎是水平延伸的柱子，从根部一直挪到尖棱处，我可以从尖棱处攀上另一根更长的水晶柱，只要路线设计得当，我可以一直向高处爬去。

我忽然想到，我应该有一条绳子，就返回到木筏上，将绳子拆下来，将木桨系在一端，盘起来背在身上。在离开前我在木筏留下的一堆木头旁坐了几个小时，我知道九妹不可能重新回来了，但我还是在水面上寻找着，等待着，那怕一个小小涟漪也让我兴奋地揪心。我心里恨自己，为什么没有去学一下游泳。

我独自一人，在水晶柱子上爬来爬去，有时候好不容易爬到了高处，但旁边没有衔接的柱子，不得不返回来，重新选择路线，我喜欢那些坡度大的柱子，只要一根柱子足够长，又向上翘起，前端又能和其他的柱子衔接，一根柱子就能向上爬几层楼的高度。

我已经记不清来时的方向，只知道自己已经爬得很高了。如果不是被黑暗笼罩，这样的高度一定会吓得腿抖。每一步都非常危险，稍有不慎从柱子上滑落，一定会粉身碎骨。

不知爬了多长时间，太累了，我把火把插在两根水晶柱的中间缝隙里，火把上面的黑色碳痂我一直没有清理，我是故意让它燃烧得慢一些，让火把能够用更长的时间，现在它已经快要到膝盖了。

我爬在宽大的水晶柱子上休息，意外地发现侧下方有一个洞，我刚才经过时疏忽了。我决定返回去看一下。很快，我进入洞里，在几簇矮小的水晶突起后面，露出了深色的岩壁。岩壁十分光滑，有几处狭窄得只能爬过去。在爬过最后一个窄口时，我还没有反身取来火把，看到了前面隐隐约约有很微弱的亮光闪动。

我爬到了洞的另一端，发现悬崖下面极远处有一簇火光。这里崖壁上的水晶柱更粗更长，我攀上水晶柱子，换了几个角度观察下面的火光，我希望那是九妹点燃的火堆。忽然，我明白过来，那是我们先前在湖边留下的火堆，我又回到了先前那个巨大的地下湖的深渊，只不过是它的上方。

我不知道时间过去了多久，那堆火是否应该燃尽熄灭了？啊，我心中一惊，也许九妹还活着，她回到了我们出发的地方，往火堆里加了木头，在等我。我向下面大声地吆喝起来。每喊几声，我都静下来侧耳倾听，等待她的回应。长长的寂静过后，似乎是从更远的地方，传来了微弱的呼喊。

我的内心是如此地激动喜悦，我擦着夺眶而出的泪水，嘴唇和下巴因为幸福而颤抖，无法接着再喊出第二声。这时候，我听见远处微弱的呼喊一次次地传来，突然明白那是自己刚才的回声。

瞬间的失落让我彻底崩溃了，我再也打不起精神挪动半步，瘫软在两根水晶柱子的V形槽里，迷迷糊糊地睡着了。我放弃了挣扎，希望自己就这样蜷缩在黑暗中死去，哪怕立刻。

## 马甲自述：白色魅影的援手

我睡了多久无法知道了，被惊醒似乎是感到了什么异样，是我自己之外什么动物的体温辐射？是一种陌生的气味？或许是近在咫尺的呼吸声和呼吸的微弱气流？我不知道，反正我被惊醒了。

我的脑子里立刻想起我睡之前的事情，在黑沉沉的地下深渊，九妹不见了，我自己睡在悬崖绝壁上巨大的水晶柱子上。当我忽然想起了这一切，我明白我身边的异样是多么地不寻常。

我睁开眼睛，黑暗中，眼前有什么晃动了一下，我转身爬起来，一个白色的影子在一侧的水晶柱子上跳跃着，瞬间消失在了昏暗中。我感觉那像一个人，披着长长的白发，它可能是先前在我眼前消失的影子。我确信它对我没有恶意，立刻向它消失的方向追了上去。

和那个白色影子的矫健相比，我呆笨地像一只老掉牙的山羊。

这里的水晶柱子大都超过了一米粗，我借助绳子爬上爬下，不久，发现了又一个洞口。这个洞口的下方隐约看到向下斜向延伸的栈道，不管它有多久，这是我进入深渊第一次看到人类的遗迹，感觉还是很亲切的。我钻进洞里，走了没多久，果然看到两具干尸。这里的干尸和先前看到的没有什么区别，只是赤裸着干瘪的皮肉，仅在裆部缠绕着丁字形的织物。

我选择了一具稍胖稍长体量大一点的干尸，砍下它的一条腿，点燃它，换掉手里快要燃尽的火把。走了许久，从洞中出来的时候，满眼又是绝壁上飞刺而出的巨大水晶柱。洞口连接着悬崖上的一截栈道，但栈道在不远处塌陷了。栈道的另一端应当还有继续延伸的通道，我端详着

岩壁上交叉的水晶长柱，终于设计出一条可以到达另一端的路线。

我连续向上攀了几根水晶柱子，沿着最上面的一根有四十米长的柱子走到它的尖端，这时我才发现它距离另外一根柱子足有四五米远，我无法跳跃过去。我不得不重新设计路线，爬上高处的另一根柱子，走到刚才那根无法跳上去的柱子上方，用绳子吊着下去。那个高度大概有七八米，我的绳子足够二十米，可以双折，完事后可以轻松地取下来。

但在我顺着绳子往下滑的时候，我不小心用火把点着了绳子，当我发现头顶上的U形环套被点燃，它已经断裂，我在惊惧中向下坠落。下面就是那根横着的水晶柱子，它有六七十厘米粗，如果我走运，如果我身手足够灵巧，我的双脚会稳稳地落上去。这需要不偏不倚，六七米的高度，稍微一个趔趄就会失去平衡坠落下去。我能做到吗？

我已经没有时间调整姿势了，在高速的坠落中，当双脚触及水晶柱子的棱面时，我知道一切都完了。向上的水晶棱柱正好是一个斜面，我的脚滑出了柱面，而身体倒向了另一侧。如果这是一个树杈，我可能会用腿弯曲钩住它，但现在它太粗了，我的手也无能为力，虽然一只手也撒开了那该死的火把，但整个身体已坠到了柱子的下方。

火把从我的手中甩出，落在侧下方的一根柱子上，翻滚了几下停住了。

我发现自己倒吊在柱子的下面，一只脚还停留在柱子的上面，脚腕被什么死死扼住，那截烧断的绳子也落在了相同的位置。我看见绳子被抽动，一条白白的胳膊从上面伸了下来，将绳子盘在了柱子上，和我的脚绑在了一起。上面的人影大部分被柱子挡住了，我看见他踩在柱棱外面的脚趾向水晶柱生长出来的岩壁那边走去，消失在了昏暗中。

我好久才从震惊中回过神，发现手里仍然抓着绳子的另一头。我用力拽了拽绳子，上面系得很结实，我撑着绳子将身体翻转到柱子上面，

望着自己的一只脚被绳子牢牢地和柱子绑在一起，四顾周遭的黑暗，只有下面柱子上的火光忽明忽暗的晃动，惊异的心怦怦跳动。

我能肯定，他是一个人。那么，他是谁？他为什么也在这个深渊里？他在这里已经呆了多久？他一直尾随着我？他为什么要救我？

九妹是不是也被他救了起来？或者，原来就是他劫走的？或者，还有另外的……除了我们，他是否是这里的唯一生存者？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我只做一件事，努力地向高处攀爬。有时，我会撂下火把，悄悄地躲在暗处观察，希望再一次看到那个身影。

大约过了四五天，没有昼夜，我仅从自己睡了几次觉，吃了几次肉干来判断，大概是四五天的样子。

我从一个洞里爬出来，在两根并排斜刺的水晶柱上站立着，我的肩上扛着一整具干尸，洞口还堆放着几具，那是我从洞里拖出来的。

我肩上扛的这具，我已经用石头把手脚和头颅砸碎了，把骨头渣抖掉，只留下了蓬松干枯的肌肉纤维。我一处一处地点燃它们，等待着火焰燃烧到足够旺。

这是我偶然想到的一个办法，这个办法有可能让我一睹这个巨大深渊的真容，至少我能看清它的一个局部。

当干尸燃烧到足够旺时，我将它从水晶柱子上推了下去。干尸向下坠落，撞在另外的柱子上，翻转跳跃着，几秒钟之后，停了下来。它没有落到底，而是卡在了几根交叉的柱子上了。

我变换着位置，一共推下去四具干尸，只有一具大约落到了最底部。火光看起来非常遥远了，是否落到了最下面的湖里，很快熄灭了。剩下的三具都架在了斜刺而出的水晶柱子上，高低错落，熊熊燃烧着，几个足球场大小的垂直石壁上，灯火通明，森林一般的巨大水晶柱里闪烁流动着光明，相互辉映。我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有那么一瞬间，我

忘记了孤独，忘记了自己身陷绝境，陶醉在眼前仙境般的玄幻之中。

## 马甲自述：火光照亮死者，他是谁？

突然，我发现在下方一侧距离我大约有六七十米的地方躺着一个人。那是三根水晶柱子交织的一个三角形最狭长的一个角上，一个人影躺着，脸侧向斜下方，似乎在注视着不远处正燃烧着的一具干尸。

他是那个数次出现救起我的人影吗？按照他之前的作风，他应该躲起来在暗中窥视才对。我忽然想起九妹，心中一阵狂喜，大声喊着，寻找着到达那里的路线。

当我快要接近时，看清了他披散的白发和身体上几寸长的白毛。我想是他先前救起了我，但他为什么一动不动地躺在这里呢？我拍了拍手，又向他喊：

“朋友，谢谢你救了我。”

他还是一动不动。我又翻下几根水晶柱子，来到那交错成三角的其中一支柱子上，向前摸过去。

我已经伸手就可以摸到他了，他的面部隐藏在火光的阴影中，身下的水晶棱柱上流淌着鲜红的血液，早已凝固了。看起来他已经死了，我扳了一下他的肩膀，他的一只手臂僵直地垂落，火光照亮了他狰狞的面部和蓬乱的长长白发，他异常强健的颌部耸立着白毛，七窍淌出的血迹延伸到脖子和肩膀上，而另一个肩膀上没有手臂，肩头丑陋的伤疤周围没有毛，除此之外的皮肤上或疏或密地长满了硬直的粗毛。

望着他那狰狞的面部，我问自己，难道就是他先前救了我？他怎么又突然死在了这里？

我看到一些模样奇怪的小虫子在他面部七窍里爬来爬去，闻到一种

尸体腐败的气味。

在他身旁的那个三角里，躺着一截较细的水晶柱。这使我想起了我们刚进入深渊时，在地下湖的水边第一次睡觉，睡梦中从天而降的水晶柱子。这个地方的正下方是否正对着我们当初睡觉的那个湖边的斜坡？这具死尸是否就是在那时从更高处失足坠下，砸断了崖壁上一根细的水晶柱，然后摔到了这里，而水晶柱一直落在了我们的火堆旁？

那么，救起我的会是谁？我瞭望着远处的黑暗，几具干尸燃烧到了最旺，其中一具由于失去平衡翻落下去，撞裂成几截，除了一只手臂被水晶柱子挡住，其余的都星星点点地散落到深渊的黑暗中，熄灭了。

我又开始向上爬，不知过去了多长时间，吃过一次风干肉，还睡了一次。

已经很长时间了，我独自一人，我已经忘记了曾经在身旁的九妹。她可能死了，或者奄奄一息地躲在某个地方。这个深渊太大了，黑暗无边无际。她躲在某个地方，那已经只是一具尸体了，或者已经被什么东西吃得只剩下了白骨。我可能会突然撞上她的尸体，但也许会认不出来。

我就这样胡思乱想，在水晶石柱上不停地盘桓。我很累，但无法停下来。我明白自己并不是想活下去，活着还是死去，好像也没有什么区别了。我只是难以忍受这无边无际黑暗中孤独的煎熬，我必须不停地爬。

最后，我爬上悬崖高处的一个平台，是一个巨大的凹陷。凹陷逐渐收拢变得扁平向里延伸。这里同样横陈着巨大的水晶柱，有的竖立在上下岩壁之间，像大厅里倒塌的柱子。

眼前的平坦让我松懈下来，在悬空的水晶石柱上爬了那么久，竟然没有失足，这让我暗暗惊讶自己。一侧的黑暗中似乎有什么响动，我将

火把伸过去，在几簇水晶之间的空隙中有一个人影。

## 马甲自述：发现生的希望

我随手杵掉火把上的碳痂，火光骤然明亮。啊——，怎么会是九妹？她正惊恐地注视着我。

“怎么会是你？”我失声叫了起来。

她目光变得疑惑，在瞬间的闪亮之后，缓缓地闭上了，整个人瘫倒在地上。

她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当初她是突然消失在水里的，这里距离水面已经很高很远了。她是怎么上来的？怎么会躲藏起来？

但这些都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她还活着。

这的确不可思议。我们相互看到对方，真是又惊又喜。她饿极了，脸上身上有几处擦伤的地方，我从背包里取出风干肉。她自顾大嚼，嘴里塞满了肉。

我等待她说些什么，但她嘴里的肉很难一下嚼碎。我觉得应该给她切成小块或者削成薄片。这时候发现狗腿砍刀不见了。

我忽然想起，就在火把烧断绳子我差点摔死的那次，被神秘的人影救起，头冲下悬吊着，插在背包里的砍刀就在那时掉下去了。

我用手撕肉，把撕碎的肉递给她。慢慢地她有空可以说话了。

她告诉我，当初她沉入水里是被什么拽进去的。此后什么也不记得的了。就在我找到她之前不久，她才醒过来，我当时正举着火把向这边攀爬，她看见火光就藏了起来。

先前，我曾点燃几具干尸，看到了更开阔的视界，但这里没有干尸，但又出现了那种木桩。没有砍刀，费了好大劲砸烂几个，我们点起

了一堆火，又收集了很多木桩整个架在火堆里。

我发现这里已经是整个深渊的顶部，阔大的穹顶上布满纷乱的水晶巨柱，我们仿佛是在巨兽的口中，向外张望着那可以吞噬一切的交错的宏牙巨齿。

九妹吃饱之后，问起了我们失散之后的事。我拉她来到凹陷的边缘，将一截燃烧的木桩向下扔去，火光跳跃着坠落，在它消失在黑暗之前足有二十秒。这是怎样的一个高度？连我自己也震惊了。她显然对这个景象百思不解。

我告诉她，她失踪那已经是好多天之前的事情了，现在的这个位置是在高高的悬崖上。

我们回到火堆旁。我仰面躺下来：

“这里有人，你没觉得是什么东西把你拽进水里的？”

“可是，我什么也没有看到。”她说，忽然想起了什么，“在水里，我感觉那是一只手抓住了我的腿，力量非常大。好像我曾经把头伸出过水面，噢，我想起来了，就在那时候，我被什么东西击昏过去了。”

我告诉她我遇到过一具死尸，还有一次我要摔得粉身碎骨时有人救了我。

我放进嘴里一片肉，嚼着。我想，这里一定有人，既然有人，想必在这里应该生存了很久了吧。我们可能出不去了，但也许能在这里生存下来。我们会生很多孩子……其实也不错，和自己爱的人在一起，哪怕是暗无天日。

就在这时候，我仰面躺着，突然看到了生的希望。

火堆上冒着烟，烟升到头顶上的岩壁，在巨大的水晶柱的根部环绕流动，我跳起来从几个方向观察，烟的流动大体上向一个方向。我沿着

这个方向一直找下去，在这个平台的深处，发现头顶上的岩壁上有一个洞，烟都被吸进了那个洞。

空气是流动的，这个洞必然连接着一个巨大的空间。而这个洞向上，那连着的或许就是地表上面。

我们把那堆火弄灭，等烟散得差不多了，我先攀上洞口旁一根向下生长的水晶，爬进了洞里，然后用绳子把九妹也吊了上去。洞很陡，开始时洞壁上也有一些小的水晶簇，后来就只剩岩石了。爬过最初陡直的一段，慢慢变得平缓了。我举着火把在前面，九妹在后面，慢慢地她的体力恢复了，我却累得气喘吁吁。

我们不停地攀爬。九妹的体力越来越好，这些天她真是养精蓄锐。而我却越来越不支。所以她举着火把爬在了前面，我跟在后面。我们的衣服全部搓了绳子，两个人几乎是赤身裸体。她在我前面扭来扭去地爬，高高撅起的屁股，细细的腰，扭动着，腿一会左劈一会右劈，我在后面被她搞得胸中狂跳，好想抓住她的腿，让她停下来。但还没有到达地面，在没有确信我们生还之前，我觉得那样做还是很荒谬的。

## 马甲自述：在狼窝里击退母狼

最后一段，洞突然变得很窄，几乎是水平的。我发现洞壁上已经是泥土和碎石，还发现了一些草根，接下来又发现了几只甲虫。我们离地面只有几尺远了，此时，即使用手挖，我们也会扒开一个洞钻出来。

前面的九妹突然不动了，她发现了什么？前面似乎有什么危险。

我觉得我应该冲到前面去面对危险，我紧贴着她的身上爬过去，看见前面的洞里有一排绿色的光点，那是几双动物的眼睛。它们毛茸茸的，看起来像小狗。

我立刻意识到，我们爬进了狼窝。

这里的洞径稍大一点点，小狼爬在一个稍高一点的土台上，土台下散落着一些动物的白骨，还有一些没有吃完的碎肉。再往前面，洞突然收窄，我必须立刻爬过去，把火把伸到窄洞中，用火把母狼堵在外面。如果让母狼爬进里面的开阔处，它有回转腾挪的余地，我们一定会被它咬死，我们身上的肉足够把这几只小狼养大。

母狼也正在向洞里爬。

当我看到它的头在洞的另一端出现时，我立刻将火把杵了上去。它被火把逼退了，低沉地咆哮着，将脸上的肌肉收缩到鼻子上，龇牙咧嘴，将前爪刨起的尘土吹到火把的火焰里，凶狠的目光摄人心魄。我一点一点地向外推送火把，母狼刨起的石子没有把火把打灭，反而击落了碳痂，让火把燃烧得更加猛烈。

母狼退缩着，我们一点一点地前进。

母狼突然只剩下了头的前爪，我感觉到了一丝清新的风。洞口是在

一个土崖上，离地面两尺多高，旁边有一丛灌木。狼就在洞口下面，脖子、脊梁、尾巴竖成一条直线，头低着，上翘的鼻子下张着血盆大口，爪子下的碎石被它刨得四处飞溅。我探出半个身子，抓到一个石块，奋力向狼投去。

在这一瞬间，我从洞口翻滚下来。

我挥舞着火把，和母狼对峙着。等九妹也爬出来，我们就顺着土崖一路狂奔。我回头看那母狼，它追了几步就停住了，返回去爬进了洞，很快又出来向我们这边瞭望。

也许它看到它的崽子们安然无恙，再不会找我们的麻烦了。

有一些淡淡的月光，其实是很微弱的一点曙光。我松了一口气，突然发现就在我们的身旁一侧，有三只狼正盯着我们。我们又开始奔跑，每次停下来，回头看它们追上来没有，那六只绿色的眼睛总是悬浮在我们身后的昏暗中，它们安静地站立着，似乎从来没有追过我们。天色渐渐亮了，我们爬上一道山梁，那几只狼在沟底徘徊了一会，终于消失了。

直到此时，我们才突然意识到已经离开了那个深渊回到了地面。我在沙土中杵灭了干尸腿火把，它还保留着膝盖以下的部分。我手中拿着它，不知如何外置。

一轮朝阳升起，澄明的天空是那样高远，太阳也似乎不是原来的了。

恍惚中，我怀疑我们到了赫连大宝的那个世界。正在遐想间，听到一阵呐喊从远处传来。我们爬上的山梁是一个更大山梁的分支，呐喊声就是从最高的山梁后面传来的。声音高亢而尖厉，时而嘈杂时而有节奏，远远望去山梁后似乎有尘土飞扬，听起来是好多人，无法想象是什么人在做什么？又是怎样一幅喧闹的景象？

## 马甲自述：三个女孩的救援

她们三个人，就搞出这么大动静？真的令人难以置信，在看见她们之前，我们以为至少有上百人。

我们不知道这些呐喊的人是谁？在干什么？所以我们很谨慎，当我们沿着山梁爬到最高处，爬在石头后面偷偷地向下瞅。她们已经是近在眼前。只有三个人三头骆驼，视野里再也看不到什么了。过了好一会才认出她们，认出这个熟悉的地方。

眼前正是我们进入深渊的那个洞口。

此前，江佑把我们堵在洞里，如果我们一直停留在原地等待救援，或许果子狸她们也会把我们救出来。眼前的景象真的让人震惊又感动。

果子狸和她的两个姐姐，还有三头骆驼。她们用手中的红柳鞭打骆驼的屁股，还一边用力揪那些粗长的绳子，骆驼的吼叫与人的喊叫声连成一片，尘土飞扬，一块巨大的石头从洞里拖了出来。我们一直走到她们身旁，她们也没有注意到我们，我们一时也不知道怎么让她们停下来，就那样呆立着，很感动，九妹也流泪了。

当初，果子狸有没有碰到江佑。江佑是不是也被埋在洞里了，那样的话他一定死了。但在山下，我们找不到了摩托车，金子也不见了。那小子太坏了，按照一般的概率，像这样的坏蛋总能得逞，那些金子足够他挥霍一阵子了，或许这世界上还会多一个小企业家。

可是，更大的赢家还是我们。我们活了下来，还发现了那个深渊，那里的金子比他带走的多得多。事实上，我们已经找到了通往彼世界的门，我们已经敲响了这扇门，它尽早会为我们打开。我们已经清楚地意

识到了这一点。所以，我们很清楚自己应该做什么以及怎样做了。

我们应该回到果子狸家，那个小盆地里的绿洲，在那里修整一段时间，做好充分准备，然后再进入那个深渊。可是，我们没有回那个小盆地。因为要做的准备我心中已经很清楚，我们需要回到城市里，需要在全国各地采购一些东西。总之，再次进入深渊之前需要做全面细致的准备。

我们没有摩托车，只好骑骆驼。

但我们没有回刀计家。在果子狸家的洞里，我们不是发现了那个每年来捡金子的年轻人留下的一些东西吗，有一盘录像带，还有一叠名片。

名片上的地址是在另一个镇子，那张地图的秘密也找到了，在地图的边缘，我们找到四个黑点，那好像是无意间用笔尖点上去的，但把四个点两两相对连接起来，交叉的地方正好是诡异的干河槽的位置。而且，我们从这个镇子回家也是一条捷径。

我们决定让果子狸与我们一起走，我们留下两头骆驼，果子的两个姐姐骑着一头骆驼回去了。

刀计的摩托车让江佑骑走了，这个我们应当赔偿。我们在租借骆驼时已留下押金，足够赔偿了。还有，我们应该和刀计打声招呼，报一声平安，但现在顾不上那么多了。我们要找到那个死在沙漠里的年轻人的家人，解开那些包藏金子的木桩的秘密，或许还会有别的收获。

## 马甲自述：骑骆驼走了七天来到莱呼镇

我们骑的骆驼是牧民家走失的，其实也不是走失。牧民家里的骆驼离开十几天甚至一两个月是经常的事，我们骑着骆驼去莱呼镇，到达后再放还骆驼，它们会凭记忆回到家里，主人只是迟一些时间才能在家附近用望远镜看到它们。

在沙漠里行进了多半天后，我们和果子狸的两个姐姐告别，径直向东，九妹和果子狸骑着一头，我自己单独骑一头。

我和九妹的衣服在深渊里搓成了绳子，身体几乎赤裸着，被太阳曝晒了一天就开始脱皮。在走过一片戈壁时，果子狸指着一簇簇茂盛生长的野草，说那种白色和粉色的花搓碎涂在身上可以防晒，我们照做了，但似乎迟了，依旧刺痛，皮还是一层层地掉下来。

终于，我们遇到一片红柳，果子狸用她鞭稍上的匕首割来一小捆，我编了一个大大的斗笠，她们编了一个更大的伞盖。

五天后，我们远远地望见了一户牧民的房子，但在附近没有找到水井，果子狸去牧民家把水袋灌满，我们离开时，看到牧民一家从房子里出来，用望远镜向我们这边看。

一路上，九妹不停地教果子狸一些词汇，再用刚刚掌握的词汇解释说明新的词汇。逐渐地她们开始聊起了天，到后来似乎再没有什么障碍，聊着聊着就窃笑起来，有时还爆发出笑声。她们似乎是故意不让我听到，我想象了一下她们能聊的内容大概也很无聊，就独自骑在骆驼上，盘点起荒漠上刚刚发生的这些个荒诞不经的事。

在深渊里，最后那堆火冒起的烟让我们发现了爬出来的洞，那时，

我们把木桩里的金块往背包里装了一些，当时还觉得是累赘，但现在有些后悔，为什么不再多装一些呢。

在我们要去的莱呼镇，能不能找到那个死去的年轻人的一些线索？他有着怎样的身世？DV里的录像带上是否有什么影像？名片上的银匠铺还在吗？他是不是把金子卖给了银匠铺的店主？

从一个盐碱沼泽旁穿过后，我们偶尔能看见一些残垣断壁从地表的沙子下拱出来，逐渐地又看见了一些羊群，偶尔还会看到一辆远处土路上疾驰而过的摩托车。在低洼的地方有时会出现一些树木，有的已经枯死很久了，有的正在枯死。

一天傍晚，我们来到一座孤山的前面，山下有很宽很深的沟壕，感觉像护城河，沟壕里面是密密麻麻的断壁残垣，像是什么遗址。一部分沟壕已经被黄沙淹埋，红柳等长得又高又密。那一夜我们就在红柳下宿营。

第二天没有走多久，跨过一条沙石公路，爬上低矮的山梁，就看到了前面约七八里之外的莱呼镇。

我们从骆驼背上下来，将骆驼往回赶，不断地投石块把它们吓得一溜烟逃走了。

看到骆驼们过了公路，我们穿过前面的一小片庄稼地，顺着一条沟向镇子的方向走，附近的便道上有大卡车和摩托车，走了四、五里，看见前面有一个很大的围墙。我们从一个塌陷的矮处进去，见里面有几幢房子，都已经很破旧了，有的门窗也拆了，最前面的那一幢有一间看起来是住着人，门前有一堆煤和几只鸡。

我们找了一间那边视线看不到的破房子钻了进去。房子里的地上是一层碎石瓦块，还有鸡毛和鸡屎。我把包放在空地上坐上去。九妹说：

“我们三个人只有一身衣服，只有一个人能穿着衣服去镇子里买衣

服，果子狸的衣服是我的，你穿不了，只有我去了。”

她们让我转过去脸，换好衣服后，九妹把我和果子狸背靠背的绑在了一起。她一边绑一边还向我做鬼脸，我心里当然知道他为什么这样做，我后背被曝晒过后的刺痛在触到果子狸细嫩的肌肤时，那刺痛一下子就消失了。

几个多小时后，九妹回来了。她拉着一个行李车，上面绑着一个大纸箱。她检查绑我们的绳子，说是松了，还拧痛了我的耳朵，然后她就亮出了一包烟。

我连着抽了几支烟，等她们换好衣服后，我也去穿上了裤子。因为要买到最长的，所以买了最肥的，但是仍然很短，又短又肥，样子很滑稽，我干脆把裤腿挽到膝盖上，感觉稍好一些。然而，果子狸把皮鞭仍然缠在了腰里，九妹费了好大劲才说服她取下，盘作一团放进一个帆布包里，提在手上。

纸箱里还有可乐和烤羊腿，我们从围墙里出来，在几棵胡杨树下吃饱喝足，才向镇子里走去。

九妹和果子狸两人的衣服一模一样，都是蓝色水洗的牛仔裤和白底绿格的衬衫，脚上是低跟的黑色皮凉鞋。头上都用皮筋将头发扎了起来，一下子觉得花枝招展、美若天仙。

我的装束和她们比起来，实在是狼狈不堪。当我们进了镇子走在大街上，人们纷纷回头。

## 马甲自述：真实的金子与奇怪的银匠铺

镇子里的街道很宽很整洁，大部分是平房，街边的商铺有一些是两层，所有楼房似乎很少有看到超过四层的。令人惊讶的是树很多，从接近镇子一直到镇子里到处都是树。另外，大街上来这里旅游的背包客很多，在一条比较热闹的街上还有专营户外用品的商店。

路过一家五金店时，我们进去用一元钱买了一支钢锯条，然后在不远处的一个三层的招待所住下。她们去洗澡，我用锯条将一块金子切割成小块。因为太大的自然金块是不是能卖掉，或者会生出什么事端，我心中没底。在果子狸家的山洞里，我们找到了陶旺旺的背包，里面有几百元的现钞，现在已经花完了。如果这些黄橙橙的金属块不是金子，我们身无分文将面临很大麻烦。

我掂了掂切下的几小块金子，它们确实很重。我一直认为它们就是金子，但现在有些担心。锯条留下切面有些刺眼，为什么会把金子切碎后才卖呢？这会不会引起怀疑？

我走出房间，在走廊里寻找，最后在厕所里找到一个锈迹斑斑的大锁头。回到房间，我用锁头在水泥窗台上敲击那些锯开的小金块，直到看不到锯开的痕迹。我心中又开始编一个故事，告诉买主我是怎样得到这些金子的，当然不会告诉他那些沙漠里的神秘木桩，如果他拒绝收购说这不是金子，他听了我的故事后也不会认为我要欺骗他，而是我被骗了。

我们离开招待所，不远处就有一家金店。事情进行的非常顺利，我们先打听了金子的价格，然后告诉店主我们打两只戒指其余的要卖掉，

店主没有怀疑，还说成色很好，看着他踩踏皮老虎溶化那些金块，我好像在做梦。不管神秘的木桩来自何处，木桩里真的是金子。深渊里的水面上，水边的岩石上，峭壁上的凹陷里，还有巨大水晶柱光滑的棱面上，到处散乱着那种木桩。

这惊人的财富将意味着什么？

对于我们，它毫无疑问是个巨大的惊喜，同时，它蕴藏着难以预料的凶险。离开金店前，我们向店主打听了名片上的银器店，是在小镇的边缘，但这家店似乎很有名气。

当晚，我们搬到了镇子上条件最好的政府宾馆。九妹买了一大堆化妆品，教果子狸如何使用。我回到自己房间早早的睡了。

我们在镇子上呆了四天，第二天就找到了那个银匠铺。让我们意外的是那个银匠铺就是每年一次进入沙漠的年轻人开的。年轻人失踪后，铺面的房东，一个真正的老银匠，又接手了过来。我们买了老银匠两只银碗，称赞了他的手艺传统地道，老银匠很高兴，告诉了我们许多。

名片就是那个年轻人自己的，年轻人叫阿拉坦，是个蒙古人。老银匠告诉我们，阿拉坦原来在镇子里的医院上班，后来辞职不干了，人们悄悄议论他贩金子挣了很多钱。他为什么要租下银匠铺，老银匠也觉得纳闷。他说阿拉坦并不会银器制作手艺，接手铺面时把他原来的银器都买下了，还从别的银匠那里购进一批，把铺面装修的很漂亮，只出售银器，标价高得离谱，一年也卖不出几件。

我想，这个年轻人开银匠铺可能就是为了出售金子。其实他可以直接把金子卖掉，为什么搞得这么复杂？

在铺面的最里面，有一个单独的会客室，装修得很豪华，是日本风格。为什么是日本风格，这让我觉得很奇怪。

老银匠说，会客室里原来挂着一幅画，画上画着一个妇人拿着一把

扇子，就在我们去的前两个月，店里来了几个日本人带着翻译，他们说和阿拉坦先前认识，买了一些银器，也把那幅画买走了。老银匠是个本分的人，他说，那幅画日本人给了很高的价，当初阿拉坦失踪后阿拉坦的爱人又把铺面退给了他，这幅画被忘在了墙上。老银匠觉得日本人给的价超值就自作主张卖掉了，他说钱必须还给阿拉坦爱人，但无法联系到了。

我们告诉老银匠，有朋友先前来这里旅游得到过阿拉坦的帮助，一定要我们当面致谢。老银匠说阿拉坦的父亲生前在镇子里的医院，是这里出了名的的好大夫，文革时自杀了，好像阿拉坦的母亲也去世了。临末，老银匠还告诉我们阿拉坦的失踪据说是被一个来店里买银器的女游客拐跑了。

我们应该去镇子里的医院打听一下，既然他父亲是出了名的的好大夫，医院的人应该都知道。医院里的人们告诉我们，阿拉坦是90年代初作为为其父亲平反被安排进医院工作的，只干了一两年就辞职了，医院的人们大都不记得他了，但知道他的父亲。

阿拉坦的父亲是在中苏交恶时被当作外蒙古特务抓了起来，后来自杀的，但仅仅是知道这些。我们需要找到和他父亲同时代的老人才可能了解一些情况。我们还真找到一个退休的老人，他和阿拉坦的父亲非常熟悉。

## 马甲自述：曾经失踪的日本特务和他的画

我们按照医院里一个大夫的指点，找到了这个老人的大院子。几间平房，院子里种了好多蔬菜。为了不显得唐突，进院子前我们编好了一个故事。

我说朋友前几年来旅游在一个银器店购物时犯病了，当时店主施以急救，又给他一包药，朋友服药后把多年的顽疾根治了。我也有同样的毛病，原来此次来旅游就是找那店主的，但店主失踪了，据说店主的父亲是这里的名医，已经去世，就想找到熟悉的人看能不能得到那药方。

老人很惊异阿拉坦会看病，因为他父亲死的时候，他才两三岁。

我说可能是留下了什么秘籍之类的了吧。

老人说阿拉坦的父亲确实有几个神秘的本子，别人只知道本子的存在，谁也没看过里面的内容。他自杀后，有人专门搜过但没有搜到。

老人是阿拉坦父亲的助手，平时大概也没人跟他聊，所以我们几乎没怎么问就了解得很详细了。情况大体是这样的：

阿拉坦的父亲叫苏布德，49年前，就在这一带行医，据说给王爷府的格格看好过病，后来失踪，五几年又突然出现。那时候划军事管理区，许多牧民需要重新安置，苏布德大概是通过艾登格乐旗长进了医院，艾登格乐旗长就是以前的王爷。当时龙德格活佛也是医院里的蒙医，他们以前就认识，苏布德与龙德格讲过，他此前的失踪是被土匪抓走了，后来剿灭土匪才又开始行医。

文革开始后，艾登格乐旗长被批斗，不知怎么苏布德被民兵从边境线上抓了回来，说他要越境逃往外蒙古。据说从他家里搜到许多金条和

一个日文的密码本，据说金条是外蒙古给他的活动经费，而日文的密码本后来说是他在为艾登格乐旗长保存的，因为艾登格乐旗长过去是王爷，和日本人有勾结。

还有说他本身就是日本特务，日本投降后潜伏了下来，看到艾登格乐旗长被批斗就要逃到外蒙古，可这里离边境只有几十公里，他却是在几百里之外的边境线上被抓的。

我想，他可能是去那个奇异的干河槽里取木桩里的金子的吧？所以我特别问了老人，阿拉坦的父亲是在什么季节被抓的？

老人说，被抓后，没过几天苏布德就自杀了，自杀那天是端午节。

我心中一直琢磨的一个时间链条，又一次证实了。好像事情全是出在四、五月份：1993年，赫连大宝遇到黑风暴是在这个时间；2001年突然出现时回到老家也是在这个时间稍后一点；2003年，我们被隔离在草原上，赫连大宝突然失踪也是在这个时间；阿拉坦每年也是在这个时间去果子狸家，几十年前的文革时，他的父亲在端午节之前被抓也是在这个时间之后不久。这应当不是巧合吧？

我已经不记得自己当时是如何注意到了这个时间链条上的巧合，当时我们也还并没有意识到这种巧合的意义。事实上，我们也是在第二年的这个时候进入彼世界的。

也就是说，通往彼世界的门只有在这个时间才会打开。

那幅画，阿拉坦被日本人买走的画是怎么回事？画上面会不会有什么秘密？老人说没有见到过苏布德家里收藏什么画，但他说苏布德会画画，以前办公室的针灸图就是他自己画的，比后来那些印刷品要强多了。这意味着那幅被日本人买走的画可能就是他自己画的。

直到我们回到家，找人还原了部分磁带上的录像，才发现了其中的秘密。秘密就在那把扇子上。

我的手机一直带在身上，一直关机，到达小镇后发现被水泡坏了，又买了一个，装上卡就发过来一堆给我打过电话的号码，有一个号码前几分连续打了几次，是老范，一个搞古董的朋友。

我拨过去，他问我看到前几天报纸上的一则新闻没有，我说没有，在外地旅游，他问我在哪里，我就告诉了他这个小镇。他那边立马不吱声了，沉默了好久，问我为什么这么好的机会把他撇开了。

搞了半天才明白，原来是距离这小镇不远有刚刚有稀世珍宝出土，就是报纸上那则新闻。他本来是准备叫上我一起过来的，没想到我提前行动撇开了他。他是这样认为的，因为此前我有进入收藏这个领域的想法，也经常向他请教。所以他很不高兴，说我不够朋友。

大概他后来也听出我没有故意骗他，就给了我一个电话，让我联系此人，看有没有货。

## 马甲自述：菩提塔中的三角银盒与仓央嘉措

后来我看到了这条新闻，是某地一有着200多年历史的菩提塔就在前几天轰然倒塌，砖石瓦砾废墟中出现了大量的经书和佛像。据说这塔是用来存放六世达赖喇嘛生前物品的。

一座感古塔倒塌之后，在文物部门发现时，一些文物就已经流失到了民间。可是事情远非如此简单，要比一般人想到的更为惊人。

我按照老范给的电话打过去，称呼对方为包所长，说了老范，并且说我现在就在小镇。对方听见老范的名，不假思索约定了见面的时间和地点。我又告诉了老范，他在电话里说了许多规矩，千叮咛万嘱咐。

故事讲到这里，就牵涉到了仓央嘉措。以前，我不知道历史上还有这么一个人，很有名，才华横溢，又很神秘。后来，我推测这个仓央嘉措也到过赫连大宝到过的那个神秘的地方。那个地方一直存在，但鲜有人去过。

我们到了约定地点，是在小镇外面的胡杨林里，有几顶蒙古包，大概是私人办的小型旅游点。我们被引进了一顶蒙古包，是四个哈那的，感觉很小。我们要了酱骆驼肉，炒羊杂碎，拔丝奶皮，西凉啤酒。等了有半个小时，包所长才赶来。他一进来就向我出示了那份报纸，说当地人只是捡了些边角边料，真正的好东西在他们手里。

他看我有些不相信，因为那塔离这个小镇还有几百里。他压低嗓门说那塔就是他们弄倒的，他们打了洞，拿走了里面的东西。因为东西太多，他们只能拿走一部分。盗洞留着就会被立案，所以他们索性就推倒了。看到我的惊诧，他得意地笑着，这家伙很胖，肚子抵在桌沿上，笑

的时候整个桌子晃动，杯里的啤酒也洒出来了。

他反复向我解释，因为那个塔太古老了，风耗寸蚀，虫蛀蚁啃，自己倒塌是很自然的事，只要一倒一切就都掩饰掉了，相反不倒留下盗洞，就会有人追查。我其实早理解了他的话，只是感觉震惊，他以为我没听懂，反复解释。

天下的聪明真是千奇百怪，这应该算是一种另类的聪明。

他打了个电话，一个瘦子提着个编织袋钻进蒙古包。东西一件件摆了出来，剥去报纸，一个龙首鎏金铜钺，一个立姿双修铜佛像，一个嵌包银翅宝石的法螺，一个三角形的银盒子，一个柄有二尺多长的小金勺，两座玉塔，一座釉色晶莹清透莲纹线条流畅的瓷塔……

我拿起那个三角形的银盒子。银盒子呈扁梯形，每个角上有一个人头雕塑，并不像骷髅那样可憎。我看着上面密密麻麻的花纹，不知这是个什么玩意。包所长说这是嘎巴拉的底座，可惜不配套了，上面还应有一个头骨碗。他这么一说，我忽然想起在老范家见到过一个完整的，就说除了上面的碗，下面还应有一个更大的底座。包所长连说是是。

我翻看银盒的下面，凹陷的深度很浅，应该是中空的，周边有篆刻表面花纹时留下的印迹，中间的平面上覆盖着乌亮的氧化层，阴刻着一些纤细的条纹，图案好眼熟。

按照老范的嘱咐，我必须至少买一件，其余的照相。所以我还特意在镇子里买了一台数码相机。

这时，脑海里灵光一闪想起眼前很眼熟的图案曾在膀胱笔记里看到过，再度仔细观察时我确信那是一幅地图，这种神奇的巧合让我内心很震惊。

我说这次只要这个银盒子，其余的照相。对方表示理解，说老范看了照片一定会立刻动身过来。因为银盒子不配套，价格也不高，只还了

一次价就搞定了。

银盒子上的图案在《膀胱笔记》中也有，而且一模一样。那图案到底代表了什么？当时只是觉得此中必有蹊跷，直到我们进入了彼世界才明白，那其实是彼世界一块地方的地图，而那个地方正是我们首先进入彼世界的地方。

所以我断定仓央嘉措也到过彼世界。

仓央嘉措可是历史名人，他的情诗现在的人们都很喜欢。有关他的生平事迹有很多记载……在他被押解往北京的途中，行至青海湖滨时忽然失踪，若干年后突然出现在了这片沙漠，为蒙古人牧羊。

传说他放的羊被狼吃掉了几只，主人斥责他，他就把狼领到主人面前说羊是它吃的你同它论理吧。对狼这种动物非常熟悉的蒙古人也惊得差点掉下下巴，知道他不是普通人，后来才知道是六世达赖。这里有许多有关他的传说和遗迹，包括那座倒塌的塔。

从他在青海湖失踪到他突然出现在沙漠里，这段时间他到底去了哪里？

后来我们路过那个镇子，看到了那个倒塌的塔，像建筑工地那样围了起来，基座很高，下面散乱着断砖碎瓦。从不远处另一座仍然完好的塔可以猜想出原来的样子。想起那个姓包的话，这纷乱的事，眼前的表像后面，谁能知道还隐藏着怎样的荒诞与罪恶。

## 马甲自述：车祸与怀孕的真真假假

我们回到了这个城市。九妹的那个俱乐部还在，但只有看电话的老太太一个人了。但它的存在让我有点尴尬。

我首先想到的是，我们掌握着一个巨大的秘密，这事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那是人们做梦也想象不到的财富，事情将如何发展。我认识九妹只有短短的几个月，她究竟有怎样的背景我也不知道？她现在心里是怎样想的？她会不会把深渊的秘密告诉她背后的神秘组织？她以及她背后的组织是怎样看待我的？在他们眼里我是否是个累赘？

即使我心里愿意，但这时我要撤出来已经很难了。况且我心里何尝不梦想着拥有那笔财富。那笔财富对于任何一个人来说都太多了，很明显是个危险，这也就是我最终上演金蝉脱壳的原因。

首先我想知道九妹的心里是怎样想的？她准备怎样做？女孩子毕竟是女孩子，她会不会拿不定主意？她会听我的吗？她与她背后的组织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关系？她如果将我们的发现毫无保留地汇报给她的组织，她也将变得身不由己。

就在这时候，一件事的发生让我更加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我们回去后的第一件事情是找人恢复阿拉坦录像带上的影像，我去找了老高，他电视台有朋友。等影像恢复后，我和老高去取，从电视台出来的时候，老高被车撞了，送到医院检查了一下，只是擦破了点皮，从医院出来才知道，我身上的录像带不见了。我想那车祸是人为制造的，就在接下来的慌乱中，围观帮忙的人从我的衣袋里偷走了它。

知道录像带的除了我和九妹，没有第三者。所以我当时认为她已经

把所有的一切都汇报给了她背后的组织，而她以前答应我不会这样做。

她听说了磁带的事，看上去很吃惊的样子。我等她向我解释，但她沉默了一会告诉我她可能怀孕了。

在深渊里，她有一段是失踪的，我不是发现过一具刚刚摔死的尸体吗？那尸体是个男性。我说过她的怀孕不是我搞的，哪总有一个肇事者吧？

根据我的推断，那具尸体是男性，但他是在我们刚进入深渊里第一次休息时摔死的，当时我们被巨大的响声惊醒了，他在摔下来的时候还撞断了一根细一些的水晶柱，柱子落到了火堆旁。这以后，九妹才在我们划进一个窄洞时突然不见的。

有时候，我怀疑自己真的那样做了，让九妹怀孕的也许就是我，我们赤身裸体在一起呆了那么长时间，真的没有发生一点事情吗？

很久以后，九妹告诉我，其实她当时根本没有怀孕。我不知道是否应该相信她。

没有怀孕却说自己怀孕了，还说是我让她怀孕的。她为什么这样？她也说出了她的理由，真是让我大吃一惊。

如果两个男人是好朋友，什么情况下他们会无话不说？那就是在一起干了坏事以后。那么，如果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呢？那一定是干了那事以后。

是的，她其实是捅破了这层窗户纸。

这样，我越来越怀疑在沙漠里的那段日子里，我们真的发生过什么事，比如在睡梦中，因为太累了或者是突然被惊醒立刻去应付周围的危险，把自己做过的事给忘记了？总之，从此以后我们之间不再猜忌对方。

果子狸和她住在一起，她用一些识字卡片教果子狸认字，用电脑播

放一些野外生存的纪录片，还有一些冒险类的电影。我想她是正确的，对果子狸来说她需要熟悉一些器械的使用等知识，应该很快就会用得上。果子喜欢看电视里的广告、体育节目和时装表演，很奇怪她不喜欢电视剧，大概是看不懂。

她和果子去检查准备做人流，回来后塞给我一张X光片，是她自己的，位置是大腿根部，我吓了一跳，因为在骨盆下面我看见了一粒子弹。

那其实并不是一粒子弹。X光片上，埋在皮肤里的东西有着十分整齐的边缘，要比子弹更细一些长一些，仔细看里面的结构也能分辨出来，沿圆柱的中心轴两侧对称，本身具有很复杂的内部结构，我想到了传说中的人体芯片？我在她的大腿根部摸到了皮肤下这个圆柱形的硬物。

这是否表明，她一直被背后的黑暗势力控制着？从那时开始，我想到了金蝉脱壳。不这样做，她始终在被监视当中。我也相信了，她是无辜的。这让我觉得我们必须立即行动甩开她背后的势力。我在一家医院找了熟人安排手术，表面上是给她们做人流。人体芯片被取了出去，但仍然用绷带绑在腿上。在等待她们的身体慢慢恢复的时候，我开始采购再次进入沙漠所需要的物质。

## 马甲自述：二百年三个图案和三个人

丢失磁带以后，我们又找了电视台，他们在恢复时拷贝了一份。他们也不是故意拷贝的，他们先恢复了部分影像，但只是极少一部分，又用另外的办法想多恢复一些，但害怕把这部分也弄丢了，就复制了下来，结果还是那么多。

录像内容很短，只有几分钟，先开始是马赛克和刺耳的杂音，声音突然消失，同时画面也清晰了。是一个胖乎乎的男人，大约有三十多岁，盘腿坐在画面中央，正凝视着屏幕，几秒后开始对着屏幕挤眉弄眼。

当时看的时候果子狸也在，她看到那人惊叫了一声，因为就是这个人以前每年春天去她家。录像最初一段是在小镇的银匠铺子里拍的，好像是随便玩的，有墙壁上那幅画的特写，是一个浮世绘风格的日本仕女，拿着一把扇子，仕女的发髻向两侧和上端耸起，插在头发里的饰物的长柄繁多而不零乱，惨白的大脸上一对细眼向斜上方瞟视着，左臂抱在前胸，手中的扇子贴在右肩上。接下来是一段空白，十几秒后，听见是哗哗的流水声，画面迟了一两秒才出来，是一条河流，天色昏黄，水流汹涌，隐约可以看见波浪中沉浮的圆木桩，镜头转向下游，画面上笼罩着一层诡异的蓝色，突然一片漆黑。

后面一段正是我们在进入深渊之前去过的那个地方。

我们反复看这段录像，把画的特写镜头放大，在仕女的扇子上发现了一个图案，与银三角盒子上和《膀胱笔记》里的一模一样。

这真是让人难以置信。一个几十年前草原上的游医，一个两百多年

前的僧人，一个刚刚失踪的兽医，他们各自画出了相同的图案。

和这背后蕴藏的秘密比起来，深渊里的金子根本算不上什么。我们越来越觉得我们需要在沙漠里呆足够长的时间，仅仅是那个深渊没有几个月也不会看清它的全貌。如果我们暂时没有能力搞清楚，我们将运出一部分金子，准备一大笔钱让果子狸一家回归社会，让他们过上正常人的生活。我们也会远走高飞，选择一个地方隐居下来，继续探究这个秘密。

## 马甲自述：金蝉脱壳

我们每天都在设想回到沙漠和进入深渊的种种情形，看我们可能会遇到什么困难，需要哪些东西。我们一件一件地列出来，再去采购。当九妹的身体完全恢复，东西也采购的差不多了。我就买了辆二手面包车，找人做了一个简单的制冷箱。沿着黄河一直向上游走，看了几处，在一个捞尸人那里终于找到了合适的尸体。我在深夜进入市里，和九妹会合后，在女尸的大腿上捅了个细窟窿，把人体芯片装进去。把我们平时穿的衣服穿在两具尸体身上，然后在深夜悄悄地把他们扔进湖里，我们就离开了这座城市。

之后，我们就进入了沙漠。

我们返回到小镇，闲逛了几天，取出了托运过来的东西。在当地买了一辆破旧的卡车，把东西装上，又买了一些东西，包括几十小桶汽油，然后，我们开着卡车进入了沙漠。我们找到了曾经救起江佑的那条路，在距离小盆地还有大约一百里的地方再也无法前进了。就停了下来，从车上卸下一辆摩托车，九妹和果子狸骑着摩托进入了小盆地，我在车上等了一天，第二天，她们和果子狸的两个姐姐各骑着一头又拉着一头骆驼赶来了。八头骆驼，整整用了十多天，前后跑了三趟，才将一大卡车东西驮运到了果子狸的家。

东西太多了，我们准备在这里呆上至少半年，除了我们和果子狸一家的生活用品，主要是进入深渊可能用到的东西。

## 马甲自述：山洞里的小学校

当我们回到沙漠里的小盆地时，那里曾经绿色的庄稼已经被收割得干干净净。这里的日夜温差急剧拉大，我们首先做的是建造居住的房子。

在盆地西南靠南一点的地方，有一面土崖，土崖面向正东，在高出地面两米左右的地方有一个平台，平台上是一个洞口宽大的浅洞。据老婆婆说是他们最初在这里盖房子时取土留下的。我们就把房子建在了这里，我们的材料是运来的采光塑料板，透明的，像大棚那样搭在平台上，把悬崖上的洞也包了进去。洞里是很好的粘土，我们又往里挖了一些，修理平整，喷了乳胶，刮平，干了后非常结实，又滚了涂料。里面砌了壁炉和长长的火墙，将烟囱一直延伸到悬崖顶端。在严寒到来之前，洞外的采光棚再加上一层可活动的保温棉帘就可以了。

此前，我们已经在果子狸家安装了带来的风光互补发电系统，调试好了卫星接收天线，一台28英寸的彩色电视机摆放在了房子后面的洞里。他们全家所有人都换上了新衣服，当然那些小孩很快就把衣服弄脏了。我们运进沙漠的物质也存放在果子狸家的洞里。

另一套风光互补发电系统安装在了我们新建的住处，距离他们的茅草屋大概六七百米。我们在新住处的壁炉里生起了火，把带来的全部是折叠式的简单家具搬进去，一切安排停当，已经是半个月以后了。

九妹和果子狸住在洞里，我住在靠外面的阳光棚里。我们又返回到卡车上，驾驶着卡车到几百里之外购买了一车块煤，卡车依然无法进入小盆地。我们把它隐蔽在一条沟里，用骆驼驮运到小盆地又花了半个月

时间。

天已经很冷了，小盆地里下了第一场雪，但很小，连地表都没盖住。

这时候，我们意识到了自己的一个巨大的疏忽，我们给果子狸一家带了许多零食饮料，却没有考虑到我们自己在这里吃什么。虽然我们的厨具是齐全的，这些天一直在食用果子狸他们家的洋葱土豆，还用他们家凭石碾制作的粗糙面粉烤了面包。

但小盆地里生产的粮食勉强够他们自己吃。何况，如果进入深渊，那绝不是一天两天的事，可能是几个月，我们难道要带上几袋土豆洋葱和面粉在那种环境中做饭？

果子狸家的风干肉也不多了，他们家的牲畜也少得可怜，似乎唯一的办法是去几百里之外寻找当地的牧民，向他们购买几头牛和几头骆驼或二十几只羊，宰杀后制作肉干。这时，口齿已经非常伶俐，没有任何沟通障碍的果子狸告诉我们：只要下一场大雪，这里就会出现许多野黄羊，可以抓到许多。

这是个让人惊奇的信息，更让人惊奇的是，据说当黄羊成千上百只地出现时，他们是用套索、铁夹和陷阱捕捉。而我们是带了猎枪的，显然，等待我们的是一次巨大的收获。

在等待下雪的日子里，因为无聊没有什么事情可做，我们想到了教果子狸的兄弟姐妹们识字，掌握一些知识为将来他们回归社会做准备。我们仿佛是在办一所小学，九妹很兴奋，为此忙得团团转。

教室选定在山洞外面的阳光棚里，我用运来的物品的一些包装箱，钉了简单的桌橙。黑板的制作颇费周折，因为没有粉笔也找不到替代物，最后想出的办法是：将一整张骆驼皮裁成长方形，皮板向外钉在木架上，上面涂一层油脂，再撒一层细沙，用细木棍在上面写字，写满

后，可以滚平，再撒一层细沙重复。由于只是简单的识字，已经非常适用了。

没有教材，只在脑子里做一个规划。课程包括：识字，算术和体育。

其实体育课没有必要，严酷的环境让他们个个彪悍机敏，但这却是计划中的。穿过小盆地里的庄稼地，在东北方向有一个很高的石崖，体育课的主要内容是攀岩，我们带了笔记本电脑，储存了海量的数据，其中就有很多野外探险生存的纪录片和电影，在电脑里播放这些内容，模仿部分场景做游戏也是体育课的内容。总之，我们是希望从果子狸的兄弟姐妹中甄别出身手敏捷者，再经过专门训练后与我们一起进入深渊。

这是一所极其特殊的学校，从二十几岁到几岁，十几名学生，大部分愚顽不化，却有几个出人意料地优秀。

果子狸的大姐看起来已经怀孕，腰明显粗了，当初把陶旺旺劫走的应该就是她。她的一些大的弟弟妹妹竟然懂得她怀孕了，我们又意外地了解到那个最小的只有四岁的男孩就是她的孩子。那是我们最小的学生。

她的一个妹妹，也是果子狸的姐姐，一个皮肤黝黑长着虎牙的美女，有可能成为我们的重点培养对象。我们给她取了个名叫黑牡丹。后来这个名没有叫出去，我们还是随大家一起叫她老四。

最让人惊奇的是与果子狸年龄差不多大小的一个男孩，他的皮肤同样晒得黝黑，卷发，狮鼻子，嘴唇肥厚，看起来极像黑人。他有着惊人的记忆力，聪慧而机敏，九妹给他取了个名叫马丁，大概是那孩子黑人的外貌让她联想起了美国民权领袖。之后，她又突然发现可以把那男孩视作我的四弟，同样的马姓，用甲乙丙丁来排行，还有一些传统文化的意味。我也觉得这样很有趣，更加喜欢那孩子了。

严寒骤至，日子一天天过去了，但迟迟没有下雪。

随着时间的推移，九妹渐渐失去做老师的兴趣，或许是新鲜劲过去了，或许是除了几个特别的，大部分学生笨到常常让她这个老师感觉不到一点成就。慢慢地，她只教马丁，果子狸和黑牡丹，让他们三个轮流给其他的学生上课。

体育课上，她只带三个优秀学生去练习攀岩，其他人自由活动。我则用电脑编辑一些器械的使用说明，尽量多用图片。

马丁开始看我们带去的书，也学会了使用电脑看图片和各种文档。他越来越勤奋，进入了废寝忘食的状态。我再一次承认人与人之间的智商差别是巨大的，天才是存在的。每一天马丁的进步都令我惊异。

## 马甲自述：客人

终于下了第一场雪，很薄一层，但很快被风刮进了沟壑之中，荒漠还是本来的颜色。黄羊始终没有出现，小盆地到是来了一些兔子。

果子狸和黑牡丹去他们家的洞里取来铁夹和细铁丝，每天黄昏在兔子踩出的小路上布夹子和下套，第二天早晨，我会早早地去转一圈，将夹住和套住的兔子捡回来。很少超过三只，但至少会有一只，所以我们每天都能吃上兔子肉。

这一天，上午果子狸给其他孩子们上课，马丁和姐姐老四看我整理的图片和视频，熟悉攀岩的器械，下午，其他孩子们去看电视，我们去练习攀岩。和他们比起来，其实最该练习的是我自己。当爬上崖顶，我就累得再不想动了，就在一块岩石上坐下来抽烟。

向小盆地望过去，我们居住的塑料阳光棚闪闪发光。忽然，我看见棚顶后面的崖坡上站着一个人。起初我没有在意，但过了一会，我又瞥见了那个人影，立刻觉得他是一个闯入小盆地的外来者。他仍然站立着不动，似乎在观察小盆地里的动静。

我向石崖下面喊，问拿望远镜了没有，大家相互问询都没有拿，问我干什么，当我的目光再次穿过空旷的田野望向对面的山顶时，那个人影不见了。

一直到晚上，我一直向四周眺望，再没有发现那个人影。晚上我很迟才入睡，早晨很早就醒来了。我没有去捡兔子，天色刚刚亮了一点，也许兔子正在往套里钻呢，想起那个神秘的人影，我爬上后面的山包，来到昨天人影站立的地方，在一块岩石的缝隙里发现了一些烟灰。

这是那种用烟斗抽烟留下的，烟灰中还夹杂着没有完全燃烧干净的烟叶，石头下有脚印，在下坡处有一团马蹄印，我沿着蹄印一路跟下去。

太阳快要升起的时候，我听见小盆地一片喧哗，这时我已经绕到东南的位置，赶紧爬上山梁，看见老婆婆家的茅草屋前面站立着一匹备着马鞍的马。孩子们向前面我们住的山洞跑去，半道遇上果子狸，又一起向茅草屋跑，吵嚷着。我一下子无法从他们的叫声中辨别出是兴奋还是恐惧。

我跑回时，九妹正从棚子里出来，手里并没有提着枪。她告诉我：是果子狸的父亲来了。

果子狸怎么会有父亲？老婆婆的丈夫不是早已经死了吗？

等到见了面，我更是大吃一惊，还记得初夏那次沙尘暴之后，我们在沙漠中遇到一个骑马的丑面人吗？现在，他就是来到小盆地的客人，而且，他还是果子狸的父亲。这一家子与世隔绝，被社会遗弃在这蛮荒之中，到底有着怎样的过去？

丑面人骑着的马还是那天深夜我和关菱看到的那匹。果子狸兴奋激动地满脸通红，依偎着丑面人，那不可能是装出来的。看来是真的了。

丑面人脸颊上的疤深陷着，边缘光滑没有毛孔，但面容不似原来恐怖，反而有一些慈祥。他在洞里看了我们运去的物品，看到小孩们全换了新衣，还有发电装置和电视，果子狸已经提前告诉了他一些事情。他望着我们的眼神温和而友善。

几杯酒下肚，他讲起了他的过去，很久以前，他带着妻子和襁褓中的女儿逃到沙漠里，妻子病死后，他将女儿果子狸寄放在先他们几年来到沙漠的老婆婆家，独自浪迹天涯，只是偶尔回来看看女儿。

丑面人姓李，加上的他的铁拐正好就是铁拐李这个名。他的女儿果

子狸当然也姓李，依照铁拐李这个顺序，将姓放到后面正好也是果子李，当初怎么取了果子狸这个名已经忘记了，但这种同音的巧合还是让我们都很开心。

铁拐李来时在地上驮来一只活着的小羊，大概是牧民家的，在羊群里掉队迷路了，是他在路上捡到的。本来好像是打算要杀掉煮了吃的，但最后决定养起来，因为我们这几天打到许多兔子。

马上还驮着一些盐和火柴，还有酒。在这样的蛮荒之中，有客盈门，总是一件值得庆祝的事情，何况客人还是故交。老婆婆一家张罗了饭菜，山洞中的电视里播放着时装表演的节目。

与老婆婆一家不同，他们夫妻没有超生，他们来到沙漠之前一定有着不同寻常的故事？然而他首先告诉我的是老婆婆丈夫的死。他喝着酒，不时地望向洞的深处。

果然，那暗影中巨石下的干尸正是老婆婆的丈夫。

## 马甲自述：狼孩、干尸与射死老鼠的竹筷

铁拐李一家来到沙漠中时，老婆婆的丈夫仍然活着。那时，果子李的妈妈刚刚去世，老婆婆一家收留了他们父女二人。在他们这两个家庭之前，沙漠中生活着一个狼孩。这个被狼养大的孩子当时已经成年，仍然和一群狼生活在一起。

一天，狼孩率领着一群狼闯入了小盆地，发现了老婆婆一家，在小盆地周围盘桓了几天后，抢走了老婆婆的一个女儿。这其实是老婆婆的二女儿，已经十六七岁了，大女儿此前已经染病去世。

第二年，狼孩率领着六、七只狼又出现在了小盆地，那时候，铁拐李父女刚被这一家人收留。老婆婆的丈夫认定二女儿已经被狼吃掉了，其他几个女儿还将陆续被狼孩抢走。他决计要解决掉狼孩这个后患。面对凶残暴虐、力大无穷的狼孩，他一筹莫展。最后，他与铁拐李终于想出了一个可以杀死狼孩的办法。

他们在洞里将一块巨石用绳索绞起，做了一个机关，等引诱狼孩到达位置后让巨石滚落，把狼孩砸死。但当巨石滚落的时候，他们为了将狼孩滞留在那个位置上，和狼孩扭打在一起，结果，巨石落下砸死了老婆婆的丈夫，铁拐李和狼孩各失去了一条腿和一支手臂。

听到这里，我想起深渊中遇到的那具缺了一支手臂的死尸。那狰狞的面部，浓密的白毛，当时，那具死尸似乎是刚刚死去不久。那是否就是抢走了老婆婆二女儿的狼孩呢？而如果是狼孩，似乎也解释了九妹在深渊中突然的失踪应该是被他掳走的。按照这个思路狼孩应该杀掉我，但为什么要救我呢？他又是怎么死的呢？

我没有说出心中的疑问，因为不知道是否应该把发现深渊与金子的事告诉他。吃完饭的孩子们被果子李与马丁他们带走上课去了。

安静下来的山洞里一只小兔子大的老鼠在洞壁上跳来跳去。铁拐李手中捻着一支竹筷，突然向洞壁的方向一扬，竹筷像一支箭一样飞出，啪地插进了岩缝中，那只老鼠像玩单杠一样在竹筷上翻了个跟头，挣扎着，前足抓挠着脖子被竹筷洞穿流出的血迹，似乎没有听见它吱吱地叫一声就不动了。

我和九妹面面相觑，忘记了赞叹，等我们从震惊中恢复过来，他用另一支竹筷杀死了电视机下面的一只更大的老鼠。他眯着眼四顾搜寻，口中喃喃说道：“很长时间没有回来了，这些耗子长大了。”

铁拐李真是海量，我自己喝醉了，不知是怎么回来的。半夜，我清醒过来，塑料棚没有被绵帘覆盖的地方月色静谧地落下，我抽第二支烟的时候决定将一切告诉铁拐李，并邀请他与我们一起进入深渊。他用竹筷射杀老鼠让我震惊，也让我确信有他陪伴在遇到危险时一定会多几份胜算。他是果子李的父亲，所以我们的秘密其实并没有扩散。

第二天，我让果子请铁拐来喝酒。他走进棚子里来的时候手里提着一串死老鼠，有十五、六只，他递给拥着他一起进来的果子李要她给烧烤。我们坐下来，他欣赏着我们的住处，搭理不搭理地听着我的话。我草草地讲完，感觉他根本就没有听或者听不明白我说的什么，有一种对牛弹琴的失落。

他一边往烟斗里装烟叶，一边催促果子李把烧烤好的老鼠端上来：“我可以跟你们一起去，那些金子我没有兴趣，你们可以把果子带走，回到社会上过一个正常人的生活，但我不会走了。二十年前我杀了人，才跑到这里，前几个月我又回去把最后一个仇人也杀了，还回去吗？”

铁拐曾经杀过人，这是我意想中的，没有觉得惊奇。我惊奇的是他居然听明白了我说了这半天的想法。他似乎没有进入过深渊，也不知道它的存在，对赫连大宝的事他也没有什么兴趣。

这些年来，他一直为一件事忙碌，那就是不断改进他的假肢和拐杖，他自己设计，为了加工一个零件四处奔波，然后组装，调试，再改进。他的假肢与拐杖已经更新换代五、六次了，这样做的目的是让自己的身手灵巧，将当初没有杀死的仇人杀掉。现在仇人已死，他对一切都无所谓了。

我问今年春夏之交的那段日子他是不是在沙漠里。他说在。

“看没看见过天上飞着很大很大的鸟？翅膀张开有十几米长。”我问。

“没有，”他说着，将一只老鼠的腿骨折断，用骨茬那端象牙签那样剔着牙，“鸟在天上飞，怎么能知道它飞得多高？不知道它飞得多高，怎么能知道它有多大？”

我觉得他说得很在理，天上的飞机一般看起来比老鹰还要小一些。

他手里捏着刚刚剔完牙的老鼠腿骨，似乎要将它像竹筷那样甩出去，可惜他没有在棚子里找到老鼠。我忽然想到如果现在有大批的野黄羊出现，他会用怎样的方式猎杀它们呢？所以我问，他是不是可以用竹筷猎杀黄羊。

他说，在小盆地东南七八十里的地方有一个小淖尔，夏天是一片盐碱沼泽，冬天结冰之后，周围是最好的猎杀黄羊的地方。只要从不同的方向围堵，黄羊慌不择路冲进冰面，黄羊一下子很难适应，还没有站起来就又摔倒了，这时候用一根绳子将它们的角盘在一起，十几只羊串在一起就跑不了了。

“只要我们打到足够多的黄羊烤成肉干就可以行动了，但今年的黄

羊为什么还不出现呢？”我问。

“不是每年都会出现，只有蒙古那边下了大雪，黄羊饿极了才会一群一群地跑过来。”他说。

不是每年都会出现，也就是说今年整个冬天都有可能不会出现。我一时犯难起来，问他还有什么办法，比如到几百里之外的牧民那里收购一些牛羊或者骆驼宰杀是否可行。

他铁盒子里的烟叶没有了，我递给他一支烟为他点着。他把弄湿了的过滤嘴掐掉，但没有过滤嘴的烟卷也很快弄湿了，他干脆撕出烟丝装进烟斗里，他吸的时候，脸颊上的疤痕似乎也在用力吮吸。

“你们在这里等着，我去蒙古那边赶几头牛回来，两手准备，不管怎么着，一个月之内把肉备齐了。”

因为我以前听说过边境上经常有牧民的牲畜越界，有个时期交换牲畜还是边境上例行的外交事务，所以并不觉得他的话有多么不可思议。他这么一说，许多天以来萦绕心头的疑难一扫而空，这时候突然发现九妹和果子李都在吃老鼠肉。

我的目光让九妹发现了，她做了个鬼脸说：“很好吃的。”又说：“这里的老鼠，它们的食物没有污染，老鼠肉也是环保的吧？”

我自己想，铁拐在沙漠中的经历中是否老鼠肉曾救了他的性命，饥饿中老鼠肉绝对是美食，记忆留在脑海深处，否则他怎么会喜欢吃老鼠肉呢？而九妹完全是好奇，是对陌生事物的探索让她啃起了老鼠肉。

.....

## 马甲自述：围猎

铁拐李与我们告别，向自己的马走去，他的步态很稳，步子迈得也很大，看不出装着假肢，只是听见他每一次迈步，宽大的裤腿里假肢嘎嘎作响。他用拐杖辅助假肢踏进马镫里，然后飞身上马，疾驰而去。

铁拐李走后，小盆地里又下了两次雪，第一次似乎下了不少，但积雪被风刮到沟壑里了。第二次下雪没有风，次日太阳高照，积雪的表层稍稍融化了一些，又被冻结，形成一个坚实的膜。雪牢牢地伏在地表再不被风吹走。整个盆地银装素裹，阔远、妖娆而又宁静。又过了几天，黄羊终于出现了。

那天早晨我照例去检查下套的地方是不是有兔子，当我从棚子里走出来时，前面十几米的地方就有一只黄羊。

在我看见它之前，它被我惊动向前跑了几步，这才让我注意到它。它正回头凝视着我，像驴那样黄褐色的背部和白色的肚子，深色的尾巴夹在浑圆的屁股白色的绒毛中，直到我看到它的后面有几十只同伴在一起凝视着我的时候，我才忽然想到它们应该就是黄羊。

来不及等九妹她们准备好，我自己就开始打了。第一枪瞄准一只最大个的，枪响之后我却找不见了它，整群黄羊开始奔跑，跑远了又停下来齐刷刷地伸长脖子眺望我，当我靠上去的时候，它们又开始奔跑。

胡乱地开了几枪，一只小羊受伤了，我终于追上了它，将它扑倒，生擒活捉。

马丁、果子李、九妹和老四他们都已经赶来。我满脸满身的雪泥，手中的小羊挣扎着，偶尔凄厉地叫一声。那一大群黄羊已经消失得无影

无踪。

此后，一连几天，我们骑着马和骆驼寻找追逐，最终来到了铁拐所说的淖尔冰湖，大约只有不到两百米宽的一个弯月形的洼地，冰面也没有连成一片，中间还有裸露的盐碱沼泽。在冰湖的北面我们找到一群黄羊，大约有五、六百只。

我们布局成U形，只在冰湖的一面留下豁口，我在U形的底部，向黄羊群开了几枪，其余的人在两侧大声鼓噪，黄羊群向冰面奔跑而去。跑在最前面的十几只黄羊在冰面上滑倒之后，后面的羊拐了个直角向西而去，九妹在那边迎头开了几枪，黄羊挤作一团，一些奔到冰面上的羊有的立刻摔倒，有的像是在原地跳踢踏舞，频率极快地在冰面上蹬踢着四蹄。

混乱的羊群在一个短暂的休整后，突然扭头狂奔，我必须尽快插到左前方迎头堵住它们。马丁在那里，他挥舞着一团绳子——那是一片网，向羊群投掷过去。羊群减速拥挤在一起，后面的羊迎面向我冲来。

我没有开枪，可能是太近了，或者我看见了羊群后面的果子李和九妹，几乎立刻，羊群就冲到了我面前。在一连串的慌乱之后，它们再不转向，也再不迟疑，坚定地向我冲来。

前面的几只已经从我的身侧跑过，后面有一只腾空跳起，从我的头顶上飞跃而过，更多的羊纷纭而来，我被裹胁倒地，淹没在羊的洪流里，只觉得天旋地转，世界只剩下了头顶上隆隆的轰鸣声，身体被绵密的羊蹄撕碎，踏进坚硬的冻土里。

据说，马丁投出去的网，将四只黄羊的角和头纠缠在了一起，全部被活捉。黄羊群两次冲到冰面上，共困住了三十多只黄羊，最终捉住二十二只。共二十六只黄羊被就地宰杀，剥皮，内脏弃置，胴体和羊皮用骆驼驮回了小盆地。

我被他们救起，扶到驮了黄羊皮的骆驼上回到棚子里养伤，再没有参加他们的围猎。

我受伤后，过了两天他们就又再度出发，每天晚上回到小盆地。有时会打到两三只，有时毫无收获。但黄羊的总数很快达到将近四十只了，我们应当立即把这些羊的肉制成肉干，等铁拐李回来，然后就可以进入地下深渊了。

然后，意外的事还是发生了，进入地下深渊的时间再一次推迟。

## 马甲自述：白毛风

我的伤已经好多了，我们开始制作肉干，很简单：将羊肉剔骨后切成细长条，挂在外面冻结实后，取回放在火炉边烘烤，完全解冻变软后再挂在外面冻，如此反复，水分会很快析出，肉变得像橡胶一样坚韧，这时候久储不会变质，但要等自然风干变得松脆后才能生吃。但我们等不及，把壁炉改造了一下准备快速薰干。

就在我改造壁炉的时候，他们准备再出去围猎一次，多储备一些肉食总没有什么坏处，何况老婆婆一家老小还要在这里长久生活下去。

除了我，他们能走的都走了，果子、老四、马丁、九妹，老四的姐姐因为怀孕留下来帮我改造壁炉。她看起来很快就要生了，也许真的是陶旺旺的种。

他们走后的当天晚上就开始下雪，午夜过后突然狂风大作，不知是雪花来自哪里，是天上落下的，还是地上被风卷起的，总之，纷乱细密，及地连天地呼号，白茫茫一片混沌。这就是人们所说的白毛风，有的地方也叫白毛糊糊。

白毛风刮了整整一夜，第二天将近中午才停下。

壁炉已经改造完毕，我将炉火捅旺，改造部分的泥巴冒着热气，一点一点地干燥泛出白色。我猜想，他们可能躲过这场白毛风然后再去围猎，或者两手空空地回来。

风停了，我走出棚子，门口出现了一个一米多高的雪崖。忽然多出来的积雪让小盆地的地貌变得有些陌生。我用了两个多小时清理出一条通往老婆婆家的小路。将近傍晚，我看见北面的山梁上出现了一行人

影。

他们回来了。

还在远处的时候我就感觉不对劲，果子李跑到我面前，她的神情已经告诉我一定发生了什么事。骆驼在棚子前停下，我听完果子的简单叙述，此时众人已将骆驼背上的黄羊皮剥开，露出了里面包裹着的九妹。

她像一尊雕像，看上去已经死了。

我将她背进洞里放在床上，让她仰面躺下，她的姿势还保持着骑在骆驼上的样子，双腿分开，膝盖微微弯曲，悬在床板上戳向空中，两只手臂也僵直在空中不能落下。她的面容僵硬惨白，仿佛脸上的肉皮也已经被冻结。我捧着她冰冷的脸，把一根手指放到她鼻子下，感觉不到她的呼吸，我在她的胸上又摸又听，始终不知道她是否还有心跳。

这，难道是死了。

不知什么时候老婆婆也来了，正用一把剪刀剪开九妹身上的衣服，几盆雪被端了进来，大家在往九妹的身上搓雪。他们是否知道九妹已经没有了呼吸，这样搓雪还有用吗？

我又看了看她的瞳孔，已经散大。我脑袋里嗡嗡响，慌乱中不知该做什么，也蹲下来和她们一起搓。洞里一片静谧，只听见唰唰的搓雪声。

九妹的手脚慢慢地放到了床板上。人们的手被冻红后又变白，不停地停下来往手上哈热气。她的皮肤苍白，有的地方泛着青紫，刚开始我为了该搓白的地方还是青紫的地方有此犹豫，后来集中在了胸上，我想能不能活过来主要在心脏。

我们把她翻转，搓完背部后又翻过来，这时，我看见她的皮肤里有的地方泛出了一丝潮红，我让其余的人都停下，把耳朵贴在她胸前听着，好像是心跳，声音在很远的地方，有时隔几秒，有时十几秒，有时

又长时间什么也听不到。这似乎是一个希望，我们立刻又七手八脚地搓了起来。

我心里考虑着是否应该做人工呼吸，忽然想到这里除了我没人知道人工呼吸是怎么回事，但我根本不会做。这时老婆婆让大家住手，我看见九妹的胸前似乎在抽搐，那是胸腔里面在颤动，牵动了表层的皮肤。我听见了清晰的心跳，但仍然很慢，似乎随时会停止。

九妹被包在了棉被里，露在外面的指甲上也出现了潮红，半夜时，她开始哆嗦震颤，似乎是打寒战，直到清晨，她平静下来，胸部一起一伏均匀地呼吸着。

她活过来了，但一直没有清醒，好像是睡着了。

直到这时候，我才有时间问起到底发生了什么。

原来，他们这次离开小盆地一直到傍晚才遇到了一小群黄羊，在一个山湾里，他们借助一面的土崖，向羊群包抄，一边射击一边把羊群追到山包的后面，打死四五只黄羊。他们把黄羊集中在一处准备剥皮子的时候，才发现九妹不见了。

他们开始呼喊，又登上山包四下眺望，不见人影。

这时夜幕已经降临，他们燃起火把四下寻找，直到午夜，风雪骤至。

第二天天亮，等呼嚎的白毛风停息，大地一片白茫茫，连昨天的脚印也看不见了。老四偶然看到一小截猎枪的枪管露在雪地外。她去取那支枪时，也突然从雪地上消失了。雪中传来她微弱的喊叫。

这是一个刮满了雪的深沟，足有六、七米深，因为上面覆盖了厚厚的雪，看起来像平地，人踩到松软的雪上直坠沟底，瞬间就消失了。

其他人发现又丢了一个人，跟着脚印听到了雪下的呼喊。马丁被绳子拴着，沿着沟沿向下将雪挤拍在四周，形成密实的洞壁，逐渐向下挖

出一个直洞，找到了老四和早已冻僵的九妹。把她们用绳子吊了上来。

在雪中深藏了二十多个小时的九妹，没有死，已经是万幸了。

可她始终没有醒过来，我查遍了带来的资料，没有找到一顶点有关的提示。

一个星期后，铁拐李赶回了六、七头牛，他来看过九妹后，要我们去找老神仙。老神仙似乎我们还在哪里听说过，我忽然想起来，当初果子李带我们来到这个小盆地时，路上曾经遇到过两只诡异的猓猓。果子李不是说那些猓猓是给老神仙采药的吗？

铁拐给我们画了地图，让果子和我们一同去。我坚持让他带我们去。

铁拐说：当初他们一家三口逃到沙漠里时是老神仙救了他们，后来他失去一条腿如果不是老神仙医治也不会活下来。那时候，他万念俱灰，老神仙医好了他的腿要把他留在身边要传授给他医术绝学，可后来他偷喝了老神仙的沙枣酒，被老神仙赶走了。

他担心老神仙见了他会不会还会生他的气？他说，图已经画的很清楚了，一定会找到，他只是担心老神仙不在洞里。几年前，他在距离这里几百里的一个小镇上见到过老神仙。老神仙穿着十几年前的破烂衣服在大街上游荡，一群小孩在他身后追着用土块打他。铁拐在后面悄悄跟了几个小时，除了那些不懂事的小孩，当地的大人们对老神仙特别敬重，那时他才知道，老神仙是个蒙古人，人们叫他“达西策林”，据说他有一百多岁了。

在我的印象中，蒙医与中医的区别只是一个用水煎煮着喝，一个捣成粉末吞。但想起可以采药的神奇猓猓，我觉得老神仙绝不是普通人，一定有办法把九妹唤醒。

## 马甲自述：用恐怖之性唤醒生命

我们骑了两头骆驼，把昏迷不醒的九妹绑在背上，走了两天半，找到了老神仙的洞。洞口是一个巨大卧佛的肚脐眼，卧佛是整个山体，只有站在侧面的一座小山上才能看到。在这个位置的另一个方向，在两座山峰的夹角中，正好能看到先前我们去过的平顶山。

我们进入洞的时候，两只猓猓正从洞里走出来，它们若无其事地与我们擦身而过，甚至没有看我们一眼。洞壁上的缝隙里和突出的岩石上搁置着密密麻麻的枯萎植物，那大概是猓猓采回的草药，零乱中能感觉到某种秩序。

在一个岔洞的尽头，地上放着一个用艾草编织的蒲团，蒲团后面光滑的洞壁下是一个石台，石台正中放着一块呈三角形的锈迹斑斑的金属。我们返回到另一个岔洞，洞壁上全是白霜，冰霜结晶成茂密的花草样子，有三四寸厚。

老神仙不在，我们从洞中出来，几只狼正围着两头骆驼，绑在驼峰间的九妹在骆驼惊慌的颠簸中马上要掉下来。附近悬崖上传来低沉的吼声，是那两只猓猓，几只狼仓皇逃走。

把九妹扶正，我忽然想看一下洞中的那块三角形的金属。当我返回去时，发现艾草蒲团上坐着一个老头，他的衣服宽大，上面堆积着各色补丁。他身后的三角金属正悬置在空中，熠熠生辉照亮了洞壁，光晕中无数的刀剑在旋转。就在我闯入的刹那，光芒收敛，三角金属落在石台上。

我在惊愕中虔诚地跪了下去，我平生第一次感觉到了脆这个姿势的

庄重，还有我内心中虔敬的那种毫无杂念的纯粹，像感受母亲抚摸的婴儿柔弱的胸脯里那赤子之心。

老神仙领我们来到另一个岔洞，拂去一片白霜，按下一个石钮，洞壁豁然洞开了一扇门，白色的迷雾滚滚涌出。我将九妹抱进去，又牵进一头骆驼。

骆驼吃了一些草叶后开始排便，之后又吃另外一种草叶，被灌服了两大把药丸，最后在洞中的温泉旁狂饮。一截很粗的草绳被点燃，白色的雾气中青烟飘渺，像香烛的芳香，沁人心脾。

九妹被赤裸着浸在温泉中。那驼吃饱喝足的骆驼卧下来，忽然大汗淋漓，连脖子也横躺下来挣扎。慢慢地我发现它并不是在挣扎，而是在打滚。老神仙指挥我趁着骆驼打滚用绳子将骆驼的一侧蹄子固定在一旁的大石上，让骆驼肚子向上立了起来。

老神仙用一把刀柄上镶了宝石的蒙古刀将骆驼的肚子划开一个口，往里面撒了一些药末，我抱起九妹将她放进了骆驼的肚子里，只剩下头露在外面。

果子李点燃了又一串草绳。老神仙塞进我嘴里一粒药丸，示意我也钻进骆驼的肚子，我脱去衣服，在我钻进骆驼肚子时，老神仙将我的裤头用刀刃划开，裤头落在了骆驼的小腹上。骆驼肚子上的粘液像沐浴露一样爽滑，虽然里面已再没有空间，我还是没费力就钻了进去。

九妹的头被推进了骆驼肚子里，我向上提了提她，让她的头也露在外面。老神仙又把她的头推回去，将骆驼肚子上的开口用皮绳缝小一些，只把我的头露出来，我不得不抱住九妹，让她的嘴巴和鼻子藏在我下巴下的空隙里能够自由地呼吸。

老神仙意味深长地向我笑了笑，做了个鬼脸离开了。他白色的头发乱蓬蓬地扎着两个小辫，邋邋又调皮。几个小时后，果子李换了几次火

把，又点了几截草绳，九妹的心跳咚咚地敲击着我的胸膛，这个时候我已经不用担心她会滑进骆驼肚子无法呼吸，我早已进入她体内，下面像一个坚硬的粗树杈牢牢地勾住她托起了她的体重。

开始的时候，我曾担心划开肚子的骆驼会很快死去。我能摸到九妹颈后骆驼的心脏在跳，它丝毫没有减弱的迹象，它的肺部起伏着，推动九妹的乳房一次次地涌向我。偶尔它会抽搐着挣扎一下，我能听见它粗重的喘息，但它始终没有叫出声来。

骆驼巨大的胃像一个水床，即使很轻微的动作也会引起它的涌动，波浪一般地摇晃着九妹的后背，将这股轻柔的力量通过她的乳房和柔软的腹部传导到我的身体里。

包在骆驼胃外部的那一薄层脂肪，在淡蓝色的胃壁外面呈现出一种镂空的美丽白色花纹，美得让人心悸。我害怕把它弄破，胃壁上和腹腔里的粘液，让它在胃壁与九妹的背部之间无声地滑动，没有任何阻力，骆驼胃水床的就势蠕动抵消了绝大部分重力，我有一种仿佛在太空失重般的感受。小弟弟的力量是如此强大，哪怕是咏春拳般的一个一寸的冲刺，都会让周围乱动起来，轻柔地蠕动不止。

骆驼腹部切口有血液慢慢渗出来，涂在我的肩膀和脖子上，不知什么时候也弄得九妹满脸都是。现在，她脸上沁出的细微汗珠将那些已经凝结的血的碎屑浮起，向下巴和耳朵后面漂移。

我感受到九妹的身体的那种摄魂消骨的吮吸，她的身体在被撞击时滑出去了，又在即将滑脱时，奇迹般地游了回来，轻柔而又有一种不可阻挡之势，与我的身体紧密翕合，热气腾腾地包裹着，吮噙着，等待着……

那层精美花纹的脂肪似乎有地方破了，条条缕缕地缠绕在她的身体上。我一只手臂从她的腋下伸过，从她的颈后翻转到另一边，抓住骆驼

胸椎下开口的肌肉，另一只手清理那些不断缠绕在她身体上的白色脂肪。

九妹的额头、眼睑和鼻梁上晶莹闪耀，那好像是细微的汗珠。

我的膝盖抵在骆驼两侧的肋骨上，承载着两个人的两个人的全部重量，反复的柔搓让膝盖疼痛难忍。

我们不断地向骆驼的腹腔深处滑去，我努力用头顶撑开腹腔上的开口，让空气流进来，免得我们缺氧窒息。

我找到了新的办法。双脚摸索到了肋骨之间的缝隙，那些精致排列的肋骨像一级一级的台阶，我将脚的拇指深深插进肋骨间的一薄层肌肉里，这个新的姿势让我可以轻松地伏在九妹的胸脯上休息。

我听见九妹的嗓子里咕咕作响，声音像是青蛙在深水里吹气泡。

我想我不应该这样压着她，这样会使她呼吸困难。我轻轻地撑起前胸，她的乳房和我的肌肤粘连在了一起，在分开的那一刹那，像弹簧那样微微颤动，渐渐安静下来，然后，傲然挺立着，在一薄层晶莹的濡湿笼罩中，静谧地舒展着小巧而优美的曲线，像等待着被吞下的两团果冻。

然而，我并未吞下，用舌头和嘴唇一圈一圈地环绕，清理掉粘在上面的腥味，然后轻轻抚弄噬嗑。

她的嗓子里仍然在咕咕作响。

原来这不是我的重压所至，啊，说不定她正在苏醒。

假如她突然苏醒，看到现在这样的情景，她会怎么样？她会不会狠狠地扇我一巴掌？当然，她此时的力量不会扇得我很痛，但我在那样的窘况中，该怎么呢？

所以，是不是应该快一点？

我把脚趾往肋骨的缝隙中更深地插了一点，形成一个有力的支点。

而且，我已经休息好了。

.....

九妹突然开始咳嗽，一大块圆溜溜的冰从她的喉咙里喷出，击中了我的下巴，弹回到她的前胸，又向下滑到了她的乳沟里，随即被她吐出的更多的冰碴覆盖，又一起向下滑，那种冰凉的有些痒痒的感觉一直延伸到我的大腿上。她睁开眼睛看了看我又闭上了，几分钟之后才又睁开。

我从骆驼和腹中钻出来，看见自己浑身是血。我把她抱出来，她身上的血淅淅沥沥，手掌和手臂上滑粘的血差一点让她从我的怀中滑落摔在地上。

直到这时，我才嗅到了浓重的血腥味。是什么时候，我们扯断了骆驼体内的哪支血管？

我把她放在温泉里洗去身上的血迹和药沫，穿好衣服，走出来将岔洞关闭。那头骆驼仍然活着，我们不知道如何处理就没有管它。

老神仙不知去向。

果子李找到了另一头骆驼，我们三个人挤在驼峰里，向小盆地缓缓而去。

## 对话：土尔扈特人守护着秘密

杜邦钛：“我觉得不可思议、恐怖，竟然有这样的治疗方法？”

马甲：“蒙医有许多治病的方法都不可思议，他们从马上摔下来，摔成脑震荡会怎么治？你永远也想不到，把病人的头用毛毡缠住，然后用木棒隔着毛毡击打，就这样就治好了。”

杜邦钛：“用性的力量唤醒一个植物人？是这样理解吗？”

马甲：“性就是灵魂，人，包括所有生灵，所有的生命能够延续，能够在当下存在，都是因为性。性让一个受精卵充满巨大的不可思议的能量……”

杜邦钛：“也许那些老传统中，都包含了隐秘的智慧，包括一些古老的医术。我想起果子小姑娘用老骨头的粉末治疗马的伤口，这可能也是吧？”

马甲：“后面故事还有，治疗雪盲症用蚊子。”

杜邦钛：“那个老神仙更让人奇怪。他是蒙古人？后来还见过他吗？他是不是来自彼世界？”

马甲：“这片沙漠中定居下来的蒙古人，在历史上赫赫有名。他们是土尔扈特人。”

杜邦钛：“你是说从伏尔加河流域回迁的土尔扈特人？”

马甲：“是的。”

杜邦钛：“你凭什么断定老神仙就是土尔扈特人？”

马甲：“那片沙漠里的所有蒙古人都是土尔扈特人。他们向康熙请求了那块封地。他们当初进入俄罗斯就不可思议，是不是从金帐汗国寻

找祖先发达的秘密呢？”

杜邦钛：“他们找到了，又回来死守这个秘密？”

马甲：“应该是，否则，他们的行为真的有些荒诞了。”

杜邦钛：“秘密就是狼洞里的那个深渊？”

马甲：“是，那就是通往彼世界的路。”

杜邦钛：“这是蒙古人祖先发达的秘密，这是否是说早期的蒙古人，比如说成吉思汗，他们知道彼世界的存在？”

马甲：“我的推断是，蒙古人知道了这个秘密，也到过彼世界，从那里获得了强大的力量，所以才迅速征服了欧亚大陆。你要知道，他们很少的人口，这是不可思议的。”

杜邦钛：“蒙古人从彼世界获得了强大的力量，他们难道使用过什么秘密武器吗？”

马甲：“起码有用不完的金子，成吉思汗利用阿拉伯商人建立起了遍布整个欧亚大陆的情报系统，这难道不需要金子吗？沙漠里的老神仙是成吉思汗的后人，他们从西伯利亚历经艰险跨越千山万水回到故地，又偏偏向康熙请求了这块封地，这背后到底是什么原因？如果是他们偶然知道了祖先复兴的秘密，那么守护这个秘密是不是比其他一切理由更让人信服呢？”

杜邦钛：“你说过北方一些民族在历史中神奇的消失，是去了彼世界了吗？”

马甲：“匈奴人的突然消失如果解释成迁徙到了彼世界是不是就没有那么难理解了？蒙古人在彼世界开采的黄金流通到了全世界，而匈奴人开采的黄金只在中国流通，所以汉代以后，就是突然地通缩，金子感觉少多了。”

杜邦钛：“这位老神仙一定也到过彼世界吧？”

马甲：“是。”

杜邦钛：“有什么证据吗？”

马甲：“后来我们去了彼世界，在那里发现了一种很奇特的坚果。铁拐想起他在老神仙那里见过这种坚果。说明那坚果是老神仙从彼世界带回去的。”

杜邦钛：“铁拐也一起到了彼世界？”

马甲：“是。”

杜邦钛：“你们应该马上就要进入地沙漠下的深渊了吧？这一次找到了通往彼世界的路？”

马甲：“也不是找到的，第一次，我和九妹根本没有看清楚深渊里是什么样子，第二次，我们做了充分的准备，发现了更多的秘密。”

杜邦钛：“那是一条怎样的路，一直深入地下？”

马甲：“没有路，我们在恐怖中失去知觉，醒来时发现在另一个地方……”

## 对话：造飞机还是买护照

杜邦钛：“那架飞机制造得怎么样了？”

马甲：“上一次试飞你不是也见到了吗。后来我们又试了几次，问题还没有解决。”

杜邦钛：“什么问题？”

马甲：“现在，那架飞机只能垂直起降，要想飞行必须螺旋桨的主轴可以调节角度，但现在办不到。这主要是材料问题，没有高强度的材料，主轴与机身之间的悬挂和调节就没法实现。”

杜邦钛：“起降的时候像直升机那样，飞行的时候螺旋桨整体旋转90度向前牵引飞机，是这样的吗？”

马甲：“是。”

杜邦钛：“那为什么不做成不是垂直起降的呢？那样螺旋桨就可以不动了。”

马甲：“那样起飞的时候就需要跑道，降落时也要。就算是起飞时能找一段没有人的公路，但假如在飞行途中，天气恶劣需要降落，能一下子找到降落的地方吗？降落到机场，还会让你起飞吗？”

杜邦钛：“为什么不两个螺旋桨呢？一个在垂直方向起降，一个在水平方向飞行。”

马甲：“那需要两套动力。”

杜邦钛：“什么动力？我只是看见一个空木头架子，那个螺旋桨好像是自己转起来的。”

马甲：“这个现在和你还是说不清楚，到时才能说清楚。”

杜邦钛：“那没有别的办法了吗？”

马甲：“我们考虑过把动力做在机身内，然后驱动螺旋桨，在两个螺旋桨之间切换，就像换挡。但是同样也遇到了材料的问题。”

杜邦钛：“还是坐民航飞机好。多省事。至于你说的证据，可以到美国再造一架这种不使用能源的木头飞机，只要能垂直起降，那也是有说服力的。”

马甲：“这几天，我也在开始重新考虑这事。但乘坐民航飞机得有护照。”

杜邦钛：“办个假护照也不是那么难，再说那个年轻人本身就是一个西方人的样子，不会引起怀疑的。”

马甲：“我在想办一个真的拍照是不是有可能。如果一个外国人来中国把护照丢了会怎么办呢？你知道吗？”

杜邦钛：“那好像是在丢失的地方要报案，然后公安给出具证明，拿上证明去大使馆领新护照，再到出入境管理部门办签证。很麻烦，可能补发护照的时候要查历史记录的吧。还不如干脆办假的利索。”

马甲：“嗯。”

杜邦钛：“即使发现是假的护照，又会怎么办呢？一个金发蓝眼的西方年轻人会偷渡来中国？如果是遣返那不正好吗？”

马甲：“这样吧，你能不能找一个外国人，最好是美国的。”

杜邦钛：“做什么？”

马甲：“这个年轻人需要培训，他不了解现代社会，更不了解美国。无论通过什么途经到了美国，他都是需要沟通的。”

杜邦钛：“这应该不是一个难事。”

马甲：“他现在在看美剧，最近又学会了翻墙，可以看到当地的电视节目了。”

杜邦钛：“这应该是熟悉美国很有效的方法。”

马甲：“但是，我发现在看一些节目时，他常常无法融入其中，电视里的观众在大笑，他却神情木然，根本无法理解别人为什么那样笑。”

## 马甲自述：橡皮艇在水中静悄悄的划行

从电视中我们偶尔注意到节令的变化，春节之后，严寒仍在持续，怀了孕的老四的姐姐，她的肚子快速的鼓胀，高高隆起，让人不免担心如果不能顺利分娩会是怎样一个局面。但老婆婆胸有成竹，理由是这已经是她第三次分娩了。终于，按照我们的计算，在预产期顺利诞下了一个壮硕的女孩。我们随即踏上了早已准备好的行程。

除了几头骆驼，铁拐从蒙古赶回来的几头牛也一起驮上了物品，整个队伍浩浩荡荡。第三天，我们来到了那个狼洞旁，安营扎寨。

狼的洞口淹没在积雪中，我们挖了几处积雪才找到。也许是当初我和九妹从洞里爬出后，狼遗弃了这个洞。我们将洞口最窄细的一小段炸掉，在洞里睡了一夜后，开始向洞里运送物品。两天后，所有物品运进洞里，我们从里面用土石封住了洞口，好让我们进出后不要有野兽进来。

本来，原来计划要杀一头牛，在封住洞口时好好地吃一顿。但搬运那些物品让我们累得再也不想动了，就草草地封住了，外面的骆驼和牛将自行散去，一场大风之后，积雪将重新覆盖洞口，也会抹去一切痕迹。

我们用了十一天时间才把物品搬到深渊顶端的平台上，通往深渊的斜洞足有五公里，我们先开始用手提肩背，整整一天才运送了一头牛驮运的物品。

后来我们在洞顶打了许多岩钉，挂了绳索，把打包好的物品挂在绳索上，陡的地方用牛头八字环，缓的地方用快挂，每个人隔开一段，将

沿着绳索下滑的物品接住，再挂到岩钉的下方，这就像是一条传送带，我们才顺利地完成了这一段的运输。

因为大家太累了，在平台上昏昏睡去，我安放好发电机，加满汽油，发电机的声音噪醒了大家，当探照灯打开，光束向黑暗的穹顶投去时，刹那间，万道银光凛冽迸发，随着光柱的缓缓扫动，每一根巨大的水晶柱的每一个棱面都飞进出一条光柱，相互辉耀，向极远处弥散开来，极目所至，水晶柱层层叠叠，像晨光中的森林茂密而安静，无法看到尽头。

然而，当探照灯光线投到下方时，仍然被黑暗围拢着，水面的亮光隐约从幽暗的深处浮起，近处光线中的荧光蝴蝶失去光彩，像风中的纸屑枯叶一样回旋飘荡。

接下来我们又用了几天时间把物品运送到了下面湖边的石块上，总共在竖立的岩壁上用绳网搭了五六次中转站点，最下面的一段因为没有水晶柱可以张开绳网，就直接用滑轮将物品悬吊下去。

当汽油发电机重新安放好，启动马达，探照灯的光柱照亮湖面后，这种持续了近二十天的繁重体力劳动才算结束。

在所有人当中，除了九妹再没有一个会游泳的，对于果子、马丁和老四他们，连大一点的湖也没有见过，他们需要一个对水习惯的过程。九妹先在水边教他们划橡皮艇，铁拐摆弄他的假腿，打开假腿上的一扇小门，将一些烟叶和十几粒猎枪子弹装了进去，我在一旁为果子李制作一个悬挂皮鞭的搭扣。

深渊的黑暗中一定潜伏着危险，此次进入深渊由于果子父女的参与让我的胆子壮了不少。果子李用皮鞭击杀狼，铁拐用竹筷射杀老鼠，这都是我亲眼所见。从进入洞口的那一刻起我就一直提醒他们，危险随时可能出现，要随时做好出击的准备。

果子的皮鞭平常是缠在腰里的，虽然取下时也似乎不耽误什么事，但我想取下的速度完全可以再快一些。就是在从小盆地出发后的路上，我骑在骆驼上突然想到这个搭扣的构造，这几天休息的时候我一直在琢磨它的细节，登山腰带和一个快挂再加一个皮套，现在我就是在做这个皮套。

当它终于完工的时候，我先在自己的腰上试了试，非常适用，皮鞭末端又粗又硬的把子抽出来时，皮套束被自动解开，盘成圆环的皮鞭自然抖落散开，此时，手中的皮鞭可以任意挥动击杀目标。

此外，腰带的一侧我还悬挂了一把带鞘的匕首。果子李试了试觉得不习惯，但动手的时间就是皮鞭抖开的时间，丝毫没有延迟，这分明提高了许多的速度还是让她很惊喜。她的不习惯只是皮鞭被盘起来挂在一侧晃来晃去，不似原来缠在腰里利索。这仅仅是一个习惯问题，

在橡皮艇的末尾装上马达之后，我们检查了救生衣，全坐了上去，向湖中划去。我们没有用马达，连湖边的发电机也关掉了，这样把噪声减小到最小，静悄悄地向湖里划去，我们把头灯全部关掉，偶尔会用一下防水手电。

已经有很多天了，我们分不清白天和夜晚，也不需要分清。

黑暗中的荧光蝴蝶在橡皮艇周围飞舞，有的就在我们头顶上，但无法抓住。刀嘴乌龟从极遥远地方传来的啪啪声偶尔响起，铝桨从水面升起又进入的拨水声像呼吸一样均匀，橡皮艇偶尔撞上水面上的圆木桩，木桩从艇侧滚过，轻微地摩擦着橡皮艇的侧舷，一个轻微的撞击我们也能感觉到。

黑暗，朦胧闪动的荧光，桨的拨水声，持续地重复又重复，马丁他们失去了刚开始的新鲜感，渐渐变得百无聊赖，主动要求划皮艇。我拿起他们放下的红外望远镜，这是那种单筒的，可以手持或者用支架固定

在头上。

在水面上扫视了一圈，发现我们并未向湖心划去，或许是两只桨用力不一致。我们的一侧其实距离湖边的峭壁差不多只有两百米，望远镜里的影像呈浅绿色的灰度，非常清晰，我顺着峭壁向上，看到了那些从峭壁高处穿刺而出的巨型水晶柱。我忽然想起上次在水晶柱子上面看到的那具似乎是刚刚摔死的尸体，我搜索起来，看看自己是不是能正好撞上它。

## 马甲自述：铁链、女人与大船

我在峭壁上发现了一截连接两个洞口的栈道，巨大的水晶柱像龙卷风过后的森林，那种混乱让人的视觉疲惫，也许从这个角度根本就不可能看到那具尸体了。我的脖子有些困，我将举着红外望远镜的手肘支在一侧的舷上，目镜里的影像变成了水晶柱下面凸凹不平的峭壁岩石。

这时，我忽然看到一截像绳索的东西在岩壁的前面垂落，那像是一段粗重的铁链，我一边对焦，一边上下寻找铁链的源头。

铁链一直垂落到水面上，而最上端消失在像穹顶一样弯曲伸展而出的岩壁底部，就在岩石下面的铁链上，随着焦距的清晰，我惊讶地发现铁链上悬吊着一个人。那人一只腿伸展一只弯曲分别踏在铁链的上下两个圆环内，手臂勾在上面的圆环，侧着脸正向我们这边张望。

那是一个年轻的女性，她几乎赤身裸体，双乳被一截宽带子束着。

因为有人的形体对比，那条铁链应该有一个成人的腰粗细。

我将望远镜悄悄递给了铁拐。九妹也在用另一台望远镜向湖心的方向观察，我几乎是搂着她的脖子将她的脸扳过来，将镜头对准我记忆中的方向。她似乎看到了，伸手去调焦距。铁拐似乎还停留在对这种红外望远镜的惊奇之中，我不得不重又拿过来，找到铁链上的女人，然后把他的头按上去。这次他一定发现了，待他抓稳，我才撒开手。

“你看她的背上是什么？”九妹悄悄说，把手中的望远镜递过来。

不知是谁开了一下手电，果子他们感觉到了我们似乎发现了什么，橡皮艇上小小的骚动，九妹嘘声让大家安静，橡皮筋早已不是原来的位置，我搜索着还是很快找到了垂落的铁链，女人正在向上爬去，铁链比

绳梯更平稳，她爬得非常快，背上挂着一块不规则的长方形物件，上端露出一截稍稍弯曲的柄。我已经来不及微调焦距，她已经消失了。铁链的上端伸进了层层叠叠的岩石中了。

“看出来了吗？”九妹问。

“她的背上背着东西？”

“那是不是你的狗腿砍刀？”

“狗腿？”

我口中喃喃自语，忽然想起那个弯曲的柄，差一点失声叫出声来。那应该确实是我上次在这个深渊里丢失的狗腿，弯曲的柄下长方形物件是狗腿的刀鞘，它的制作材料和极其笨拙粗糙的手工，明显比刀鞘宽大的体量，掩盖了砍刀的外形特征，我差点没有认出来。

我们安静下来，一直等了十多分钟，那个人影再没有出现。

九妹盯住铁链垂落进入水面的地方，悄声指挥我们向那里划了过去。刚才的人影看起来是被我们惊动了，我索性打开手电，其他人的手电也亮了，几道光柱在水面上扫射，前面的铁链依然很远，只看见一个模糊的影子。这时候不知是谁惊呼了起来，就在我们的侧面不远处，水面上岿然屹立着一个巨大的黑影，足有两层楼高。我们震惊了片刻，缓缓地靠了上去。

这好像是一艘模样古怪的大船，可以想见上面足有近千平米宽阔，简直就是巨轮，在这样的地下深渊里出现了。

我们把手电关掉，用红外望远镜观察了几分钟，才又继续向大船划去。我们围着它转了几圈，用匕首在船舷上刻去表皮，看见了里面的木纹，它看起来纹丝不动，也不知水流会不会能让它漂移。

它像一只碗的样子让我们怀疑它不是船，或许是从水面下升起的巨大平台。

我们决定爬上去看一看，解下橡皮艇的锚，挽在绳子的一头，奋力向上抛去，几次都没有成功。最后还是铁拐用他的拐棍抛了上去。

上面会不会有什么危险存在？谁首先爬上去？最终确定是马丁。

危险或许存在，但几率很小。几率更大的是锚不知钩在了什么地方，木头很可能已经腐朽，而马丁的体重最轻却最机灵，尽管他小小的年纪不应该打头阵的危险。

马丁消失在斑驳的船舷后面了，寂静中，终于看见他的手电光在上面晃动，大家松了一口气。

我是倒数第二个爬上去的，从船舷的粗笨栏杆下钻过去，人们打开手电，四处扫射。甲板平整宽阔，只有四根高大的立柱，上面各悬吊着一支长长的细木杆，向船外伸出，长杆的另一端垂落在甲板上，穿在圆形的巨大石块中间的圆孔里。圆形石块像竖立的石碾，下面的甲板上留下深深的圆弧痕迹，仿佛石碾曾无数次地转动。它的转动只是为了推动立柱上悬挂的长杆吗？长杆是做什么的？它像一支鱼竿，只是太大了，超过了这个圆形巨船真经的两倍。

这时，所有人的头灯都已经打开了，加上每个人手中的手电，甲板上一览无余。像船舷上的栏杆一样，船的中央也有一圈圆形的栏杆，里面黑暗幽深，像天井一样竖直向下，直径大约有二十多米，圆形的侧壁上环绕着一圈一圈的回廊，像楼层的阳台，最下面隐约可见积水的反光。

这船的形状太奇怪了，外面像一只碗，里面是一个空心圆筒。

## 马甲自述：苏醒的巨人是船的动力

这时候，有人轻声惊呼，大家围拢上去，甲板上躺着一具干尸。干尸侧身俯卧着，深褐色的皮肤白毛竖直，十分干净，没有一丝灰尘，铁拐爬下身仔细端详干尸贴在甲板上的面部，他用拐杖将干尸轻轻翻转，当干尸倒过来仰面朝天的时候，我和铁拐一同惊叫起来。

“啊，难道是他？”铁拐踉跄着向后退去，又一脸狐疑地凑上来，用拐杖伸到干尸的背部，将干尸的另一侧的身体撬起，“真的是他。”

干尸的另一只肩膀上没有手臂，虽然皮肤塌陷，变成了灰黑色，有的地方还长着大片的蓝色霉斑，但我一眼就认出它就是上次在深渊中遇到的那具尸体，那时候它看起来刚刚摔死不久，半年多过去之后，它已经正在变成一具干尸，缺失手臂的肩膀，伤口愈合时留下的光滑皮肤像塑料壳一样坚硬，泛出锃亮的幽光。

干尸那条不见了的手臂是留在了小盆地的山洞里了。铁拐又一次向我们讲述了狼孩的故事。眼前的这具干尸就是曾经在沙漠里神出鬼没的狼孩，他被母狼哺育，和一群小狼一起长大，成为狼群的首领，率领着狼群在沙漠里游荡。那时候，老婆婆一家和铁拐一家先后来到了沙漠里。在老婆婆的大女儿夭折在沙漠里不久，狼孩抢走了二女儿，当他率领着狼群再度出现要抢走三女儿时，落入铁拐和老婆婆丈夫设置的机关，然而狼孩太强大了，在瞬间，他们为了控制狼孩与狼孩一同陷入到机关被巨石压住……

这个故事我与九妹已经是第二次听说了，但这一次，面对狼孩的干尸，遥想几千米之上地表的沙漠旷野，心底升起一种沧桑之感。置身这

黑暗无边的深渊，巨船和从穹顶悬吊而下的粗铁链，这些是什么人留下的遗迹？又是在何时留下的？这狼孩的尸体分明是在高高的峭壁之上，是谁把它移到了这里？

铁拐拿去红外望远镜，向铁链的方向仰望，黑暗的四周无法辨别方向，他可能并没有找到，移开望远镜，目光游离在空旷的黑暗中：

“刚才铁链上的人也许就是当初被狼孩抢走的二女儿，她还活着。”

“那就是老四的姐姐了？”果子问。

众人把目光投向老四，她正仰头，迷茫的双眼凝视黑暗。刚才的人影她没有看到。

平坦的甲板上，在四根悬挂长木杆的立柱下都有一个基座，像小房子一样的木箱。其中一个基座下，有一扇木栅一样的门敞开着，里面竖立着一架木梯。我们沿木梯下去，来到最上面的一层回廊上，回廊的另一面是一间一间隔开的小格子，粗大的木柱栅栏把格子与回廊隔开，每一个格子里都有一具或两具干尸，凡是有两具干尸的，其中一具的尸体总有一部分露出白骨，皮肉不知去向。

沿着另一架木梯进入下一层回廊，情景与上面差不多，干尸都赤身裸体。其中一个格子里有一具干尸跪在栅栏边，脑袋从栅栏的缝隙中挤出来，双眼和嘴巴都黑洞洞地张开着，干瘪的前胸两片三角形的肉皮垂落，像遗落在泥土中枯萎的叶子。

我仔细辨别着三角形上的皱褶，终于找到了像霉烂的苔藓一样的两个圆形的斑点，那曾经真的是一对女人的乳房？

黑暗中，不知是谁在轻声惊叹。大家的目光向回廊环绕的天井下面望去。星星点点的头灯倒影在天井底部的积水中，几束手电光的照耀下，积水中央一团巨大的黑影在蠕动，当它睁开双眼，所有人都看清了它的模样。

那是一个巨大的怪兽，它的上肢和头留在水面上，上肢抱在胸前，身上不知是披着棘皮还是披着鳞甲，三角形的肩膀上没有脖子，高高隆起的前额有许多瘤子，扁平的鼻梁下两排牙齿东倒西歪，眼睑鼓起，眼睛还没有完全睁开。目光弥散深远，透出阵阵寒意。

一束手电光照在它的眼睛上，它的头仿佛在惊悚中战栗了一下，矗立起来，上身缓缓直立，一只手臂落入水中，飞溅的水花落在它的额头上。它好像是从睡梦中一下子清醒过来，突然张口发出一声咆哮，举起双臂，向我们扑过来。

整个船体剧烈地摇晃起来，它的一只黑色的巨掌向回廊挥来，木头噼啪碎裂的声音中，一段回廊被击碎塌落，我们向回廊的两侧逃去，不知是谁尖叫着掉下了回廊。此时，我听见一声断喝，只见马丁已经从格子栅栏上攀缘到了上一层回廊外面，一只手举着手电照在怪物的眼睛上。怪物的注意力被他吸引过去，落在下一层回廊上的人快速绕到怪物的身后，是谁悬下一截绳子，她爬了上来，是九妹。在巨船摇晃的眩晕中，我们爬上了上一层回廊。

怪物又一阵咆哮，扑向马丁，但它的手掌总是够不到马丁的手电。这时我们才发现，怪物的腰上有一个圆圈，被一个十字交叉的结构固定在水面上，怪物的下身淹没在水中，无法从圈中跳出来。

我感觉整个船体在摇晃的同时飞快地漂移，难道船中央的天井根本就没有底，里面的积水和湖水相通？难道怪物的双足直接站在湖底，它的咆哮猛扑实际上是推动着船体前进？

我们爬到最上面的甲板上，用绳索拴住手电向天井里悬吊下去。怪物被刺激，怒吼着向手电一侧猛扑，与此同时，整个巨大的船体果然动了起来，摇晃着快速地漂移。

我们从几个不同的方向悬吊手电，船体总是按照我们的意图被怪物

推动着前进。

这太神奇，太让人震撼了。

我们将甲板上悬吊在粗木柱上的四根长木杆取下两根，绑成一架长梯。之后，将橡皮筏系紧在木船上，用手电光吸引怪物，让怪物推着大船，就这样驾驶着巨大的木船原路返回到我们当初进入湖面的地方，将我们运进深渊的所有物品搬到大船上。我们将探照灯固定在各个不同的方向，启动发电机，打开所有的灯，再用相同的办法驾驶着大船重新驶向湖的深处。

大船摇晃着快速前进，探照灯的强大光束从前方和两侧一直照到极远处的湖面，船体推动着湖水在两侧形成长长的波纹。让人感觉是在无月无风的夜晚航行在大海上，全然忘记了这是在几千米深处的地下。

## 马甲自述：三十度的夹角

如果就这样让怪物推着大船，探照灯向四处搜索，在湖面往复巡视，用不了多久就会对这个浩大的地下深渊有个初步的大致了解，一定会寻找到暗河的径流，水的源头，除非它暗藏在水下。

大船中心天井里的怪物渐渐对手电光失去了兴趣，船行进的越来越慢，最后停了下来。我们取来几条黄羊肉，大概有近十斤的样子，系在手电下方吊了下去，但可能是那两条肉太少了点吧，怪物看上去根本没有注意到，它只是向手电光的方向抓了一下，咆哮了两声就安静下来。

“把那个家伙喂了它吧，留下来摆在那里，让它吓唬孩子们？”

铁拐说。他指的是狼孩的尸体。

我觉得也是，我们在大船上要呆很久，那具干尸最好尽快消失，只是怪物可能不会喜欢它没有血液又干又硬的食物。

我们将干尸吊了下去，怪物迫不及待地一掌将它击落，像一个饥饿的乞丐得到一条鸡腿，几口就吞了下去，干尸被撕扯咀嚼的声音，让我想起酥脆的麻花和风干牛肉。看得出来，怪物吃得津津有味，我们下到第一层回廊，打开栅栏从格子里又拖出几具干尸，把它们扛到上面的甲板上，把一具吊了下去，悬在一个怪物恰好够不到的位置。

怪物猛扑向干尸，大船开始快速前进。

我们来到垂落巨型铁链的地方，将其中一只探照灯打到高处铁链伸出的岩壁上，那里有一个洞，铁链伸了进去，不知所终。在铁链的下方接触水面的地方，有一个巨大的篮子系在铁链上，底部浸没在水中。

不管铁链上先前出现的女人是不是老四的姐姐，她爬上铁链消失在

洞中，到底是去了哪里？我们是否应该顺着铁链爬上去，进入铁链伸出的洞，她或许已经不在洞里了，但那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地方？

从上方的岩壁到水面目测大概最多两百米，象爬绳梯那样爬上去，对于我们每个人都能轻易做到。藏进洞里的女人如果还在洞里的话，我想她对我们不会有什么恶意。

几台探照灯照在一侧的岩壁上，这样大面积的岩壁呈现在眼前，那种恢弘壮观让人震撼。岩壁层层叠叠，笔直向上，又向湖面稍稍倾倒，那种磅礴气势在一瞥中也会扑面而来。

岩壁上挂在坑洼中的那种包藏着金子的木桩清晰可见，它们出现在岩壁的高处唯一的解释是，湖面曾经高出现在许多，漂浮在湖面上的木桩在湖面下降时留在了悬崖峭壁上。这时，我忽然发现木桩出现的地方是在一条线上，那应该是最初的湖面，但那条线与现在的湖面并不平行，有大约至少三十度的夹角。这个夹角非常明显，让人感觉眩晕。

我想把这个发现告诉他们，可他们正在讨论如果那个女人确实是老四的姐姐，怎样让她知道我们是谁，还有我们当中还有她的妹妹。

就在这时，大船天井里的怪物发出一声咆哮。

第二具干尸它最终没能吃掉，现在，有好一段时间了，没人去理它，手电光和干尸点心一齐消失，它可能感觉有些寂寞。就在它的咆哮声落下时，某种异样让我们把目光向远处的湖面投去。在距离我们三四百米远的水面上，水面正在缓缓地隆起，像有什么巨大的东西从水里拱出来，水流从隆起处四处漫开，形成一波一波的大浪，我们身下的大船也被轻轻的推动。

“啊，又一个怪物！”不知是谁和我同时叫出了声。

“这个更大！”另一个人惊呼。

怪物在水面上只露出头和肩膀，拱着背正在站立起来，水流泻落，

狰狞的面部露了出来，它的前胸和脖子上盘着几圈铁链。它仰头发出一声长啸，像低垂的云层中滚动的惊雷，一阵寒风夹着腥臭，像狂风中的雨雾袭向大船。大船剧烈地摇晃着，天井里的怪物也开始啸叫，一时间，呼应不绝，连成一片。

大船向湖面上的怪物靠了上去，湖面上的怪物也正在向大船走来，它高高地举起前臂时，那高度似乎超过了大船的甲板。

不知是谁首先提醒大家应该赶快逃离大船，我们找系住橡皮筏的绳索，沿着绳索快速溜到橡皮艇上，慌乱中清点了下人数，解开绳索向另一侧湖面划去。

当我们离开一段，回头望去，湖面上的怪物与大船仍然没有会合，却停滞不动了。它们挣扎着，啸叫不止，似乎有什么强大的力量阻止了它们的会合。

“瞧，它被铁链拴着！”

一条铁链从怪物的背部斜入湖里，被绷得笔直，怪物再不能前进半步，而大船也被湖水下面的什么东西绊住了。

“看，铁链是连着的！”

我顺着马丁手指着的方向看去，原先那条悬吊至水面的铁链有一段被抽进了高处的岩洞里，系在铁链末端一个围着栅栏的平台吊离水面，悬停在比大船甲板更高的地方，在湖面怪物的挣扎中，背后的铁链每一次绷紧和松弛都传导到了这条从高空垂落的铁链上。铁链哗哗作响，每一次绷紧都将下面的篮子甩起，又重重地落下。这条铁链和水中把怪物拴住的铁链是连着的。

大船无法靠近怪物，却能左右移动，湖里的怪物追逐着大船，在湖水里往复，形成一个圆弧的路径。随着它在圆弧上的移动，悬吊在空中的铁链被抽回岩洞又落下，往复不止。

我豁然有所悟。

## 马甲自述：生死惊魂

悬吊的铁链和下面的篮子平台是一个提吊运输的装置。如果是把那些木桩从水面上捞起，一批一批装在篮子里，通过铁链以及连带的传动装置，吸引或者以任何方式让面前那个巨大的怪物运动——那个巨大的怪物只是一个像驴子一样的畜力，它曾经被驾驭，拖动铁链将木桩或者任何货物，从水面像电梯那样悬吊进入穹顶上的洞里。那个洞应当与我们第一次进入这个深渊的洞相连，那些木桩被运送到接近地表的地方，包裹在里面的金矿石被那个曾经将武卵碾成肉泥的巨大石轮粉碎，碎石渣被堆弃在洞外形成了那个平顶山，金子则被溶化成金锭运走。

这样的事曾经在历史上发生过吗？金子和财富，在任何时候任何人都都会秘不示人，它曾经发生过，但在历史中彻底湮灭或许是有可能的。

湖里和大船里的怪物是什么？它们是传说中的巨人吗？什么人可以驾驭它们？除了远古的神话时代，它们可能存在于其他的古老时代里吗？

它们到底有多么古老？为什么仍然活着？

这样的疑问或许永远没有答案。现在思考它似乎也没有必要。回到我的发现——铁链和篮子其实是一个货运吊梯，现在这仅仅是我的一个推想。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九妹和铁拐，马丁在几个孩子中，首先明白了这其中的传动原理。他说：

“我们用马达驾驶橡皮艇吸引怪物追逐，它可能一圈一圈地绕圈子，铁链可能会拽着篮子一直拽到上面的洞里。让老四姐姐坐在篮子里，进入那个洞，去认上面的姐姐，让她来和我们在一起。”

老四对这个冒险的过程并没有感到害怕，而是嘟囔着不知道怎样与她姐姐打招呼。这真是个问题，老四很小的时候，她姐姐就被狼孩劫持了，她姐姐现在一定认不出她，如果是呆在小盆地生孩子的那个姐姐就可能顺利多了，她们只相差两岁，分别时各自的相貌变化不是很大。

也许她还能认出铁拐，有许多往事可能说起。后来，我们决定老四暂时还是不要去，先一起与我们呆在橡皮艇上，去吸引怪物拖动铁链转圈，看是不是和我的想法一样会把铁链整个拽进洞里，为了安全不被怪物追上，一定要开启橡皮艇的马达。

铁拐将装在拐棍里的散弹重换了一枚新的，保证干燥；果子检查了鞭梢上的匕首，我告诉她，在最危险的时刻一定要瞅准怪物的眼睛，而不是别处；我手拉起动马达后，九妹来操作舵柄，我在一旁准备做一个应急的助手，比如油门、换挡等等。连马丁也也将弹弓握在了手里，那是我们第二次进入沙漠时送给他的重力弹弓，他非常喜欢，几个月练下来已经是百发百中了。

两个怪物的啸叫已经停了有一会了，可能它们在这深渊里不下千年了吧，水中的生物让它们活了这么久，它们已经不止是第一次相遇，只能听闻声音而不得相见的过往经验让它们很快妥协了。

马达的声音和它们刚才的啸叫比起来就像一只蚊子的嗡嗡，橡皮艇迂回绕过安静下来的大船向呆立在湖中的怪物靠近。几次试探后，我们掌握了一个适当的距离，速度慢了下来。

马丁装好一粒钢珠，将弹弓架在手臂上，钢珠嗖地飞出正中怪物的一颗獠牙。它发怒了，手掌在面前挥舞遮挡着射向它面部的手电光束。

九妹的舵推得有些太猛，橡皮艇在转弯时几乎从怪物的手臂下穿过。它转身追来，背后的铁链嘎嘎作响，远处吊在铁链上的大篮子在快要落到湖面时又向上被提起，剧烈地摇摆晃动着。

怪物跟了橡皮艇两圈，铁链和篮子都被拽进了洞里。这证实了我的想法，而马丁让老四乘坐篮子去与姐姐相认太危险了，必须放弃，因为怪物用力的不均匀篮子甩动剧烈，尤其在进入洞口里会撞在岩壁上。

不知何时，马达的阻力开始变得越来越大，为了保持速度，油门已经很大，马达尖锐地吼叫着，但橡皮艇像被粘在了湖面上，停了下来，马达怪吼了几声突然熄火。

不知是谁惊叫了一声，我们这才注意到橡皮艇周围已经再看不到水，而是一种粘乎乎乳白色的东西，很厚，很稠，像被绞碎的半透明的果冻堆积而成的沼泽。沼泽的表面像是在沸腾，大大小小的团块像鼓面上的沙粒在跳跃，落在我们脸上、身上和橡皮艇里。

这种团块没有具体的形状，一触即碎，粘在手上甩也甩不掉。我们已经顾不得想它到底是什么。或许是马达的叶轮把湖里的什么生物绞碎了，它们的尸体正被另一种生物哄抢吞食。或者还是别的。

我们已经看不到橡皮艇，它正在下沉，我们自己也在下沉，像在沼泽和流沙里一样，越是挣扎下沉得越快。救生衣无法让我们浮起来，我们死定了。

在混乱和尖叫中，远处大船上的探照灯将一束强光扫过湖面，照在我们身上，不知是谁首先发现了我们的头顶上出现了一根长杆，在被淹没的最后时刻，大家伸手抓住长杆。长杆艰难地向一侧摆动，当我们被从那束强光中拖出来时，我们发现我们手中的长杆来自大船，我们早先用两支做了长梯，这是剩下的两支其中的一支。

长杆的另一端，大船上，一个人影在晃动，是那个消失在铁链上方岩洞里的女人。她一边滚动长杆根部下方的圆石，一边向我们大喊。

我们已经被拖到了水面上，我们刚才的地方，那种粘乎乎的团块在湖面上隆起一个乳白色的山丘，像一个巨大无比的水中生物露在水面上

的背。我们的橡皮艇已被吞没得无影无踪。

长杆摆向湖边一侧的悬崖，我们攀住岩壁向上面一块突出的巨大岩石上爬去。等我们爬到岩石上回头张望时，大船上的女人已经消失了。

湖面上的怪物兀自立在水中，几束探照灯的光柱将这一片湖面照得通亮，除了大船上发电机微弱的声音，四周的黑暗一片寂静。

湖面上原来纷乱飞舞的蝴蝶忽然不见了，无论是黑暗中跳跃的光斑还是像枯叶在光亮中翻卷，都消失得无影无踪，深渊极高处的穹顶似乎有微弱的光，像月光渗过厚厚的云层。是那些蝴蝶都飞到了穹顶上吗？

深渊里似乎正在经历着某种改变，好像就要发生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

一种低沉的震动传来，那是整个深渊的震动，却像一只蚊子嚶叫一样微弱。我们感到一种巨大的力量从极为遥远的地方靠近，呼啸而来。

湖水在向湖边漫漫，大船也在缓缓漂移，一束探照灯的光柱扫过我们的脸。

震动骤然加剧，湖面上出现了一排排波浪，远处的大船剧烈地摇晃，那根救了我们性命的长杆上赫然出现了那个女人的身影，她手脚并用悬在木杆下正向我们这边爬过来，长杆的末梢抵在了我们下方的岩壁上，长杆被弯曲成一个弓形，她正穿过最高处的弓背，白色的长发垂落，足有一米长。

巨大的力量从湖底深处喷涌而出，刹那间，白色的巨浪从湖面升起，像千万朵花被疾风抛向空中。我们身后的岩壁好像是在崩塌，我们被抛进了湖里……

……

## 马甲自述：白发魔女

我的眼睛张开一条小缝，浑沌的光明像热水沐浴着眼球，我仍然晃如梦中，身体微微漂浮着，仿佛游弋在澄明的太空。

许久，我散布在周身的神经感受到了更多的信息。

在某一个刹那，我忽然感受到了自己的存在。那是灵魂回到肉体的一刹那，我猛地睁开眼睛，然而太过强烈的光线让眼睑抖动着，痉挛般地沉重。此刻我的手脚也微微颤动，告诉我这具身体仍然属于我自己。

我艰难地翻转了一下身躯，好让自己爬起来，然后，我看到了自己的腿。它们泡在水里，上面缠着一些草叶。我稍稍地用力，自己的身体一下就浮了起来，被水波推上了身后坚实的沙土上。

我向岸上爬了几步坐起来，四下张望。

头顶上蓝天白云，四周是苍茫的绿色，面前是一个平静的大湖。我站起身，沿着湖边走了几步，忽然想起黑暗的深渊，深渊中的大湖，想起马丁、果子、九妹和铁拐他们，我是怎么来到这里的？从深渊到这里这段时间发生了什么？其他的人呢？

我什么也没有想起来，脑袋里只有深渊中湖面上最后的景象，巨浪和轰鸣，拱起的长杆突然断裂，白发魔女坠入湖里……放眼望去，眼前的绿色让我惊异，且不说如何从深渊里出来，这还是在沙漠里吗？

“啪……啪……”一阵熟悉的声音传来，湖边的一块大石上正蹲着一只刀嘴乌龟，伸长脖子凝视着我。我忽然想起了《膀胱笔记》。它的四足在石头上拖着水渍，声音并不像深渊中响亮。

难道，此时此刻，我已经来到了赫大宝到过的那个世界。我眺望天

空，没有发现一只大鸟，甚至没有发现一只小鸟，我向湖边的一个高坡跑去，顿觉浑身疲乏，饥肠辘辘。

“你们在哪里！”我站在高坡上大声地呼喊。

“哩……哩……”一种和我的大喊比较，微弱许多但十分清丽的叫声就在我的身边响起，我看到一只模样古怪的蜥蜴，长着像鹿一样的角，好像是两株矮小的小草长在它的头顶上，它正爬在一丛横木前面的岩石上向我鸣叫。我没有管它，它是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现在置身何处？

如果穿过前面的洼地爬到对面的山梁上一定能看得更远。我一边喊一边大步穿过洼地。这或许真的就是另一个世界，对此我并不觉得惊奇，我老早就盼望能找到它的这一天了，我心中只是不明白，其他的人哪里去了？难道仅仅剩下了我一个人？其他的人还在深渊里？

如果这时候有一个同伴，我告诉他我们可能已经在另一个世界了，他会做出怎样的判断？

我穿过洼地茂密的草丛，在向山梁的上方爬去时，听到一声沉闷的吼叫。我小心翼翼地向着声音传来的地方摸去。在一排山石之后，空地上出现了七八只模样奇怪的野兽，它们肩胛高耸像鬣狗，耳朵又大又宽像狐狸，像狼一样的嘴巴和眼神，毛色火红，脖子上的黑色鬃毛垂落，让人想起野马。它们腾挪跳跃，向被它们包围在中间的人轮番攻击。

而被它们包围的正是深渊中那个救了我们性命的白发魔女。

我掀起救生衣在身上摸到一把匕首，攥在手心。白发魔女在原地不停地跳跃翻转，低沉地吼叫，手中挥舞的砍刀正是我上次在深渊中丢失的狗腿。我琢磨着自己是否有能力去解救她，忽然感觉有什么不对劲。

她的眼睛似乎看不见。

当白发覆盖在她的面部她也全然不顾，她俯身伸长脖子，好像是在

用耳朵分辨周围潜藏的危险。在她的脸转向我这一侧时，我看见了她翻着眼白的呆滞眼神。

是她长期在黑暗的深渊中生存，突然暴露在强烈的阳光中而暂时地失明了？

白发魔女围着皮毛短裙，后背上是一截木桩，那可能是她的刀鞘，把刀鞘系在背上的是双肩包那样的两条带子环绕在肩上，前面又用带子拴在一起，恰好就是个乳罩。

那些野兽在进攻和撤退时同样发出咆哮，魔女的低吼突然改变，她发出了与野兽近似的咆哮声。对峙中，她和它们的咆哮声彼此应和着，似乎气氛缓和了下来，最靠近她的一只野兽匍匐在地上，她的一只手向野兽的头顶伸去，似乎要去抚摸它。突然，另一只野兽从旁边跃出，猛扑咬住了她的手臂。

她惊叫一声，砍刀扫出一片白光，那只野兽被从脖子斩断，翻滚到她的身后，脖子里喷射着血，而悬在她手臂上的头缓缓地松开牙齿，掉落在地上。

她的手臂上也淌满了血。野兽的咆哮重又响起，匍匐在那只一跃而起，从她飘扬的乱发中穿过。她闪转腾挪着四面应敌，砍刀呼呼作响，又有一只怪兽受伤了。但怪兽们似乎是被激怒了，变得更加凶狠。这时候，我更明显地感觉到了她眼睛的失明，只要有一个误判她就会被扑倒。

旁边的树林里传来几声嘎喳嘎喳的响声，好像有树枝在断裂。突然，嗖地一声，一道黑影划过，一只腾跃而起的怪兽应声落地，一条手腕粗的木棒从它的身体穿过，尖端的木茬上滴着血。紧接着是第二只和第三只，每一只倒下的怪兽身上都被一条木棒洞穿。怪兽们在瞬间的震惊之后仓皇逃去。又一条木棒在它们身后的岩石上击碎，碎裂的木屑像

雪花一样四散飞溅。

我伏在石头后面向树林窥视，也许树林里会窜出像金刚那样的巨兽。魔女无法看到周围发生了什么，但她的耳朵也在向树林的方向倾听。一个人影从树林里一颠一颠地跳了出来，手里拄着一根长木棒，身上穿着桔黄色的救生衣，是铁拐。

铁拐在很远的地方就停了下来，向魔女大喊：“二丫，可怜的孩子，我是你刺猬叔叔，你小时候经常让叔叔给你抓刺猬烤着吃……”

## 马甲自述：葫芦湖和鼠标果

岩洞和《膀胱笔记》里描述的一模一样，赫连大宝曾经在这里长期居住生活。最醒目的是那个巨大的抛物面云母聚光镜，还有几个平面的反光镜，可以把洞外的阳光导入到洞里的最深处。洞顶很高，洞壁突出形成一个平台，一架木梯架在平台下。灶台烟囱在平台上形成一个火炕，平台上还有笨拙的木头桌椅和陶器，用动物油脂做的手臂粗的蜡烛，洞壁上还挂着弓箭和一把木柄斧子，斧头似乎是一个什么零件破裂的一部分。

在《膀胱笔记》里，这些都有过记载，眼前的一切让我惊喜又兴奋。

我们牵引着二丫让她在一把椅子上躺下，重新包扎了她手臂上的伤口，将蒙住眼睛的布带松了松。我们告诉她眼睛必须蒙几天才能慢慢恢复，否则可能失明。然后，我和铁拐从洞里出来，站在洞前的山坡上，山下的大湖尽收眼底。

这无疑就是《膀胱笔记》里的另一个世界，面前是一个像葫芦形状的湖，湖西侧高耸的石壁，石壁上茂密的树丛，东侧的大坝和倒塌的石柱，大坝后面无边无际的沼泽，

说不定，赫连大宝正在附近的树林里狩猎，如果他扛着自己的猎物满载而归，当他走近洞口看到我们一定会非常惊讶。当我们和他打招呼时，他会怎样呢？

我留心查看洞口周围的草丛，希望发现一片巨大特别的羽毛。但什么也没有发现，他一定骑着大鸟，或者正向着遥远的地方飞去，或者正

从遥远的地方飞回来，不管怎样，两三天之内他一定会回到洞里的。

我忽然想到一个问题：

“老铁，你清醒过来的时候，是在什么地方？”

“在湖边。面前有一只乌龟正盯着我。”铁拐说。

“我和你说过的赫连大宝，他曾经到过这里，可能在去年也在差不多这个时候，他又回到了这里。这是另一个世界。我们是从地下深渊中突然来到这里的，我们是从沙漠中进入地下深渊的，可是这里，你看，这里哪还有沙漠的影子？”

“你看看这个，”铁拐从身上摸出一个拳头大的东西递给我，“这是我刚才在树上摘到的。”

这是一个看上去像用木头雕刻的鼠标，我端详了好久，突然发现它是一个有着木质一样外壳的坚果。铁拐用石头敲开果壳，里面掉出两粒白色的果仁，像巨大的獠牙。铁拐毫不迟疑地咬了一截，咀嚼着：

“是，就是这个味道。”

“你以前吃过？”我问。

“你还记得沙漠里的老神仙吧？”

“记得。”

“我在他那里吃过，一模一样。”

“你的意思是老神仙也来过这里，他还说了什么？”

“他说过沙漠里有另外一个世界，他的族人从万里之遥回到沙漠，就是为了守护沙漠里的祖先留下的秘密。他还说过在另一个世界有一座金山。”

我凝视着山下的大湖，也咬下一截果仁，嚼起来像花生，味道像沙枣还有一点点像炒栗子，嚼到最后不知怎么滑腻腻让我想起了羊血肠子。

“你说过老神仙是蒙古人，他的族人好像是从遥远的西伯利亚杀回来的。”

“老神仙还和我说过，他祖先手下的一些将军将剑铸成犁铧，以示绝不再战，康熙才允许他们驻守那片沙漠。然而这个秘密每一代人只有一个人知道。”

洞口前面的平地上，有一棵孤零零的树，我估摸了一下，从大湖四周的每一个地方，都能看到山坡上的这棵树。我取来狗腿，将这棵树下面的树枝砍掉，只在树冠留下很小几个树杈，在像旗杆一样耸立的树干上挂上了颜色醒目的救生衣。

然后，我和铁拐走下山坡，顺着湖边寻找。

其他人还留在深渊里吗？如果也和我们一样，突然醒来发现自己来到这样一个地方，他们也一定在湖边的丛林之中，他们可能会远远望见树干上的救生衣，也一定认得，就会想到有同伴在那里等着他们。

刚才，那种围攻二丫的野兽，暂时就把它们叫做狐马吧，因为它们长着狐狸的耳朵和马鬃，身高超过了马驹，它们被至少杀死了四匹，它们的肉也许味道并不鲜美，但至少能充饥。另外，在深渊中曾经遇见过的刀嘴乌龟，赫连大宝在《膀胱笔记》中说过在这个湖边到处都是。我们需要抓几只解决晚饭。

我们沿着湖的东边，先来到刚才杀死狐马的地方，地上的血迹仍在，但四具狐马的尸体已经不见踪影。我们在周围的树丛中只找见了几块骨头和一些嘶碎的裹着沙土的毛皮。是什么动物吃掉了它们？这种动物要么足够大，要么足够多，否则怎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吃掉那四匹像马驹一样大的狐马？

我们格外地小心起来。我一边走一边砍掉一些树杈，把两头削尖，夹在腋下，准备在危险时刻随时递给铁拐手中。

忽然，我想起了二丫，洞口本来有很粗的木头绑的栅栏，我们走时没有关上，如果有野兽进入洞里，失明的二丫没有砍刀如何抵挡？当我们扭头望向北面的山坡时，看见树干上又挂上了一件救生衣。果然并不仅仅我们三个，但愿是其他所有人一起到达了山洞。

我和铁拐在返回前来到在湖边抓到了几只刀嘴乌龟，把它们的头砸扁，用一些藤蔓绑在一起挂在木棍上挑在肩上。在返回山洞的路上，我们还遇到了那种鼠标坚果。那是一种灰绿色树干的高大树木，鼠标果两两相对长在一枝梗上，有一部分还是绿色。我们把坚果连着柄摘下，又将梗用刀刃劈开一个小的缝隙，用绑起乌龟的那种藤蔓串起来，每个人的肩上都挂了几大串。

在上山的时候，我把乌龟和坚果都背在身上，铁拐走得仍然很艰难，同时失去假肢与拐杖，只拄着一根木棍，他必须像一截弹簧那样一蹦一蹦地跳跃。但他的体力很惊人，尽管走得艰难，我却不需要停下来等他。

是九妹、果子和老四，当我们到达山洞的时候，她们正远远地望着洞口边站立的二丫。二丫的手里握着一根木棍，正警惕地倾听着周围的动静。

铁拐让老四与二丫相认，可惜二丫还不能看见妹妹，铁拐讲起了往事，姐妹俩回忆起几个细节，二丫的泪水濡湿了眼前的布条。

大家突然想起我们当中还缺少一个人，马丁哪里去了？我们留下老四照顾姐姐二丫，铁拐也留下来，我实在不忍看他单腿在崎岖的山石间跳跃。我、九妹和果子去寻找马丁。

## 马甲自述：蚊子和钢珠

我们从洞口前的陡坡下来，穿过茂密的灌木丛，沿着湖边一边走一边大声呼喊。在湖面东边的凹陷处，有一个巨大的土堆，土堆上有圆形的石头台阶，最上面一层台阶上有两根已经倒塌的巨大石柱，赫连大宝在《膀胱笔记》中说过石柱的基座上有乌龟的浮雕，我找到了这些浮雕。站在这个位置，能看见湖的对面高高的石崖上巨幅的摩崖石刻，除了一些无法辨认的符号，也有两个像柱子一样的图案，仿佛是石柱的投影，能够想见石柱未倒塌时的高大雄伟。

我们在这里停留了一会，继续向南。我们走了一段，发现脚下是一个大坝，它的宏伟超过了已知的任何建筑。西侧的湖面要比东侧的沼泽地高出许多。巨石，像整栋的楼房那样大的巨石，相互严丝合缝地拼接，被石花、苔藓、小草和藤蔓包裹着，向前延伸有两公里才和湖的南岸对接。

在湖的南岸是连绵不绝的低矮丘陵，一望无际的稀树草原，鲜花草丛中，各种各样的动物在阳光下熙熙攘攘、川流不息，喧闹着，追逐着。这里的动物有三分之二以前似乎都见到过，另外三分之一从来没有见到过。因为急着寻找马丁，我们没有留心观察。

沼泽地的边缘，大群的飞鸟起起落落，鲜艳的羽毛和怪悞的叫声在天空中纷纷扰扰的搅动。但它们的体形并不算巨大。

我们的喊叫声只是让这里安静了一小会，随即又喧闹起来。果子在草地上找到一粒钢珠，这是马丁弹弓用的那种钢珠。毫无疑问，马丁也已经离开了深渊，只是我们还没有发现他。接着，我们在附近又找到几

粒钢珠，马丁在这里使用过弹弓？他可能会用弹弓打什么？

在湖面西南角的山峰前，我们决定返回。我们在清醒时都是出现在湖面上，我想马丁也一样，那么他一定不能爬上湖西侧的峭壁。我们离开湖边，向南面的纵深处搜寻，发现一群前额有白毛鼻子像一个红布袋的猴子正蹲在树上吃鼠标坚果，它们似乎掌握了某种诀窍，坚果的壳在它们手中像翻开一个手机盖一样被轻易地剥掉。我们也摘了一些边走边吃。

仍然没有马丁的踪影，不管他现在在哪里，他应该还会回到湖边看一看，所以我们回到湖边，一边走，一边在湖边的粗树杆上刻上字和箭头，告诉他我们在北面的山洞里。

再次路过大坝时，我仍然被那些巨大的石块震撼，我无法想象那些像楼房大的石块是被什么力量堆砌起来的。

当我们到达湖的北面时，远远望见铁拐挺胸露臂地蹲在湖边的石头上，手里拿着细长的树枝在空中挥舞，感觉十分奇怪。走近时，才看见他的手中是两支细木棍，像使一双竹筷那样在夹什么飞虫。他身旁的石头上，果然有一片虫子的尸体。

他说，二丫的眼睛需要这些蚊子熬汤洗，这是一个老神仙告诉他治疗雪盲症的偏方，他已经试过几次了，十分神奇。搞明白他的意思，我再去看那些在石头上的虫子，怎么看也不像蚊子。那要比蚊子大一些，屁股上长着一圈白毛。铁拐见我疑惑，指着前胸几个酒盅大的红包说，他已经试过了，这种虫子与蚊子一样会咬人，一定也就是蚊子。

回到洞里，老四找来一个陶盆，烧开水将几十只蚊子炖了，给二丫洗眼睛。洞外的火堆上，几只乌龟已经烤熟。我们吃着烤乌龟，又往火堆里加了一些湿树枝，浓烟笔直地升起。这里的地势比湖面高出许多，即使马丁在很远的地方也应该看得见。

吃饱喝足，我感觉困得要命，就蜷缩在一把矮椅子上睡着了，不知过了多长时间被吵醒，仔细听了听，才知道大家在议论时间：为什么感觉过去了好长时间了，差不多有一整天了吧，早该天黑了，太阳却还在高空。

我从洞中出来，从太阳的角度判断，此时应该是午后。我想起自己醒来的时候正是正午，仔细回想，也不知到底过去了多长时间。

除了我和九妹，其他的人对于时间的理解更接近于自然的状态，他们的感觉应该没有错。果然，熬了很久，我们才终于等来了太阳西沉。

夜晚来临时，我们点起了火堆，但仍然没有等来马丁的出现。

真是奇迹，那些蚊子真的很管用，二丫的眼睛第二天就好了。她认出了铁拐，和妹妹老四相认，很快习惯了与我们一起生活。

因为这个湖，湖面的形状像个葫芦，由一大一小两个湖连接，小湖的顶端还有一个狭窄的水域像留在葫芦上的梗，我们就叫它葫芦湖。没有任何一条溪流流入湖里，湖的东侧是非常大的一片沼泽洼地。湖与沼泽地之间是一道大石坝，大坝上覆盖着藤蔓苔藓，除了北侧山腰上的岩洞里，赫连大宝留下的物品，再没有什么痕迹让人想到有人来过这里。周围到处是茂盛的植物和成群结队的大小野兽。

在最初的几个月里，我们一直是在葫芦湖边度过的。因为我们要等待马丁，我们不停地在周围的山石树丛中搜寻，希望能找到一点他留下来的踪迹。

马丁哪里去了？那几个钢珠如果不是他留下的，又是怎么回事？在这蛮荒之地，怎么会突然出现几个钢珠，正巧又是我们给他买的那样大小？

事实上，钢珠确实是他留下的，在我们找他的时候他已经离开葫芦湖很远了。在他还没有清醒时就已经被人弄走了。弄走他的人不是赫连

大宝，而是另外的人，半年多以后，我们在距离葫芦湖一个很遥远的地方遇到了马丁，才知道这些。这是后话了。

除了搜寻马丁，我们也在逐渐熟悉这里的一切。

## 马甲自述：一天一夜到底有多长

果子的皮鞭没有丢在深渊里，这里的野兽并不害怕人，她可以用皮鞭上的匕首很轻易地猎杀丛林里像兔子那样的小动物。大一点的动物则由铁拐投射木棒标枪来猎杀，另外，赫连大宝留在洞里的弓箭也很好用。抓刀嘴乌龟和摘鼠标果每个人都可以做到，食物的问题根本不用担心，很容易就解决了。

我们用赫连大宝留下的斧子砍了一些竹木，简单地制作了一些床椅家具，铺上兽皮，上面再铺上草编。我们还用灌木枝条编了一些大大小小的篓子。来盛放野果，除了鼠标果，我们还发现了几种好吃的野果。

基本的生活问题解决之后，我们一下子闲适下来，重又开始关注变得漫长时间。实际上，从第一天开始我们就感觉到了这里的时间太漫长了，太阳一旦升起来就迟迟不肯降落，夜晚更加漫长，我们反复地醒来又入睡，直到再也睡不着。每个夜晚，当我们从睡梦中数次醒来，以为太阳再也不会升起来了，在疑惑、恍惚和恐惧中煎熬之后，天边才渐渐发白。每一次日出，太阳都是那样的亲切明亮，让我们的心中升起欢愉与感激，常常地要情不自禁地欢呼。

时间变长了，变慢了，这是我们共同的感受。我们想知道这里的一天一夜到底有多长，但想不到一个好的测量方法。

最后，我们还是想到了一个测量时间的方法，那就是用我们自己的脉搏。我想人的脉搏是不会改变的，但除了我和九妹两人，其他人都不知道自己的脉搏每分钟跳动多少次。我们可以用脉搏的次数换算成时间，再得到这里的一天一夜究竟有多长。

但问题是，我们不能持续一天一夜地数自己的脉搏。

我们先用一片阔大的草叶卷筒做了一个简单的沙漏，将沙漏和脉搏之间的关系校准，然后在地上立上长的细木杆，画好太阳升起和落下时的投影，将两个投影之间的大夹角等分数次，形成许多等分的小角，再用沙漏测出投影在小夹角中移动的时间。这样，白天的时间就测量出来了，结果让人大吃一惊，从太阳升起到落下，这段时间是20小时零7分。

如果再加上夜晚，一昼夜至少40小时，几乎是原来24小时的两倍，这是真的吗？

我们试着做了个大的沙漏，连晚上一起测量，整个一昼夜是48小时53分。这里会有误差，但不会很大。我们第二次测量是48小时44分。事实上，我们也从太阳运行一周360度也复核回了这个数字。

我们已经不在地球上了。

这真是匪夷所思，我们先是在深渊里，那里也是个湖，然后就突然来到了另一个湖里，前一个湖是在沙漠下面，后一个湖是却是在地上，周围草木茂盛，世界焕然一新，这到底是怎样一个过程？

或者，这里还是在地球上，但我们理解的三维世界里的地球离地球本身还差得很远。

我们开始观察太阳和月亮，开始观察星空。

我们看不到银河系，北斗星也不见了。这里的星星要稀疏一些，天空中除了月亮还有一团扁圆的光，很模糊，周围有许多星星，好像星星都集中到了那里，那团光就是一大堆密集的星星发出的，它的长度大概占据了夜空的三分之一不到。另外，还有一团光，要小很多，是暗红色，是圆形；还有北斗，我们倒是找到一个，但不在北方，要大许多，比例也不完全是北斗那种的，只是近似。

后来，随着季节的变换，我们发现，夜空中那团扁圆的光，其实是变化的，会变大之后又变小，这中间有一段时间消失了，那时候夜空的一半繁星满天，在夜晚即使没有月亮，星光也会将人的影子投在地上。

所有这些，直到几年后我才知道了这可能是怎么回事，至少在理论上解释了夜空中的变化。

葫芦湖西岸的岩壁上雕刻着一个奇怪的图案，当时不知道那是什么，也是后来才明白，那是一幅天体运行图，这个星球的运行轨道不是在一个平面上，也不是一个椭圆，雕刻图案上的8字也并不代表是在一个平面上，好像一个圆环，从中间拧了一下，旋转了九十度，从侧面看是一个8字。

实际上，彼此世界的通道，在葫芦湖就有所揭示，只是我们当初没有看出来。

在湖的东边有一个石坛，坛上有两根巨型石柱，都已经坍塌，只剩一半了，在湖对面的岩壁上，也有两根柱子的巨大石刻，当每年的这个时候，当太阳升起石坛上的石柱投影正巧与岩壁上的石刻重叠时，彼此世界的门在这个时候打开了，我们正巧赶上了这个时刻。石柱和基座上有许多雕刻的图案和文字，有一部分图案和文字在湖西边的摩崖石刻上也有，但我们不认识那些文字，也无法理解那些图案。

最让我们震撼的是湖东面的大坝。那些楼房大的巨石如果不是天然长在那里，又是怎样堆砌成大坝的呢？如果是人为修建的，修建者是谁？大坝的作用又是什么呢？

后来我们在外面的沼泽里发现了一些巨人的尸骸，那些尸骸的长度有六米左右，但即使是这样的巨人，那些石块也不是他们能移动的。直到几年之后，我们守在葫芦湖边，看到了彼此世界连通时的情景，才豁然明白大坝的作用。在没有大坝之前，彼此世界的大门是敞开的，而大

坝让敞开的大门只留下了一条窄窄的门缝。

大坝的外面是沼泽地，是一大片凹陷的低洼地，面积有几十个湖面大，看那样子在没有大坝之前，全部注满了湖水。

## 马甲自述：应声虫、红鼻猿、UFO和许多好吃的水果

到处都是新奇的事物。

那种头上长角的蜥蜴，除了模样长得奇怪之外，它的叫声是在模仿人，或者其他的动物叫声。后来我们发现，只要遇到这种虫子，我们说话的最后一个字的发音就是它接下来的叫声，非常有趣。果子她们把它当作宠物来养。

先前遇到的那种围攻二丫的凶猛的狐马，竟然被二丫捕获了一头。她是用一长截木棍前面系了一个绳套套住的，所以狐马不能靠近伤害她。如果能骑上这种狐马奔跑来代替徒步行走的辛苦，那真是太惬意了。我们曾经设计过一种项圈，作为防护木架阻止狐马扭头咬伤骑乘的人，但想到日常管理饲喂的危险不便，最终还是放弃了。

这里的动物种类繁多，大部分在地球上也能看到，比如骆驼、马，各种各样分不清是羊还是鹿的动物，当然所有动物都是野生的。后来我们还见到了猛犸，赫连大宝所骑的大鸟，还有奇异的巨型飞虫。

在葫芦湖的南岸，宽广的丘陵草原上集中了许多种动物，只有极少数动物无论在影视和图片里都没有见过。比如一种猿，因为没有尾巴所以应当是猿，身上金黄色的毛很稀疏，大面积地裸露着粉红色的皮肤，鼻子很大很红，我们叫它红鼻猿。

红鼻猿吃水果，但奇怪的是它们喝奶。几乎所有身边带着幼仔的雌性哺乳动物都是它们的追逐对象，但最容易得逞的还是那些比较温顺的动物，比如野羊。

红鼻猿往往两三个一组对雌野羊发起偷袭，将野羊生擒活捉，一个或两个红鼻猿将野羊抓住，另一个爬在野羊肚子下吸奶，直到轮流吸完奶水才将野羊放开。因为轮流的次序和时间长短有时候会发生争执，甚至打起来而放跑了野羊。后来我们发现其实他们的分组并非提前约好的，而是大家一起发现了目标谁也不愿意放弃的结果。那些体格异常强健的红鼻猿往往是单独行动，抓到野羊后会撂倒骑在野羊的肚子上，手抓住野羊的后腿很从容地吮吸。

这里的植物也千奇百怪。有一种树的树杆呈五角形，树的根部五角张开，角与角的顶点距离要超过上面树干的直径好多，这种树很高，非常高，在一个角或两个角之间砍出一个个凹槽，人就可以像梯子那样一直攀登上去，最后进入巨伞一样上千平米的树冠。

有一种水果大小形状和香蕉差不多，是半透明浅绿色的，汁液非常丰富。这种水果没有树杆，也没有叶子，直接从沙土中长出来，像塔一样一圈一圈，一层一层，差不多有一米高，汁液是酸甜的，我们叫它无皮香蕉塔。

有一种瓜长在细叶的藤蔓上，味道像酸奶，分量很轻，纺锤形，白色上有绿色的花纹，后来我们知道它有很好的美容作用，我们叫它酸奶瓜。

有一种很大的野兽，皮肤像蜥蜴，头部和长长的尾巴也像，它直立行走的时候让人想起恐龙；还有一种蛇，这种蛇两条相遇就会咬在一起再不松开，直到死还咬得紧紧的，尸体干枯后坚硬而富有弹性，土著人用这种蛇的干尸做射箭的弓，轻便却非常有力道，那真是一种非常神奇的弓。

就在我们测量时间的最初几天里，我们就看到了飞碟。

在葫芦湖的东边，大约有一天多的路程就是大海。起初，我们看见

飞碟的来去都是集中在这个地方。当我们第一次到达海边的时候，几个飞碟正从大海里钻出来。先是看见海水鼓起，变成淡淡的红色，然后中间凹陷下去，只在边缘隆起，飞碟出来的时候是桔红色的，当它升离海面之后，迅速变成了铅灰色，最后一架飞碟出来后，海水旋转着添满了中间的凹陷，泛出许多白沫，很快就平静如初了。

过长的昼夜让我们很不适应，晚上用大部分时间观看夜空，而白天，我们总是频繁地抬头仰望，在天空中寻找大鸟的影子。

我们始终没有见到过大鸟，也许大鸟曾经真的从我们头顶上飞过，但飞得太高，看起来和普通鸟差不多吧。赫连大宝始终没有回到山洞，我们是在一年之后才见到他的，那时候我们已经找到了马丁。

## 马甲自述：开始寻找金山的长征

我们在葫芦湖呆了两个月，一直在周围寻找马丁。我们有时候会走得很远，当天无法返回葫芦湖，就在外面宿营。我们沼泽地的边缘发现了那种木桩，就是那种里面包着金子的木墩。

其实那种木桩我们一开始就在葫芦湖里发现了，有的漂在水里，有的卡在湖边的石堆里，在沼泽地里我们也老早就发现了。这没有什么奇怪的，应该想到，在大坝建起来之前，木桩漂满了整个湖面。在沼泽地的东北方向，有一条河距离沼泽地很近，中间是一大片石林，那是最壮观最奇特的石林，白色的石头上布满血色的花纹，像积木一样堆砌。

石林中的一条小道从沼泽地一直通到河边，小道上遗落着木桩，那些木桩不像水里的，大部分因为风吹日晒已经开裂破碎，金子滚落出来。在小道上我们还发现了十几具动物的骨骼，每具骨骼的周围都会集中出现一些木桩，有的木桩就压在下面的动物骨骼上。

当我们看到这些的时候，我们终于明白，这是一条完整的运输通道。木桩从河的上游漂来，捞起后经过小道穿过石林被运到沼泽地，那时没有大坝，沼泽地是整个大湖，然后，就像我们莫名其妙从深渊来到了葫芦湖一样，这些木桩会出现在深渊里的湖中，然后被运到武崧被碾成肉浆的那个石屋中，加工成金锭。这当然是很久很久之前的事了，由于当时就是在秘密状态下进行，历经久远，再没有人知晓。

历史上是什么人曾经通过这条诡异又秘密的通道运送黄金？在古代，蒙古高原的沙漠戈壁上总是出现突然兴起或者突然消失的民族，那些突然兴起的民族是不是经由这个通道来自彼世界？也许有另一种情

况，他们至少得到过彼世界的什么帮助。而那些突然消失的民族也可能是通过这个通道来到了彼世界。这些话我以前就说过了。

当这个通道在我们的脑子里清晰显现时，我们决定沿河向上游寻找它的起点。那里应该有一座金山。

在山洞里，赫连大宝留下了许多皮革，铁拐用皮革与木棍做了新的假肢和拐杖。赫连大宝留下的弓箭很好用，我们又为铁拐做了一些标枪，所以猎杀一些动物实际是很轻松的。很快我们就积存下了许多皮毛。这些皮毛，我们将在远行中带在路上，以备不时之需。

想像中的金山还有多远？即将开始的征程需要我们做好详尽的准备，设想各种可能遇到的境况，林林总总，巨细繁琐，而其中最主要的是骑乘的畜力。

在放弃对狐马的驯化后，我们的目标还是回到了野马和野驴身上，由于野马的背要宽一些，我们选择了野马，很快套住了几匹，开始驯化。

这是铁拐的主意：先把野马饿上一段时间，等野马体力很虚弱的时候，用藤条编了一些软筐装满沙石驮在野马背上，再逐步让野马吃个半饱，等野马对背上的重物习惯后，最后才戴上笼头嚼子骑上去调教。

在我们准备溯河而上寻找金子的源头时，我们每人已经调教好了一匹野马，还用皮革和木料做了简单的马鞍。

在山洞生活的日子里，我们烧水煮饭是用赫连大宝留下的陶盆，不小心打碎了一个。赫连大宝留下的陶器共有六、七件，我们也发现了他做这些陶器时的简单工具和烧制的土窑，但想到我们即将长途跋涉，即使再烧制一些也可能终将在路上会打碎。

我们想起了那些金子，决定打造一个烧水煮饭用的金锅。

我们制作了一大一小两把石锤，寻找挑选出一块形状可以做砧子的

石头，用赫连大宝留下的皮革做了风口袋代替风箱，就是仿照首饰匠人用的那种皮老虎。用我们身上仅有的几个快挂做成了两把火钳。我们还烧制了木炭。然后，一切准备好了，就用打碎的陶盆溶化金块。然后一点点地把金块打成一个扁的圆饼，然后继续打，它自己弯曲出一个球面，当球面足够大足够深时，金锅就做成了。

本来我们只是要打造一个可以方便烧水煮饭的锅，但打造好之后发现这个金光闪闪的球面可以聚光点火。对着太阳只需要不到两分钟，它就可以点燃干燥的木柴。由于打制的过程十分顺畅，我们就又每人打制了一个相同形状的球面金碗，同样可以聚光点火，只不过要花费更长一点时间。

接下来，我们打制了几把火钳和几把形状各异的小锤子，将原来改装成火钳的快挂和大坝上找到的一块不明金属溶化在金子里，制成硬度更大的合金，又用新的工具打制了马嚼子的口衔、马镫、匕首、标枪头、箭头等等，甚至包括皮带扣。

我们每人缝制了一身带毛的皮衣和皮靴，又制作了一身剪去毛的皮板单衣和单皮鞋。

我们还用毛皮和木棒做了一顶足够大的帐篷，可以快速地折叠拆解。整个帐篷用了二十多张大的兽皮，分为两个部分，顶子一部分，四周的围墙一部分，大体像蒙古包那样，里面的木架结构也相类似，兽毛向外，在拼接时顺毛向辐射，若遇到下雨，雨水会顺毛向流下，不会轻易地渗到里面。我们还制作了两百多米长的皮绳，在搭建帐篷时将毛皮固定在木架上。

我们在驯化野马时多驯化了几匹，这顶大帐篷拆解开来驮在三匹马的背上。这三匹野马的缰绳与我们骑着的野马连在一起。

我们每人煅制了一把黄金短剑，又每人制作了一张弓，以及总共近

三百支箭，每一支箭的箭头都是黄金打造的。

我们还烤制了很多肉干准备带在路上。另外那些鼠标坚果，去了皮的果仁也准备了不少。肉干和果仁装在皮口袋里，和帐篷一起驮在那三匹野马的背上。

还有那个会模仿人的最后一个音节的蜥蜴，我们叫应声虫的，老四和果子抓回来洞里，一直放在陶罐里，在我们出发前，铁拐编了一个小笼子把它放了进去，可以挂在马鞍上。

在出发前，我们为几匹野马修剪了马尾、额前的长毛、脖子上的马鬃。

经过充分的准备，我们驮上物质工具出发了。这些物质包括赫连大宝留在山洞里的皮革、一把火镰，木柄铁斧、弓箭和动物脂肪做的蜡烛，我们自己打制的金锅和金碗，以及我们这段时间积存的毛皮、制作的几十支标枪和烧制的木炭等等。

我们是在早晨出发的，六个人，九匹马，绕过沼泽地，穿过石林，来到葫芦湖东侧的大河西岸。

其时已经是正午，大河悠悠，波光潋滟，云影天光，奇丽变幻。

向北望去，两岸绿茵如梦，山花遍野，旷远宁静，苍苍茫茫中无尽无绝。

**【第一部结束】**

# The End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旗下电子书出版机构

<http://www.bookdna.cn>

新浪微博: [@BookDNA本唐在线出版](#)

微信公众号: 本唐在线出版



如您发现本书内容错讹, 敬请发送邮件至 [cb@bookdna.cn](mailto:cb@bookdna.cn) 指正。

成为作者，只需一步  
To be an author, just one click.

[BookDNA.cn](http://BookDNA.cn)